

## 内容提要

这是一部长篇科学幻想小说。书中叙述一位英国青年平格尔因为家庭贫穷，不能继续读书，在国内又找不到工作，只好飘泊到海外谋生。他先后在欧、美、亚、非各洲流浪，处处受到残害、欺压，饱尝艰辛，最后重新回到了故乡。在流浪时期，他曾经在一个从事神秘的科学研究的生物学家那里工作。因此经历了许多意想不到的奇遇。

本书通过平格尔的遭遇。介绍了许多生物科学方面的知识，并揭露了种种丑恶的社会现象。故事的情节曲折离奇，引人入胜。

## 平格尔的奇遇

## 一部真实可靠的回忆录

——作者题记

### 第一章

—

由于我的爱妻和我们的儿子（他叫吉姆，是个年轻的生物学博士）的坚决请求，我准备在这本书里详细地谈谈三十五年前埃绍夫发生的一些怪事和命运给我带来的奇遇。这些事情发生在人类刚从第一次世界大战的灾难中恢复了元气的时候；那时，他们本想从此可以长期享受和平，并没有料到，不久又被拖进了另一场大战的灾难深渊。

有一部分事情，可能谁都觉得无法相信。但是我认为，科学技术的进步是无限的。我想，不久我会和同时代的人一起看到很多新发明和新事物，它们将比我这里说的或是我儿子不久前所著《滤过性病毒本质之谜的解答》（1966年发表）里报道的事情更令人惊奇。

一想起年轻的时候，我马上就觉得说不出的激动，可是我要极力用古典作家的平静语气来讲那些事。从小时候起，父亲就让我养成读他们作品的习惯，这些作品培养了我们热爱美丽祖国的精神。

要是朋友们能从这些回忆录里得到一些有用的和有教育意义的知识，那我会感到十分高兴，因为人类前进的道路是由知识的光芒照亮的，而且细心观察别人做过的事情，可以使每个人增长经验。

因此，我，埃绍夫市的萨姆·平格尔，从今天（1968年5月17日，也就是我五十岁的生日）这个晴朗的早晨开始，来实实在在、详详细细地谈谈那些事情。我希望，这本书的读者会原谅我在写作方面的缺陷和弱点。

我是第一次世界大战快结束时出生的。我家住在大西洋岸边一个幽静的小城埃绍夫市。父亲埃吉道·平格尔是个文牍员，在巴灵顿勋爵世袭产业者蒙特堡的帐房里工作。

在父母的跟前，我是顶小的孩子，也是唯一活下来的孩子。比我先出世的那些哥哥姐姐，都在幼年时候死了。所以，我的爹妈自然特别疼爱我这个“小娃子”啦。妈妈的身体很弱，我七岁的时候，肺炎把她拖进了坟墓。受了这个沉重的打击，爸爸和我都悲痛得涕泪横流了。

爸爸和舅舅雷吉（妈妈的弟弟，是个老单身汉）合住在市集广场附近一所不大的房子里，消磨着鳏居的岁月。舅舅是个退伍的中士，1917年在加利波里让手榴弹炸掉了左臂。他总是自豪地佩带着“勇敢”军功奖章，还给我讲过许多奇奇怪怪的事。看来，就是他讲的那些事让我产生了强烈的愿望，想到热带亲眼看看各种奇迹。那时我还是个小孩子，一点都没料到，在漫长的冬夜里，坐在温暖壁炉前抽着烟斗的舅舅讲的奇遇，竟远不如我经历的实际情况那样稀奇古怪。

---

英国本土的沿岸并没有名叫埃绍夫的城市。本中中有些地名是作者虚构的。——译者

加利波里在土耳其的达达尼尔海峡东岸，现在改名格利博卢。地势险要。第一次世界大战时期，英法联军曾经用舰队和陆军反复猛攻这个地区，被防守的土耳其军队打得落花流水，大败而逃。——译者

我记得，他说有一只船，大得吓人。横在多维尔海峡 里的时候，船头会顶到法国沿岸加来市 一个塔楼的尖顶上，而船尾上迎风招展的旗子，竟把对岸多维尔市 附近山崖上放牧的羊群拂到海里。这艘船的桅杆可高啦。一个年轻小伙子顺着桅缆爬到桅杆顶上去，等回到甲板，已经变成长满大胡子的老头儿了。舅舅还讲过，有一次，他乘着快艇在西印度群岛 航行，曾经穿过一个非常窄的海峡，海峡两岸的山崖上布满了天然的金块和宝石，在船上用手就能摸到。他还说过一个名叫巴拉班强的海峡（后来我曾在地图上仔细地找过这个海峡）。这个海峡很窄，两岸长满了树木，树上的猴子可多啦，弄得连船帆都没法子操纵，因为猴子的尾巴总落到滑车里，和绳子缠在一起。

听到这些故事以后，我发誓要做一个旅行家了。

舅舅的性情本来又温和、又幽默，可是后来渐渐莫名其妙地阴郁起来，到了我说的那些事件发生以前，埃绍夫的人已经认为他是个爱唠叨的老汉，既惹人腻烦，又好争辩。舅舅领着残废军人抚恤金，每天大部分时间都消磨在“皇家之虎”小酒馆里，跟那伙合他心意的老酒客们高谈阔论。“皇家之虎”的老板名叫布里吉，是个斜眼，在埃绍夫一带被公认是打牌的头一把好手。布里吉还干点别的小买卖。过些时候我再告诉读者吧。

平时，舅舅都是一清早就坐在“皇家之虎”里，叼着一只巴西大烟斗，抽着“西方狮身人面像”牌烟草（这是四个便士 一包的三等货色），同时从笨重的锡杯里慢吞吞地呷着麦酒，摆出一副这辈子已经干得够了份、现在有权毫无顾忌地花自己这笔微薄抚恤金的派头。

他常常醉醺醺地回到家里拿我开心，管我叫做“没有舔干净的熊崽子”，弄得我十分委屈。“没有舔干净的熊崽子”这句话，是嘲笑长得不像样的人的，出自一个荒唐的迷信故事，说是新生的小熊要没有被母熊舔干净，就长不成熊的样子。可是我根本没有不像样的地方，何况胳膊上的肌肉还挺结实呢。

有一次，我跟舅舅狠狠地吵了一通，他向我赔了不是，再也不要笑我了。

妈妈死后，教养我的工作就归我们那个老女仆奥莉维雅承担下来，因为不论爸爸或是舅舅，都没有干这份差事的闲工夫。可是，奥莉维雅虽然费了不少力气，她对我的教育却不能算是合格的。她注意的只是我要按时吃饭，衣服要穿得整整齐齐，这使我养成了喜欢整洁的习惯。

后来我开始进学校读书，一切事情就统统由自己料理了。

在埃绍夫附近，从前曾经开过煤矿。到了我生活的时代，煤早就采光了，矿井也都荒废了。埃绍夫的孩子，包括我和我的朋友艾德（药房老板欧尔菲的儿子），都常钻到旧矿井里去捉蝙蝠。这比每逢星期日就跟奥莉维雅到教堂去做礼拜有趣得多，因为修道院院长那利米讲的道，我一点也听不懂。关于这一层，舅舅完全站在我这方面，他总对奥莉维雅说，像我这么大的孩子，

---

多维尔海峡是大西洋东岸隔开英、法两国的一个海峡，海峡狭窄处相对的两个港口多维尔市和加来市，相距 40 公里左右。——译者

法国北部的重要海港，在多维尔海峡沿岸。——译者

在英国东南部海岸，风景优美。隔多维尔海峡和法国的加来市遥遥相对。——译者

在南美洲和北美洲之间的加勒比海中。其中有古巴、海地、多米尼加、牙买加、特立尼达和托巴哥六个独立国。其余的岛屿是美、英、法、荷的殖民地。——译者

英国货币单位。一便士等于十二分之一先令，二百四十分之一英镑。——译者

到外边去游玩比听那利米讲道更有好处。我当然同意舅舅的意见啦。

在教堂广场上，可以看到非常幽美的风景。埃绍夫周围连绵的群山和辽阔的海洋都呈现在眼前。老蒙特堡的灰色塔楼被布满山间的帕特利克森林衬托着，显得分外美丽。离埃绍夫不远，在通往邻近一个小城威斯里的马路旁边，耸立着一座名叫“两朵玫瑰”的山崖；再往高处去，山上有块平坦的空地，从那里可以看见两边的海岸。我知道，那后边有一些顶有趣的废矿井，其中有个叫做“长鼻子”的矿井，出名的神秘可怕，只有几个大胆的人下去过。艾德夸口说他干过这件勇敢的事情。我呢，一次也没有下去过，因为到“长鼻子”去的路很远。不过我总想去一次，看看它是不是真的深不见底。

爬山的时候，我想，等我长大了，一定要到海外去旅行。除了舅舅讲的那些故事以外，阅读描写异国风光的书也鼓舞了我这种志愿。我真羡慕老蒙特堡的主人，每逢秋天，他差不多都出外旅行！到了春天，巴灵顿勋爵就回到老蒙特堡，孤零零地住在城堡里。我一次也没见过他。我爸爸虽然经常见到他，而且对老蒙特堡的事情知道得很清楚，可是总不愿意谈起自己的主人。我只知道，巴灵顿勋爵在研究科学，而且对待服侍他的人很好，埃绍夫有些人把这些看成是古怪的行为。

当我念完小学的时候，谁也没料到，父亲竟把我送进迪仁学院去读书，因为大家知道，只有有钱人家的子弟才能到那儿受教育。我上那个学校，全靠巴灵顿勋爵的周济。他给了我父亲足够的钱和介绍信。有了这封介绍信，学校里的同学就不对我是不是贵族出身的问题作任何议论了。不但如此，我还在同班同学里头交了几个朋友，他们都很赞赏我在游泳、足球和拳击方面的成绩，到了假期，我回埃绍夫的时间并不长，因为有个名叫罗伯特的同学，总邀我到他父亲的庄园里去住，我们在那儿过得非常痛快。到了新年，我就给我的恩人巴灵顿勋爵去信贺年，同时向他报告学习成绩。父亲每次带回来的话都是说：“爵爷谢谢你给他写信贺年，并且祝你获得进一步的成功。”

从三年级起，我对生物学和植物学发生了爱好。我认为，这两门科学对我将来的旅行很有用处，因为我决定要深入热带密林中去考察，如果在那儿发现什么稀有植物，该多么有趣呀。

我和罗伯特订了一个很不平常的计划。罗伯特的父亲是个著名的批发商人，他答应说：等我们再长大一些，就让我们到地中海去旅行。

## 二

十六岁的时候，我在迪仁学院初级部毕了业，并且得到了很好的评语和毕业证书。这张证书上印着富丽堂皇的国徽，国徽下面有校长和教授们的签字，证明我在历史、地理、初等化学、生物学、植物学和其他一些科学方面具有一定的学识。画着金色狮子的巨大校徽使我的毕业证书带上了庄严的气派。我不知多少次欣赏着这张对我具有历史意义的文件，读着围绕在狮子头四周的拉丁文题辞：“海神保佑海员”，这是一句靠着我们的传统的力量从老年间就在迪仁学院的徽章上保留下来的古代咒语。

回埃绍夫的途中，我顺便到罗伯特那儿住了几天，我和他商量好，再过一个月就开始作他父亲早已允许我们的旅行。我们打算先到里维拉去看看，

然后到瑞士住些日子。我希望父亲会给我一笔旅行的费用。

我喜气洋洋地回到了埃绍夫。在迪仁学院初级部毕了业，可不是简单的啊！在码头上，我吩咐把行李送回家去，自己却沿着英王街走回去。我想看看故乡，要知道我离开这里整整一年啦。

回到家里，我只见到奥莉维雅。

她用教养过我的老年人的态度直率他说：“你好，平格尔。你爸爸接到电报，本来要去接你，可是今儿一清早勋爵就把他叫到老蒙特堡去了……”

“出什么事啦？”

“不知道。你舅舅也出去了，上布里吉那儿打听消息去了。”

我一走进给我预备好的屋子，一边说：“这么说，一定出什么事了。可能跟巴灵顿勋爵有关系，你看怎么样？”我问帮我脱下旅行斗篷的奥莉维雅。

她答道：“也许是吧。你可以自己去打听啊。你爸爸叫你给他打电话。对面街上拐角处有自动电话。你爸爸听见你的声音准挺高兴。我先去给你预备早点跟咖啡。”

我往老蒙特堡打了几次电话，可是都没打通，因为没有人接。最后电话员说：“机器坏了，打不通了。”

我决定到老蒙特堡去看爸爸。一种不安的预感开始扰乱着我。我知道英王街有个出租汽车站，所以就抄近路走去。现在，埃绍夫那些尘土飞扬的道路只能在我心中引起一种奇怪的忧愁感觉了。老蒙特堡到底出了什么事？不知为什么，我觉得是爸爸遇到了不幸。穿过一条曲折的胡同，我走到了金吉尔街。在这条街上，对着“皇家之虎”酒馆还开着一家“海王星”饭店。这两家铺子在埃绍夫的历史中是同样出名的。我在“皇家之虎”的窗户下边站了一站，听见里面传出争吵的声音。窗口里像失火似的冒着烟。看来，雷吉舅舅正在里边抽烟斗呢。我走了进去。酒馆里的人谁也没有注意我，都在听舅舅讲话。他像火山一样地喷着烟，用非常激动的口气高谈阔论着：

“不会让咱们平安无事的。总有一天你们会想起我老雷吉，信我说得对。打仗的地方太多了。在非洲打，在亚洲打……”

从舅舅的话里可以听出，他们正在争论作战地域的事。

“要是咱们不愿意在埃绍夫海湾里也干起仗来，咱们的首相就该换把伞了……现在他作外交旅行时候带的那把伞，在国外并没搞出好印象。”

这时，斜眼布里吉正在柜台后边往酒杯里倒威士忌酒，他打断了舅舅的话：

“说得好。可是昨天从威斯里来的两个矿工——老兄，就坐在您现在坐的那个座儿上——说该换的不是伞，是首相……”

酒馆里的老主顾们哄堂大笑起来。我也笑了。在这个时候，布里吉看见我了。

“请过来吧，先生。雷吉，你回头瞧瞧，你外甥找你哪。”

---

多亚热带植物，是一个著名的游览区和疗养区。著名的疗养地尼斯等城市和小国摩纳哥都在这里。——译者

当时在英国担任首相的张伯伦，奉行煽动和纵容法西斯德国、意大利和日本进行侵略的外交政策，指望用这种方法引导它们去进攻苏联，以削弱双方的力量来保持英国的地位。张伯伦平日手中常拿着雨伞，书中这里暗示他应当改变外交政策。——译者

舅舅朝我转过身来。

“平格尔！”

我们紧紧地握了手。酒馆里的老主顾们都看着我，其中一个朝我努了努嘴。我听见他毫无礼貌地低声嘟哝道：

“要都是真的，事情就有意思啦……瞧，这就是个倒霉的人……”

布里吉从柜台后边出来，走到我跟前。

“是你呀，平格尔。变得这么漂亮，简直认不出来啦。真成了个贵族了……”

“布里吉大叔，这也碍不着我向您问好啊，”我说道，并且向酒馆老板伸出手去。

布里吉一把抓住我的手，用嘎哑的低音笑道：“哈哈！雷吉，你外甥是个好样儿的。他还没忘了我把他从坑里拉上来的事。有一趟，他跟药房老板的孩子跑下去上不来了。嗨，这两个淘气包！好吧，坐下来说说。什么时候到的？坐船来的吗？头一个钟头才到吗？裴姬，给这位先生拿一大杯酸橙露酒！”

雷吉舅舅抓着我的胳膊对布里吉说：

“别忙，布里吉。你让这孩子歇歇。他大概什么都不知道呢……”

大家默不作声，都在看着我，把我弄得好不自在。

“出什么事了？”我低声问，一面坐在椅子上面，准备听到关于爸爸的什么可怕的消息。

舅舅坐在一张小桌子旁边，摆了摆手，叫我们安静一下。女服务员裴姬用托盘送来一杯露酒。她龇着黄牙板子、亲切地说：

“你好啊，平格尔。”

“你好，裴姬。”

“喝吧，好孩子，提提精神，”舅舅微微眯着眼睛说道。

舅舅一眯起眼睛，就表示他想说什么要紧的事了。

“您倒是说说，出了什么事了？”我嘟哝着问。

我们坐在一张小桌旁边。盛着暗红色露酒的酒杯旁边放着另一只同样的杯子，杯里的酒已经喝掉一半，这是舅舅的那只酒杯。他在我家逢有大事的日子才喝酸橙露酒。舅舅郑重地拿起酒杯，可是他的眼睛却流露出烦闷的神色。

舅舅说：“平格尔，我们大家都挺喜欢你。埃绍夫的人也都知道你。我跟布里吉常提起你的事。我们说：‘真是活见鬼，你说有多好，咱们的孩子平格尔竟上贵族学校里念书了。’嗯，就算巴灵顿勋爵是个怪人，可是他既然肯帮文牍员儿子的忙，足见他还不会破产。”

这是舅舅谈重要事情的时候常用的手法，他往往先离开本题去谈自己的感触。我和他老人家碰了碰杯，从杯里呷了一口酒。

“说正经的吧，舅舅。爸爸出了什么事？怎么你们没到码头去接我？”

舅舅干了杯里的酒，回答道：“有缘由，孩子。你爸爸平安无事。他眼下在老蒙特堡。”

“我知道……可是堡里没人接电话……”

“嗨……没人接吗？这么说，事情有了大转变。我暂时还不敢肯定，可是……”

我赶忙从桌旁站了起来。显然，他们有什么事瞒着我。我应当亲自到老

蒙特堡去看看。舅舅一把抓住我的胳膊。

“等一等！你怎么这样性急！你到堡里去能帮得了什么忙？”

“您倒是告不告诉我，究竟是怎么回事？”

“真的，我一点也不知道。等一会儿，你爸爸就会回来……”

可是我没理会舅舅的话，一直跑到街上去了，拐过街角就是出租汽车站。再过二十分钟，我就可以见到爸爸，弄清楚究竟是怎么回事了。

我走到一向熟悉的药房附近。宽大的窗户里，装满各色液体的球形大瓶子在日光下散射出五颜六色的光芒。这边摆着一堆治疗鸡眼和牙痛的芥子泥，那边摆着一堆专利注册的痰盒，还有许多可能连它们的发明人都没弄清楚有什么用途的东西。靠着窗户边上，还是和我小时候看到的那样，摆着一个落满尘土的玻璃罩，里面放着一只干枯的大蜥蜴。这是引起埃绍夫儿童的强烈好奇心的一件东西。

我没有放慢脚步，看了看这个蜥蜴，它那剥下来的老皮上面有许多黄色的条纹，一只眼睛仍旧像受了惊吓似的睁得大大的。我心中模模糊糊地想起童年时代的事情。妈妈病的时候，爸爸曾叫我到这儿来买过药……

突然间，一个失足，我摔倒在人行道上。大概我脚尖绊在一块突出来的石头上面了。不管怎样，当我站起来用手帕拂落衣服上尘土的时候，我的头发昏，右耳和太阳穴火辣辣地痛着。这时，一个过路的老头儿说得有理：

“到欧尔菲那儿去趟吧，小伙子。你摔得太厉害啦。”

这个老头儿很善良，甚至殷勤地替我打开药房的门。

我晕头转向地走进了药房。和我父亲同岁的药房老板欧尔菲先生正站在柜台后边，两眼半睁半闭、把脊背顶在药柜的凸出部分细心地蹭痒痒。从欧尔菲脸上的表情看来，他觉得这样舒服极了。

胖大夫弗利特坐在窗户前面一张小桌旁边，懒洋洋地摊开四肢，叫人丝毫瞧不见他身下的凳子。看起来，我们这位埃绍夫的郎中认像个大气球一样美妙地悬在空中。他正在非常兴奋地挥动右手向药房老板证明着什么：

“从科学的观点看来，那是根本办不到的……”

正在这时，我跨进了药房的门。弗利特大夫沉默了，而欧尔菲稍微睁开了一只眼睛。

“是你吗，平格尔？”

我指了指受伤的耳朵。药房老板和大夫没容我开口就马上作出了诊断。

药房老板停止了蹭脊背，睁开另一只眼睛说：“平格尔，他们这拳揍得可真刁。大夫，您认为怎么样？”

弗利特大夫傲慢地笑笑：

“血液溢出跟擦伤。虽然难看，可并没有什么危险。”

药房老板看来让好奇心憋得受不了了。他问道：

“平格尔，你在什么时候打的架？”

弗利特大夫用一块淡紫色的丝巾擦擦留着圈红色连鬓短须的圆脸，喘吁吁地说：“甭问他，欧尔菲。全部很清楚。”

他在三步的距离外端详着我，好像正用放大镜对我进行观察，接着把嗓门提得老高地说：

“我全都清楚，就跟用显微镜看的一样。一个有弹性的东西，以三十度

的角度打过来，大概是十二个钟头以前揍在这小伙子的头上。要是照直打过来，那个东西能要了他的命，至少也得来个够呛的脑震荡。”

我说：“对不起，先生。我是在街上摔的，并不是十二个钟头以前，而是刚才。我的耳朵好像……”

我想摸摸已经肿起来的耳朵。

“别用手碰！”弗利特大夫拧着眉毛怒冲冲地咕哝，接着他命令药房老板：“欧尔菲，给这小子包扎一下。我全都清楚，就跟用显微镜看的一样。”

药房老板温和地招呼我：“上这边来，平格尔。”

他懒得从柜台后边探出身来，所以我就走到药柜那边。老欧尔菲用治创膏给我包扎上绷带。这时，由于我的突然来临而中断了的谈话，弗利特大夫又继续下去。

“欧尔菲老兄，就是这么一回事。因为不讲卫生、因为意外事情受伤、因为感染了病原微生物，人才闹病。吃得太多，喝得过分，中暑，手脚受寒，都会闹病。打架啦，或是在街上摔倒啦，就像咱们这位平格尔那样，也会闹病。微生物跑进身体，在里头繁殖起来，也会闹病。哪一种病都有引起哪一种病的微生物。欧尔菲，这是由大科学家巴斯德和柯霍证明了的。要是有人竟敢怀疑这个，还去做些犯罪的实验，那么，欧尔菲老兄，跟你说……”弗利特大夫的手像要打人似的向上举了起来，“法律就要惩办这个罪人。而且，好像已经惩办了。固然，这么做有时候连一些没有罪过的人也跟着倒了霉，可是，这显然是自然界的法则呀……”

弗利特大夫深深地叹了口气。这时欧尔菲已经替我包扎好了。他让我照照那面挂在许多说得天花乱坠的药厂广告中间的镜子。

他说：“平格尔，瞧瞧你自己吧。一点都认不出来啦……”他接着笑了笑说：“平格尔，你就承认吧，你搞得过分了。你香得跟一棵开了花的酸橙子树一样。我劝你还是去睡一觉吧。”

我想反驳这个老家伙说，我用不着睡觉，可是我没说出口。

“我头痛，”我喃喃地说。

“平格尔，那你就吃点药片吧，”欧尔菲建议。

“去他的药片！”弗利特大夫恶狠狠地擦了擦脸上的汗，打断了这桩眼看就要成交的买卖，“药片用机器卡搭卡搭一砸，就出来了，顶什么事。为了治胖，我吃了足有一吨药片，可是你们瞧，我更胖啦……所以，老弟，省下那份钱吧。还有，平格尔，你喘不喘？”

弗利特大夫问的这句话，不仅在埃绍夫人人知道。从前，他在《柳叶刀》杂志上发表过一篇文章，用了一个不吉利的题目：“喘息是人类的灾难”。从那时起，他就念念不忘喘息。他这种想法愈来愈不对头了，不但对病人，就是偶然有人和他说话，他都要问人喘不喘。连找他治疗脚板上年久不愈的鸡眼的人，他也要问问喘不喘。

“不喘，大夫，”我恭恭敬敬地回答。

弗利特大夫微微眯上眼睛，含糊地说道：“奇怪。可也是，我把你这病

---

巴斯德（1822—1895年），伟大的法国科学家。在微生物学、传染病学和化学方面都有很重大的贡献。被公认为是微生物学的创始人。——译者

柯霍（1843—1910年），伟大的德国微生物学家。最先发现结核杆菌、霍乱弧菌等许多病原菌。他是微生物学奠基人之一。——译者

看得过分严重了。”大夫转过脸去看药房老板，“对不对，欧尔菲？”

药房老板耸了耸肩膀。这时，药柜和药柜之间的一扇门打开了，药房老板的儿子艾德走了出来。他穿着一件半新不旧的白外衣，肩膀上搭着条毛巾。虽然我包扎着绷带，可是他马上认出来了。

“好平格尔！我在实验室里配药水，忽然听见说话的声音很耳熟……你好啊！怎么啦？摔了吗？什么时候来的？你知道消息了吗？”

我握着艾德的湿手回答道：“一点也不知道。出了点意外，不然我早去老蒙特堡了。”

艾德叫道：“你还没见着你父亲吗？可是弗利特大夫知道……”

大夫嘟哝道：“现在还没有一点确实消息。可是有人说，老蒙特堡里头在解剖活的动物，”弗利特大夫警告地举起了右手说，“没有当局的许可……”

“这是法律严厉禁止的，”欧尔菲接着说，同时把盛药片的筒子从柜台上收拾起来。

“那怎么样呢？”我说道，同时感觉头痛得厉害起米了。

“我的天，他还不明白！弗利特大夫在凳子上忙乱起来，他打算溜之大吉了。“哦，我该出诊去啦。”他站起来，拿起装医疗用具的花条手提包。“平格尔，事情跟你也有关系。告诉你吧，在堡里做实验的不是别人，就是巴灵顿勋爵。”

“听着，听着！”欧尔菲说得很快，好像弗利特大夫是在议会上发言。

“那又怎么样呢？”我高声地说。

大夫和药房老板都惋惜地看着我。

“勋爵的实验布置得非常秘密，谁也猜不透是怎么回事。可是现在有点明白了。”

弗利特大夫摇摇头。

“即使发现勋爵拿活人做实验，我也不感到奇怪……要是还没受到惩办，法律总有一天要惩办他的……”

我不喜欢大夫这种气呼呼的样子。不过，全埃绍夫的人都知道弗利特大夫总是容易激动。因为他家里有两个丑姑娘，恩妮和珍妮，怎么也嫁不出去。所以跟他争辩并没有多大意义。可是我还是反驳道：

“研究科学的人应该有权利自由进行实验。”

我的话发生了效果。弗利特把两只胖手一拍：

“你瞧，现在学校里尽教人这一套！”

老欧尔菲扮了个叫人讨厌的鬼脸。他向艾德呵斥道：

“干正经事去！你又没有把西顿先生的药水和修道院院长的父亲的药丸配好？去！”

艾德慢吞吞地走到药柜后面去了。看来，欧尔菲管得他十分严格。

这时我想替艾德报复一下。我说：

“先生，您知道吗？要是科学需要进行有危险的实验，我情愿拿我自己去做这个实验……”

弗利特大夫哈哈大笑起来：

“哈哈哈哈哈！让那个研究科学的勋爵去实验吗？哎呀呀，平格尔，勋爵还没有把你整死，你倒先把我跟欧尔菲笑死啦。回家去拿个冰袋放在头上。真的，你有脑震荡的症状……”

我冷冷地向他们点了点头：

“再见。”

“平格尔，一先令，”欧尔菲提醒我付绷带和药膏的钱。

药房老板因为想收药钱，他的声音变得像诗人那样充满了感情。

我把一个硬币扔到柜台上，它轻盈地发出了零零的声音。大夫温柔地看了看这个硬币，接着郑重其事地说：“平格尔，诊疗费的帐单，我会送到府上去。”弗利特大夫要对看过急诊的人收费，这不是件天经地义的事情吗？

我头痛得无法忍耐，所以决定回家去等爸爸，不到老蒙特堡去了。

邻居温特的小女儿梅丽坐在我家门口的长凳上，摇着一个布娃娃，用尖细的嗓子悲哀地唱道：

小孩儿哭，他痛啦；

大姑姑哭，她难过啦；

大叔叔哭，他高兴啦。

这个淡黄头发的小妞儿招呼我道：

“平格尔叔叔！哎呀，你跟人打架啦？瞧，打青了这么一大块！”她狡猾地笑了笑，“我知道……喝醉的人就爱打架。”

我的心震颤了一下，不由自主地傲然说道：

“你猜着了。我跟人决斗，让人扎了一剑。你瞧，叔叔没有难过得哭了吧。”

门打开了。梅丽的姐姐爱吉很快地走了过来：

“天哪！平格尔，你受伤啦？”

爱吉那深灰色的鬃发在日光下面发出青铜色的光泽，蔚蓝色的眼睛担心地看着我。

“危险吗？”

我看着她，勉强笑了笑，我永远忘不了她那年轻可爱的脸。

“爱吉，请原谅。决斗的话，是我说着玩的。不过是点轻伤。我要赶着去出租汽车站，在药房旁边摔倒了。我想到老蒙特堡去看爸爸……”

“噢，平格尔，我明白了，”爱吉说，她变得更忧郁和更庄重了。“你应当保持镇静。”

“是啊，所以我决定回家来等爸爸……”

奥莉维雅出现在房子前面的台阶上。看见我耳朵上缠着绷带，她慌得差点哭了出来。过了几分钟，我已经坐在爸爸的旧安乐椅上。奥莉维雅忙着给我准备早点，还可以听到爱吉在厨房里帮忙的声音。这个姑娘往屋子里打量了一下说：

“喂，平格尔，我看见你从码头回来了。后来你急急忙忙从家里出去，我就明白……”

“那么怎么样呢？说呀，爱吉。”

“不，不，平格尔。你该休息休息。安静一下。”

我做了个不耐烦的表示：

“我不需要休息。说吧，出了什么事了？”

爱吉叹了口气：“人家说了巴灵顿勋爵好些吓人的事情……”

这时奥莉维雅走进来，打断了爱吉的话：

“谁都弄不清楚是怎么回事。埃绍夫老是一片谣言。爱吉，好像温特太太叫你哪。”

奥莉维雅委婉地撵走了爱吉，接着把热腾腾的早点摆到桌上。

“吃吧，平格尔，吃完了去躺躺，休息一下。告诉我，你出了什么事？”慈爱的奥莉维雅一面听着我的话，一面摇着头。她就像我小时候那样守着我，要我吃得饱饱的。

“去睡吧，孩子，”奥莉维雅亲切地说，“我把被褥和热水袋给你预备好了。”

疲倦而焦躁不安的我在冷清清的家中睡着了。

一觉醒来，我看见爸爸坐在床前的软椅上。灯罩拉得很低，在灯光下我看见爸爸那双苍白的手搂在膝盖上面。

爸爸轻声地说：“我在这儿等你睡醒。孩子，你感觉怎么样？”

“很好。您好吗，好爸爸？”我一面说，一面打算爬起来。

爸爸把手伸了过来，被我紧紧地握住。他命令着：“躺下，躺下。已经很晚了。索性睡到明天早上吧。我不过想告诉你，不要担心……”

听了这番话，我清楚地想起了白天发生的事情。

“可把我急坏啦！”我大声地说，“把灯罩抬高点，好让我看看您。”

灯光照到爸爸那慈爱的脸上，我觉得它变得消瘦和苍老了。爸爸温存地看着我：

“看吧，我在这儿。看见了吗？”

“看见了，可是我知道您究竟出了什么事。”

“你想知道真情实况吗，孩子？”

“是的。”

“你这个愿望很合理。舅舅也主张我把知道的事情都告诉你。”

于是爸爸就开始讲他的事情：

“巴灵顿勋爵很有钱，不，应该说曾经很有钱，钱多得他喜欢干什么都能办得到……”

我打断了爸爸的话：

“您说‘曾经很有钱’，那么勋爵现在已经破产了吗？”

“孩子，破产还算不了大祸呢。我们的勋爵是老蒙特堡的主人巴灵顿家唯一活着的人。他没有直系的继承人，因为他还没有结婚。他只是跟一个贵族小姐艾维琳订了婚。婚礼已经耽搁三年了。原因很多，孩子，那不是你能弄清楚的。大家都不大了解他；至于那些贵族。似乎更不了解他了。可是他呀，你要知道，在他们那个圈子里一向是与众不同的……”

爸爸说，巴灵顿勋爵是一位大科学家，他的确在堡里做实验，做的仿佛是动物生理学和植物生理学方面的实验。可能就是因为他研究科学入了迷，才把和艾维琳小姐的婚礼耽搁下来。他常常出去旅行，这些旅行显然跟他的科学研究有关系。

勋爵的表兄梅尔灵不愿意勋爵结婚，梅尔灵先生是个一心往上爬的大钻营家。要是巴灵顿勋爵始终不结婚，死后又没有后代，他就可以成为勋爵的继承人和老蒙特堡的主人。勋爵的结婚会使他的计划破产，所以他千方百计破坏这宗婚事。

在这当儿，巴灵顿勋爵有了一个了不起的发现。至于是个什么样的发现，爸爸可不知道。为了进行检验，勋爵必须拿活人做实验。他向政府请求，或是给他几个判处死刑的罪犯做实验，或是准许他出钱雇人做实验。他用适当的措辞写了一个请求书，秘密地寄了出去。可是不知怎么一来，老蒙特堡附

近的人知道了。从威斯里和埃绍夫来了好几十人，包围着老蒙特堡的帐房，要求拿自己做实验。

爸爸说：“这些人同意怎么办都可以。居民中间流传着一些顶荒唐的谣言。许多人说，勋爵要用人的腿和胳膊做实验，说雷吉舅舅的胳膊不是在加利波里炸掉的，而是卖给勋爵了，而且还是我作中人。这些谣言有多荒唐！可是孩子，你要晓得人的难处。那些人到堡里来，不过是想挣点钱维持生活啊！是啊，孩子，我花了不少时间跟这些穷人作很伤脑筋的谈判。因为这时威斯里的企业主们正在大批解雇工人。但是我敢发誓，堡里没有留下任何人来做实验，一个也没有。现在你可以想象，内阁知道这一切的时候，结果会怎么样。梅尔灵立刻利用了这个机会。有人散布谣言，说巴灵顿勋爵解剖活人。我准备到法庭上去宣誓，证明这是胡说八道……”

我喊道：“可是勋爵应该亲自去揭发那些诬蔑他的人呀！”

爸爸摊开双手说：“唉，孩子，你根本不知道勋爵的为人。他认为和梅尔灵这样的人讲话会降低自己的人格。昨天晴天一声霹雳，梅尔灵使议会通过了一项法令，根据这项法令，咱们的勋爵要被剥夺爵位和财产继承权，并且被驱逐出国。”

“这件事太可怕了！太不公平了！”我低声说，觉得一股怒气涌上胸膛，气得几乎说不出话来。

爸爸递给我一杯水：

“孩子，我知道这会让你不痛快……咱们明天早上再谈吧。”

“不，不……”我喃喃地说，深恐在爸爸面前像个姑娘似的哭了起来，这对于一个迪仁学院初级部的毕业生来说，可太不体面了。“都说了吧。您倒是说呀！喂！”

爸爸笑了笑，说：

“你要是再调皮，我就关灯走了。”

这是我小时候耍脾气、不躺下睡觉时对我的一种惩罚。现在我们都想起了这件事，于是我也笑了：

“再不啦。可是您告诉我的消息太可怕了。这是不可能的！”

“议会里什么都能做得到，”爸爸回答。他极力用庄重的声音说这句话，可是我感到其中有一种过去从来没有的、微弱的讽刺口吻。

“他们通过的这项法令，只生效了一次，就是对咱们勋爵的这次。今天老蒙特堡里已经知道这件事了。明天埃绍夫的人、全世界的人都要知道了……”

我问道：“巴灵顿勋爵现在怎么样了？”

爸爸没有立时回答，后来他忧郁地低声说：

“从前的那位勋爵在几小时以前离开了老蒙特堡。法律事务代理人西顿先生已经把巴灵顿的私人房间贴了封条。明天，那位合法的继承人、新的勋爵，也就是从前那个梅尔灵，就要到堡里来了。孩子，所有的都说了。你知道这些事把我弄得多么劳累啊。”

#### 四

过了几天，老蒙特堡的新主人开始行使继承权。爸爸很快就告诉我一个不愉快的消息：我再也不能到迪仁学院继续学习了，因为梅尔灵拒绝补助我

的教育费，这是一个可怕的打击。我不敢到街上去，我觉得别人都特别注意我。有些跟我年纪相仿的青年还嘲笑我，弄得我羞愧难当，脸都气红了。

有一次，我非常忧郁地坐在窗户前面，舅舅对我说：“孩子，得找个工作。”

他一面不断划着火柴，抽那老是熄灭的烟斗，一面怒冲冲地大讲其不赞成前勋爵的话：

“孩子，他把你弄得进退两难，他可一点不管了。我跟你爸爸没有那么大的力量把你拉扯到过好日子的时候。大善人溜得没有影儿啦。今天‘皇家之虎’里有人说，他已经离开阳间到阴曹地府去了。这我可一点不反对……”

我不赞成地说：“您别对帮助过咱们的人这样说吧。”

舅舅摆了摆那只拿着烟斗的唯一的手：

“孩子，你得正视现实，永远别害怕真理。现在你该去跟生活斗一斗，这就是真理。得让埃绍夫那帮坐在办公室里的胖家伙挤出一个位置，给你个像样的工作。迪仁学院的毕业证书嘛，总该顶点事的！”

对，要去找个工作。可是不久我就知道：不管毕业证书也好，学校的表扬也好，这些东西既不能给我带来清淡的早餐、像样的午餐和丰富的晚餐，也不能给我带来一包香烟、一副鞋掌，以及我在宿舍和罗伯特家中所惯用的诸如此类虽然琐碎但却必需的小东西。

我走访了埃绍大和威斯里的一切机构，想找个工作，可是毫无结果。在我们英国，实验员、秘书和文牍员似乎都太多了，在故乡我连个小差事都没有找到。

疲倦而烦躁的我，一连几个小时地坐在家，悲哀地想着心事。

要想个主意。靠着爸爸生活，等着工作从天上掉下来，这是行不通的。可怜的爸爸，曾经卑躬屈膝地恳求西顿先生把我留在他的事务所里做个起码的办事员。可是这位法律事务代理人把嘴撅得老高。什么？跟被赶出老蒙特堡的前勋爵庇护的小家伙打交道吗？不行，即使拿一半的薪金，他也不同意。

我不知道怎样才能摆脱这种处境。我不再期待勋爵的帮忙，更不指望爸爸的帮助。他把他的心血都花在我的身上，现在我该帮助他了。

我有一个微弱的希望：迪仁学院的校长和教师也许会给我弄到升学的学费。于是我就给校长写了一封哀恳备至的信，可是根本没得到回信。

在那个时候，我们那些青年男女很难找到一个可以施展才能和努力工作的地方。许多失业者专门在人行道上溜达，徒劳无益地想捡到点什么，哪怕是一个小钱也好。可是哪儿有钱乱扔在街上呢。不过，在那个时候，在街上捡到钱的机会似乎比从事务所里找到工作的机会还多一些。

我曾经想过各式各样找工作的主意。有一次我想，艾德也许能求求欧尔菲老头，把我留在药房里洗瓶子。可是一个拿到迪仁学校毕业证书的学生在药房里洗器皿，不是有点可笑吗？到欧尔菲那儿工作，有个很大的障碍，就是艾德也在他父亲的药房里洗瓶子。看他收拾药柜子那副卖力劲儿，他未必肯在配药室里容纳一个竞争者的。

有个念头常常打扰着我：

“在这么个小城市里能找到什么工作？难道我就在这儿跟欧尔菲、布里吉、弗利特大夫、红鼻子舅舅混上一辈子吗？”

我挨个儿想起了本地有声望的人。耶利米——副主教，说话的声音宛转动听，出名他讲究吃；柯利——邮政局长，只有一只眼睛，家里人口多，负

担很重；魏思莱——法官，代理人西顿的朋友；傅雷逊——上校，外号“没底的酒坛子”。埃绍夫的人物一连串从我面前走过去。大批邮政局长、药房老板都从壁炉里钻出来，挤满了一屋子。他们围着我，互相使着眼色，低声讲着嘲笑的话。

我感到非常可怕，惊醒过来，原来是个梦。

我记得，我跑到窗前，打开了窗户。天已经黑了。埃绍夫各处的房子都是灯光闪闪。我听见温特太太在隔壁房前的小园子里大声喊道：

“梅丽……你这个死丫头，哪儿去啦？爱吉在哪儿？”

我听见梅丽那哭泣似的声音：

“我不知道……”

应该承认，那时候使我留在埃绍夫的唯一原因就是我不愿意离开爱吉。

她家和我家紧挨着。爱吉的父亲在柯利先生的邮局里工作，有心脏病，所以很少露面。有时候我看见他在房前的小园子里，坐在藤椅上，消瘦的双手垂在膝头，忧郁地看着远处的海洋。爱吉说，她父亲正在攒钱，准备将来到遥远的南方去。

我记得，有个星期日，奥莉维雅带我到教堂去。做完礼拜以后，奥莉维雅在教堂的院子里和几位妇女谈天。她们看见修道院院长耶利米神父从教堂里走出来，都恭敬地停止了谈话。走在耶利米身旁的是温特太太和一个瘦瘦的姑娘。这个姑娘戴着一顶垂着两条绦带的圆草帽。

修道院院长温和地说：“亲爱的温特太太，不要失去信心。要相信您丈夫的病是会好的。我已经告诉弗利特大夫，要对他特别关心。还有，您不要为诊疗费担心。教会会替你们负担一切费用。”

温特太太感激不尽地低声说：“谢谢您，院长。我老是很难过……因为我还有两个孩子……”

“我知道。照顾孩子是我们的责任。鼓起勇气来吧。”

随后奥莉维雅对我说：

“平格尔，向爱吉问问好。难道你不认识她？”

我们四个人一道走回家去。奥莉维雅安慰着温特太太，我和爱吉在前面走。我知道这个姑娘的父亲躺在床上生病，非常替她难过。

我看出爱吉很爱她的父亲；她父亲生病，使她很烦恼。

那一天，奥莉维雅做了顿丰美的午餐，叫我把一样好吃的东西送给温特家。

奥莉维雅一面用餐巾包着那盘食物，一面用教导的口吻对我说：“平格尔，知道吗？你去看望病人，就是在做好事。”

我到温特家中去了。我和他们的友谊，从此变得比一般的邻居更亲密了。那一天，爱吉把我一直送到花园小门边，对我说：

“平格尔，你太好了！我永远、永远忘不了这件事。”

我什么话都没回答。他们说我是好人，使我大受感动。

我们常在广场上玩槌球。就是输给爱吉。我也很快活；当她赢了拍手的时候，我尤其感到高兴。我很喜欢这个鬈发姑娘的快乐性情。去年我回到埃绍夫的时候，爱吉已经完全变了模样，我几乎不认得她了。她长得亭亭玉立，身材显得更苗条了，浓密的鬈发梳得很别致，眼睛里流露出过去没有的神秘的光辉，使我非常迷恋。有一次，我和爱吉去散步，我要求和她通信。她同意了。我从学校里给她写信。她的回信写得真动人，我读得都能背下来了。

她的信我一直都保存着。

现在爱吉真变成一个美人了。她的微笑征服了我，使我常常觉得自己在这个秀丽的姑娘面前局促不安，不知道说什么好。

这是我不愿意离开埃绍夫的原因。还有一层，就是不久前我听见舅舅和奥莉维雅在厨房里讲的话。

舅舅夸夸其谈地说：“我吗，我可不拦阻咱们家这孩子暂时离开埃绍夫。考虑问题要讲究实际，布里吉就爱说：手里没王牌，就先出小牌。让咱们这小子到世界上闯练闯练。碰巧也许会发现个金矿，来一个富贵还乡。那时候，奥莉维雅，咱们也在办喜事的时候大吃大喝一场……”

“先生，您也说这话。”奥莉维雅不同意舅舅的说法。

“我说的是正经话，”舅舅回答，同时我听见他在砖灶的边上用力磕着巴西烟斗。“为什么那个弯头发的爱吉不能给咱们家当新媳妇？再过三年她就十八岁啦。那时候，咱们家这孩子也该赚上钱了，那他就可以搞个小家庭啦。哎哟，奥莉维雅，一眨眼咱们就要忙着抱孙子喽！”

舅舅温厚地笑了。

往下说什么，我没有听清楚。可是舅舅那些话，我听了很高兴，深深打动了我的心。

现在我又想起这些话，它们使我丢开了烦恼。

奥莉维雅进来了：

“平格尔，你的信。”

我撕开信封，站在窗前，迎着暗淡的晚霞读完罗伯特用刚硬的笔划写的信。印着金边的厚信纸掉到地板上面了。罗伯特在信上这样写道：

平格尔先生：

自庇护先生之所行诸事真相大白后，鄙人认为，先生当自行觉悟，应重新考虑自己之某些私人交谊。鄙友等亦认为，先生今后未必再适于与吾等同读一校。前与先生约定出游一事，现已全作罢论，此事自不待赘言也。此致敬礼！

罗伯特敬上

天哪，简直太没有礼貌了！我的脸像挨了耳光一样火辣辣地热了起来。难道他们根本不愿意沾着我吗？和他们在一起，我会让他们丢脸吗？这样也好！看来，舅舅的气愤太有道理啦！

## 五

在英王街往海港去的坡道旁边，有一个小花园，爱吉和我并排坐在那里。我们长凳前的花坛上面，夹竹桃静静地立在如茵的绿草中。往下看，在尖顶的房屋后面露出一片烟雾迷漫的海洋。房屋中间耸立着一所大楼房，那就是首都“梅李氏联合银行”在埃绍夫的分行，很多人都幻想能在那里工作。

“听我说，爱吉，我要离开埃绍夫了。”我一边说，一边看她怎样回答我。

“很好啊，平格尔，”姑娘回答，她把身体转过去了。她的嘴唇在颤动，但是声音还很平静。接着她说：“这样你会看到别处的人怎么生活。爸爸总说：旅行是世界上顶有趣的事。如果他身体健康，他会到澳洲去的……平格尔，你替你自己选择最合适的道路吧。”

“爱吉，也要替你考虑，”我平静地添上这一句。

她看着我说道：

“我知道，但是现在最好不谈这个。平格尔，你太好了！我现在非常非常苦闷，没有你，我更苦闷了。可是，平格尔，怎么对你自己好，你就怎么办吧，还有，请你不要想我的事，不必为我打算。雷吉舅舅说，要跟生活打仗。平格尔，你是个有能力的人。你会打赢的……是的，平格尔，相信我吧。我了解你，比你自已还清楚！”

爱吉温柔地笑了笑：

“你愿意知道我在想什么吗？”

“当然愿意。”

她正经地说：

“我认为，友谊能在生活中帮人的忙。这是我昨天在书里看到的，这话很对……”

后来我们沿着英王街往下走，到了防波堤附近，长久地看着海湾。几只漂亮的小艇正朝着琴恩角急驶，然后在那里灵巧地乘风往回拐。有一只赶过了其余的船。它的风帆在落日的余辉中闪烁发光。

“你看，那个人把船驾得多巧妙啊，”爱吉朝那只船尾上坐着个胖子的快艇努了努嘴。

我回答道：“那是波普。”

爱吉道：“对，是波普。听说他快得到遗产了。”

我不喜欢爱吉这么注意波普的船。可是他的帆艇的确很可爱。

我对爱吉提议：“咱们回家好不好？”

“好吧，平格尔。这儿挺凉快。”虽然岸上一点也不凉快，然而她还是温顺地同意了。

我到家的時候，爸爸已经在吃晚饭了。对于他那无言的质问，我只有低着头说：

“一点顺心的事也没有。”

爸爸说：“如果饿了，你就吃吧。”

晚饭后他把我叫进书房，那儿的每一件物品，从宽爪子形的壁炉火钳到新几内亚龟甲做的大烟灰碟，都是我自幼就熟悉的。我看见了爸爸额角上发亮的银白色头发和那慈祥而疲劳黯淡的眼睛。亲爱的爸爸啊！

他从那陈旧的书桌里拿出两叠钞票，用忧郁的声音轻轻地说：

“好孩子！你受过教育了。你死去的妈就盼望你这样……”说话的时候，爸爸看了看挂在墙上那过早撇开我们的妈妈的大照片，接着拿出手帕擦了擦眼泪。

我很感动，一句话也没说。这时候，我想起妈妈那温存的脸。她是那样爱我！

“我的儿啊，说起来很痛心，可是我还得说，”爸爸一面继续说，一面从浓密的灰白眉毛下面看着我。他的神气很郑重，说话带点老派的口气。“我们过去那位勋爵，一点音信也没有，也许已经不在人世了。可是我不敢责备命运，因为我知道天命难违。如果命中注定你不能受完教育，那就听其自然吧。我们大家，不管是我、是雷吉舅舅、是我们那心地善良的奥莉维雅，都

---

就是大洋洲北部的伊里安岛。面积八十余万平方公里，是世界的第二大岛。东部是澳大利亚的托管地，西部是印度尼西亚的领土。——译者

愿意你出去碰碰运气。今天我和我们的神父耶利米谈了很久。这位德高望重的教士完全同意舅舅从前出的主意……”

我低着头说：“我知道。”

爸爸叹了口气：“你认识到我们的处境，这很好。你应当自己去碰碰运气。我的孩子，你有力气，头脑清楚，懂得深奥的知识，你的心又像你死去的妈那么好……”

我们两个人又都悲伤而感激地看了看那张照片。

爸爸接着说：“孩子，你希望工作。我和雷吉都看见你努力在这里找工作，所以决定……”爸爸说到这里，把两叠钞票递给我，“拿着吧，孩子。这是我全部的钱，我的积蓄就剩下这一点了。你要好好用这笔钱，将来好想起你爹妈的恩情。记住，父母总是疼爱子女的。你要知道，我在堡里给巴灵顿勋爵办理文件，每天都要多工作四小时，你那善良的母亲，对每一文钱都节省着用。我们这样辛辛苦苦，就是为了给你积蓄点钱。”爸爸激动得头都发抖了，双手向我伸过来。“我的好孩子啊！”

我什么话也说不出来了，只是俯在爸爸胸前，长久吻着他那被墨水染污的枯瘦的双手，把感激的眼泪流到上面。

“得啦，得啦，孩子……”

爸爸温存地拍拍我的肩膀。

“把钱收起来吧……世界大得很，在大不列颠王国的领土上太阳是不落山的，海神在海上保护着我们的国旗。找工作去吧！等你回来的时候，我相信，你会发现埃绍夫的人和从前一样爱你的。”

爸爸微微眯起眼睛朝着窗户瞅了一眼。从窗户里可以看到温特的房子。我就明白，爸爸知道我的秘密了。

爸爸坐在壁炉前的软椅上，和我一直谈到深夜。他年轻时候曾出外旅行过，我只好再听一遍人们怎样在新几内亚猎龟的故事。

不走运的好爸爸！直到现在我还记得他沿着狭窄的楼梯回到卧室时那慈和的眼光。他哆哆嗦嗦地拿着沉重的铜蜡台，在楼梯中间停下步来。厨房里冒出潮湿的空气，吹得蜡烛淌了油，滴到铜蜡台上面，爸爸把上身探出栏杆，对我点点头说：

“孩子，别醒得太晚了。欧尔菲六点整要驾车去买松节油，他答应带你上威斯里去赶七点十七分的火车。好好睡吧。”

我睡得并不好。我已经决定，明天早上要悄悄地离开埃绍夫，不让任何人看见。爱吉那儿我将来再给她去信……

我觉得窗外好像起了风暴，然而这只是雷吉舅舅回来了。他和奥莉维雅激烈地争吵着什么，可是突然就寂静无声了。奥莉维雅自有办法来对付在她的厨房中扰乱安宁的人。不久，我就听到舅舅放轻脚步的走路声和小心翼翼地打开屋门的吱吱声

\* \* \*

清晨，充满了迷人的春色。

被清新的露水冲洗过的房顶，在阳光照耀下明亮地闪烁着各种颜色。弥漫着紫色烟雾的远方，雄伟的海洋还在绯红色的云幕下面沉睡。马路沿着小

---

英国是个巨大的殖民帝国，它在亚、欧、美、非、澳各洲都有殖民地。由于英国殖民地众多，一天廿四小时之中世界上总有些属于英国管辖的地方太阳没有落下去，所以英国人自夸为日不落之国。——译者

山蜿蜒起伏。老欧尔菲不慌不忙地赶着马车。用稻草裹着的药瓶，不时在车里发出低沉的碰撞声。那匹瘦得只剩下皮包骨头的马，沿着逐渐升高的马路英勇刚毅地前进。埃绍夫渐渐低下去了。路旁的灌木青翠葱郁，怡人心目。我心中暗暗和这里熟悉的一切告别。不久，我们来到了桥旁转弯的地方。

我突然看见了爱吉。她在河岸上朝我招手。欧尔菲勒紧缰绳，爱吉就朝着停住的马车跑来，这时我也从车上跳下来。

“嘿，爱吉！”

我们沿着马路向前走。爱吉递给我一束山上采来的紫罗兰：

“祝你一路平安，平格尔。”

爱吉的眼睛像两朵湿润的深色紫罗兰。

我很感动，低声说道：

“爱吉，你来了，太好了！”

她说：“我想和你握握手，说声再见，就是为了这个。”

“再见吧，爱吉。你不会忘了我吧？”

“再见吧，平格尔。你要回来啊！我等着……”

马蹄响亮地踏着木桥。车拐到小山后面，我就看不见爱吉了。

药房老板闷闷不乐地抖抖缰绳：

“我从前还不知道这个小爱吉喜欢早晨出来散步啊。”

我没有吱声，等着老欧尔菲不再琢磨别人的事情，后来我若无其事地说：

“天气多暖和啊！”

可是药房老板很固执，喜欢过问跟他不相干的事。他不停地唠叨道：

“老平格尔就想不出比放走自己孩子更好点的主意吗？哼……我呀……

比威斯里远的地方就不去，我也不放艾德到任何地方去。弗利特大夫说得对：连天堂里都该有药房。这就够我们这辈子搞的了……”

药房老板不知为什么发了火，忽然狠狠地向马抽了一鞭子，他喊道：

“嘿，你这个鞭毛虫！”

四条腿的“鞭毛虫”痉挛地甩了一下尾巴，马上加大步伐。埃绍夫被抛到后面去了。

## 第二章

—

从为了谋生而离开埃绍夫的那个难忘的早晨起，我碰到的倒霉事情可太多了。要是都详细地说说，那就需要太多的时间、太多的气力和太多的纸张了。总之一句话，失败老跟着我，说明我在地球上的命运是毫无希望的。似乎全世界都商量妥了，让我在任何地方只能遇到不痛快的事。爸爸的钱在我的手里，就像火炉上的雪一样，变得无影无踪了。我的幻想也像水蒸气一样消散得无影无踪。我躲开了一些不幸，可是又碰上另一些更残酷的不幸。

我能长篇大论地写出一篇关于职业介绍所的手续的专题著作，因为我太熟悉那遥遥无期地等待着指派工作和疯狂地奔向指定地点的滋味了。可是当我赶到某个需要电梯司机或是勤务员的商店时，不是遇上一大帮和我同样来求职的人，就是听到这样的回答：“刚刚找到人了。”

有一回，我似乎交了好运。一位公爵的总管在某天要雇十五个小伙子。这件事登了广告。后来我知道，这个工作是在举行招待晚会时让那些小伙子穿上十四世纪的骑士盔甲、站在正门的楼梯台上向来宾敬礼。我们大约来了上千人。挤得真可怕。

起先挑出了三百人，我混在人群中溜进了公爵的院子。这时走出一个管事和另外几个人，把二百来人哄回街上。剩下一百个盼望着走运的候选人，其中也有我。我们像是受检阅的兵士一样排成两行。大家都极力挺起胸脯，垂手立正。管事在队伍前走了一遍，看了看我们的脸，什么话也没有说。后来又走了一遍，像估价似的看着每个人，偶尔还用手指轻轻指一下，说：

“行。”

他像走过街头丢烟头的罐子那样漠不关心地从我面前走过去。我看见他那刮得精光的冷冰冰的脸和通红的鼻子，永远也忘不了他那副嘴脸。

十五个走运的人跟着管事进了办公室，其余的人都被客客气气地请出走了。

我对于根据报纸广告寻找工作这件事已经不再抱任何希望，所以决定不管什么商店、事务所、理发店、兑换所、肉铺、菜店都挨个儿问问有没有活儿干。我虽然也曾拿出迪仁学院的毕业证书，可是对那些老板却没有发生什么作用，他们都拒绝了我的要求。不过布莱特大街和帕麦斯顿广场拐角处的一个小纸烟店的老板，却对我这个人物发生了兴趣。他是个小老头儿，身上拾掇得干干净净，戴着眼镜，穿着一件老式背心。我向他毛遂自荐，并且拿出毕业证书给他看。他好奇地端详着校徽上的狮子头，说：

“我很高兴，老弟。可是您听我说，我不太喜欢狮子。我说它不太凶暴。对不对？迪仁学院吗？很好哇……”

这个小老头的耳朵很聋，所以我对着他的耳朵喊道：

“我要找个工作！”

小老头儿吃惊地看着我。

“找工作？您的名字是平格尔吗？”

“是啊。因为我不能升学了……”

“等一等……”小老头儿搔着鼻梁，想了想，说，“我在哪儿读到过关于您的事情……您就是平格尔本人吗？”

“对不起，我不明白……”

小老头充满了好奇的神气：

“嗨……您就是那个平格尔，巴灵顿勋爵帮助过的人……”

“一点不错！”我喊道，同时指望小老头儿立刻让我站到柜台后头和他在一起卖纸烟和“西方狮身人面像”牌烟草。

哪知小老头儿忽然跺着脚叫了起来：

“别再打搅我啦！告诉你，我是个保守党，不能原谅那种不成体统的事……唉，唉，小伙子，你怎么不害臊啊……”

挨了三天饿的我，在一些船坞里彷徨的时候，让“坎巴拉”号的帆缆管理员在码头上看见了。原来他是舅舅在“皇家之虎”里的朋友，所以认得我。听我提到毕业证书，他只是长长地吹了一声海员的口哨。

“哼！顶不了饭的玩意儿……小家伙，上外洋开开眼吧，你也尝尝大风大浪的味儿。我在海上混了二十三年啦，你就听我的吧。你舅舅是个好人，凭着他我帮帮你。听我说，上船干活吧，你该去哪儿都不在乎，干什么别嫌不好。一根线一根线并起来，才能搓出缆绳，凡事都得一步步地来，懂吗？凭咱们是同乡，我荐你到运煤船上去干活，不要你报酬。好不好？”

“干啦，”我仿照水手们的口吻回答。

从此以后，我就开始了漫游各地的生活。

这条黝黑的大肚子运煤船，从桅杆顶到龙骨根都沾满了石油和气味难闻的油泥。它有一个对海船是很古怪的名字，叫做“绿猫”。你们知道，猫是不会游泳的，连水池子里也游不成，所以这条运煤船有个东摇西晃的习惯，也就不足为奇了，就连风平浪静的时候，它也要摇摇晃晃。船上的职工差不多都是中国人。这条讨厌的船上的工作，特别肮脏。也许帆缆管理员想考验考验我，所以把我荐给了“绿猫”号的船长。这位船长格列司是个不爱说话的人。他说：

“用了。上锅炉间干活。要服从命令。犯错误要罚。”

于是我和六个中国人被派去当司炉助手。我满意地干着这份工作。但是我觉着，这样做好像是故意和大家找别扭。

这条船是往西航行的。呆在肮脏怪物肚子这次的航行，简直把我搞得筋疲力尽。最初几天，一块干活儿的伙伴对我并不信任，还在嘲笑我。可是等我脸上也盖了层厚厚的黑泥，他们对我就好起来了。我在工作时学会了几句中国话。能跟白牙的老查和矮个子大力士大石说话，使我很高兴，因为我是用学校里没学过的语言和别人说话呀。

我在新大陆上了岸，身上脏得像活鬼一样。我的体重轻了九公斤，可是口袋里有了钱，现在可以在陆地上谋生了。一想起再到海洋上去闯，就使我发抖。

美国的摩天楼高得像埃绍夫的山崖峭壁，街道窄得像峡谷。我当过搬运工人，贴过戏院广告，卖过报，卖过鞋带。每日三餐都是一小盘麦片粥和一块面包。可是我终于也走了点好运。

## 二

我偶然来到了贝尔港，有条铁路从城市通到这里。这条铺着混凝土枕木的铁路，路基修筑得和水面一样高，所以列车行驶的时候，好像是在波涛间

横渡贝尔湾似的。贝尔港是大洋岸上一个市郊的别墅区。漆着鲜明悦目颜色的房子，整整齐齐地排成一条条直线。它们的建筑样式几乎都差不多，都有露台，都挂着花条布的窗帘，都有用矮墙或栅栏圈起来的小花园。小花园里虽然缺少树木，却山绿草如茵，鲜花盛开。沿着海岸有条柏油路。从柏油路到海边是一片宽广的沙滩，也是海水浴场。贝尔港是个驰名的洗海水浴的地方。

一座高大的跳水台引起了我的注意。

有一个懒洋洋躺在沙滩上抽烟斗的绅士喃喃地对我说：

“噢，你问那个家伙吗？那是给黑蛇修的……什么？你连黑蛇都不知道？”那个绅士兴奋起来了，他趴在热沙子上说道，“哼，我猜你不是个本地人。告诉你，咱们这个黑蛇是花样跳水的世界冠军。后天在这儿举行的比赛，就有他参加。能有十万人来瞧这个不要命的家伙。”

“这可有意思，”我一面说，一面蹲了下来。

那个绅士突然对我说：“嘿，拿一毛钱来，不然就给我走开！”

我惊讶道：“干什么拿钱？”

“你瞧，我已经占了三十平方英尺的地盘，”那个绅士说，接着就翻过身来，脸朝上，把胳膊跟腿伸开，好占去海水浴场上一块地方。“今儿晚上看热闹的就陆陆续续地来了，为了先占个好位置，仔细瞧瞧黑蛇的表演。在这儿瞧，哪怕是独眼龙，都能清清楚楚看见咱们这位冠军的每一个动作。所以我这块地盘每一平方英尺暂时要一毛钱。到了晚上还要涨价。你要是上那边占一块地盘，蹲到太阳落，准能多赚一半的钱。”

这个贼头贼脑的家伙显然在拿我开心。我不吱声，心想报复一下。那个跳台的确非常高。我在学校里被公认为是第一流的游泳健将，但是那儿的跳台没有这么高。

我对这个绅士冷笑了一下，说：“我想，你那条黑蛇也不会同时连着转三个圈跟翻一个斤斗吧。”

那个绅士说：“这事自从开天辟地以来才有过一回，就是在魔鬼从天上倒栽葱掉进地狱的时候。小子，别说那些你没弄明白的事吧……”

“那你顶好现在给我一毛钱，我就让你看看这个没什么了不起的小把戏。你就可以去告诉大伙儿，后天不用再辛辛苦苦赶到这儿来了。”

这样，我也要笑耍笑这个绅士。

他沉下脸说：“要是真的，我给你一块钱。可是你这个坏蛋敢拿我开心，那我马上就揍你一顿，叫你永远不敢再跟别人开玩笑。知道吗，小子？”

他跳了起来，面色相当难看。

“跳去，小子！”他恶狠狠地低声说。这时，我从他跌跌撞撞的神情看出，这个人从早上起就灌饱威士忌酒了。他揪住我的衣领子，说：“我倒要瞧瞧你怎么转三个圈。黑蛇才能转两个圈，真他妈的活见鬼！”

这个古怪的运动迷揪住我的衣领子，把我拉到跳台脚下。我挣开了他的手，握紧拳头说：

“到一边清醒清醒去，饭桶，预备好钱。看我赛过你那条黑蛇。”

那个人又抓住了我。

“上去！去跳，不跳，我就吃了你！”

他推了我一下，为了避免栽倒，我抓住了跳台下面第一根横梁，那里有一个窄梯子通往上面。这时，我又产生了运动员所惯有的感觉。要知道，我

在学校里就以表演各式各样极其惊险的花样跳水出名。现在我又想表演个花样跳水来赢那一块钱，因为我口袋里连一分钱都没有了。

这个跳台建筑得又结实又漂亮，顶部是个四面没有遮拦的小平台。平台上朝青海洋伸出一条像弹簧那样有弹性的长跳板。我脱了衣服，挺直身体向四外眺望。前面是万里无云的长空和波涛浩渺的大海。

我想，也许爱吉正站在大洋对岸埃绍夫的海边往这边看呢……

两艘汽艇在下面急驰，它们在波浪上划出两条白色波纹。人们大概看见我了，因为海里游泳的人从四面八方跳台游来。岸上也很快地麇(q n)集了许多看热闹的人。

清凉的海风吹得我心旷神怡。我走上跳板。它在我脚下轻轻地响着，平稳地垂下了一些。我向来不怕登高，在陡峭的悬崖边上行走也并不头晕，因为我已经习惯了。我站在离跳板前端不到一步的地方往下看。什么都看得清清楚楚的，连日光照耀下蔚蓝色海水中鱼鳞的反光都能分辨出来。

突然，我看见下面有个游泳的人，古怪地挥舞着双手从水面消失，很快地沉向海底。有人溺水了。应当去救他。我用足力气蹬了一下跳板，就在这一刹那，跳板把我弹到空中。我一边翻着一个弧度很大的斤斗，一边旋转着身体。最后，当我本能地感到就要扎进浪里的时候，我才伸直了胳膊。

在海里睁开眼睛以后，我看见了那个溺水的人。我抓住他，带着他往水面游去。

后来，只觉有人抓住我的头发，抓得生疼……再一看，原来我是在岸上，周围都是人。我从人们递给我的扁酒瓶里呷了一口威士忌酒，这才完全清醒过来。

一个油头滑脑、穿着虎皮花纹游泳裤的人问我：

“您叫什么名字？跳得真棒！您救的人已经让汽艇送到市里去了。您是个职业游泳家还是业余游泳家？”

这时，从人群中挤过来一个矮胖子，他喊道：

“他在哪儿？让我瞧瞧。”

大家都尊敬地给胖子让路。他敞开两臂站在我的对面，后来用胖胖的手轻轻地拍了一下我的肩膀：

“真可以用一百对一来赌你，真是个好样的……”

穿虎皮花纹裤的人还在我身旁转来转去。

“让我们谈几句。我是给体育杂志采访新闻的。您在哪儿学的跳水？”

胖子大模大样地用左手的小指头摆了摆，那个记者就悄悄地溜走了。

“诸位，请别妨碍这位跳水冠军穿衣裳。喂，他的衣裳拿来了吗？”

原来有两个黑孩子已经爬上跳台把我的衣服拿下来了。我开始穿衣服。两个孩子在沙滩上忙着捡起扔给他们的钱。

胖子瞧着我说：

“您是我的了！”

我找着我那破烂的便帽。

“对不起，我不大明白……”

“什么明白不明白？您是我的……咱们走吧。”

他这种说法让人非常惊讶。我无意识地顺从着胖子，在人群陪伴下随着他走出了海水浴场。新大陆的成年人比埃绍夫的孩子还好奇。胖子并不注意周围的人，一再温和而执拗地说：

“我决不把您让给任何人。您的前途很了不起。您就会在金子里头游泳。转他四个圈！太漂亮啦！真能把人看傻了！”

海水浴场旁边的马路上停着一辆华丽的汽车。司机必恭必敬地打开了车门。

“请吧，”胖子殷勤地说，为了表示尊敬，他请我先上车。

我坐上了汽车，因为没有什么豁不出去的，反正躲也躲不开了。但是我们离开海水浴场和送行人欢送的声音在远方消失的时候，我才想起，我还没跟那个贼头贼脑的人要我赢到的一块钱，我感到从未有过的遗憾。

“哼，欠我的这一块钱非要到手不可，”我在心里盘算时低声说。

胖子笑了：

“我到底听见你说出真心话来了。对，就连一块钱的债也不该不要。我告诉您，您要是一订了合同，就会有成千上万块钱……”

我转身对他说：

“您说得这样天花乱坠。您是个什么人？难道是魔鬼吗？”

那个人笑得更响亮了：

“不对。我是马戏团里的小丑。谁都知道我。我叫克利浦斯。”

### 三

这个著名的惊险马戏节目创作者和最有天才的丑角演员克利浦斯劝我在“圆形角斗场”马戏团里跟他合作。我们乘车来到“米凯鼠”酒吧间。克利浦斯请我吃了顿简便的早点，就动手配制一种很复杂的鸡尾酒。服务员在他面前摆了几瓶酒，他敏捷地用个小酒杯把每瓶酒都斟出一些，倒在一个大酒杯里，用长银匙调和以后，他咬着松脆的饼喝这种烈性混合酒。

我提心吊胆，没敢喝这种甜酒，只是注意地听着克利浦斯的话。我不明白，为什么这个幻想家和老酒鬼竟会赏识我。当我结结巴巴说起学校和毕业证书的时候，他摆了摆手，说：

“全世界的人都懒得听这套话了。您瞧，我连您的姓名都不问。我用不着您的一套心理学。我就看到了一样，您的体格上演技场挺合适。”

喝完两大杯酒以后，他很巧妙地改用朋友的口气来和我说话。这个小丑拼命奉承我：

“你会变成一个谁也比不了的演员。小伙子，要做个有出息的人，过一个月我跟你耍不大把地把地搂金子，我就不是克利浦斯……”

说完这段开场白，克利浦斯对我吐露出心里的念头。

他早就想出一个非常惊险的节目，节目的名字很能引起人的好奇心，叫做“比空气还轻的人”，可是怎么也找不到表演的主角。

我问克利浦斯：“难道连黑蛇都不肯帮你的忙吗？”

他差点没让一口热酒呛住。

“谁？”

“鼎鼎大名的花样跳水家……我跳的那个跳台不是为他修的吗？”

---

两千年前，古罗马帝国皇帝泰塔斯修建了一所规模非常伟大的圆形角斗场，让奴隶和奴隶或奴隶和野兽作殊死的格斗，供罗马的贵族和平民观看取乐。在建筑落成后一百天之中，大约有五千头狮子、老虎和其他猛兽以及三千名角斗士在贵族们的欢笑声中死去。——译者

克利浦斯回答道：“朋友，你搞错了吧？我们这儿没有叫做黑蛇的运动员。跳台是贝尔港体育协会的。别拿什么根本没有的黑蛇先生来打断我的话吧。”

“请原谅，”我喃喃地说，心里强烈地希望能再碰到那个贼头贼脑的家伙，跟他算算帐。他非但没有把输的钱给我，而且还狡猾地愚弄了我。

我从克利浦斯的谈话中了解到，这个节目表演的是横穿“圆形角斗场”马戏团演技场的空中飞人。可是只有到了第二天，当我在马戏团经理那里亲眼看到一套奇妙的体育设备的时候，才弄清楚了一切详细情况。这套设备使我很感兴趣，所以我同意了担任“比空气还轻的人”的角色。

但是，克利浦斯的设备的精美，并不是使我同意的唯一原因，主要的原因是这个小丑在十七号街一个酒吧间里和我作更具体的谈话时信口说的一句话：

“谁都愿意吃抹黄油的面包，而不愿意吃干面包。”

在马戏团的全力支持和克利浦斯的指导下，我用了三个星期时间来排练克利浦斯的这个惊人创作。我吃得非常好。虽然这段时间里的练习很紧张，但我还是把身体养好了，我简直连不久就要做的首次演出也不去想，决定一切听其自然。

首次演出的日子终于来到了。我在后台穿上绣着闪闪发光的金银边饰的金色衣服，在《角斗士进行曲》的伴奏下走进了演技场。克利浦斯出场报告节目。他滑稽透顶他说着逗人的笑话。

引起了一阵阵的哄堂大笑。我深深地行着礼，随后克利浦斯让我卧在一个装饰华丽的摇床里，低声对我说：

“平格尔，鼓起勇气。别注意那些看热闹的脑袋瓜。你就把这当成平常的排练。”

乐队奏起了忧郁的圆舞曲《想睡就睡吧，我的雄猫》。

我躺在摇床里极力保持着冷静。可是头脑里那些不愉快的念头却好像故意在纠缠着我。不知怎的，我忽然想起应该给爱吉写封信，要是……要是今天一切都平安无事的话。是的，要是我还活着的话！我干吗要跟这个克利浦斯搞到一起？我忽然想跳出摇床，逃出演技场。可是已经晚了。

克利浦斯这时滑稽地拖着两条腿围绕摇床走着，就像腿上没有关节似的。他用五弦琴给乐队伴奏，并且用难听的鼻音哼着：

要睡就睡吧，我的雄猫，

对妈妈温柔地笑笑。

明天一清早，

你该醒了……

音乐在忧郁、沉思的和音中停止了。小提琴手和中提琴手放下了弓子，从琴弦上拿下弱音器。小号手也有喘口气的机会了。可是定音鼓手和小鼓手却急促地擂起鼓来，整个“圆形角斗场”里都鸦雀无声。克利浦斯眯着眼睛，高高抬起描得漆黑的左眉看着我，这表示“要小心注意”。

读者们只要想一想，我卧着的那个摇床实际就是一个力量强大的发射器，其余一切就不言而喻了。

我深深地叹了口气，看见克利浦斯的眼神好像在说：“已经准备好了。”

克利浦斯抛开五弦琴，用手枪朝上空砰地放了一枪，这是给后台司机的信号。乐队用似乎把墙都能震塌的力量轰然奏起乐来。就在这一刹那，发射器的弹簧松开了，我猛然飞向演技场的圆顶。也许有些神经脆弱的小姐太太们尖声叫喊起来，可是我什么也没听见。

我沿着陡峭的轨道向下落去。

发射器的弹力，是根据我穿了衣服以后的体重，事先算准的，它使我落到演技场某一个固定的地方。那里放着一个用透明塑料做成的小水槽，水槽中盛满一定浓度的盐水。我必须头朝下落进这个水槽。接触到水面的时候，我应当立刻翻个斤斗，好使我坐在水槽里。这里面的窍门是，下坠的力量可以被我在水里翻的斤斗所抵消。在排练的时候，这一切我都做得很出色。

现在我在观众面前也把这个万分惊险的节目表演成功了。盐水烧得我的嘴唇很难过。克利浦斯把他的手递给我，于是我就跳到沙地上。

投光灯的五颜六色的光芒照耀着我。观众们在兴奋中疯狂般的喊叫盖过了庆祝表演成功的音乐声。

克利浦斯紧握着我的手，低声说：“鞠躬呀，小鬼头！”

可是我却恨不得找个地缝钻进去。

在化妆室里人们给我披上大毛巾，然后由一个按摩师来按摩我那由于神经过度紧张而疲劳的身体。

经理亲自跑进化妆室来：“大家都在赞美你！明天咱们就会看见报上登出多么惊人的消息了！好家伙！你知道场里出了什么事？三十六个人犯了歇斯底里病！七百人喊哑了嗓子！都是你给惹的！咱们赶快订个合同吧！跳一次一千元！到世界各地去表演……”

克利浦斯一边高兴地看着我，一边央求经理道：“让这个小鬼头清醒一下吧。”

这时我感到不寒而栗，我想：“这帮人在要我的命呢。早晚我会摔断了脖子。固然，每次都要试一下弹簧，先发射个沙袋，可是……可是万一……那我就见不着爱吉，回不了埃绍夫……”

我心中充满了不久前在演技场中所感到的本能的恐惧。要躲开这一伙生意人是不那么容易的。幸而这时我想起了海滩上那个抽烟斗的绅士和他谈话时耍的手腕。

我说：“别着急。我会让你们赚饱钱袋的。把今天的表演费拿来吧。不，我不要支票，要现钱。”

经理把钱扔到小桌上。

我连看也不看就用疲倦的声音说：“现在请让我安静一下吧。”

这时，一群记者和摄影师从门外一拥而入。克利浦斯和经理摆着手，说：“诸位先生，花样跳水冠军现在不能接见你们。”

屋子空了。我锁上门，连忙穿好衣服，把钱装进口袋，然后看了看窗外。窗户旁边就是通到下面去的排水管，用手就能够得着。

我用化妆用的铅笔在一张戏报的背面写了几个大字：

“克利浦斯老兄！我不想再拿性命来冒险了。”

我把这张纸贴在化妆台的镜子上，然后小心翼翼地打开了窗户。很走运，院子里没有人。

我怀着获得解放的欢乐心情跨过窗台，攀住了排水管。

### 第三章

—

我在印度加尔各答市上了岸。灼热的太阳高悬在头顶上。

我曾经在一个游艺班里当过小配角，漂泊了一个时期，最后命运又把我抛到这里。

到这里以前，我本来在非洲，跟着一位快活的老板在开普敦郊区市集的临时舞台上作巡回表演。我装成一个梦游病者，让另一个表演的人用织毛线的细针敏捷地刺穿我的两腮。这时，他对观众说：

“各位太太小姐，各位先生！你们瞧，这就是天下闻名的平格尔，他现在完全昏迷不醒，不省人事了。”

我虽然闭着眼睛，但是并不想睡。干这种无聊的事使我很惭愧，所以我在考虑做别的比较有意义的工作。我已经到了堕落的边缘，再这样混下去，前途是不堪设想的。可是我及时得到了一个朋友的忠告。

在集市上驯养野兽的地方有一个驯兽人，是个细长的高个子，广告上把他叫做“鬣狗的皇上”，他的面目长得很凶恶，会做许多使观众看了倒吸一口凉气的把戏。他既会吞刀、吐火（把嘴里含的煤油点着，向上喷出二英尺多高的火柱），又会和喜马拉雅黑熊摔跤。可是下台以后，他却是个很少见的安静而朴实的人。就是他让我产生了去印度的念头。

“平格尔，你在那儿会找到好一点的工作。我跟这些布尔人和非洲混血儿已经混熟了，我将来要老死在这里。可是你还有前途，你有毕业证书。只有到了印度，它才会起作用，在这儿，在这个天涯海角的地方可不成。”

“鬣狗的皇上”把我介绍给一个替养兽场从马达加斯加岛采购猴子的商号的伙友。我和这个伙友搭伙从南非乘船北上。他在船舱里睡得可香啦，打鼾的声音响得把副船长都惊动了。副船长跑来看了看说：

“您带着的大概是一只河马吧？”

我和这个同路人在毛里求斯岛上分手了，因为他得换船，再走两天海路到马达加斯加东岸的塔马塔夫港去。

我孤零零地渡过了印度洋，心里把克利浦斯和“鬣狗的皇上”两个人比较了一下。

克利浦斯常常谈起他的一种哲学思想：

“你越豁得出去，你得的报酬就越多。”

可是“鬣狗的皇上”同我分别时，亲切地握了握我的手以后，却说：

“一路平安，平格尔。祝你在生活中遇到使你不计较报酬的冒险。”

---

印度最大的城市和港口，是印度的金融、贸易和文化的中心。——译者

南非共和国南部的大商港。——译者

移民南非的荷兰人的后代。——译者

在非洲东南部，是世界第五大岛。原来是马尔加什王国。十九世纪末被法国侵占，变成了法国的殖民地。1960年宣布独立，成立马尔加什共和国。面积五十九万平方公里。——译者

印度洋中的一个小岛。是英国的殖民地。在马尔加什共和国以东九百公里，面积约二千平方公里。——译者

马尔加什共和国主要的商港，在该国的东海岸。——译者

是啊，天下的人有多么不一样啊……

在加尔各答码头附近的广场上，大城市嘈杂的声音简直震聋了我的耳朵。电车的隆隆声、汽车的喇叭声、搬运工人和小贩的喊叫声、耍把戏人的笛子声、乞丐的哀号声，把我吵得头昏脑涨。在海上旅行时，我已经习惯于安静了。

我忧郁而茫然地站在那里，端详着旅馆的广告，拿不定主意上哪儿去。做了这次横渡印度洋的旅行以后，我剩下的钱已经不多，得节约一些。我的全部行李只有一个旅行袋，也值不了多少钱。

几个旅馆掮客围着我转来转去，想拉生意。他们一个劲儿地缠着我。所以当—个衣着平凡的人对他们说“得了，得了，别跟这位大人瞎缠了”的时候，我心里真是高兴极了。

使我惊奇的是，那些人竟然很听话，都乖乖地走开了。

“这趟旅行大概让您很劳累吧？”那个人问。

我不太愿意同陌生人谈话。可是那人也像不喜欢惹人腻烦，他直截了当地说：

“您要是在这个鬼地方没有亲戚朋友，那就到德里路一百零一号‘哈利父子事务所’去。那几代办各种事务。小哈利会马上给您安排一个适当的地方。不过得跟市场上买东西—样，同他讨价还价。他爱敲生人的竹杠。”

道过谢以后，我就向德里路走去。天热得很难受，当我走进事务所那间比较凉快的经理办公室的时候，感到很舒服。电扇在天花板下面嗡嗡地响着。半垂的窗帘减弱了从外面射进来的阳光，因此起初我没有注意到，在那张大写字台后的大皮椅上还昂然高坐着一个岁数不大、戴金丝边眼镜、淡黄头发的胖子。这个胖子从桌子那边向我伸出手来：

“平格尔先生，对不起，我不能起来迎接您。该死的热天把我搞得头都昏了。再加上我的风湿病又犯得很厉害，请坐……来印度很久了吧？”

“刚到。”

“从哪儿来？”

“从开普敦。我做事的那家公司……”

“垮了吗？明白了。这么说，您是因为想在印度这个好地方找个—工作才来的吗？”

“您说对了，哈利先生。”

胖子若有所思地看着天花板说：

“是啊，为了找碗饭吃，许多人背井离乡，四海为家，就像撒哈拉沙漠里的西蒙风—样，到处流浪。是歌咏我们东方的珍珠的诗引诱了你吗？是啊，许多人都在这里发了财。不过得精力充沛，身体结实……”哈利用挑剔的眼光打量了一下我的服装，他对自己的能说会道似乎感到很得意，接着说，“鄙店的创办人老哈利是在一百零六年以前来到加尔各答的。那时，他口袋里只有三个先令和教区神父出的一张信教虔诚的证明书。这张证书原来十分重要，老哈利先生……”

我不想听完池那笃信上帝的祖先的历史，所以赶快从口袋里掏出钱包和学校的毕业证书。

“哈利先生，您瞧。我也带着—点钱和—张证书……”

哈利很有礼貌地推开钱包，拿起证书，读了几行以后，露出亲切的微笑。

“迪仁学院吗？噢，我认识这个金毛狮子！您在初级部毕业了吗？真了不起，了不起！我有两个表兄也在那里读过书。学校办得好极了，历史……法律学……好极了！哈，还有植物学和化学……嗯，这倒不十分重要。那么，您希望什么呢？”

“找工作。”

我对他说，我想继续求学，可是得挣点钱。还说，我想把自己的知识用到有益的事业上面。这时我想起演技场，心中感到十分厌恶。”

哈利反问道：“找工作吗？咳，说得太简单了！我喜欢办这种事，可是您委托的任务我解决不了。没有职务可以介绍给您。我是说，职务倒是有，而且很多，可是……可是对您都不合适……”

“我不太明白，哈利先生。”

“我看得出来，您完全不明白。这里面的关系很复杂。本地人、混血儿能担任的工作，欧洲人就不应该担任，何况是咱们英国同胞。您是什么地方出生的？”

“埃绍夫。”

“我的上帝，埃绍夫！那就更不用说了。我们英国人，每一个人都应该让周围的人看成是个地地道道的绅士，是个令人肃然起敬的人。我们永远应当把脸刮得光光的，把衣服穿得整整齐齐的，对本地人态度严肃，主张坚定，毫不随随便便。我想，您在学校里早该养成这种习惯了，只有那样，您才有成功的希望。”

我觉得，哈利似乎在对我支吾搪塞，于是我就用严肃而坚定的口气说道：

“哈利先生，我希望还是谈点正经事情吧。”

哈利点了点头。

“我们事务所的门路多得很。”他从桌上拿起一本题着“登记簿”的长方形簿子翻阅着，“花匠，门房……你瞧，门房……我怎么能让您去当个门房呢……哦，谢维治少校要找一个厨子，……”

当然，我要给他找一个中国人，中国人都是好厨子……啊哈，有了……可是……”他慢吞吞地把簿子放到桌上，然后殷勤地说道，“百分之二十五……”

我惊奇地看着哈利。

“什么？”哈利那圆润的脸上露出了动人的微笑。

“在今后一年以内，您要把周薪的百分之二十五交给我们事务所。这里面包括委托费、谈判费、介绍费……”

我想起了要同他讲讲价钱的忠告，于是也用微笑代替严肃。对他说道：

“百分之十，三个月。”

哈利不同意，于是我们就讲开了价钱。我没有让步，心里想，谈不妥就算了。因为这种事务所在本地并不止一个。可是哈利举出了几十个理由，又请我喝冰水，还算了一笔帐给我看。他那始终殷勤的口吻把我弄得没有办法，只好摆摆手说：

“百分之十，四个月。”

哈利笑了起来。

“平格尔先生，您真有做买卖的天才。我很高兴跟您这样的绅士打交道。恭喜您……您已经担任……”

我连忙喊道：“可是我从来没有当过厨子呀！”

哈利把两只胖手一拍，说：“上帝呀，您把我当成什么人

啦？不是让您到谢维治少校那儿去当厨子。不瞒您说，那位少校是个爱唠叨的老头子，连中国人都在他那里呆不长。不，您现在是要到烟厂老板波洛克先生那里去。他需要一个能干的年轻人，这个人得能让他完全放心地派到他的种植园去。您会有一个非常称心的职务。”

哈利用一个漂亮的动作按了下电铃的按钮。外边铃声响起来，接着就有一个穿白色短衫的印度青年出现在门旁。

“阿里，把平格尔大人带到布赖特大人那儿去。”哈利微微皱着眉头命令仆人，然后又殷勤地对我说，“事务主任马上就会把咱们的合同拟好，我会用电话吩咐他。再见吧，平格尔先生。

我希望，过不了多少时候您就会再来看我，告诉我您多么喜欢呆在波洛克先生那里……”

唉，那个时候我没有处世经验，待人接物全不够老练。我当时只觉得，哈利先生对我的那种过分客气的态度足可信赖。

合同是由那个很有礼貌的、瘦瘦的办事员布赖特先生办妥的，所以我只好预先付一星期的佣金。后来，我拿着“哈利父子事务所”的介绍信就到波洛克的烟厂一去了。

我走过的街道肮脏而令人恶心，都是些夹在商层楼房中间的小巷。到处是脏水洼，而且根本没有什么人行道，所以我只好从脏水洼上面跳过去。小巷两边的阳台上面都晾着破破烂烂的东西。一些青铜色皮肤的孩子赤身裸体地在尘土中玩闹，玩着一种抛瓦片的简单游戏。孩子不论何时何地都是一样的。一些在黑色直头发上披着各色头巾的妇女，用喉音对孩子们斥骂着什么话。半裸着身体的男人则一语不发地蹲在墙跟旁，并不注意我。

那个烟厂是几座砖砌的房屋，四周围着一道围墙。我走过几个敞着门的棚子，看见许多印度男孩和女孩在那里挑拣一束束的烟叶。他们指点给我院子最里面的一所房子。在那房子的露台前面，有两个仆人拉着一匹矫健的浅棕色公马。我走到露台旁边，这时，有个瘦瘦的高个子走到露台上。他穿着一身很漂亮的骑马服装，腋下夹着一条银柄的硬马鞭，正在扣羊皮手套上的按扣。

这就是波洛克，看过了介绍信，他先是漫不经心地瞥了我一眼，后来那张刮得光光的脸上微微露出讥笑的神情。

“平格尔，我派您在瓦赫拉杰种植园担任办事员。请到办公室去吧。”

仆人把马牵了过来。波洛克优美地耍弄了一下马鞭子，敏捷地纵身上马，从院中奔向大门口去了。

说实话，看着这个骑马走了的人，我真是有些羡慕。

烟厂的办公室里有十个办事员一心一意地在记帐。办公室主任凯斯先生是个秃顶小老头儿，我从他那里知道了我所关心的一切事情。

凯斯眯着一双近视眼朝着我说：“今天下半天杰姆要到那边去。他在瓦赫拉杰干得很久了。您就跟他一块儿去吧。他现在在厂里，您自己去找他吧。”

还没有等我从凯斯那里走开，刺耳的铃声就响了，整个办公室也随着活跃起来。挪动椅子的声音、关抽屉的声音、办事员们大声说话的声音，顿时响成一片。从旁边一间大厅里走出许多女打字员，发出断断续续的开心的叫喊声。

一个火红色头发的小伙子关好斜面桌下的抽屉，戴上草帽，朝我转过身来。

他做了个欢迎的手势，说道：“嘿！你像是个新来的，对吧？咱们来认识认识。我叫杰……”

我握着他的手问道：“杰姆吗？我正找您呢。老板派我在种植园里当办事员……”

就这样，三言两语，我们把事情说明白了。

杰姆催促我道：“咱们快溜，省得叫凯斯碰见。有份文件我还剩个尾巴没搞完，老头子准不放我走。可我这会儿饿得跟太阳落山时候的老虎一样啦。看样子你也饿了。我知道哪儿吃得好。有家又便宜又好的小饭馆，咱们吃了饭回来再听凯斯的临别教训，完了去车站。”

在到小饭店去的路上和吃午饭的时候，杰姆向我提了一大堆问题：

“你怎么到波洛克这儿来的？是哈利介绍的吗？他是个大骗子。他那些跑街的在揽主顾时，老装成是不相干的人，有时候还劝人对介绍费要讲讲价钱。他从我身上捞去多少？”

“百分之十，四个月。”

“给他百分之六就够了。那样一年就合百分之二了，这是普通的佣钱。平格尔，你还没经验，”杰姆一本正经地说，“听我的话吧。你得懂这儿的风俗习惯。不然你就会吃大亏。”

我想起了哈利和他那一套拉拢主顾的鬼把戏。

## 二

于是我就住在旁遮普中部地区密林深处的瓦赫拉杰。这里的何岸附近有几个贫穷的村庄，村子周围是农民们的小块田地和波洛克先生的广大的种植园。从我和杰姆住的平房的凉台上，可以看见离得最近的兰比尔村的茅屋。这里的土地关系非常复杂。土地是属于土王丹比甘朱的。他住在一个很富庶的果园的两层楼房里，那座楼房到处都点缀着奇形怪状的木雕和石雕。王爷有许多奴婢和一个名叫赛特纳格的管事人。这个管事人常骑着一匹小马，挨着村子收租税。波洛克是经过代理人沃尔松的手租到那些种植园的。由沃尔松指挥一批监工来监督种植园和仓库的工人。

一天晚上，杰姆躺在吊床上，为了赶掉从河上成群飞来的蚊子，一支接着一支地吸着纸烟。他问我道：“平格尔，你干吗到这么个鬼地方来？你碰上什么倒霉事了？”

我同他谈到了我的故乡，但是并没有细说我的一生经历。

他喃喃地说：“原来这样。这么说，你就是回到英国，也能在烟厂里当上一个办事员。我就不成了，在那儿我连脸都不敢露。警察局对我有点小误会，所以我只好跑出来……”

我一面听着从村子里传来的单调歌声，一面说：“不管怎样，我还是希望能混得好一点。”

杰姆回答道：“平格尔，眼前你也只好这样吧。不过，你很快就会看出，你想的那些好事，都是没指望的。等到没路可走的时候，你就会常常觉得，

还不如找棵歪脖子树吊死了吧。”

我皱着眉说：“杰姆，你太悲观了。”

“你想想吧。我在克朗顿留下我妈跟我妹妹的时候，还指望往后要帮帮她们。现在都四年了，可我还没能从赚的钱里省出一个便士。生活费太高，可我也不愿跟承包人勾搭起来捣鬼。因为要是我把我还剩下的这点实心眼儿也丢了的话，那我就变成一个狼心狗肺、没有心肝的人了。现在抽点烟还能让我打起点精神，你知道，在这儿这玩意儿是一个子儿不值的……”

杰姆把波洛克刻薄得很厉害：

“你见到他的时候，他大概正骑在那匹托利上抖威风吧？天天他都要这样出去活动活动身体。波洛克的日子过得太舒服啦，所以就怕死。他是又怕瘦，又怕胖，还特别怕老，总认为一有白头发人就要老啦。他讨厌人家抽烟，可是自己又靠着卖烟赚钱。他天天早上量体温。大夫每礼拜六都上他那儿吃午饭，给他开出下礼拜该吃什么的饮食单子。”

后来杰姆又把种植园主任沃尔松的生活习惯批评了一通。

“要是你想变成一个穿晚礼服的土匪，那么，甭管他吩咐你干什么，你都闭上眼睛去干。这样，你要是不让霍乱害死或是不像我这样让恶性疟疾给拖垮，你就能在这儿狠狠地捞它一把，等到老来回埃绍夫去享福……”

杰姆还告诉我这里的许多奇闻异事。在地球的这块土地上生活着四万万八千人，他们分属于八百个民族，讲着几百种不同的语言。

杰姆坚决主张说：“平格尔，学学乌尔都话吧。这是印度斯坦的‘法国话’，里头有好些波斯话和阿拉伯话。德里的王宫旁边有一个古老的市场，叫做‘乌尔都—埃—姆埃尔列’，乌尔都话这个名儿就是这么来的。一到过节，印度各地方做买卖的人都到那个市场去。我想，所以那儿才兴出来了这么一种话。就跟各国外交官都懂法国话一样，这儿的印度人谁都懂乌尔都话，你愿意学学吗？我可以教你。”

我很感谢杰姆的一番美意。结果，我很满意，因为居然很快就有了成绩，我吩咐仆人道：

“卡啊—巴那—欧！（沏茶！）帕尼—辟拉那拉—欧！（拿水！来！）”

在种植园里工作的人，除了懂乌尔都话以外，还懂得另外三五种土话。土著出身的监工给沃尔松先生办理各种投机倒把的事，替他从农村放高利贷的人手里收买货物。这套学问，我在学校中都没有学过。还有一件事，对我可算是个新闻，那就是农村里有一种叫做“卡姆米”的农民，他们欠了放高利贷的人的债，因此一辈子都得带着老婆、孩子去当奴才，也就是完全变成了“奴隶”。

### 三

种植园主任沃尔松先生是个矮胖子。由于热得难受，他正坐在一棵芒果树下面喝威士忌苏打水，因为那儿还凉快一点。

他从眼镜上面膘了我一眼，说：“平格尔，我很高兴你对语言发生了兴趣。多懂几种话，可以扩大人的眼界，工作起来也方便。老实说，我不喜欢

那种吃饭像老虎、干活像绵羊的人。”

我说：“杰姆先生在教我乌尔都话。”

“太好啦。要是你能说一种土话，我就给你加一成工钱，不过要经过我亲自考试。关于这一点，我这儿有波洛克先生的指示。你到种植园里去实地练习练习吧……啊，是啊！您本来是我们这儿一位大学毕业、懂得植物学的科学家嘛……”沃尔松不无挖苦地微笑了一下，“听我说，平格尔，要是你到从前老乡们种大麦的四十一号地去看看烟草长成了什么模样，这对你、对事情都会有好处。再说，我要你到我这儿来也是为了这个。

我想让你将来当一个种植园的管理员。明天太阳一出山就去吧。我知道那儿出了什么事。可是还是你自己去看看吧……”

田地里的烟草一行一行无边无际地伸延着。这是一种名贵的埃及烟草。赤身露体、被太阳晒得漆黑的工人正在照料烟草，在畦上培土，铲除杂草。

一个正在检查除草情况的监工，用手触碰了一下自己的前额和胸膛来表示欢迎，然后指给我看一行烟草：

“大人，您瞧，庄稼病了。”

果然，四十一号地上的作物看上去情况很不妙。旁边四十二号地上的烟草已经开了花，一股香味从灼热的空气中飘了过来。虽然畦头的牌子上注明从三十八号地到四十六号地段上的作物是同时种上的，可是这边的作物却没精打采，勉强长到正常情况的一半高矮，只有少数几棵开着花。

监工摘了几片叶子递给我，说：“大人，请您看看。”

我仔细检查了那几片叶子。监工把应该注意的地方指给我看。中间那根叶脉的生长显然受到了阻碍，因此整个叶子就变得皱褶累累，奇形怪状了。在另一些叶子上，可以清楚地看到单个的、两重的或是三重的暗色圆圈和稀奇古怪的结节，这些特殊的斑纹显然是说明了植物有病，就像小孩子皮肤上的斑疹说明他得了麻疹或是猩红热一样。

不错，这些作物的确病得很重。监工还让我注意烟草的茎。它们都十分僵硬。监工用锋利的刀子把梢上的一根茎直着切开，我看见植物中有一条条黑得像干死了一般的患病组织。

我们沿着烟草畦慢慢走着，到处都看见这种患病和枯萎的悲惨状况。有些棵烟草上的叶子整个都发了黄，皱了起来，无力地垂向地面。这些叶子都已经死了，好像内部有一种火焰把它们烧坏了。有一部分烟草已经整棵地死亡了。

监工惋惜地摇了摇头，说：“烟草不长了。烟草坏了。东家要吃赔帐了。”

我把一批患病的植株和叶子采集到篮子里，并且在笔记本上记下畦的号数，在那里有三千五百株以上的烟草得了我所不知道的疾。接着我就到沃尔松先生那里去报告情况。

一路上，我思索着我所看到的一切。

我想起了植物学教科书上谈到的几件有趣的事。比方说，要是一棵平常的茛苳（làng dāng）的每一粒种子，都不受外界条件限制而自由地生长起来，那么五年以后，整个地球的陆地上就都会布满这种植物。每个人都能在一一张纸上算出这种结果。算法很简单。一棵莫若一年大约结一万粒种子。假

---

一种多年生草本植物。茎高一尺多，叶长椭圆形，开淡紫色花。这种植物有毒，可以用来制造镇痛、镇痛的药品。——译者

如环境允许它们全都长得很结实，那么过了五年，就会有一亿亿棵莨菪了。地球上陆地的面积大约有一百三十六万亿平方米。每平方米平均要容纳七十二棵这种植物。

我又想起，人们可以根据莨菪来确定方向。莨菪可以说是一种指南针式的植物。它的形状好像是有意让人摘下，夹在两张纸中间弄干了作标本似的。生长中的莨菪，叶面的排列总是沿着地球的经线从北往南的。

可是植物学教科书里却没有对我们提到植物的疾病。不用说，我怀着强烈的兴趣想知道沃尔松先生听到我的报告以后会怎么说。

“你在学校里没有学过这个吗？你不知道这是怎么回事吗？是这样，平格尔，四十一号地在闹花叶病。本来，工人不许用剪过有病烟单的剪刀去剪没病的烟草。可是只要监工一打盹儿，他们就按照他们自己那一套乱来了。”

我问：“剪刀跟这件事有什么关系？”

沃尔松打断了我的话，说：

“得花叶病的烟草的液汁会传染。剪刀会把烟草上花叶病的病毒带到没病的烟单上去。至于什么是病毒，似乎谁也弄不清楚。这是个深奥的名词。总而言之，病毒是闹传染病的根源。据我知道，烟草花叶病病毒是遥远的俄国的伊凡诺夫斯基先生发现的。印度的一些实验室都很熟悉他的名字，因为那些实验室正在研究这种使烟草种植园大亏其本的该死的东西。你想想吧，因为这种花叶病，烟叶的收获减少了，质量降低了。得病的烟叶子只好当废品处理，因为它们做烟卷是不合格的。”

“噢，原来这样！”我对沃尔松的话感到惊讶。

“是啊。平格尔，你要是不愿意闷在办公室里算帐，那你就去照管一下种植园里的事。你那位朋友杰姆是宁愿一天到晚坐写字间的，那也只好随他的便喽。你今天在种植园里干得不坏，我很高兴。他们已经向我报告了这件事。所以请你马上带三十个人到地里去。由你监督那些人，叫他们把所有受传染的烟草都拔去，当着你的面烧掉。要把传染病连根铲除。你要对工人们作出严厉的指示。至于那些闯祸的人，由我来亲自处罚他们。我还要给波洛克先生写份报告。他会把这件事通知加尔各答的病毒实验所。”

#### 四

中午时分，种植园里所有的人和动物都在躲避印度那酷热的太阳。树木没有荫影，因为日光垂直地射向地面。我躺在一个小棕榈树林边的轻便凉棚里面，等候着太阳走过天顶。

工人们翻耕完了那块倒霉的田地，现在都回到凉棚里来休息。我认识了其中的许多人，他们都乐意给我讲他们知道的新闻，像什么最近有两个受人尊敬的婆罗门要从别纳列司来到附近的村庄啦；农民们准备在河岸上修建一处猴头神汉奴曼的庙宇啦；在兰比尔来了一个包工的人给工厂招募工人，可是兰比尔的农民对于在种植园挣到的工钱很满意，不愿意放弃沃尔松先生这里的工作等等。

我喜欢这些人。我不明白杰姆为什么对这里的生活那么悲观，我看了看

---

这里说的是欧洲品种的莨菪。——译者

婆罗门是印度婆罗门教的祭司。印度四个阶级中的最高阶级。——译者

伸展到栅栏附近的道路，赛特纳格正骑着那匹小马往兰比尔去。他穿着一件黑色的长礼服和一条肥大的灯笼裤，勒着一条带有发暗的金色穗子的橙红色丝腰带。这位替土王经管土地的大管家，头上缠着头巾，手指上戴满了很粗的银戒指，两条穿着黄皮靴的短腿跷在两边，用靴子后跟喘他那匹吃得饱炮的的两肋。

一个皮肤黝黑的妇人到河边去打水，两个孩子在后面抓着她的衣服号陶大哭。

又来了一个骑马的人。见鬼，那是杰姆！他为什么不呆在办公室里，却在这个时候到种植园来？他分明是来找我的，是不是出了什么伤脑筋的事？

沃尔松先生把杰姆说成是我的朋友，事实也是如此。我已经感到和这个好动的、说话俏皮的人分离不开了。此外，我还替他难过。杰姆和沃尔松处得很不好。他的心情本来就不愉快，这样一来，最近一个时期就变得十分忧郁了。

在我前一次去过种植园以后，有一天，我和杰姆坐在平房的凉台上，欣赏着落日的余辉把棕榈树冠染成一片金黄的时候，杰姆用讽刺的口吻对我说：“你成了沃尔松跟前的红人啦。平格尔，我可不羡慕你。我要是你，我会想法儿趁早离开这个鬼地方。我真讨厌这儿。沃尔松对我太不公平了。他脾气粗暴、不讲理，说话的腔调很叫我生气，说不定什么时候把我惹急了，我会跟他狠狠地顶一通。”

当我知道杰姆这种心情的时候，我为我这位自尊心很强而又急躁的朋友感到不安。唉，我太不会认识人了。

现在，我担心地看着向我走过来的杰姆。

“怎么啦？你的脸色这样难看……”

杰姆说：“我要离开这里了。我到底和沃尔松闹翻了。我对工作提了个挺正确的意见，可是他竟管我叫做成心捣蛋的野小子，说我什么都不懂。”

我很生气。沃尔松对我一向都很有礼貌，显然是我那张毕业证书对他起了作用。杰姆虽然没有好好地受过教育，但这并不等于说，那个自命不凡的、肥头胖耳的沃尔松就可以瞧不起他呀。

“真是岂有此理，杰姆。我完全了解你。可是你要到哪里去啊？”

“哪儿都行，他妈的，我真是受够了。我要把事辞了。我跟沃尔松扯破了脸谈了谈。我也让他明白明白。如果走的不光是我一个人，那就好了。你要是我的朋友，你就支持支持我吧。”

我替杰姆难过，他的样子这样可怜。而且种植园主任的粗暴也使我生气。我默然无言地握了握杰姆的手。

第二天早晨，我对沃尔松声明：我辞职不干了。那个胖子很惊讶，后来他耸了耸肩，沉着地说：

“那么请便吧……”

晚间，我把一切经过告诉给杰姆。他热烈地感谢我。

“平格尔，你真够朋友，我没有看错人。你是个好样的。明儿咱们一块儿出去碰碰运气。”

可是，第二天早晨，我没有在他的住房里找到他。工人们说他到兰比尔去了。我拿起皮箱也往那边赶去，心想会在邮政汽车站旁边的马路上碰到他。我在那里等了很久，越等越心焦。最后，杰姆出现了，他手里并没有拿什么

行李，却带着一副心满意足的神气，面露微笑。

他用非常亲切的声调说：“平格尔，我赶来告诉你，汽车误点两个钟头。这是赛特纳格跟我说的。还有，我跟那个沃尔松讲和了。他一个劲儿地劝我留下，还答应让我当管理员，所以我就留下了。现在你只好一个人走吧……”

我看着这个骗子，冷笑了一声说：

“杰姆，你要阴谋诡计弄掉了你工作上的竞争者。现在我算看透了你啦。你真是一点心肝都没有了。你的心肝全让口是心非的病毒给腐蚀掉了。”

那家伙还打算分辩，可是我冷冷地打断了他的话：

“杰姆先生，我不高兴跟您这样的人谈话，我觉得太无聊了。”

我转身走开，杰姆也向瓦赫拉杰种植园走去了。

## 五

我并没有等汽车，也没有回城里。我往东，朝缅甸那边走去，我想深入认识一下真正的生活。我不怕密林和老虎，因为我在瓦赫拉杰看到的人，比老虎还贪婪，还狡猾。

东方的人民，一旦知道我不是收税的人，就非常殷勤地接待我。我记得，我曾经到过一小块种着大麦的田地，田里耸立着几棵笔直的椰子树，椰子树后面是一大片热带丛林。田边有一座幽美的小农舍。我向农舍的印度主人要点水喝。他亲切地说：

“我马上请您喝这个。”

他向椰子树的树冠指了指。树冠上有一些汤碗大小的深色的椰子。

我想，他怎么能从那么高的地方把椰子弄下来呢？

可是他只是轻轻地吹了声口哨，就有一头长鼻猴从农舍的屋顶上跳到地上。他做了个命令的手势，又说了句什么话。猴子就飞快地爬上了那个光滑而微微倾斜的树干。

他微笑着说：“我们马上就要吃好吃的东西了。”

我抬起头来看那只训练有素的猴子怎样做。可是使我奇怪的是，它并不想采集椰子，而是心平气和地坐在树冠上捉跳蚤，根本不理睬我们。

“它往往这样，”农舍主人抱歉似的说，然后对猴子大声喊道，“巴杜……巴杜……快点！”

然而猴子只是专心干它那称心如意的活儿。它敏捷地捉着跳蚤，用锐利的牙齿把跳蚤咬碎，然后朝我们啐来。

不管主人怎样喊，也不中用。我决定恫吓下巴杜，就从头上摘下帽子，朝空中抛去。巴杜对这种举动发生了兴趣，龇着牙齿，好像在微笑。于是我又照样做了一遍。巴杜看着、看着，忽然很快地站了起来，摘下一个大椰子，用力向空中抛去。这颗炸弹掉下来的时候差点打碎我的头，不过我总算躲开了。这时主人也躲到农舍里去。

巴杜这才想起了它的差事，于是立刻带着另外一个椰子爬了下来，放在农舍的门前。

主人用钻子在椰子壳上钻了一个洞，把里面清凉甜美的白色液汁倒在碗里，递给我喝。后来他又把一个木头楔子钉进洞里，把椰子壳劈成两半。椰子中间的白瓤很好吃。我津津有味地吃完了这种热带食物。巴杜也得了一份，它带着那块椰子回到屋顶上去了。

我时常觉得奇怪，命运为什么对一些人那样慷慨，让他经历各式各样的事件，而对另一些人却那样吝啬，让他们始终过着平凡无聊的生活。不过，和我后来的遭遇比较起来，马戏团里的表演和密林中的旅行又实在不算一回事了。

在这次徒步旅行中，有时我在农民们的木房子里找个栖身之处。我学会了在地上睡觉，并且对于有块玉蜀黍的烤饼当晚餐感到满足。有时我还得睡在露天里。

有一次我迷了路，找不到人们指点给我的村庄。累得我筋疲力尽，倒在布满石头的小路上，躺在那里恐惧地想着这种孤立无援的惨况。我的葫芦水壶里，一共只剩下两口水了。

一只蓝色的大蚂蚁，转动着混浊而碧绿的眼睛，从干硬的土地上朝我爬来，想咬我的脸。我喘着气，举起拳头捶扁了这个昆虫。这件事使我想起：我是一个人。

天黑了。爬虫在蕨类植物的下面机灵地穿来穿去，发出沙沙的声音。雪豹在山上的森林中嗷嗷地吼叫。我朝一旁爬去，爬到一条小溪旁边，喝了几口水，总算解了渴。后来，我就爬到树上去过夜，免得碰上野兽，发生意外。睡过一觉以后，我的精神振作起来，虽然我的肚子和旅行袋同样地空，可是我还是鼓起余力上了路。

这条路把我带到了——一个广阔的林中旷地，那里有一个由茅屋组成的村庄。我吹着足球队员进行曲的口哨，装出我是精神奕奕的样子走进了村庄。我向村边的一家茅屋里面看了看。一个活像骷髅的印度老头坐在炉灶旁边，似乎得了热病，正在浑身发抖。他那肮脏的、瘦骨嶙峋的腿细得简直像两根棍子，胯股上盖着一条破旧的布巾。

我用乌尔都话向老人问好：“您全家平安，老大爷。”

老头回答了句什么话，接着就咳嗽起来。

“这个可怜的人大概得了肺炎。他怎么能顾得上我呢？”我想，于是走向另一个茅屋。

在那个茅屋里，一条破席上躺着几个人，也都在咳嗽。第三个茅屋里也是几个人在躺着或是坐着咳嗽。当我把头探进这个茅屋的时候，一个妇人工把一碗水递给一个躺着的人，她见了我，惊慌地问道：

“这个人要干什么？”

我走进茅屋，向那个妇人问道：

“他们在哪儿受了寒？下冷雨的月份早过了，怎么这儿的人却害起肺炎来了。得做保温压布。”

我在学校里听过一些用压布治病的方法。现在我很可怜这些不幸的人，他们喘得这么难受，让痰堵得上气不接下气。要是我们那个弗利特大夫在这儿多好！他知道怎么制服这害人的喘病。

妇人蹲在那里，摇着头说：

“唉，年轻的大人，一眼就能看出您是个善心人。那个老大夫连理都不理我们，早晨他从炮台来到我们这儿，一看见我的丈夫萨哈威特咳嗽，就连

---

高等孢子植物的一个亚目。草本植物，有少数是木本植物。叶子有的非常分裂，有的十分复杂，形成叶状茎。主要产在热带和温带森林中。——译者

忙从屋里跳出去，蹦上马走了。您年纪轻轻的，倒有慈悲心。让菩萨保佑您长寿吧！”

喘得很痛苦的萨哈威特躺在席子上，吃力地朝我转过头来，嘶哑地说：

“让菩萨保佑您出门人钱袋里的卢比越来越多吧。走吧，我们要死啦，别在这儿看着吧。”

在这个茅屋里，是休想休息一会和找点东西吃了。在第四个茅屋里，我遇到的情形也一样，住在茅屋里的人——男人、女人、小孩子——都躺在那里咳嗽。我想，这无疑是个结核病猖獗流行的村庄，与其呆在这些肺病病人中间，不如再往前走，找个碉堡，也好讨个栖身之处。这次旅行把我弄得相当劳累，我已经打算回到种植园里工作。因为，办事员的地位毕竟还能带来点面包和一个住处啊。

于是我这个不走运的流浪汉就离开了村庄。太阳还很高，可能像人们告诉我的那样，在天黑以前走到碉堡，哪知离开村庄以后，还没走出一英里，就遇到两个穿着我们殖民地军队制服的士兵，从矮树丛中走出来，举枪对我瞄准。

“回去！”

“这是怎么回事？”我举起双手央求道，“我投降就是了……”

“回去！”我所得到的却是一个斩钉截铁的回答，“不然就开枪了。”

子弹飞过我头上的轻微啸声不容我再说什么话。我不择道路地往回跑。一枝系着纸条的箭射到我的前面，平稳地落在布满尘土的枯草上。我取下纸条，读了上面的铅笔字，结果把我吓得全身冰凉：“纳布哈特发生鼠疫。禁止越过插有黄旗的地带，否则格杀勿论。巡逻队长波洛。”

树林边，离我几百码远的地方，站着另外几个巡逻兵，在那里挥着手，叫喊着什么。我刚往前迈了一步，就是两枪打了过来。我被这个意外情况弄得一筹莫展、在绝望之中，只得垂头丧气地往纳布哈特走回去。枪弹或是鼠疫，反正都得一死。可是孤零零一个人，实在可怕。我因为不放走进那些茅屋（那里面总是发出嘶哑的咳嗽声音），就在布满尘土的道路上坐下，闭上眼睛，就这样至少坐了一个小时，因为我讨厌看见这个丑恶的世界。我听见在远处打了几次枪，可是我连动也没有动。就让枪弹打中我吧……

后来我听到了什么人的脚步声。

“坐在路当中可非常不妙啊，”一个沉着的声音在我的耳边响着，我睁开了眼睛。

有一个人戴着一顶白色的软木帽和二副太阳眼镜，穿着一件宽大的短衫，肩膀上挎着两个皮包。站在那里注意地看着我。

“难道我碍着你啦？”我用十分粗鲁的口气问他。

“村子里在闹鼠疫，我劝你不要吸进尘土，”那个人回答，他并不注意我问话的腔调，“起来吧，我们到比较僻静的地方去。”他微笑一下，“别固执，要听年纪大的人的话……”

这些话说得充满好意，所以我听从了……

我们来到一垛矮石墙的阴影下面。那个人用手帕擦了擦脸，说：“真糟，

---

作者写本书时，缅甸还处在英帝国主义的统治下，所以这里称殖民地军队。1948年，缅甸独立为共和国。

——译者

码是英国所用的一种长度单位，一码等于3英尺或0.9144米。——译者

你想必是要到根奇去，可是迷了路，结果哨兵让你受了些惊吓。喂，提起点精神回答我。那些个蠢货开枪威胁过你，是吗？”

“是的。”

“嗯，没有办法。只好等死啦，等到小黄旗圈起的地区里的人都死光了的时候，那些兵就会把纳布哈特洒上煤油，放火烧光。”

远处砰砰地传来了射击的声音。

“这是哨兵在打死那些从鼠疫地区跑出来的狗。”

“那些人呢？”

“凡是生病的人都躺着；许多人已经死了。”

“以后怎么办呢？”我问道。

“以后就把地翻耕一遍，把洞穴里的黄鼠捉光，把一切东西都洒上漂白粉。再过一年，这块地方才能住人……”

我陷入了绝望中。一切都完了，我们被封锁了。鼠疫的魔鬼、比老虎和雪豹更可怕的细菌要把我们在这里折磨死。可是小黄旗的那边，却有枪弹在等着我们。谁也不能从这里活着出去，得了鼠疫是没有救的。

我皱着眉头看了看和我说话的人。他那刮得光光的、有一条条细皱纹的脸，镇静得令人惊讶，一双锐利的灰色眼睛正在注视着我。

“您大概是在研究我的相貌吧？”我极力装出笑脸，因为我不愿意让这个死亡的候补人看出我害怕鼠疫。

我听到他回答说：“您说对了。如果我没有弄错的话，您到过贝尔港吧？”

我喃喃地说：“去过一次。”

那个人接着说：“请原谅我这样噜苏。请问您是不是有一次从跳台上跳下去救过一个溺水的人？”

贝尔港的事生动地重现在我的脑海中，于是我说：

“谁处在我的地位都会那样做。我看见一个洗海水浴的人向海底沉下去，我就跳了下去。可是我始终没有看清楚我救起的那个人。”

那个人站了起来，和我握了握手说：

“让我来谢谢您。这么说，是您救了我。当时人们把我从您的手里捞上救生船，马上送到城里去了。”

我和他握了握手，说：“看见您很健康，我很高兴。可惜我们在这种时候碰见……”

“我们不要尽想那些不痛快的事吧。我是个生物学家，所以自然界对于我并不像对于别人那样可怕和神秘。我叫密尔洛司，请多指教。”

“我叫平格尔，”我用迪仁学院的派头彬彬有礼地鞠着躬说。

“很好，平格尔，”密尔洛司好像在思索什么似的，接着他立刻说，“好吧，咱们先来吃点东西再说。”

密尔洛司从皮包里拿出一些面包干和罐头。

“要是有杯水，再加上几滴糖酒，那就太好了。”他边说边从旅行壶里往小杯子里倒着糖酒，“平格尔，你先喝了这个，然后再吃东西。”

他留心听着从茅屋里传来的咳嗽声。

“那是典型的肺鼠疫……这种病是由一种细菌引起的。它们是从寄生在啮齿动物，多半是老鼠、土拨鼠、跳鼠身上的跳蚤传播的。这里的人用套索捕捉这些啮齿动物。有一次，不知哪一个本地的猎人剥了感染了鼠疫的动物的皮，把它挂起来，就造成了这样的后果。”

密尔洛司的糖酒是烈性酒。喝了以后，我心里轻松了一些，于是试着开了句玩笑：

“密尔洛司先生，看来您同鼠疫的关系搞得很好吧？”

这位生物学家沉思地看着自己的手指尖。

“在这一带有两种鼠疫，一种叫做‘瓦巴’，得了这种病的人，几乎都活不成，而且死得很快。另一种叫做‘马利’，发展得比较慢……平格尔，您为什么不吃？”

一块火腿面包卡在我的喉咙间咽不下去了。密尔洛司的话使我心惊胆战。我极力保持着镇静，因为我面前这个人谈到鼠疫时却是那么神态自若。

“平格尔，现在你仔细听着。我研究过很多年鼠疫，早就给自己接种过抗鼠疫疫苗，因此我不会感染鼠疫，我既能抵抗‘瓦巴’，又能抵抗‘马利’。以德报德，现在我要帮帮你的忙。可是我只带着预防‘瓦巴’的抗鼠疫疫苗。要是你还没有感染上‘瓦巴’，那么在接种以后它也许就不至于再给你添麻烦了。可是如果现在包围着我们的是‘马利’，”密尔洛司用探询的眼光看着我，“那么科学就没法帮你的忙了。”

我低声地说：“这么说，连预防‘瓦巴’也不顶有把握，是不是？密尔洛司先生，我倒很想活下去呢……”

密尔洛司说：“把胳膊伸给我，平格尔，转过脸去。不要看我怎样做。”

过了一分钟，我觉得他在我左前臂上打了一针。我听见这个生物学家问道：

“怎么样，平格尔？”

“很舒服，”我含糊地说，同时感到一种奇异的刺激。

“不发冷发热吗？”

“不，不，”我低声说。可是我的牙齿在打颤，上下腭让不愉快的痉挛弄得抽搐起来。

密尔洛司抓住我的胳膊，摸了摸脉搏。

“打起精神来，平格尔。这种轻微的神经兴奋现象很快就会消失的。我来帮你挪动一下，好坐得舒服一些……”

我们坐到了树下一块石头上面。

密尔洛司说：

“我去侦察一下。可是你得极力保持安静。”

他走了，我很高兴。因为这个唠唠叨叨的人惹得我很不痛快。

深红色的月亮升起来了。豺狼在远方的矮树丛后面悲惨地呼啸。在这旷地的那一头，靠近树林边，发出了士兵们吹哨和呼唤的声音，接着传来几声响亮的枪声。难道密尔洛司在小黄旗附近被他们打死了吗？他大概是想从这个死亡的发源地跑出去吧。

后来，在即将破晓的浅蓝色天空的背景上，出现了一个中国人，他俯着身体，用探索的眼光看着我。过一会儿，那个中国人忽然不见了，而沃尔松先生却和蔼可亲地朝我微笑。

我睁开了眼睛，密尔洛司站在我的面前，问我：

“平格尔，你不咳嗽吗？很好。要是想咳嗽，就脸朝下躺着。这样会好过一些。”

在阴暗的树林上面，月亮发着浅红的颜色。病人的咳嗽声和稀疏的枪声，不时打破这个热带之夜的沉寂。

密尔洛司留心地听了听。

“他们已经把所有的狗都打死了，还打死了一个女人。现在开枪，是怕有什么疏漏。他们知道我，可是他们还是担心我们要从这里逃出去。当然，在我们这方面来说，跑出去是不太好的。为什么要把我们应该受的惩罚分给那些不相干的人呢！”

这话把我气坏了。

“我什么惩罚也不该受。您说的只是您自己。密尔洛司先生，您要知道，我本来是无论如何不愿意离开家乡的，可是我要生活啊……”

太阳升起来了。我口渴得非常难受。我的壶里的水早已喝光了。茅屋里的水会传染鼠疫，而干净的井水又在小黄旗的那边。密尔洛司说：

“你要是把灰尘咽下去就坏了。你得慢慢呼吸，而且只能用鼻子呼吸。这可以预防……”

他给我在鼻子和嘴上戴了纱布口罩。我是无所谓，所以就随他把口罩的带子系在我后脑勺上。

石头让太阳晒得滚烫。我们坐在歪斜的矮墙下，用鼻孔小心地吸着难闻的空气，一句话也没有说。我们很走运，总算没有风。一些长着长须、形状像蛾的小虫在矮墙上爬来爬去。行动灵活的蜥蜴一动不动地贴在发烫的石头上，无忧无虑地眨巴着小眼睛，在阳光照耀下，它们是多么幸福啊。鼠疫并不伤害自然界中的这种小生物。

密尔洛司说：“我们要防止身体衰竭。”

我似乎迷迷糊糊地看见，他用手敏捷地按住了一个蜥蜴，捉住它，把它吃了。吃了点东西以后，他的话更多了：

“纳布哈特一共有十九个茅屋，大概有十一个茅屋里的人都死光了。”

这一天长得好像老是过不完。沉寂，像命运一般残酷无情的沉寂，慢慢地、凛然地降临到这个可诅咒的、孤零零的村子里。茅屋里的咳嗽逐渐停止了。密尔洛司跑去看看村里的情况。我并不相信他的疫苗，心想他也会病倒在那里。岂知他却回来了。

“喂，平格尔，你还活着吗？好，你听我说，村边上那个茅屋里的老穆哈姆还没有死，我刚从他那儿来。”

我勉强地动着嘴唇，低声说：“这场恶梦像是没完没了。是‘瓦巴’还是‘马利’？是吉还是凶？是活还是死？”

在神志极度昏乱之中，我闭上了眼睛。

……一个赤身露体的白胡子印度人在落日的余辉中坐在茅屋的门槛上，起劲地吹着一根声音尖细的笛子。他有时咳嗽几声，并且向沙子上面啐口唾沫。从一块淡紫色的石头下面，慢慢爬出两条长蛇，它们那扁平的头上布满了花纹，它们追赶着那些愉快的蜥蜴，发着沙沙的声音，经过我的身旁向老人游去。它们在那个老人的面前用尾部立了起来，鼓起色彩斑斓的颈部，弯着身体平稳地摇摆着。

不过，这可能只是我在半昏迷状态中的一种错觉吧！

又是一个焦躁不安的黑夜过去了。星星消失在殷红色的曙光中。酷热无情的太阳又在这个寂然无声的死亡村子上空慢慢升了起来。我没有咳嗽，但是口渴得抽搐起来。唤醒了我的密尔洛司，安静地站在那里，装束得整整齐齐，好像准备远征似的。

“恭喜你，平格尔。托接种的福，你活下来了。纳布哈特发生的是‘瓦

巴’。现在我们得离开这里……”他抬起了手，说，“对面山上刮来的风很清洁……好极了。我们把堆在一个亭子旁边的芦苇点着。得从火里走过去。印度教徒说：一个人受过火裓（b6），死神就管不着他了……平格尔，我们来试试吧！”

密尔洛司大概也是在闹热病说胡话，可是我没有反对他这种发狂的行为。他在一捆捆芦苇和一种什么草的旁边忙碌了好久，最后，暗淡而发着臭气的火焰盘旋地升起来了。浓密的黑烟遮天蔽日。密尔洛司拉着我的手，向黑烟里走去。火焰扑到我的脸上，燎着我的头发和衣服。我头昏了……本能地闭住了呼吸，心想：“倒下去就要烧死……”

真的，在这个活地狱里，我觉得与其重新走进那个可怕的鼠疫世界，还不如倒下烧死的好。

可是密尔洛司用有力的胳膊扶住了我，带着我很快地穿过火焰，走到这个烈火熊熊的火堆的另一边。湿润、清新的空气使我感到异常清凉。在清澈明朗的晨曦中，我看见了森林那浅蓝色边缘后面的积雪山峰。我无力地喊了一声，就不省人事地昏倒在地上。

---

鼠疫细菌的感染力非常强。密尔洛司要平格尔和他从火焰里走过去，是为了利用火焰的力量消灭沾染在他们身体表面的鼠疫细菌，免得把它们携带到别处去。——译者

## 第四章

—

我大概是在硬邦邦的芦席上躺得太久了，背痛得厉害，动一动就痛得连眼皮都睁不开，嘴里感到不愉快的苦味。在紫色的烟雾中浮现出克利浦斯那张线条粗糙的、油头滑脑的脸，在看不见的后台的投光灯照耀下发着微笑。

“跳吧，平格尔，那你就又会成为冠军了……”

我喊道：“我不愿意！”

就在这时候，一双坚强的手有力地抬起了我的头。

“咽一口，平格尔。跟你说话呢。喝吧，这很好喝……”

我的牙齿碰到一个金属匙子的边缘，于是我咽了一口发着杏仁和番红花气味的温暖液体。克利浦斯的脸消失了……

“睁开眼睛，平格尔！”那个威严的声音又在命令。

门敞开着，从门里可以看见远方碧绿的群山。我躺着的那张床紧贴着平房的墙壁，床旁站着密尔洛司和一个穿白外衣、高身材的姑娘。

“怎么样，平格尔？”密尔洛司问道，他摸了摸我放在罩单上的手。

“很好，”我含糊地说，还不知道是做梦还是真事。“我怎么啦？得鼠疫了吗？”

“不是，不过是接种了抗‘瓦巴’和抗‘马利’鼠疫疫苗以后的反应。平格尔，你算是死里逃生了。再过两天，你的身体就可以复原了，那时候，要是你愿意的话，你就可以到任何一个闹鼠疫的村里去旅行了。”密尔洛司微笑了一下，又对那个姑娘说，“平格尔也许应当在我们这里住一个时期。你觉得怎么样，丽兹？”

“咱们这儿很不坏啊，教授，”丽兹温和地回答。

密尔洛司说：“平格尔，你可以住在这里。在你还没有恢复健康以前，仆人老何会服侍你……”

我只能说：“教授，谢谢您。”

这就是密尔洛司教授把我从纳布哈特带到他的科学站之后，我苏醒时的情况。

那个中国人老何既很亲切，而且又非常有礼貌。在他给我送来美味的早餐的时候，我对他说了几句中国话，使他非常惊讶和愉快，从此我就博得了他的信任。

他足有两天的工夫都没有离开我，并且像照顾孩子那样服侍着我。我从他那儿知道了一些这里的详细情况。

这个科学站坐落在泰国国境以西的一条河流旁边，紧靠着一条南面通往孟加拉湾沿岸港口仰光的公路。这儿的人都管密尔洛司叫做“蛇教授”，因为他整天呆在实验室里研究毒蛇。大家都认为他是个有钱的人。

到了第三天，我感觉自己完全复原了，所以就能更仔细地了解一下密尔洛司的科学站。

这个科学站里有一座石头砌的楼房和几座平房。楼房里面是实验室和教授的房间，他的女助手丽兹、土著汽车司机和几个中国仆人都住在平房里面。

还有一个由高高的围墙圈起来的、广阔的热带花园，教授在园中饲养着各种各样的蛇。

密尔洛司把我带进这个园子时，说道：“我正在研究蛇毒。我认为，它可以用来治疗某些种传染病。可是我们在这里收集蛇毒的主要目的，是为了制造抗毒剂来治疗蛇的咬伤……”

我们在一条小路上走着，路旁放着一排排装着细栅栏的笼子，里面养着蛇。

“你知道，印度现在有成千上万的人让蛇咬死。在巴西，一年大约有两万四千人让毒蛇咬了。固然，最好的预防办法是大规模地消灭毒蛇，可是当人让蛇咬了以后，还是要用注射血清的办法未救治……”

“蛇教授”的花园使我很惊奇。其中一部分被划作植物园，里面有许多甬道、花坛、蓄水池。水从池子中流出，形成一条条的瀑布，发出欢欣的淙淙声。丽兹在这里指给我看许多过去只是在植物学教科书中才读到的花卉和植物。菠萝和香蕉，我本来已经见过，可是直到现在才知道，菠萝的叶子还可以用来制造纺织用的上等纤维，比方说，厨子老何的短大衣就是用“菠萝麻布”做的。

我很喜欢“旅人树”，花园里有一条林荫道，两旁种的全是这种树。这种树相当高大，树顶上由两排棕榈树叶模样的长叶构成平面，好像一把打开的扇子。然而它并不是一种棕榈树，而是芭蕉科的植物。花园里异香扑鼻，简直像走进了化妆品商店。各种热带的草繁茂地生长着，都很高大，其中有姜、小豆蔻、梵尼兰等等。许多种稀奇古怪的、巨大的兰花，外形非常奇妙，发出的香气，浓得好像把成千瓶上等香水打开了瓶塞似的。梵尼兰原来也是一种兰科植物，我以前并不知道这件事。可可树的果实原来不是长在树枝上，而是直接长在树干上，我发现这件事的时候，很感兴趣。可可树是一种不大的树，叶子是暗绿色的，成熟的果于是红色和橙红色的，比黄瓜还要大一些。在多汁的果肉里有许多籽实，这就是可可。可可油、可可粉和巧克力都是用它做出来的。哥伦布发现美洲以前，中美洲的居民就已经会用这些种籽制作营养丰富的饮料了。他们把这种饮料叫做“巧克拉特”。

“巧克力”的名称就是由此产生的。

这个园子的一部分是野生的热带树林，它们还原封未动地保持着原始状态。这里有许多棕榈科植物，却没有松柏一类的植物。棕榈科植物是土著居民生活福利的一个来源。棕榈科植物不但能供给纺织用的纤维和食物（椰枣和椰子），还是建筑材料。在印度的长诗《布拉哈拉杰》中曾举出三百五十种以上利用棕榈科植物的方法。我看到一些长着许多气根的露兜树、肉豆蔻、木兰，很多种月桂树、龙舌兰和丝兰。漫长的藤条，从这一棵树攀缘到另一棵树上，形成了无法通过的密林，林中有许多猴子在树枝上跳着号叫，还有各式各样的鸟在宛转啼鸣。

孟加拉榕树给我的印象特别强烈。鸟儿把榕树的种子衔走。有的种子被

---

产在热带，高四五十尺。叶柄的基部贮藏有清水，可供旅人饮用，故名旅人树。——译者

棕榈科植物枣椰树的果实，形状很像枣，所以叫做椰枣。——译者

一种木本植物，树叶细长，长着气根。生长在东半球热带地区。——译者

一种常绿乔木，高达四五十尺，生长很快。树枝上生气根，插入地下，往往多达于百根。中国南方有很多榕树。——译者

鸟儿遗留在别的树的树枝上，于是就在那些树的高处，并不接触地面就生长起来，就像有时在古堡的废墟上生长出小桦树或是小白杨树一般。不久，小榕树就从自己的树干上生出长长的气根，从树上像长蛇一般弯弯曲曲地垂了下来。接触到地面以后，这些气根就牢牢长进地里，变成一些粗壮的柱子，支持着榕树那硕大的帐幕式树冠。榕树种子原来所寄生的那棵树，这时已经腐烂了，因此就剩下了一片由榕树枝条组成的硕大无朋的植物，它的下面足足可以容纳几座高大的平房。

乍看的时候，一点都看不出这里隐藏着致命的危险。在这个幽美寂静的地方观赏一下繁茂的花草和雄伟的树木，确是很有趣的。

但是，它们中间却有许多用围墙圈起来的蛇舍，里面住着各种各样的蛇。能爬树的蛇都关在笼子里，其余的圈在栅栏里，因此可以自由地观察它们。

密尔洛司问我愿不愿意当这个花园的看守人。我同意了。

他屡次亲自做给我看：应当怎样对付这些爬虫。

他、丽兹小姐和我都穿着长筒橡皮靴，拿着特殊的末端分叉的棍子。教授像个狂热的猎人那样钻进了长满野草的密林。

他要找出石头底下的蛇洞，然后设法把蛇引诱出来。他用木棍末端的叉头把蛇头按在地面，趁着蛇在蜿蜒挣扎的时候，捏住它的后颈，把它抖落到帆布口袋里。这一切，教授都做得十分敏捷。丽兹小姐也不比他差。我当然也不甘示弱啦。我第一次在园中捕捉这些繁殖的蛇的时候，就没有露出胆怯的样子，教授见了很高兴。

我一连捉到了两条小蛇，当我极力想从石头下面拖出第三条的时候，丽兹小姐走到我身旁说：

“平格尔，你找到了一个腺蛇巢了。”

我看着丽兹那对闪闪发光的黑眼睛，恭敬地答道：“我不大懂您的意思。”

丽兹温存地微笑了一下：“腺蛇是一种毒蛇，难道你不害怕吗？”

我用以前从“鬣狗的皇上”那儿听来的话谦逊地回答道：“害怕？在我看来，害怕是妨碍人类制服自然界的一种坏毛病。”

## 二

丽兹帮助我搞熟了那个很不平常的职务。每天一清早，活泼好动的中国人小李把园里的甬道打扫干净以后，我就去选出教授指定的某一种蛇，把这些在笼子里发出啾啾声音的活宝送进实验室去。据我所知，密尔洛司和丽兹在实验室里从蛇身上弄出蛇毒，并且用一种方法加以提炼。不管怎样，每星期都有一辆不大的运货汽车从仰光开到这里来，运走一些包装得整整齐齐、里面装着安瓿(pu)的木箱。木箱上面写着收货人的地址，这是一家制造医疗药品的美国公司。

有一次，我把一满筐的饭匙青送进实验室的时候，教授亲切地冲我点了点头。

“平格尔，我们刚才谈起你。我对丽兹小姐说，你是个又伶俐、又勇敢

---

这种蛇长半米多，在非洲分布很广。它的毒腺极大，竟长到躯干的三分之一，毒腺分泌的毒液很毒，但是这种蛇的嘴很小，所以对人并没有害处。——译者。

一种可怕的毒蛇。头部呈三角形，好像个饭匙。长1.2米。产在琉球群岛、台湾等地。——译者

的人。”

那个姑娘正在用镊子检查她左手拿着的小蛇的嘴，她问道：

“平格尔，你不想更清楚地了解一下园里的这些动物吗？”

我热情地回答道：“那可太好啦！”

教授说：“平格尔，她要给你上几堂课。”他微笑了一下，“你在学校读书的时候，教生物学的老师大概光给你讲些甲虫和蝴蝶的知识吧？”

我怀着自尊心回答道：“我是在迪仁学院初级部毕业的。”

教授称赞道：“那更好啦。可是我想，就连在那儿你也很少听到蛇的事情吧。”

第二天早晨丽兹来到园子里，问道：

“平格尔，笼子准备好了吗？”

“准备好了，小姐！您早上好。”

这个姑娘严肃他说：“今天给你上第一堂课，我们到园子的南边去吧。”

我们沿着洒满了阳光的沙子南道走着。丰满的仙人掌懒洋洋地靠在布满蔚蓝色和蔷薇色苔藓的灼热的岩石上面。丽兹停在一块被窄叶藤子缠绕着的石头的旁边。

“我们得把所有长大了的姆苏兰纳蛇从园子里弄出去。它们繁殖得太多了，很快就会把我们的饭匙青吃光。我做给你看，怎么对付姆苏兰纳蛇。它们没有毒，可是会咬人。它们腺你的分泌物可以用来当做其他浓缩毒剂的溶剂。”

丽兹熟练地戴上厚厚的捕蛇手套，迅速地推开了一块石头。藏在石头下面的蛇都咝咝地叫了起来。

我们在园子里捉了一个半小时左右，捉到许多棕色身体、白肚皮的姆苏兰纳蛇，把它们都装在芦苇笼子里，然后交给小李。

丽兹说：“平格尔，你要记住蛇的名称。要摸清它们的习性。大学里不讲授研究蛇的科学的确太可惜了。”

是的，教授说得对：我们上课时只讲蝴蝶和甲虫。至今我还记得一些关于消灭鳞翅目幼虫的步行虫和吃了了的龙虱的事情。我知道，阎魔虫会消灭蝇蛆，而叩头虫有一种特别本事，如果把它仰面朝天放着，它能一下就跳起来，重新用六只脚站好。我听说，木窃蠹（du）和珠甲这两种小甲虫遇到危险的时候，就会卷成不易使人注意的小团。至于蛇呢……丽兹给我

---

一种巨大的蛇。产在巴西。颜色深褐。它很爱吃极毒的响尾蛇，因此是一种有益的蛇。——译者  
昆虫中的一目。这一目的昆虫都有两对翅膀。前翅较大，翅都是膜质，上面密布细鳞。各种蝶类、蛾类都属于鳞翅目昆虫。——译者

一种益虫。林黑色，捕食小虫。幼虫乳白色，体长而扁，也好吃虫类。——译者

居住在水中的一种昆虫。黑色，体形椭圆，长约四厘米。黄昏以后，能飞翔空中。成虫和幼虫都居住水中，好捕食小鱼，所以对养鱼业有害。——译者

一种鞘翅目昆虫。身体黑色，烛角赤褐色，常聚集在鸟兽的尸体旁边。遇见敌人往往“装死”。——译者

也是一种鞘翅目昆虫。按它的身体后部，就会叩头有声。多半居住在沙地，吃豆类和野菜根部。——译者

一种鞘翅目昆虫。是一种害虫。——译者

一种鞘翅目昆虫。受到碰撞时就把触角和附节蜷起“装死”。——译者

讲的课越多，我对养蛇人的科学工作就越发赞叹。丽兹是个顽强而有耐心的教师，她使我感到我又变成埃绍夫的小学生了。一条细小的黄色的蛇，在沙地上倦成一团。丽兹用玻璃棒微微逗了它一下。这条蛇张开嘴，分叉的小舌头在微小的牙齿之间好像穿堂风中的蜘蛛网似的颤动着。狡猾的小眼睛流露出愤怒的神色。丽兹说道：

“平格尔，现在把要点再复习一遍。我问你：蛇的总的科名是什么？”

“蛇目。”

“对，它们是……”

“爬虫纲的一目。”

“对，它属于脊索动物门。蛇的特征是没有腿。它分成几科：蟒蛇科、游蛇科、蝰蛇科等等。我们面前的这条蛇属于哪一科？平格尔，你说说看……”

我像是个一年级小学生那样难为情地结结巴巴地回答道：

“这是条游蛇科的小游蛇，它们的下颞骨是不会活动的，朝向前方。从形态和牙齿的排列来说，这条游蛇属于后沟牙举……”

“很好，”丽兹夸奖道。接着她抓起这条小蛇，用玻璃棒把蛇嘴挑开。

“平格尔，你注意看。这类蛇也叫做拟毒蛇类。你看见上唇腺导管吗？它的分泌液是有毒的，可是这条游蛇和所有这类蛇的毒牙，都排列在嘴里很深的地方，所以它们实际上是不能咬人的。除非把小拇指伸进蛇的嘴里。”

我接口大声说：“这对谁也是不必要的……”

上了大约一个半月的课以后，丽兹很赏识我，她说：

“你的成绩很好。我很高兴把这件事告诉给教授。”

在“蛇教授”的园子里我了解到，直接观察动物会得到多么丰富的知识。蛇……按照丽兹的说法，有一千五百种。它们是蜥蜴的一个分支，在千百万年间，这些古代的蜥蜴适应了用肚子爬行和整个吞吃巨大的俘获物的生活。所以它们爬行时不需要的四肢就萎缩了。为了吞下巨大的俘获物，又形成了特殊的适应能力，不仅颞骨可以活动，而且颅骨下部的其他骨头也都能活动。所以蛇才能把嘴张得那么大，大得看未和它们的头都不相称了。

有趣的是，蛇的眼皮是不会动的。它们是透明的，彼此长在一起，像手表的玻璃蒙子那样掩护着眼睛。可能就是因为这样，蛇的眼睛才具有一种令人厌恶的神气。

我对蛇已经非常熟悉了，甚至在梦里看见成群蟒蛇的时候，也毫不害怕，而且还跑过去捉它们。我弄清楚了草原蚺蛇的狡猾习性，它经常藏在荒凉地方的沙土中窥伺着人。我也懂得了箭蛇的脾气，它经常爬到树枝上，像箭一样从那里窜向牺牲者。我也学会了观察珊瑚蛇、色彩华丽的眼镜蛇和刺尾

---

蚺蛇中最小的一种，身长不到1米，产于北非、东南欧，亚洲西部和南部以及中亚的旷野地带。——译者

这种蛇身长约90厘米。产在亚洲。居住在多沙的荒漠中，爬行极快。——译者

这种毒蛇身长60—70厘米，红色，身上每隔一定距离就有一圈黑色。产在热带森林之中。——译者

这是一种极毒的毒蛇。产在印度、马来半岛、非洲等处。它们颈部的肋骨能运动，使颈部突然膨大。颈部外表背面育眼镜形状的花纹，所以叫做眼镜蛇。——译者

蛇，这些都是人类最危险的敌人。没有一条藏在草里的五步蛇能逃过我的眼睛，在四十英尺以外我就能分辨出响尾蛇还是别的什么蛇。

有一次厨子老何抱怨说，厨房的贮藏室里有老鼠，糟蹋了许多食物。教授吩咐我从园子里弄来十条捕鼠蛇。小李把它们从筐子里抖在厨房前。这些一米半长的捕鼠蛇都干瘦得像皮带了。它们向四外张望了一下，就斯斯文文地爬进我们贮藏食物的平房，相当敏捷地爬上梯子，并且立刻在顶楼上伏下来，好像一向都住在那里似的。

半夜，我到园子里察看一切是不是平安无事的时候，老何把我叫进了厨房。我听见厨房里隐隐约约发出嘈杂的声音，这是捕鼠蛇在活动。这些盖世无双的捕鼠者正在消灭小啮齿动物，饱饱地大吃一顿。

早晨，教授在和我走上顶楼时说：“任何一头猫都比不上捕鼠蛇。平格尔，你来欣赏一下吧……”

那些捕鼠蛇都直挺着身子躺在顶楼上，不过已经不再是瘦弱干枯的小蛇了。它们都变成了肚子里装满老鼠的粗粗的家伙，正在坦坦然然地睡大觉。捕鼠蛇吃饱了以后，世界上的任何力量都不能惊醒它们。在它们把吃下的东西消化完之前，只好等待着。等它们睡足了以后，才可以把它们拿到另一个老鼠窠旁边。凡是捕鼠蛇住过的地方，至少半年之内，老鼠是不敢露面的。

小李把这些睡大觉的动物装到筐里。这时老何告诉教授说，他从前在柬埔寨的时候，曾经在一个法国传教士家里工作过。有一次野鼠侵入了这个神父的房子，把贮藏的一切食物、一切书籍、一切鞋子都吃掉，并且把床脚都啃坏了。弄得神父睡了一个星期的吊床，饿着肚皮眼看着这些小魔鬼在家里造反。

教授说：“要是手边没有捕鼠蛇或者连头好猫也没有，就会发生这种情况。”

丽兹对我的成绩的鉴定，给我带来了好运气。教授对我声称：

“我要另外找一个守园人了，平格尔，你呢，我要逐渐训练你做实验室里的工作。”

后来，我怀着有些紧张的心情，穿上了白色的实验员外衣。

教授说：“平格尔，如果你能遵守‘清洁和认真第一’这条金科玉律，你就会成为一个能干的实验员，我要亲自指导你。说不定将来你会一点也不比进迪仁学院高级部差……”

密尔洛司对待我，和对待站上的一切人一样，也是很关怀的，他开始一点一点地教我掌握实验室中的技术。后来我知道，从对人体的作用来说，可以把一切毒蛇分成两类：一类麻痹神经系统，另一类引起人体组织坏死。

他们在这个实验室里，用豚鼠来检验蛇毒的力量。除了这种工作以外，教授还在书房里单独进行研究，而我的职务是替他准备清洁的试管和烧杯。

我已经学会配制几种不复杂的溶液，并且迫不及待地等着雇到新的守园人，好使教授让我完全到实验室里去工作。

---

一种产在大洋洲的毒蛇。又名死亡蛇。身长 75 厘米，尾端有角质刺。——译者

又名百步蛇或白花蛇。很毒，产在亚洲、欧洲、北美洲和中美洲。身长约 60 厘米左右。中医用它当做药材。——译者

这也是“一种极毒的毒蛇。尾部生有角质轮，每年增生一轮。振动时能发声。常在夜间出来捕捉食物。——译者剔、

### 三

一切都很美满。可是当我的前途展开一片光明的时候，不幸却突然落到我的头上。

园子里有一批极其稀少的蛇——两英尺长的吉耳蛇陆续失踪了。这些蛇是密尔洛司用几元一条的代价从土著人手里买来，放在园子里的。大家知道，吉耳蛇生长在喜马拉雅山东麓的灌木林里面。教授当然无法亲自作这么远的旅行，而土著人竟能每星期都跑到那边去捉这种蛇，打一个来回，这件事细想起来，也真有点神秘莫测了。所以密尔洛司特别重视吉耳蛇。吉耳蛇的蛇毒在干燥后，和饭匙青的蛇毒一样，能保存二十年以上而不丧失致命的能力——在五小时到七小时之中致人于死。密尔洛司用这种蛇毒制成的抗毒剂，救活了许多必死无疑的人。所以“蛇教授”把这些可怕而丑恶的动物视作珍宝。可是现在，吉耳蛇竟像钻进了地下，神秘地陆续失踪了。我把园里我所知道的一切洞穴和隙缝都搜遍了。也许吉耳蛇掘了地道了吧？可是丽兹坚决说它们没有这种习惯。我把围墙全部仔细地检查过，还在雨道上洒上了沙子。想在早晨根据印迹看看我们这些俘虏爬到哪里去了。结果什么也没有发现。我把这一切报告给教授。密尔洛司勃然大怒，使我感到很惊讶。他大声地斥责我，好像怀疑我暗中把这些蛇煎了当晚餐、或是像埃绍夫的主妇们腌鳗鱼那样把它们用盐腌起来了。

我伤心地对丽兹谈起这件事。她劝我注意那些中国人，可是我觉得他们一点可疑的地方也没有。

原来有贼！当十二条最大的吉耳蛇在一个没有月亮的夜间在园中不见的时候，我才搞清楚了这一点。在朝阳的曙光中，我看见园边一条小路新洒的沙子上面有许多赤足脚印。

我想：“啊哈！原来是这样。好，现在我先不把这件事报告给大发肝火的教授和他的女助手，我要捉到这个小偷，揪住他的领子把他带到‘蛇教授’那里去，让‘蛇教授’知道究竟是谁吃了他这些毒蛇。”

我出了园子，对于神秘的小偷可能爬进园子的那部分围墙，详详细细地作了侦察。通往仰光的大道离得并不远。大道的一边又出一条孤零零的偏僻小路，一直通到园子的墙边。这是值得注意的地方。

到了晚上，当科学站的人都已沉入睡乡的时候，我预备了一根很粗的竹竿，穿上我到水池里捉水蛇时穿的柔软的橡皮长靴，检查了一下手电筒，把从老何那里拿来的打拳时用的铁手指套插进口袋，然后关好大门和围墙的便门，决心去戳穿这个秘密。

整整一夜我都没有合眼，老老实实地看守着园子，沿着围墙各处巡视，一点声息也不发出，真能让世界上最狡猾的蛇——非洲的布姆斯朗蛇也自愧不如。可是结果什么动静也没有。早晨我数了数吉耳蛇。它们全部都在，一条也没少，我这样在园子里看守了四个夜晚，琢磨着怎样用竹竿痛打那个小偷的脊背，可是他并没有露面。

到了第五夜，我忽然听见了小心翼翼的沙声，它完全不像五步蛇的簌

---

一种毒蛇。绿色或棕色，长1.5米。生活在非洲旷野的灌木丛中，吃鸟类。鸟卵、青蛙、蜥蜴。——译者

籁声和响尾蛇的哗啦哗啦声。蛇都在睡觉，它们犯不着在村丛里爬来爬去。

我穿着橡皮长靴，像头小猫似的悄悄走近东墙。来的正是时候。一个肩膀上扛着口袋的人影隐约地正往墙上爬。可是我捉住这个贼的一只光脚，猛然一扯，把他揪回园里。

我低声说：“躺下，狗东西，不准动！在揍扁你以前，我要先瞧瞧你的鬼模样。”

在黑暗中我听见一个哭哭啼啼的声音说：“看在老天爷份上，您饶了我吧。跟您起誓，我四天没吃饭了……”

在手电筒光的照射下，我看见了一个白种人的难为情的脸。

起先，我有些慌乱，可是当我聚精会神看清了这个贼的面貌以后，我却愤怒起来了。

我咬牙切齿地低声说：“别说废话。你这星期吃什么和我没关系。你怎么跑到这儿来的？来这儿干什么？”

小偷深深地叹了口气，什么话也没说，好像在后悔。

“你怎么把吉耳蛇偷走的？你是个什么人？”

小偷回答道：“是谁反正不都一样吗？放了我吧。我会感激您的恩典的。”我微微冷笑了一下。

“哪儿有这么便宜的事！你又撞在我手上啦，你让鬼迷住心窍了！我可清清楚楚地认识你这副丑模样。”

“真的吗？”

“当然喽。你在贝尔港跟我打赌打输了，也没给我那一块钱就不要脸地溜走了。我天涯海角到处找你，现在咱们该算算帐了。”

是的，这就是那个捏造出什么跳水冠军黑蛇来哄骗我的绅士。现在他低声下气地哀求道：

“把您的膝盖从我的胸脯上抬起来吧。我实在经不住您那一百多磅的分量……”

我压住这个小偷，坚决他说：“你怎么偷的吉耳蛇？把手套拿出来给我看。”

“我逮它们的时候没有戴手套，我跟您起誓……”

“这我倒信你的话，”我回答，因为我知道吉耳蛇的习性。

小偷喃喃地低声哀求道：“我全都跟您说了吧。只求您别跟我计较。”

“把武器拿出来，”我说。

“这就是我的武器。”

在手电灯光里，我只看见他两只空手。于是我宽宏大量地说：

“站起来说话！不准多动，不然我就开枪打死你。”

小偷喃喃地向我道歉。

这件事太有趣了，所以我不想立刻惊动别人。我怀着好奇心要认识一下这个居然敢偷窃毒蛇的大胆家伙，他竟敢光着脚在我们园子里走路，而且还是在夜里。

小偷坐到了一张长凳上，上气不接下气地喘着。装着吉耳蛇的口袋安静地放在我们的脚旁。为了防备万一，我没有放下手里的竹竿。

小偷好像怕别人偷听我们的话似的愁眉苦脸、提心吊胆地低声说道：

“我这个人拙嘴笨腮，向来不会说话。我叫汪道克。现在没有工作干，因为挨饿才出来偷东西。”

我问道：“那么从前呢？”

“从前有什么？我这辈子都在世界上瞎闯。我沿着热带从巴拿马到桑给巴尔和中非洲的时候，日子是过得满痛快的。我在乌勾勾猎过狮子，在西里伯岛捉过猩猩。命运把我从纽约扔到澳门，又从澳门扔到纽约。离开贝尔港以后，我坐船到了仰光。请您原谅，我不能说出这样东奔西跑的原因。印度有句俗话说：‘对聪明的人来说，一点影子就够了。’哦，您带着吃的东西没有？哪怕一点面包皮也行。我四天没尝过面包的味儿了……没有吗？好吧。是啊，要是世界上有个既健康又强壮的人没有工作，而且只有蛇才能让他每天吃上饱饭，那么他就会研究蛇的习惯。事情是这样发生的。去年我给一个到喜马拉雅山去的皇家考察队的地质学家提过箱子，在那儿注意到这些该死的吉耳蛇，一到夜里就躲在灌木丛下边，跟没有害处的动物一样稳稳当地睡大觉。到了黑夜，它们跟绵羊一样老实，根本就不咬人。后来地质学家从孟买回英国去了，把我撇下在街头流浪。对失业的人来说，什么城市的街道都一样。我干过不少工作。我学过理发的手艺，还在掌柜的头上实习过，当时一不小心，差点割下他四分之一一个耳朵。不说你也知道，我挨了一顿臭揍，让他赶出来了。我在城外的垃圾场上整整躺了一天，从嘴里往外啐那打碎了的牙。后来我在一个卖油的商人那儿做过事，还学了波斯话。老天爷没好心眼，尽拿我开心。可我跟您说这些事有什么用呢？饱汉不知饿汉饥。卖煤油的人怎么知道麝香的味儿？我得谢谢您，幸好您没有在围墙旁边把我的头打出个窟窿来。现在您去招呼人来把我送到什么地方，关到明儿早上吧。可是求您先给我点东西吃，明儿早上您再把我送进法院。好，算我倒霉！笨蛋打猎，自己反倒先挨了枪。唉，我实在过腻了这种丧家之犬的生活。还不如早点吊死了好……”

我不由得对他寄予满腔同情，于是就对这个好汉说：

“百闻不如一见。你把你的本事做给我看看。”

汪道克原来没说谎。他的确非常清楚吉耳蛇的习惯。这些蛇在白天是很凶恶的，可是太阳一落山，它们就变得很善良，安安静静地睡觉了。汪道克当着我的面，赤手空拳地在灌木丛里摸索着，像采蘑菇似的搜集着吉耳蛇，坦然无事地像对付新生的狗崽子那样，把它们塞进口袋。是啊，每一个让命运逼到这种地步的人都会这样给自己找饭吃的。

汪道克的帆布袋像塞满玉米秸的枕头那样装满了。

我冷冷地对汪道克说：“亲爱的先生，现在请你把贼赃倒在地上。我不问你要那一块钱的债了，还另外给你半个卢比。”我从口袋里拿出一个硬币，“快给我滚得远远的，再不要让我在园子里碰见你。”

汪道克微笑了一下：“那可办不到。‘蛇教授’不会因为买吉耳蛇多给我几块钱就穷了。我也不从您那点工钱里拿一分钱。在我没有走运以前，我还是要上这儿来的……”

他谦恭地、几乎是难为情他说了这些话，我不由得可怜起他来。

要是我不扣下他的赃物，他明天就可以亲自或是通过他买通的孩子把口

---

非洲东部沿岸的一个岛国。十九世纪沦为英国的保护国。面积二千六百多平方公里。盛产丁香和石油。

——译者

东非但噶尼喀中部的一个地区。——译者

西里伯岛在亚洲南部赤道附近，是印度后西亚的一个大岛，现在名叫苏拉威西岛。——译者

袋里的蛇卖给教授，然后到小饭馆里去吃四天来的第一顿饭。要是我一声张，他就免不了要坐牢。

汪道克的命运就掌握在我手里。问题得解决。放了他吧？如果这个鬼东西继续跑来偷，那么主人就会因为我丢了托付给我的东西而处罚我。

这时，汪道克用方才那种忧郁的口吻打断了我的思考：“善心的人哪，说不定我们以后还会见面，您就可怜可怜我吧。说老实话，我现在全靠这些蛇找活路了。别让我没饭吃吧。当然，这对教授损失并不大……只要我一找到工作，我就不干这个行当了。”

这时我的感触是很多的。我清楚地回忆起，自己过去怎样像这个流浪汉一样挨饿受苦。因此我意志薄弱地同意了那个贼眉鼠眼的骗子的请求。

我熄灭了手电灯，对汪道克说：“你就拿十条去卖吧，多出来的都留下。明天你去舒舒服服地喝碗粥吧。可是你一星期顶多来惊动一次吉耳蛇。”

汪道克一边打开口袋，一边高兴地嘟哝道：“谢谢您，谢谢您。”

他很快就处理好了这些蛇。我听见那些被他抛得远远的蛇在落到草地时发出的啪啪的声音。

汪道克背起已经瘪了一截的口袋，更加轻松他说：“又碰见您这位老相识，我心里真痛快。我留下了八条。这够我用的了。您让我在礼拜三再来您的园子吧，不然礼拜四月亮就开始圆了。”

我低声发狠道：“滚吧，月亮圆了也可以来，每礼拜三我在夜里一点到两点都要睡觉。总而言之，希望你趁早永远离开我们这个地方，越快越好。”

“您真是宽宏大量，”汪道克嘴里咕哝着，接着就走了。我听见他那疾速的脚步声和轻轻的跳跃声，然后一切沉寂了。

寂静的热带之夜更深了，然而我的心中却充满了骚乱不安。我可怜汪道克，然而又觉得自己做得不对。

#### 四

到了白天，当我向密尔洛司报告丢失了吉耳蛇的事时，他向女助手问道：“丽兹小姐，你有没有这种想法：吉耳蛇让什么动物给吃了？我们对于这些爬虫的习惯毕竟知道得还太少。平格尔，你觉得怎么样？”

我回答道：“最好派小李来给我帮忙。我们两个人比较容易调查出吉耳蛇到哪里去了。”

“平格尔，你对自己的能力估计得太低了。我相信你会捉到那些跑掉的蛇。现在我们不要为这些小事伤脑筋吧。过几天我的外甥罗尔斯博士要到这里来，他会顺利地解决这个问题。平格尔，现在请你照着这个方子配一副溶液……”

实验室的桌子上放着一张字条。我奇怪教授为什么要把方子写在纸上，因为一向都是按照他说给我听的话来配制溶液的。

“平格尔，要快一点。”教授严肃地说。他转身对着正在忙碌的丽兹，把被我的来临所打断的话继续说下去：“丽兹，你会完全让我这个外甥迷住的。他是一个非常能干的人。他在爪哇住过几年，写了一本关于食虫植物的书。现在他要到澳洲去长期研究澳洲南岸的植物区系。他想采用我的一些建议。因为看来，我是一个不坏的组织者……”

“是啊！”我不由脱口而出。

密尔洛司朝我这边慢慢转过头来。

“嗨，平格尔，你还在这儿？我以为溶液已经配好了呢。那么，丽兹，我们利用罗尔斯的短促访问来检验一下我跟你说过的那个实验吧。顺便再把吉耳蛇的事搞清楚。他大概非常清楚的。因为他……”

溶液恰好在这时配好了。

我说：“教授，配好了。”

丽兹不满意地看了看我，说：

“平格尔，你把我吓了一跳！”

教授说：“平格尔，谢谢你。我自己来过滤溶液吧。”

我只好告辞，离开了实验室。

过了几天，在一个早晨，小李告诉我说：

“主人的外甥昨天夜里到了。”

我很想看看这位客人，可正巧碰上园子里的工作很忙，所以我怎么也没能看见这位客人。

过了两三天，丽兹吩咐我把一些笼子挪到有太阳的一边，于是我就和几个中国人辛勤地劳动起来。在搬笼子的时候，我从便门里看见一个陌生人，正和丽兹在房子前凉台上谈话。那个人坐在栏杆上，背朝着我，用力地做着手势在讲什么显然很可笑的话，以致连我都听见丽兹哈哈大笑的声音。

“我的上帝……别说了吧，罗尔斯！你要把我笑死了，罗尔斯！”

显然这就是教授那个年轻的外甥。毫无疑问，我的主人很喜欢罗尔斯，因为老何在厨房做了几样最精美的菜，当他拿着三份餐具经过我的房子，走向教授的餐厅时，对我使了个眼色，说：

“吃完了午饭，我给你再拿点好吃的来。”

丽兹一个人在实验室里进行研究。教授和他的外甥坐在自己的书房里，关着门一直工作到深夜。我在园子里值夜班的时候，看见书房的窗户还是照得很明亮。教授做研究工作需要很多东西，一会儿要动物饲养栏里的，一会儿要库房里的，忙得我简直应付不过来。可怜的丽兹也累得疲惫不堪。直到最后，她才轻松地说：

“罗尔斯今天早晨走了。真是个风趣的人，是不是，平格尔？”

“可惜，没有把我介绍给罗尔斯先生。我看见他在凉台上……”

丽兹忽然兴奋起来了。

“你看见了吗？哎，跟这个人谈天真有趣。是个了不起的人！”

她在想着什么心事，脸色变得忧郁了。

我真诚地说：“可惜罗尔斯先生这么快就走了。”

中午的时候，我回到了实验室，看见丽兹很惊慌。

“平格尔，千万别弄出响声，小声点说话，请你踮着脚走路……”

我低声问：“出什么事了？”

“密尔洛司教授病了……”

“怎么啦？让蛇咬了吗……”

“没有。得黄热病了……闹得挺厉害……正躺着，老是昏迷不醒……”

我眼睛里噙着眼泪说：

---

一种病毒性传染病。广泛分布在西非、南美等地，是由蚊子传布的。死亡率很高，目前还没有特效疗法。

“真糟！得请大夫……是不是到仰光去接？”

丽兹忧愁地说：“汽车下午才能从那边回来。”

我急忙建议：“那我跑到村里租一匹马吧。”

丽兹神色不安地耸了耸肩膀。

“咳，平格尔，教授知道治黄热病的好药。我刚给他注射了第一针，过一小时再注射第二针。大概发作两三次，就不会再发了。要知道，你没来的时候，我在这儿大概什么热病都闹过，还是教授把我治好的。他治病很有办法，治得很好。”

密尔洛司病了很久，科学站里的人仿佛家里死了人那样，个个垂头丧气，丽兹很忧愁，我常看见她那消瘦了的脸上挂着泪珠。现在她一个人在实验室里工作了。下午来了一封信，丽兹拆开，然后拿进书房给生病的教授。教授吃东西也由她喂，她到下午就详细地关照老何，告诉他应当预备些什么饭菜。

当我问起教授健康状况的时候，丽兹只是摇摇头，所以我也为这个显然处于生死关头的人感到难过。

一天早上，丽兹跑到园子里，对我高兴他说：“教授的病见好了！他给你送来一张条子，这就是。”

我很高兴地读完了我所熟悉的笔迹：

平格尔贤弟：热病重重折磨了我一顿，但现在已经好起来了。盼能很快即可见到你，我很挂念你的工作。请把丽兹给你的书读一遍。如果你不想终生担任守园人，那就学习吧。

“书在你的凉台上。好好研究吧。平格尔，你要为科学工作作准备。”丽兹这么补了一句，接着就急忙走进实验室去了。

我迫不及待地想知道教授推荐的是一本什么书，所以就跑回自己的屋子，看见桌上放着一本名叫《生物学之谜》的书。从头一页起，它就吸引住了我。迪仁学院曾教导我们要对读过的书做摘要，并且抄下最值得注意的地方，要知道，很多地方都会忘掉，可是短短的一行笔记就往往使人想起整本书的内容。

因此我就开始对《生物学之谜》做摘要。这本书谈到了植物、动物和人类生病的原因。现在我还能想起那时记下来的一些摘要。

“在显微镜里看得见的细菌——传染病的病原体——是现在只揭穿了一半的谜。”

“还有一些传染病，不是由细菌引起的，而是由病毒引起的。”

“病毒是什么？病毒是一种引起各式各样传染病的因素的名称。所谓滤过性病毒还是生物学中的一个谜。它们能够穿过甚至在巨大压力下细菌都不能穿过的滤菌器。”

“1892年，俄国科学家伊凡诺夫斯基从患花叶病的烟草叶子中提出了一些液汁。这种液汁，即使取出极少量，也能使健康的烟草受到感染。伊凡诺夫斯基想要查明烟草花叶病的病原体究竟是什么。他想，这也许是一种细菌吧？那么在实验室里用显微镜观察一下、研究一下它的特性，找出纯净的菌种来，一定是件很有意义的事。”

“但是，用显微镜并没有能找到引起花叶病的细菌。伊凡诺夫斯基拿了一些烟草叶的液汁，然后用一个眼孔极小、甚至最微小的细菌也不能穿过的滤菌器过滤它们。结果发现，这种滤去一切细菌的液汁仍然完全保持着使健康烟草感染花叶病的能力。”

“过了七年，直到1899年，科学家才明白，病毒是一种完全不同的新事

物。从这时起，就出现了一个比一个惊人的新发现。”

“土耳其的花园从 1555 年开始繁殖一种很漂亮的郁金香，它的花瓣上有许多小斑点和美妙的条纹。人们认为这是品种的特征。几世纪以来，这种郁金香被成千上万地培育出来。但是事实证明，这种郁金香上面的斑纹，原来不过是病毒性疾病的一种表现。这一点在 1928 年被确凿无疑地证实了。”

“病毒是许多种往往很严重的疾病的病原体。例如，麻疹和天花都是由病毒引起的。羊痘、猪瘟、牛口蹄疫、马贫血病、狐狸和其他一些毛皮兽的脑炎，都是由病毒引起的。镜鲤的痘病，蜜蜂的腐臭病和蚕的一种疾病也是由病毒引起的。病毒也毁坏大量的植物。不论谷物也好、蔬菜也好、经济作物也好、果树也好，它们都会患各种病毒性疾病。”

我亲眼看见过烟草的花叶病，并且知道它带来了怎样的害处和损失。病毒是一种可怕的敌人。然而这种敌人究竟是什么东西呢？

这本书中说：“病毒是看不见的。它们的作用还很神秘。它们的本质也还不知道。”

这本书使我入了迷，可是在这个时期，长长的花条的姆苏丹纳蛇又繁殖起来了，得把它们从园子里除掉。有一次，当我捉它们的时候，我听见丽兹用响亮的声音说：

“给罗尔斯博士发一个加急电报！”

她对一个在规定时间内到仰光去的仆人吩咐道：

“在电报局里跟他们说，别搞错了地址。记住：马萨特蓝的罗尔斯。”

不知怎的，“马萨特蓝”这个地名深深地嵌进了我的脑海。我把它牢牢地记住了。可是还不如没有记住的好，因为它给我带来了一个很不寻常的遭遇。

这天夜里我在园子里值班，看见教授书房的窗口照得很亮。吱吱鸣叫的蝙蝠在窗户附近飞来飞去，可是教授对这些尖声鸣叫的小动物显然不大在意。在窗帘上可以清楚地看见他正在用心读书的影子。

这一夜和前几夜同样过得很宁静。吉耳蛇一条也没有丢，甚至开始在沙子里产卵了。只要一孵出小蛇，汪道克就可以随意偷走一些。因为科学站不再收购它们，自己的已经够用了。

可是汪道克并没有出现。大概他害怕遇见我吧。

## 五

丽兹注意到我的成绩。

她到园子里看我的时候说道：“今天我跟教授谈起你。你已经懂得一些养蛇的知识，不久我们就要把你调到实验室里工作了。”

我问：“教授身体怎么样？”

“他很快就可以出来。生病以后，他的视力减弱了，怕见阳光，只好在电灯底下工作。我屡次劝他要保护视力！要知道，我可以读给他听，可是他

---

鲤鱼的一种变种。只有在侧线部、背部和腹部有少数巨大鳞片。表支官光泽，所以叫做镜鲤。欧洲养鱼业常常饲养这种鱼类。——译者

蜜蜂幼虫所患的一种病毒性传染病。患病的幼虫变成暗褐色，死在封盖的巢房里。——译者

墨西哥海岸中部的一个港口。——译者

对这样的话连听也不愿意听，每天晚上总是自己读书。”

我说：“他老是很晚还在用功。在书房里一直坐到天亮。他的窗户总是亮着。看得见他坐在那儿读书。”

丽兹急忙问道：“噢，你看见了吗？”

我肯定地回答：“是呀！”

我对于教授总是不出来很感到难过。只有丽兹偶尔从教授那儿带来的字条给我一点安慰。他的健康显然正在恢复。因此每当夜里我在园子里值班的时候，总在窗幔上看见密尔洛司的影子，埋头桌上一心一意地读书。

坐在那里，他简直连动也本动。我想：“这个人多么用功。为了研究科学，他把世界上一切都忘了。”

我常常思念密尔格司。他特别同情我，派给我很好的工作……他虽然闹病，还是找出时间来关心我的工作，但是他很少和我谈话，因此我觉得，他总是老远地观察着我。不过这还不如直接到我这里来得好。看起来，他的个性就是喜欢这样帮助别人吧。而且他也太忙，哪有时间每天都跟自己的守园人说话呢？

一天夜里，汪道克爬进园子来偷吉耳蛇。

半夜刚过一点钟的时候，他从墙上爬了过来。我用气忿的口吻对这个小偷说：“平安光临啦。”

汪道克彬彬有礼地回答：“谢谢您，平格尔。”

我惊讶道：“你知道我的名字吗？”

“我知道‘比空气还轻的人’，这有什么奇怪的？那时候我就剩了一块钱，我用这一块钱在‘圆形角斗场’买了一张票，您一出场，我马上就认出来了。说真话，您躺在摇床上的时候，神气可挺慌啊。”

他在灌木丛中迅速而毫无声息地摸索着。

他嬉皮笑脸地低声对我说：“嘿，平格尔，吉耳蛇都跑到哪儿去啦？好像您以前故意把蛇扔到这儿来着，可是怎么没有啦？”

“汪道克，我刚想提醒你，吉耳蛇现在都在南面墙跟下过夜。”

汪道克一面殷勤地道谢，一面说：“您这话能帮我赶快办完这件不痛快的工作。”说着就跳过一道沟，把口袋很快地装满了。

我打亮手电筒，警告他说：“不许超过五条。让我看看你打算拿走几条？”

汪道克把口袋打开。

“正好五条。都在这儿。可是我要不干这个行当了。你们的教授病了，那个老姑娘丽兹不买蛇。朋友，您能不能替我张罗张罗，帮我这个失业者一点忙呢。还有，我想问问，你们那位密尔洛司闹的什么病？”

“他得的是黄热病，现在已经见好了。就是还没出屋子。”

“可怜，”汪道克低声说道，并且问我可不可以吸烟。“抽几口就行。抽烟斗抽惯了，好挡挡饿。”他谨慎地点着了打火机，喷了一口烟，“这是怎么搞的，教授也闹起黄热病来了？很久了吗？”

“在他外甥动身的那天得的。你干什么这样详细地盘问我？”我发火了。“到你回去的时候了。”

汪道克率直而温和地回答道：“平格尔，您是个大好人，可也够爱发脾气的。您上次帮的忙我永远忘不了。做事要有始有终……我认识密尔洛司的外甥，可是早就不知道他到哪儿去了。他是个很了不起的人。”

我证实道：“是啊，他是个著名的科学家，写过一本书，在爪哇住过……”

“对，就是那个人。他是个好人，而且热心肠。呃，平格尔，要是……你知道，我早就想改邪归正了。要是我知道密尔洛司的外甥也在这儿，我一定要正式拜望他，把我的事儿都告诉他，他准会让我跟着他工作。”

我回答道：“罗尔斯教授现在在马萨特蓝。这个地方似乎是在澳洲……”

汪道克用一种奇怪的腔调说：“一点不错，在澳洲，离南极不远。嗯，平格尔，再见吧，谢谢您的照顾。可能我也快到马萨特蓝去了。”

他很快地窜上了围墙跑走了。

离开围墙的时候，我绊着了什么东西，差点儿摔倒。原来扔在地上的是装着吉耳蛇的口袋，汪道克忘记了把赃物带走。

## 第五章

—

早晨，我来到实验室，和丽兹打了个招呼。

她很客气地说：“平格尔，教授让我把这张字条交给你。”

“丽兹小姐，谢谢您。”我接过字条问，“咱们那位忠厚的教授，身体怎么样？”

“现在他差不多要好了。你先看一下字条吧。”

在便条上我看见这样的字句：

平格尔：我对你仍然不满意。昨天的溶液配制得太马虎了。可惜我的身体还这样虚弱，不能到实验室去。请立刻重新过滤溶液。此外，我给你的那本书，你一定研究很久了。

到我见着你的时候，你至少应当在理论方面有些基础了。

我焦躁地说道：“这张条子弄得我很不痛快。我能不能见见教授？那我可以告诉他说……”

丽兹反对道：“不，不，现在不行。你要对他说你的工作情况吗？他很快就会明白你是怎样在这儿工作的……”

我觉得她说最后一句话的时候，口气格外庄重。不知怎的，这时我忽然想起汪道克那双贼溜溜的眼睛和晚上他到园子里来的事。得跟这个家伙一刀两断。

我带着点探询的口气问：“我很想知道，教授为什么给我一本讨论病毒的书。因为这跟蛇没什么关系……”

丽兹客气地笑了笑。

“这只是你那样觉得。对于病毒，蛇完全不是例外。蛇也能生病。你要知道，它们也会生病毒性疾病，而且是很容易传染的病毒性疾病。要是园里的动物死了，这就是科学站的损失。我说的只是个假定，我想，教授正想研究这个问题，所以他需要了解情况的助手……”

我高兴他说：“噢，现在我都清楚了！丽兹小姐，我对您有个请求。我做了个不长的提纲，请您交给教授。这是学校里教给我们这样做的：用不着全都记下来，而是要从读过的书中记下主要的事情。”

丽兹拿起我记录着提纲的笔记本，兴味盎然地翻阅着。

她说：“一定转交。你这样做，教授会非常满意。”她接着又补了一句，“他对你太好了。”

她高声读了一段我的笔记本里的字句：

“病毒是引起疾病和死亡的因素，它们侵犯各种各样的生物，从细菌一直到人。’对，”丽兹说道，“细菌也受到病毒的危害。病毒能够消灭细菌。因为病毒非常小，比细菌小得多。研究病毒是极有趣的事。它关系到解决生物学中一些基本问题。像生命的起源、自然界中有生命物质和无生命物质之间的界限等。”

我对于生物学的微妙很感兴趣，所以问道：“要是人们发现病毒不是生物呢？”

“如果病毒是一种有机物质，那么化学家迟早会用人工方法在实验室里制造出它们，然后再制造出防治它们的抗毒剂……”

我很惊讶地低声嘟哝道：“这可太妙了……”

丽兹点了点头：“正是这样。我们现在可以边说边工作，来配制过锰酸钾溶液吧……”

我就配起溶液来。丽兹说：

“平格尔，你想想有了人造病毒，进一步能发生什么情况。如果化学家在试管里合成了病毒，那就是说，人类获得了人工创造的生命要素。那时候，我们就可以直接解答生命的起源的问题了。懂得吗，平格尔？”

我说：“嗨，丽兹小姐，这些事可太有趣了！我永远也不离开教授和您……”

丽兹不知为什么奇怪地拖长了声音说：“平格尔，你这样想吗？很好。不过你可要当心啊。瞧，你让溶液从漏斗边上流出来了。”

## 二

我在实验室里勤勤恳恳地工作了三小时以后，怀着兴高采烈的心情回到屋里去休息。我的脑子里充满了各式各样美丽的幻想。真得跟教授学习学习。与其说克利浦斯或是任何一个沃尔松能够培养我，倒不如说还是他能把我培养成材呢。在这些哈利、波洛克和倒霉的杰姆以后，我终于碰到一个真正的人了。以后……可以写信把爱吉叫到这里来，那时候就……

这里从来就没有黄昏。太阳一落到密林后面，黑夜马上就降临了。今天我有理由预料汪道克在夜里准会到这儿来，他不是来拿吉耳蛇，就是来拿口袋。饥饿是无情的，汪道克一定还想再偷些蛇。要设法使他今天的光顾成为最后一次。要对他不客气，狠着点，甚至得吓唬吓唬他。

我没有预料错。果然在后半夜的老时刻、新月已经落下去的时候，他爬过墙来落到我的手里了。

我用严厉的声音说：“汪道克，这就是你的口袋。里头是一打顶好的吉耳蛇。昨天我都扔了。你不会按照好坏来挑选。嗯……滚你的吧！”

汪道克抽着烟斗，嘲笑地问道：“我的朋友怎么变成这样儿啦？还有，你凭什么认为我又来打吉耳蛇的主意？不对，平格尔，我已经到仰光的教堂里做了三天弥撒，听大主教讲了三天道。他把我彻底地感化了，让我决定从此走上正道儿。平格尔，我想当个传教的。做贼是顶可怕的罪孽，我一定得忏悔。不然我就要完蛋了。”

我冷笑了一下说：“谁拦着你忏悔了？还有，别这么大声嚷嚷，留心教授听见。”

汪道克使劲吸了一口烟，烟斗上的火光闪了一下，把他的鼻子都照亮了。

“我正想找密尔洛司先生。我要在他跟前痛哭一场，央求他宽恕。不然我就上不了天堂啦……”

“汪道克，你喝醉了吧？”

“你错啦。平格尔，我这辈子从来没有比这会儿再清醒的了。带我去见教授吧！”

“你疯啦！”

“嗯，好吧，我这人好商量。你只要把我带到教授书房窗户跟前就行了。我想看看这位人人尊敬的教授，哪怕让我瞧瞧灯光照亮的窗帘，看看他的影

子也好。这会给我带来改邪归正的力量。我本来可以不用你帮忙，可是不高兴跟院子里那帮中国人多费口舌。”

这个无赖真让我忍不住了。

“汪道克，你给我滚出去！”

汪道克沉默地把烟灰从烟斗里抖出来，轻轻地吹了一声口哨。

“那好吧，朋友！告诉你，我明天去报告密尔洛司先生，说你怎么欺骗了他对你的信任，那可并不费事啊。”

“撒谎？”

“当然。谁让你帮我从园子里偷过吉耳蛇？他会原谅一个走了错道的罪人，可不会原谅一个受过他的恩惠、并且是他信任的青年。你瞧着办吧：是你让我看看书房的窗户，还是明天让教授知道这些事？”

我沉默地考虑了一下处境，接着说：“汪道克，你这个家伙可真狡猾！好，我带你到窗户跟前去，可有一个条件，你永不再到科学站来。”

汪道克叹了口气，同意了。他把口袋搭在肩膀上，跟着我走去。我打开围墙的栅栏门，和他一同走进了院子。科学站里的人早都睡着了，只有教授书房的窗户还亮着。密尔洛司正在桌子跟前读书，我们只看见窗幔上他的影子。

我低声说：“现在你该走了。”

但是，使我惊骇万分的是，汪道克竟把装蛇的口袋往地上一扔，像头豹子那样迅速而毫无声息地攀上了墙檐，打开窗户，扯开了窗帘。我只是往窗户里看过去的时候，才叫喊起来。

屋子里什么人也没有，只有个稻草人在书桌上微微摇晃着，我把它的影子当做密尔洛司了。一盏装着反光镜的小电灯从后面照着这个稻草人。

汪道克笑了起来：“您瞧，这样的事该怎么说呢？”

就在这一刹那，忽然发出了一声枪响。子弹打到了窗框上。汪道克跳到地上，还没有来得及往前迈出一步，就被老何按倒了。中国人都拿着手电筒从屋子里跑了出来。

汪道克躺在地上说：“到了这种地步，抵抗是没有好处的。你吩咐他们别管我。这纯粹是误会。”

丽兹站在我的面前。我从没想到她会愤怒得这样厉害。她气得全身发抖，冲着我说了好些令人胆战心惊、不容反驳的话：

“平格尔，你真是个体是心非的人！我们早就猜着了……”

“蛇教授”和他这个女助手的确比汪道克还机警。

“我们在本地人卖给我们的吉耳蛇的尾巴上都做了记号啦。啊哈！你想得倒不坏！卖了再偷，偷了再卖……现在大伙儿都看见，你跟这个贼竟跑到院子里来偷偷摸摸啦，还和他说话……这儿还有个口袋！”

“丽兹小姐，请您原谅……”我说道，但是丽兹并不容我讲话。“平格尔，教授早就认为你在捣鬼骗人啦，他早就明白，本地人卖给他的吉耳蛇，就是从这儿偷走的。没有你的帮忙，贼是不能偷走那些蛇的。”

“可是您听我说……”“住嘴，下流东西！教授可不能容忍他从鼠疫里救出来的人这么卑鄙。要是他现在看见你这么不要脸，他一定很伤心。他猜想我们大家准会揭露你的原形，所以和罗尔斯博士一齐走了……”

我怎么辩白都没有成功。

中国人紧紧地抓住汪道克，这个贼的两条胳膊已经捆住了。汪道克一本

正经地说道：“丽兹小姐，请让我说说吧。您责怪这位青年犯罪，真是冤枉他了。他没有犯罪，而且我知道他也犯不上干这种事。我不过是在半夜里迷了路，看见灯亮才到这儿来的。有人在窗户里喊我。我觉得院子里有狗跑过来。我害怕了，就爬上了墙檐。后来这位青年人跑过来喊了起来，好像就是他朝我开了枪……后来这些人……我有心脏病……着急对我有害处。解开我的胳膊吧，真是活见鬼，我根本就没打算跑……”

丽兹疯狂地喊道：“你瞎说！你是什么人，竟敢夜里在密尔洛司教授科学站里来来去去？真得养几条狗，我们大家也得佩带武器。我们在自己的庄园里都不能安宁，还像话吗……你那袋子里是什么？那是我们的吉耳蛇！”

“夫人，别动那口袋！那是我的私人财产。里头可不是你们的吉耳蛇。您也别打算打开口袋。反正您也打不开，那上边有暗锁。要是您把口袋割开，我就要您负起损坏我财产的责任，而且口袋里我那五十二块金币要是少了的话，我还要上法院去告您哪……”

汪道克说这些话的时候，态度很郑重而且不动神色。于是丽兹吩咐解开了他的胳膊。

“那么你自己打开口袋吧。”

汪道克鞠了个躬说：“不，夫人。您说我犯了罪。这件事我预备到了法院再作答复。我要在那儿证明我没有罪……您让我在什么地方呆到明天早晨呢？”

### 三

早晨到了。我正在吊床上打瞌睡，老何把头探进屋子。

这个中国人匆匆忙忙地低声说：“就要把你们俩送到仰光去了。小李正给汽车加油。马上有个警察从村派出所到这儿来。他要把你们送进法院。找丽兹小姐央求央求吧。等教授回来的时候，好让她替你说说情。还有，那个贼老是不肯放开他的口袋……”

我简短地说：“老何，我什么错也没有。”

过了五分钟，我去敲了一下实验室的门。丽兹坐在桌子旁边，周围都是试管。

我说道：“丽兹小姐，请您原谅我。”

她朝我看了一眼，但是好像把我当成个玻璃人似的，视线并没有落在我的身上。

“你没看见我正在忙吗？”

她冷酷无情地看着烧瓶，在烧瓶的下面，酒精灯喷着莲花般的色彩绚丽的火苗。

她那种冷冰冰的态度使我失去了信心，我低声喃喃地说：“我起誓，马上就那个贼偷的东西都弄回来。”

丽兹只是摆弄着试管，并不回答。过了大约五分钟，她连看也不看我，说：

“你还在这儿？把园子和笼子的钥匙都拿来，等着警察把你们带走。”

“您要撵我走吗？”

“教授不想再看见你了。他永远也不能原谅你。”

丽兹就像从前在园子里上课时那样，注意地看了我一眼。

她痛苦他说：“而且我也不能原谅你。”

我在绝望中大声地说：“我有错，可是并不像您想的那样！”

我极力镇静他说了说过去的事；我告诉丽兹，我怎样捉到了汪道克，又怎样可怜了他。可是丽兹还是冷冷地摇摇头。

“我到底还是不能原谅你。从前我把你当做我们自己人，明白吗？告诉你，要是你早就变成这个……汪道克一样的流氓，我才不费那些时间给你上课呢。但是你并不重视这件事。”

这个姑娘的眼睛里发出不友好的光芒。

我看见解说没有用，只好喃喃他说了一声：“再见吧。”然后转身向门口走去。

我最后一次走过了园子，在后面种着低矮的喜马拉雅灌木的篱笆旁边站了一会儿。

我忧郁地看了看那些给我带来如此悲惨结局的毒蛇，心中想道：“连你们这些花花绿绿的家伙也再见吧。”然而那些吉耳蛇只是漠不关心地晒着太阳。

我把园子的钥匙交给小李，慢慢踱回了屋子。绝望的念头在折磨着我的心。我感到羞愧难当，想起自己的行为真是太卑鄙、太轻率了。我的眼泪夺眶而出。唉，要是能看见教授，告诉他一切经过，得到他的原谅该有多好！

我就这样呆呆地坐着，一直等到警察来到，他命令我收拾自己的东西。中国人把汪道克带过来。警察先坐上了汽车。

他说：“喂，哥儿们，上车吧。别打算在道儿上逃跑。我可要开枪的。”司机发动了马达。这时丽兹从实验室里跑了出来。

她交给警察很厚的一封信，对他说：“请把这封信交给法官。”

对我，她连看都没看一眼。警察郑重其事地把信藏在袖筒里面，然后喊道：

“开车！”

汪道克满不在乎地抬了抬头上的破帽子：

“再见吧，夫人。请替我问教授好。”

他坐在我旁边，手里紧紧抓着那个口袋。这时我才有机会仔细看看汪道克。要知道，我都是在夜里看见他的。他比我在贝尔港遇见他的时候，丝毫没见老，而且看上去似乎更丰满一些，怎么也不像个挨饿的人。

他低声说道：“平格尔，你倒挺走运。你只是个证人。可是我并没有罪……”

警察打断了他的话：“不许谈话！”

汪道克微笑了一下：“我没有谈话。我不过是念叨心里想的事情。那个送给法官的厚信封里，可能放着很重要的证据……是，是，我不说了，警官。”

我也沉默着，心里想着丽兹的话。如果教授随着罗尔斯博士走了的话，丽兹千什么要弄个稻草人来骗我呢？我简直一点都不明白。

汽车走得并不快。在通往城市的马路上，我们迎面遇到一些轧轧作响的大车，套着搭拉着耳朵的毛驴。一些戴着大草帽、黝黑或是棕色皮肤的人，用扁担挑着空篮子走着。他们的劳动果实都留在仰光的市场里面了。不久，我们的汽车在河岸旁边芒果树的阴影下面停住了。司机把清水灌到汽车的散热器里面。

过旁有个胡子剃得光光的巡回魔术师，在教一个麻脸的黑眉毛青年吹笛

子，这是他的助手，几个赤条条的孩子蹲在周围，聚精会神地看着老师怎样用手指头来回按笛子上的窟窿。

我还看见一头浅蓝色的猴子坐在一个瞎子乞丐的肩头，伸着可笑的爪子向人乞求施舍。

一个头上缠着绿色头巾的人，倚着树干，一面把黄色的烟草装进细长的烟斗，一面注意看着我和汪道克。他慢腾腾地吸着烟斗。汪道克看了这人一眼，并且搔了搔自己的后脑勺。

为了不让警察听见，他用低低的声音小心说道：“平格尔，别垂头丧气，我会好好地耍耍那个法官。”

缠着绿色头巾的人解开一匹细腿的枣红马，跳了上去，拉了拉僵绳。那匹马立刻就迈开大步，沿着马路扬起一溜尘土向城里跑去了。

#### 四

在东方，不喜欢长久拘留着犯人等待审讯。汽车在一座不大的建筑物面前停下了。我们下了车，司机答应回来接警察，因为他要把一些包裹送到港口贸易事务所去。于是，汪道克和我就被送到法官面前。法院果然没有对我提出控诉。汪道克说对了，他好像本来就知道丽兹的信的内容似的。

这位脸上刮得一点也不干净的法官，显然还没有睡够觉。他愁眉不展地听完了警察的话，就把冷淡无情的眼光转到汪道克的身上。

“好像去年我已经把你遣送走了？也许不是你？反正一样，流浪汉向来是有嫌疑的。你们这些躲避根本不存在的狗、夜里爬进别人窗户的人，尽给司法机关添麻烦。你被控告偷蛇。很好。要是你把世界上的蛇都偷光，那人类可就大大得到好处了。这种讨厌的动物真可怕……”

警察报告道：“蛇是属于密尔洛司教授的。”

“噢，原来如此，那么说这些蛇是私人财产啦？嗯，这就是另一回事了。这是些什么样的蛇呢？”

警察张开了嘴巴刚要回答，可是汪道克好像正等着问这句话。他一秒钟都没迟疑，立刻就在这位严厉的法官面前把帆布口袋里头的东西都倒在桌上。

“老爷，您请看吧，都在这儿……都是顶好的吉耳蛇……”

这下子可闯祸了，我的老天爷！可惜我没带着拍电影的摄影机！

吉耳蛇对新环境发生了兴趣，它们看见阳光非常的高兴，都咝咝地叫了起来。它们夜里那种温文儒雅的模样儿丝毫都不见了。刹那间，它们就在桌上乱爬起来，有的爬进了法官的文件夹，有的钻进了公文堆，有的往墨水瓶里探头，还有两条缠在蜡烛台上面。旁听席上三排长椅上坐着的好奇的人，好像着了魔一样，立刻你推我挤，嘴里叫喊着：

“吉耳蛇！”

一刹那就跑光了。

法官从椅子上跳了起来，尖声叫喊道：

“警察！打它们的头！”

那个警察立刻执行命令，抽出橡皮警棍就向听众扑去。对他来说，这是逃避吉耳蛇的最有利的借口了。

“笨蛋！不是打他们！”法官号叫着，敏捷地跳出窗外。

头顶光秃的秘书也慌慌张张跟在他的后面跳了出去，还带出一条吉耳蛇。那条蛇咬住他的手套筒，死也不放。

说真的，要是三十条粗壮的蛇在你书桌上横行霸道起来，我相信，你会马上毫不思索地一头撞出玻璃窗去。

汪道克冷然一笑道：“平格尔，这不就剩下咱们俩了吗！赶快，趁着法官还没有镇静下来，大着点胆子走出这所房子，往右拐，碰见骑枣红马的人，就跟他说：‘方块A’，他会保护你平安无事的。”

我几乎喊了起来：“我不要你帮忙！”

是的，我的态度很凶，很可能，我的脸都气鼓了，就像疯狂的眼镜蛇一样。

汪道克说：“可是，我很可惜跟你分手。”

我一言不发背转身来，从空空洞洞的法院走了出来，我既不想过去的事，也不愿意想将来的事。

头上缠着绿头巾的人骑在枣红马上，停在离法院一百多步远的地方，好像正等着我。

我已经从他身旁走过去了，可是心中忽然产生了好奇心，于是转回去说道：

“方块A。”

我听见了回答。“来，跟我骑在一起。”

我从身后抓住了这个骑马的人。他用马刺踢了一下马，枣红马就飞跑起来。

过了一小时，“方块A”在港口的小酒馆里对一个坐在那里喝威士忌酒的帆缆管理员说道：“这儿的天气对这男孩子可没什么好处。”我喝完了一碗汤，由于这些经历弄得很疲乏。

矮胖的帆缆管理员用低沉的声音说：“听见说你的事没有？对，这儿的太阳太毒了……”

“我很感谢您，船长……”

“呃，怎么到这会儿还没学会认清帆缆管理员和船长的袖章，你可真是旱地上的耗子，没什么起色！我本想叫你到‘利坦尼亚’号我这儿来，带你到海上逛逛。嗯，我把你带到香港，从那儿你自己再往前闯吧。”

我略微提了提汪道克，可是这两个人作出根本不懂我的话的样子。

到了夜里，一条舢舨把我送到一艘海轮上，肥胖的帆缆管理员在甲板上对我喊道：

“爬上来吧，孩子！咱们的厨师要找个洗菜的小伙子哪。”

## 第六章

—

在航行途中，我学会了干厨房里的活计。到香港以后，好心眼的厨师帮我在一艘定期来往旧金山的“格利威斯”号轮船上找了个仆役的工作。可是我依然不走运，由于一件不幸的偶然事件，在航行的第三天，我在餐厅里送午餐的烤菜的时候，竟把滚烫的肉汁洒在一位阿根廷先生的背心上。要是头天晚上我没有在船舱里听到那些关于漂浮水雷的可怕故事，这件事根本就不会发生的。正在端上烤菜的时候，我忽然觉得“格利威斯”号撞上了水雷，谁知道原来是餐厅的爵士乐队开始演奏“开罗进行曲”

为了惩罚我，他们把我从餐厅调到厨房，管理向洗器皿水箱供应开水的水门。当加利福尼亚的海岸出现在地平线上的时候，副厨师长叹了口气，温和地对我说：

“平格尔，咱们要分手了！”

于是，我们就真的分手了。

旧金山对我很友好。我没有当演员的天才，从那里到电影都城好莱坞去对我并没有意义。但是一个水上罐头工厂却很欢迎地收留了我。这艘巨大的工厂船名叫“布克苏司”，每次出海大约两个星期，在海洋中捕捉金枪鱼。这是一种滋味鲜美的鱼，无论是鳟鱼或是鲑鱼都比不上。我被派去照管一个巨大的水槽——船上一共有六个这样的水槽——，里面全都是活的沙丁鱼。我们从“布克苏司”号上接连不断把沙丁鱼从水槽中抛到船外，用它们来引诱金枪鱼群。

开始捕鱼了。金枪鱼是用什么渔网都捉不到的。

它们只跟着沙丁鱼走，所以从“布克苏司”号船舷上向水面放下狭窄的跳板，让有经验的钓鱼人站在上面。两个人拿一个钓竿，第三个人拿着抄网来接金枪鱼。等这些鱼贪婪地咬住装在鱼钩上的沙丁鱼，钓鱼的人就把鱼提起来，扔进大桶，然后马上把它们送去切开。不到一小时，捕到的金枪鱼的肉已经加好香料，装进罐头盒，放进冷藏库了。我在盛着沙丁鱼的水槽旁边停止抛出诱饵，从上面看下去。那些钓鱼的人手脚真快，一瞬间就拿下金枪鱼，装上沙丁鱼，把鱼饵抛进水中，马上又提起来，取下馋嘴的金枪鱼。

钓鱼的人拿的是计件工资。这种工作既劳累，又危险。有时会出现鲨鱼，它们吃掉了沙丁鱼，并且把金枪鱼吓走。那时人们就在“布克苏司”号上面向它们开枪，船也改变停泊地点，然后重新开始捕鱼。一个人喊了起来：

“嘿，看水槽的！把沙丁鱼扔到左舷外头！”

可是鲨鱼这种可恨的水中猛兽、海洋之虎，往往不停地跟着“布克苏司”号，小心地不游到水面上来。在这样的时刻，捕鱼就更危险了：如果跳板在浪涛里接触到海水，钓鱼的人一不小心，鲨鱼就会咬掉他的脚。

---

一种海洋鱼类。游行迅速。这里指的是体长2米多的大型金枪鱼。——译者

一种生活在湖泊或河流中的淡水鱼类。口大，头大。——译者

一种海鱼。体长约1米。长成后成群到北纬35度以北的河流中产卵。肉味鲜美。——译者

一种生活在海洋中的鱼类。好群游在深海的上层，体长4—40厘米。肉味鲜美，常被人们制成罐头食品。

——译者

有一次，我们看见了一条好大的鲨鱼。它在平静的海面漂浮着，好像死了的一样。经验丰富的年轻水手季里柏肯定说它是活的。他说，鲨鱼有催眠术，会使自己在风平浪静的海洋上漂流一整天，到了晚上天气凉快的时候才清醒过来，那时它们就变得特别凶恶、特别贪吃了。

接连几夜我都梦见捕鱼，我常常惊醒过来。我觉得季里柏在我的耳旁喊道：“嘿，看水槽的！往右舷外头扔！……”

要是我正在左舷上工作，听到这个信号，就要赶快沿着一条狭窄光滑的板子跑过水槽口，用勺斗把沙丁鱼舀到海里。

我可不喜欢来来回回地在水槽口上跑。季里柏讲过一个小厨工的故事，使大家都担惊害怕起来。这个小厨工在上次航行中忽然失踪了。大家都以为他掉到海里去了。谁知在回港的途中，当装着沙丁鱼的水槽都快淘光的时候，才发现小厨工淹死在里面。他大概是沿着那块板子跑的时候太随便了，因此掉下去了。

我在“布克苏司”号上呆惯了，全身都发出沙了鱼的气味。我学会在风暴中走来走去，一点也不晕船。当船摇摆的时候，在甲板上我能不抓着扶手迎向打上船来的波浪。

作完第四次捕鱼以后，“布克苏司”号满载着金枪鱼返航了。我们沿着返航的航线驶向正在北回归线上的托多司桑托斯。海上工厂的厂主收到“布克苏司”号发出捕鱼丰收的喜讯以后，大概已经在办事处里计算利润了。“布克苏司”号的水手们在甲板上水槽的阴影处兴致勃勃地赌纸牌和掷骰子。我大概是头一回走运。我和季里柏掷骰子，一连五次都掷出顶个六点。为了捞本他把赌注加了一倍，可是这些赌注仍然源源跑进了我的口袋。气得要疯的季里柏从另外一个水手那里拿来一副骰子，可是幸运并没有因此光临到他的头上。他把他那件非常漂亮的上衣输给了我，在哄堂大笑声中穿上了我那件破烂的旧上衣。我的心由于胜利都跳出来了，可是我极力装出冷静的态度，不动声色。

季里柏咆哮道：“咱们的骰子得一直玩到旧金山！哪怕把灵魂押给魔鬼，我也得捞本……”

他于是把花花绿绿的玻璃珠子钱包押在赌桌上，可是又输给我了。

这个老不走运的赌客满脸通红地咆哮道：“平格尔，告诉我你是怎么捣的鬼！”

站在周围看我们赌的水手替我辩护道：“他玩得很规矩。”

值更员在用望远镜瞭望。“布克苏司”号发出了一声短促的汽笛声。

有人说：“这儿就是圣卢卡斯角。”

大家都把头扭向右舷。我们的船驶过了加利福尼亚半岛的南端。

季里柏把装骰子的盒子递给我，他说：“嘿，平格尔，该你啦。”

我刚伸出手去……就在这一刹那，“布克苏司”号的甲板忽然翘了起来，一块板子从水槽上朝我飞来，但是它的一头猛然打在季里柏的脸上。一个人张着大嘴、瞪着眼睛从我身上跳了过去。不知为什么，我抓着骰子盒就往水里跳。我听见有人在拼命号叫：“碰上水雷了！”

船头破漏的“布克苏司”号，高翘着船尾，迅速往水里沉下去，船尾下

---

北美墨西哥共和国加利福尼亚半岛南端的一个小城。——译者

墨西哥的加利福尼亚半岛最南端的海角。——译者

面的螺旋桨还在疯狂地旋转着。人们从船尾和左舷跳进海里。有人忽然想起放下几条舢舨，并且抛下了一打救生圈。为了不卷入沉没的“布克苏司”号在水面引起的漩涡，我尽力往远处游了一段路，当海水灌进锅炉的时候，发生了可怕的爆炸，这艘船在蒸汽和烟雾迷漫中折成了两截。人、凳子、木板、破碎的绳索都在浪涛里漂浮着。人们在舢舨附近，为了争夺爬上舢舨，互相殴斗起来了。许多人在这时由于精疲力竭而沉没下去。我游开以后，躺在水面想着我的处境：只要不被鲨鱼吃了，我节省点力气，一定能游到海岸。我于是朝西游去。

在加利福尼亚湾人口附近、离圣霍赛十英里的地方，我被涨潮涌上海岸，抛到了生满矮小的仙人掌的沙地上。

几个渔民在那里发现了我。他们让我裹着船帆睡了一大觉，又把他们的一点点食物分给我吃，并且拒绝接受我为了酬谢他们的殷勤招待而付给他们的钱。他们说西班牙语，我只听懂了一个使我惊讶的字：“马萨特蓝”。

最后我才明白，海湾的对面是一个名叫马萨特蓝的墨西哥城市。我真该责骂自己的地理常识太差了。马萨特蓝原来在墨西哥，而不是在澳洲。这时我忽然想起了罗尔斯。要知道他住在马萨特蓝。也许他舅舅密尔洛司教授现在也在那儿……噢，我一定要亲自把一切都告诉教授！

我一面看着呈现在远方的马萨特蓝模糊的轮廓，一面总是反复思索着。

要是我在那儿也碰到汪道克，那该怎么办呢？他原来是想去找罗尔斯的……说起来，汪道克也不是个坏人。他把一切过错都揽到自己身上，帮我离开仰光，而且没让我花费一分钱。但是他也得谢我，因为我曾帮他从小园子里偷走吉耳蛇。

总之，在马萨特蓝应当找到能帮助我的人。说老实话，不知为什么，我首先指望的是汪道克。这个流浪汉准会想出什么主意帮助我，他会比罐头公司拿出更好的办法，因为这家公司说不定还要控诉“布克苏司”号的海员们疏忽大意，不该让船碰上水雷呢。

命运促使着渔民克瓦塔洛和他的三个儿子用“列维利亚”号帆船把我送到了马萨特蓝。

## 二

墨西哥的太阳比仰光的还毒，在一切热带地方之中，它是顶热的了。它把西马德雷山支脉那险峻的山崖晒得滚烫，使山间吹向马萨特蓝的风，热得像从“布克苏司”号机舱通风机里吹出来的热风一般。

从这个小海湾的岸边起，在棕榈、香蕉和橙子树丛之间，许多白色的石头房子层层叠叠地向外延伸过去，美丽得像画一样。我得去寻找罗尔斯博士。西班牙语我一句也不懂。沿岸街上有些穿着黑色长袍、戴着宽边帽子的天主教神父在庄严地走着，我本可以用拉丁文同他们谈话，但是这一定会引起路人不必要的好奇。我也没敢去询问那个光着脚的警察，他站在十字路口的棕榈树荫下，正在香甜地打着瞌睡。

我在一个售货亭里喝了点水，买了一支雪茄烟，并且从玻璃珠子钱包里

---

在圣卢卡斯角东北二十几公里的一个小城市。全名应为圣霍赛德尔卡伯。——译者  
墨西哥西北部的山脉。——译者

拿出季里柏输给我的一个金币交给黑眼珠的墨西哥姑娘。

卖货的姑娘微笑着说了些什么。从表情上我明白她找不开，于是我摆了摆手说：

“我还要到你这儿来，小姐。那时候再算吧……”

马萨特蓝的郊区有一座两层楼房很使我喜欢。在鲜花盛开的花园的衬托下，它显得分外出色。我站在带花的铁栅栏前面欣赏着盛开的玫瑰。窗户上微掩着百叶窗。忽然，两层楼上一扇百叶窗打开了一些。一个男人的胳膊推开了窗户，接着我就听到汪道克那熟悉的声音亲切地招呼着：

“我当是谁哪！平格尔，是你？”

不用说，我高兴地回答道：

“呃，当然是我啦。汪道克，是你吗？”

“是我。快进来，拧一下栅栏门上的门把就行啦。放心吧，这儿没有狗……”

汪道克这话显然暗示着密尔洛司教授窗前的那回事。我大胆走进了花园，听见汪道克在窗户里说道：

“平格尔，我在洗冷水澡。这个该死的小城热得跟地狱一样。我的主人有事出去了，过两三天才回来。咱们好好消遣消遣，你先进来，我的屋子在左边。在那儿坐坐，别客气，跟在自己家里一样。我马上洗好，就下来。你也来洗个澡吧。”

我就照样做了。我找到了汪道克的屋子，舒舒服服地坐在藤摇椅上。房子里面非常安静、非常凉爽，我不由打起瞌睡米了。

有人轻轻推开我身后的门。

“我看见你真高兴……”我说着，可是回头一看，原来不是汪道克。

一个警察把一支左轮枪伸到我的鼻子前边。

“对，你好久没有见到我们，而且好久也没闻到这玩意儿了吧？”

由于意外的惊讶，我向后靠到摇椅背上，我的脚向上跷了起来。警察马上开了枪。子弹打在玻璃上，玻璃碎片四散分飞。几个人趁我还在椅上摇荡，有的从后面抓住我的胳膊，有的从前面卡住我的喉咙。

警长命令道：“给这个土匪戴上手铐！”

手铐咔哒响了一下，接着我就被扔到了地板上。

大不了牺牲一条命，有什么可怕的，我喊道：“你们这是干什么？太岂有此理了，你们这儿对待旅行的客人都是这样的吗？”

下巴上挨的一拳，打断了我刚刚开始的外交谈判。我从舌尖上感觉出来，一颗牙齿松动了，警察们把我搜查了一下，然后把我放在屋子中间。年纪大的那个警官大模大样地坐到摇椅上。

“卡尔涅洛，你怎么到这儿来的？”他用很平和的声音问道，可是就在这一瞬间，左耳上方兵的一声枪响使我不由得朝着天花板看去。

“先生，要是我聋了，那我就听不见您提的问题了，”我合理地插了一句，同时准备他们在我右耳上马上再放一枪。

那个人又用平和的声音说道：“土匪，说呀，你怎么到这儿来的？”我并没有摘错，右边又乒地响了一枪。

我的怒气，就像让太阳晒得滚烫的寒暑表里的水银一样，越来越高了。

“放他一百枪，让鬼嚼了你们这帮死家伙！”我用季里柏爱说的口头语骂道，“我太喜欢你们这套了解情况的办法了。把我带到领事那儿去……”

警察们哈哈大笑起来。

“就是这个好装假的人！……”

那个年纪大的人站到我面前说道：

“喂，听着，我是警察局长戴阿伦佐，我要控诉你这个土匪卡尔涅洛，你既是阿尔瓦列，你又是季里柏，我要控诉你干过的数不清的罪恶行为、抢劫和杀人，你最后干的杀人案子是害死罗尔斯博士，你现在就在他的房子里被捕了。搜查他！”

如果他们现在一会儿把我放到开水里、一会儿放到冰水里来折腾我，也没有听到罗尔斯遇害的消息更让我震惊的了。

这个意外的消息弄得我说话都颠三倒四了，我喃喃他说道：“可是我不知道什么卡尔涅洛……我叫平格尔。不过，我认识季里柏……”

那个年纪大的人安静他说道：“住嘴，坏蛋，不然我就叫人揍你了。你穿的是卡尔涅洛的衣服，这就是他的玻璃珠子钱包，从埃尔帕索 到多斯杰洛，所有的密探没有不知道的。你还敢抵赖吗？”

我吓得呆若木鸡，只是低声说：“我的天，难道密尔洛司教授的外甥罗尔斯真让人杀了？”

“凶手，一切你自己都会看到的。”我听到这样一句话，接着就被带出去了。

### 三

罗尔斯的房间给了我一个很强烈的印象，看来，凶杀案就是在这里发生的。地板上洒着很多血，墙上也溅着血。罗尔斯和凶手之间曾发生过可怕的格斗。椅子，摆器皿的搁架，放着书籍的小桌，一切都翻得乱七八糟。水瓶滚到地上，瓶塞脱落，水整整流出了一半。

一个青铜闹钟倒在水中，钟上的玻璃也摔碎了。在窗台上我看到一个沾染了血迹的锤子和一把细窄的剃刀。

戴阿伦佐板着面孔对我说：“我对你说说，你是怎么在这儿横行霸道的，除了同意我说得对，你说不出别的话，博士坐在小桌前边看书。你从后面偷偷走过去，用锤子打他，可是你没想到罗尔斯先生比你力气大。他抓住了你。你就又打了他一锤，可是他挣开了。他跑，你在他后面追着打。后来你就用这把剃刀把他结果了……”

我回答道：“让我看看可怜的罗尔斯博士吧。”

戴阿伦佐咬着牙说道：“哼，瞧你有多狡猾！这就是你的办法，杀完了人，把死人扔到水里毁尸灭迹。咱们走。带着这个坏蛋！”

我们沿着后面的狭小楼梯走了下去，梯阶上可以看到斑斑点点的血迹。

戴阿伦佐往下面推我，也不容我好好地清醒一下，他就说：“你就是从这里拖走罗尔斯先生尸体的。你因为太费力气，所以在门槛上休息了一下，然后……”

戴阿伦佐打开了通向美丽的热带花园的门。树木上鲜花盛开，放出芬芳的香气。在这个人间天堂里竟能干得出这样的罪恶，想起来真令人可怕。

在撒着海沙和小贝壳的甬道上，清楚地现出凶手拖着罗尔斯尸体走过的

印迹。

戴阿伦佐弯下腰去，从甬道上拾起一个白色的珠母钮扣，高兴地叫道：“啊哈！这儿又是一个新证据。为什么我们在梯子上还可以看见微微的血迹，可是在这儿根本着不见了呢？你在屋里把尸体的血放了，用博士的外衣、也许是两三件外衣裹着它，然后顺着甬道拖到这里。”

这真是件骇人听闻的事，可是和我没有丝毫关系。这时，这场恶梦似的印象已经减弱了，因此我开始镇静下来。我问道：

“警察局长先生，那么凶手走到哪儿去了？”

戴阿伦佐温和地回答道：“别忙，卡尔涅洛。”

一条小径从甬道通往一个陡峭的悬崖。下面发出波浪轻轻拍打着悬崖的声音。

戴阿伦佐思索了一下，对我说：“这儿有九十英尺深，鲨鱼很喜欢这块地方。你应当向你害死的人长眠的地方低头哀祷一下，完了就到监狱去。到了那儿，你还有机会祈祷上帝，请他赦免你那犯罪的灵魂。”

我严肃他说：“等一等，先生。要知道，这是误会，这是你们搞错了。我是平格尔，我是前天在圣卢克角附近遇险的‘布克苏司’号轮船上打水槽的工人。”

戴阿伦佐幽默地笑了笑：“这倒很有趣，往下说吧。”

“我到这里来，是要找罗尔斯博士的仆人汪道克，我认识他。”

戴阿伦佐问道：“可是你就没想找罗尔斯先生吗？”

“是啊，也想找。”

“谢天谢地，你总算说了一次实话。凭这件事天使会赦免你百分之一的罪孽。可是其余的百分之九十九还是够你在地狱里受苦受到世界末日的。还有，你用不着跟我唠叨罗尔斯先生仆人的事。你自己不就在博士先生跟前工作吗……至于你叫什么名字，那跟我有什么关系……”

“这可怎么办呢？”我高声说道，接着就沉默下来了。现在对警察谈那些把我带到罗尔斯博士惨案里来的一连串经历已经毫无用处了。“先生，把我送到监狱去吧，”最后我说道，“要马上通知领事。我必须见见他。”

戴阿伦佐同意道：“是要通知领事的。要是依照我的意见，我应该立刻用根绳子把你吊起来，从这个悬崖上放下去。对你干过的一切罪恶来说，这是顶轻的惩罚了。走！把犯人带走！”

围在我四周的警察把手枪顶上了子弹，接着我们就动身往监狱去了。

#### 四

我被推进一间老鼠洞似的潮湿的石头囚房，在那里过了两天。给我喝的是稀汤，汤上面有一些豆子和野禽的碎块，这种野禽很奇怪，身上长鳞又长羽毛。在我跟前的干草上躺着几个老头子，他们对每一件微不足道的小事都拼命地发牢骚。他们扰乱了我的思想。我相当恼怒地呵斥了他们一下。说也奇怪，他们却突然都不吭声了。

到了第三天，我被带到戴阿伦佐那里。他坐在一间充满了阳光的办公室里。窗户旁边站着一个小个子，正在吸烟斗。屋里这样亮，弄得我眼睛都睁不开了。

我听见戴阿伦佐的声音：“罗宾逊先生，您面前的就是大名鼎鼎的卡尔

涅洛，他干的事情从合恩角 一直轰动到阿拉斯加 。现在他假装一点也不懂西班牙语。”

我睁开眼睛说：“我懂得中国话和印度话。”接着朝着高个子点了下头说：“领事先生吗？”

罗宾逊先生冷淡地回答道：“对，是我。您也许能简单地说说是怎么回事吧？请坐，安安静静地说……”

“谢谢您，”我又点了下头，便坐到藤椅上去。

我开始讲我从非洲来到加尔各答以后的事，我谈到了蛇花园，谈到了纳布哈尔的鼠疫，谈到法院，当谈到方块 A 的时候就谈不下去了。

戴阿伦佐温和地说道：“卡尔涅洛，说完了吧。”

我沉默了。罗宾逊先生聚精会神地打量着我。

“继续说吧……您在非洲都干了些什么？”

戴阿伦佐若有所思地吸了一阵雪茄烟以后，替我回答道：

“他不会让您多等的，他会说出一套话来，让您恨不得马上替他摘下手铐。可是罗宾逊先生，您一丁点儿也别信他的话。他会催眠术。在执行死刑的头一天，在三重警卫的监视下，从单身牢房逃走的事，他干过五回了。”

“跟这样奇怪的人谈谈，不更有趣吗。”罗宾逊说完，然后对我说，“您被控告谋杀美国公民罗尔斯博士，您用一个捏造的名字在美国公民罗尔斯博士家里当仆人。您是在犯罪场所当场被捕的。”

戴阿伦佐激动地叫道：“罗宾逊先生，这一点就足够了！请您把他交给我们吧，让他受到应得的处罚。”

罗宾逊安静地回答道：“不，戴阿伦佐局长，让他得到敝国法律的惩处是最公正的……”

我认为参加意见的机会到了，于是就插嘴说：

“罗宾逊先生，从我目前的处境来说，只要能落到自由国家文明政府的手中，就再好不过了。在大学里我学过法律学，我想，公正的审判会宣告我无罪的。”

可是不管罗宾逊也好，戴阿伦佐也好，谁都不理睬我的话。

他们现在彼此详细讨论起把我引渡给美国司法部门的程序来了。

从首都墨西哥市发来同意引渡犯人的电报已经接到了。三小时以后，水上飞机就应当从马萨特蓝把我接走。

我不预备叙述这次对我如此悲惨的空中旅行，也不再说我来到那个根据犯罪学和建筑技术一切要求所建成的监狱的最初日子。对于一个穿上绣着“1011”大号码的条纹短上衣的人的处境，我已经有点习惯了。那个号码是囚犯的号码，它现在代替了父母在埃绍夫给我起的名字。

我被提审过几次，侦查员格列哥先生听了我的叙述，旁边有一个身材矮小、满头鬃发的速记员戴着夹鼻眼镜耐心地记录着这些话。

有一次，当我走进侦查员办公室的时候，他终于非常兴奋地对我说：“现在我们可以得到结论了。”

上一次我谈到戴阿伦佐举起左轮枪朝着我的鼻子的事情，结束了我所叙述的漫长的经历。

---

合恩角是南美洲最南端的海角。——译者

阿拉斯加位于北美洲西北部。现在是美国的一个州。——译者

“格列哥先生，好得很啊，”我同意地说道，同时惊讶地看看几大厚卷题着“卡尔涅洛案件”字样的文件。这些文件放在格列哥面前，他正紧张地翻阅着它们。

侦查员一面不断地打着呵欠，一面说：“总之，你坚决说你是埃绍夫的平格尔，可是，我与其证明事实正正相反，还不如让我先来否定你那一切天方夜谭式的神话。我们的司法机关是神通广大的，我侦查了一个在旁遮普邦波洛克先生种植园里工作过的平格尔的遭遇。这个平格尔因为从皇家动物园偷窃了三十条蟒蛇的罪名在仰光受到审讯……”

我喊道：“完全不是那么回事！不是蟒蛇，是吉耳蛇！不是我，是汪道克！”

鬍发的速记员警告我说：“不要打断格列哥先生的话。他不喜欢别人打断他的话。否则对你更不利。”

格列哥先生打了个呵欠，抬眼看着天花板，继续说道：

“就是这个平格尔在海船的餐厅里怀着不良目的，烫伤了一位阿根廷部长。他逃到香港躲避官方的逮捕。你知道这个流氓的一些经历，所以对我说了这些话，可是太轻描淡写了……”

这些话弄得我只能苦笑。

鬍发的速记员又对我指责道：“不要笑。格列哥先生不喜欢别人笑。否则对你更不利。”

我嘶哑地说道：“还有什么更不利的呢？”

格列哥丝毫不动声色。他抬着眼睛好像在看天花板上写的只有他才能看得见的文字。

他缓慢地、抑扬顿挫地说道：“而且平格尔的尸体也在圣卢卡斯角灯塔附近找到了。它是四月十一日夜里被海浪冲上来的，头部破碎……”

我从椅子上跳了起来：“您是嘲笑我吗？”

格列哥的眼睛盯住我说道：

“先生，侦查员格列哥曾经揭露过三百零八件杀人案件、二百件抢劫案件，侦察出五千个骗子手，所以当他作出结论的时候……”这时格列哥摇了摇一卷文件，同时用温和的声音说道，“他不是在做，而是在哭，他觉得为什么人类的灵魂会这样堕落。他的一切都有证据……你看！”格列哥说这话的时候递给我一张方形的纸，“你看……这是从海浪冲上来的那个尸体的上衣口袋里找出来的。”

迪仁学院的毕业证书！这是我那张毕业证书，它已经被海水泡坏了，可是又被刑事调查局化验室仔细地修复了。狮鬃上的金色已经消失，狮子脸上现出许多皱纹，看过去好像个喝醉了的、性情温厚的老头儿。

我只能拍拍自己的脑门。要知道我跟季里柏这家伙换衣服的时候，在赌得火热之中完全忘了衣服口袋里还装着毕业证书呢。

我激动地说起我在“布克苏司”号上怎样和季里柏用骰子赌博的事情。可是格列哥挥了一下手。

“自称是平格尔的人，你别再扯这一套了。听着我的结论。你在罗尔斯博士那里工作。你杀了他，把贵重财物捆在包袱里准备逃走。可是你那些应当帮你弄走脏物的同谋犯来晚了。戴阿伦佐在你的帮手来到以前预先知道了这件事。你不放心了，你走出那所房子来接你等候的同谋犯。有人看见你在河岸街上。这是德高望重的神父伊格纳丘的口供，他在委内瑞拉就认识你，

他在你要被执行死刑的前一天，曾经为你做过临死以前的祷告……这是卖果子水的女人梅谢吉丝的口供，你本着你一向的慷慨给了她五十比索……她看见了你的钱包。这是警察洛列斯的口供，他曾经远远地注意你……”

我严肃地说道：“啊，格列哥先生，您的逻辑使我非常惊讶。您听我说，我完全没有料到，比方说，我竟认识一个名叫伊格纳丘的神父。您到底打算怎么办？”

格列哥傲慢地表示道：“我们当然要进行到底。我们所注意的是你最后干的那件案子。我们把一切都调查明白了。杀了谁，这已经无庸分辨了。在哪里杀的，还不知道。用的什么方法，怎么杀的，为什么要杀，什么时候杀的，也知道了。因此就要把你送交法院审判。这儿不像在墨西哥那样把你吊死，而是让你坐电椅。到了我们这里，你再也逃不出法网了。喂！怎么不吭声？我明白了。当我对一些人暗示猩猩监狱管理电门的比布尔先生的时候，那些人心中都发慌了，好，拿烟去抽抽吧……”

格列哥很客气地递给我一包纸烟。我吸着纸烟，沉思起来。

总之，尽管我说的完全是实话，却不能使任何人相信我是平格尔，而不是什么名叫卡尔涅洛的土匪。检验季里柏尸体的时候，在我上衣口袋里找到了那张毕业证书。因此，一切也就对上头了。我能替自己辩白的一切话，这个侦查员都觉得难于置信。他现在做出一副非常宽厚的神情在默默地吸着烟。对于我的话，不是耸耸肩膀，就是讥讽地笑笑。如果请了律师，那可以帮我也收集上几大卷文件来证明我是平格尔，可是我连一分钱都没有，根本请不起律师。要知道证件是从埃绍夫和迪仁学院开始收集的，还得找到“绿猫”号上的火夫。

在这个时候，汪道克那狡猾的脸孔和曲意奉承的声音又清楚地浮现出来。我还记得我在蛇花园中掐着他的喉咙时候的那种感觉。我的手指紧捏成拳头，凝视着格列哥那凸出的浅色的眼珠，慢慢地说：

“请把我送到法院去吧，我要自己给自己作辩护。”

格列哥的眼珠简直像做祷告时那样翻向天花板：

“辩护吧，可是你是逃不出去的，我的朋友。”

我从玻璃瓶里倒了一大杯水喝了。心中一下子镇静下来，同时也突然开朗了。

一个念头像股光华夺目的闪电一般忽然穿过我的脑海。多么简单啊！我真奇怪，为什么早些时候就没想起来呢？

## 第七章

—

我等候审判等了一个半月。犯人非做不可的工作把我搞得昏昏沉沉的。我们的工作装订经书。从那时起，一见到拿着棕榈枝的天使的烫金图形和“赞美上帝”的金字，就引起我强烈的愤怒。

有一次在散步时，一个囚犯把一张纸条塞到我的手心，上面写道：“卡尔涅洛，如果需要我的帮助，我准备为您效劳。比格登。”

我用出汗的手心把这张纸条揉成一团，直到把纸条揉碎，什么也没回答他。

夜里我总是睡得很不好。一些念头不断地折磨着我。人类所知道的最可怕的敌人——成见在和我作对。只有同样突然、同样尖锐的打击才能打败它，在进攻时只能满怀着胜利的信心前进。

看守狄克司是个没留胡须、长着一对大耳朵的高个子。审判的前一天，他宽宏大量地准许我饭后可以在床上躺一躺，我照着他的话做了，把脚跷得比头还高。

狄克司同情地看了我一眼说：“小伙子，明儿你可得动动脑筋啦。我觉得你像个掉到捕狼夹子里的兔子一样倒霉。看你那样儿也不像个这辈子打死过两打入的家伙。明儿你从狱车里下来可千万别跑。我知道，不久以前九号囚房有个犯人在院里递给你一张比格登写的字条，你什么也没有回答。”

“狄克司，要是您能办到的话，请您告诉不认识的那位比格登，叫他别来搅拢我。叫大伙儿也都别来理我。”

我把腿跷得更高一些，假装睡着了。

狄克司走出去了。我就用最后的几小时在心中反复想着明天我在法庭上要说的这一切。

当我被带进审判厅的时候，本以为会看见什么动人的场面。可是这间大屋子里的一切都和平常一样，连那些想知道我在什么罪名下被送上电椅的听众在内，也不过一百来人。

我很喜欢那个法官，他有些像我们埃绍夫的那个耶利米，结结实实、皮肤红红的，然而仿佛刚吃饱了早餐一样，有点提不起精神。那些在椅子上面对着我坐着的陪审员的面孔，我都没有仔细注意过，现在已经一个也想不起来了。检察官坐在桌前，低头看着我所知道的那个“卡尔涅洛案件”的文件。看过去，他好像是个身材很小的人，可是当他挺直了腰板、站起身来对法官说“是啊”的时候，原来是个身材非常细长的、袖口上装着金钮扣的绅士。

我准备碰到最坏的结局：把那个该死的卡尔涅洛的一切罪行都扣在我的身上，而且那个什么伊格纳丘神父也竟然认为我是个南美的土匪，至于从我手里得到五十比索的可爱动人的梅谢吉丝就更不用说了。

但是，法官和陪审员并不怎么追究卡尔涅洛过去的罪状，他们注意的只是杀害罗尔斯博上的案子。所以，只有说到戴阿伦佐在罗尔斯家里发现的事情的时候，陪审员和听众中间才出现了一些活跃的气氛。

首席法官懒洋洋地摇了摇小铃，微微撅起嘴唇说道：

“请记者席静一点！”

大厅角落一个不大的栅栏后面，坐着两个手里拿着笔记本的人。那儿就

是记者席。一个新闻记者在笔记本上写着记录。另一个高高兴兴地嚼着口香糖，摇晃着椅子，使它吱吱地响得整个大厅都能听见。

我并不关心卡尔涅洛的事。我在修指甲，我用这种漠然的态度对付那个迅速读看起诉书的书记官。

法官的声音终于响了起来：“被告，你好像是聋了吧？……”

我站起来回答道：“没有，法官先生。”

“你承认自己有罪吗？”

我用彬彬有礼和尊严的态度说道：“请原谅，法官先生。在我回答您的问题以前，请法院把我下面的声明记到笔录里面。我名叫平格尔，出生在埃绍夫市。我从来不认识已故的罗尔斯博士，从来没有替他工作过，我一生没犯过任何罪……”

法官严厉地说道：“直接回答我的问题！”

我用同样严厉的腔调反驳道：“请原谅，法官先生，我答应在念完我的声明以后再回答您。你们的控诉完全是不对头的，因为你们把我当做另外一个人了。这是格列哥先生的错误，他在侦察过程中专门收集一个土匪的罪证，他所揭发的不是我，不是在你们城市中非常出名的平格尔……”

法官皱着眉说道：“‘非常出名的’这话怎么讲？你想证明你是平格尔吗？是那个尸体已经冲到海岸上的平格尔吗？”

迪仁学院真是没有白白教给我法律学。啊，我敬爱的老师，奥埃尔先生和斯洛里先生！只是现在我才明白，什么都应该学习，世界上没有一种科学会一直用不着的。我挺直了腰，态度端压地举起手来——斯洛里先生在学院里引用西赛罗演词时通常都要做这种手势——高声说道：“对，法官先生和陪审员先生！我郑重声明，我就是平格尔，我在本地的‘圆形角斗场’里登台表演过……”

这时我停顿了一下，在大学中奥埃尔先生劝我们“在说出任何激动人心的语言以前”都要这样做。我看见周围的人那些张大了的嘴、微微眯起未的眼睛和那些含着讽刺的半讥笑的神情。不能停顿得太久，要及时把话强调出来。

“……表演过‘比空气还轻的人’！”

旁听席上的人马上骚动起来。一个新闻记者屁股下商的椅子发出震耳的劈裂声音。法官疯狂地摇起小铃。

他竭力想让人家听清楚讲话，最后大声喊道：“我宣布现在休息！”

审判官们为了进行合议退出了法庭。一个仪态优雅的绅士走近我坐着的长椅，他说：

“法官准许我和您谈谈。要让您自己从这么一大堆罪状中摆脱出来，您未免太年轻了。您要是愿意活下去，我可以帮您的忙。我是法学家戈德文，我可以免费替您辩护。在委托书上签字吧。”

从周围的人都尊敬地看着戈德文的态度看来，我明白，我是犯不上拒绝的，于是在那小张纸上签了名，接着戈德文就走五分钟以后他回来了，坐到我前面一张对着检察官的桌子旁边。有两个绅士坐到他的两旁，他们开始从皮包里拿出法律便览、法律汇编、笔记本、拍纸簿、文具用品，他们的桌上马上变得和检察官的桌子同样拥挤了。

戈德文转过身来对我说：

“我注意听了全部的起诉书和控诉意见。其中无疑有极大的误会，而且我想，这个误会不仅是对您一个人。当您对法官们发表声明的时候，我就感觉自己更有把握了。现在应当去说服陪审员们。我和我的同事就要这样做，您不必再耗费您的口才，简单地回答法官吧。我要是用右手整理头上的头发，您就说‘是’，要是用左手，您就坚决说‘不’。让我们现在来一场小小的竞赛吧。鼓起勇气来，平格尔。法官们已经休息过了，苏打水也喝了，这就要来了……”

我永远忘不了我的辩护人获得发言权以后，替我的声明作解释时的发言。嗬，这个戈德文，可真有经验！他走到大厅中间，站在法官台前，大有奉命把珠穆朗玛峰迁走的气派。他开始用疲倦的声音轻轻地说道：

“在生活中往往有这种情况……”

刹那间，大厅里变得鸦雀无声，静得甚至能听见戈德文表链上表坠哗哗的响声，好像正在给他伴奏。这时，记者席里已经坐得满满的，新闻记者们都手不停挥地写着。不时什么地方有照相机发出喀嚓喀嚓的拍照声音。戈德文辩护得越来越起劲了。他很喜欢做各种手势，而且善于随时停顿，好像在弹一个巨大的弦乐器一样。当他轻捷地回过身向听众呼吁同情的时候，他那礼服的下摆就随着飘然地展开。他的脸上冒出了大滴汗珠，眼睛闪闪发光。他用手微微做了个暗示的手势，一个助手马上递给他一本摊开了的法律书。戈德文一把抓住几乎是扔过来的书，念了一些法律条文，刷的一声把手册扔回桌上，然后用越来越高的声音接着说下去。现在他的声音已经像天使长的号角那样轰鸣起来了：

“必须马上决定他是谁……”

戈德文用右手摸了一下鬓角。我正在出神地坐着，听着辩护人讲话，并且他越说越使我确信，这个平格尔真算是地球上最清白无罪的人了。

“是的，庭上必须马上就决定……”

戈德文侃侃地说道，一面用右手抓住自己汗水淋漓的鬃发，一面急促地用恼怒的眼光瞪了我一眼。

我想起了辩护人的教导，就用足了力气喊道：“是！是！”

这样一来，我是在给费米德的最出色的歌手充当伴奏者了。

戈德文说了两个多钟头。根据审讯我的这一州的法律，他有这种权利。

戈德文在整个大厅的情绪越来越激昂的气氛中结束他的发言道：“我要求法庭审查我的当享人的供词，因为他不是别人，他正是两年前在我们‘圆形角斗场’表演过的平格尔。诸位先生、诸位女士，请你们回忆一下！除了这个‘比空气还轻’的青年，世界上谁也不能表演那个万分惊险的节目了。只有他曾经被我们大家都无法忘记的那个可怕的发射器发射过。在他以后有几个人想重复表演那个节目，但是可惜，他们都比空气重……现在，杰出的花样跳水冠军平格尔先生又在你们面前了。最可怕的罪名：杀人罪在威胁着他。被害人的血液向苍天呼吁报仇。

恰好罗尔斯的尸体没有找到……但是这里却有清白无辜的人在喊冤。这个青年并没有罪……”

---

基督教圣经中的天神。——译者

古代希腊神话中的司法女神。——译者

“没有！没有！”我险些号陶痛哭起来，因为现在戈德文的左手正在揪他的头发。

“平格尔只要求一件事：让他能够证明他是平格尔。”

戈德文把右手放在礼服的衣襟里面，清清楚楚地、音调铿锵得像个崭新的金币那样说道：

“我请求法庭满足这个申请。”

他精疲力竭地倒在自己座位上。我清楚地看见他头上怎样冒着热气。我忽然疯狂地想去拥抱这位辩护人，可是被法官的铃声挡住了。

“根据具有决定性的这一点……”

法官这样地开始说道。我觉得他简直不是在说话，而是在咀嚼什么东西。他的话离奇古怪他说得极其错综复杂，时而毒辣地嘲笑戈德文，时而又谈起交到法庭手里的青年的命运。这个法官也是个狡猾家伙，是个修辞家。他的声调沉着而富有变化。听着他的发言，我有时像爬上了希望的顶峰，有时又像掉了绝望的深渊。可是当法官的声音里出现可悲的腔调时，他忽然降低了声音：

“我决定：给予被告证明自己身分的机会，让他在法官面前表演一下那个惊险的马戏节目。”

## 二

对于我的案件，法院停审十天。在这个期间，我应当为表演作准备工作。从我由法院被带回监狱的时候起，我在狱中的生活像受了魔法一样地发生了变化。

狄克司跟着我走进囚房，砰的一声关上了门，他说：“嗨，你可真不简单。你跟戈德文怎么说服法官的……简直让人太佩服了！你饿了吧？我已经吩咐把酒送到你这儿来。典狱官的厨子做的酥皮肉馅饼可不坏。回头顺便连晚饭的菜也点了吧……”

我苦笑道：“狄克司先生，您干吗挖苦我？”

他几乎见怪了。

“挖苦一个演员？挖苦一个冠军？我可不爱干这样的事。我有两个儿子，两个人都是运动员。他们看了你在‘圆形角斗场’初次登台的表演以后，回来总是忘不了‘比空气还轻的人’。朋友，难道生活还没教会你别大惊小怪吗？”

他们给我送来一份非常精美的午餐。我就像捕鼠蛇吞噬耗子那样把它吃了个精光。

狄克司看着囚房批评道：

“旁边腾出来一间非常漂亮的房间，一个挺机灵的小伙子曾经在里头住过半年。他虽然因为融化银行库房里的保险库被捉了起来，可是又被法官宣判无罪了。我想，住在他的囚房里一定会让你走运……”

午饭以后，我搬进了隔壁的囚房。那里面摆着非常精致的家具、弹簧床、大理石洗脸盆。缺少的只是装在金边框子里的油画了。

我非常高兴地坐在柔软的沙发椅中请求道：“狄克司，拧一下我的鼻子，别让我再做梦了。到底出了什么事，狄克司？”

这个看守愉快地笑了笑。

“朋友，出了惊人的事。你走红运啦。现在所有的报纸都一个劲儿地登你的消息。嗨，‘比空气还轻的人’！你想接见来宾吗？”

“戈德文先生吗？”

“律师不算数。你预备接见这些人吗？比方说采访员、新闻记者、写幽默小说的作家、摄影师、新闻片摄影师？可别让他们白给你照了相。把脸用毛巾裹上，他们马上就舍得掏钱了……”

对于狄克司的这些劝告，我本可以开玩笑，但是当前的问题很严重。我并不怀疑，我的声明真的轰动一时。但是十天以后我应当躺到发射器里面，这件事却使我不寒而栗。

不久戈德文带着两个绅士来到我这里。

其中一个刚走进牢房，就摊开了两臂：“嘿，平格尔，你搞的这个麻烦可真够呛！”这是“圆形角斗场”的经理，他很久都不能安静下来。“哎呀呀，你搞垮了那个巡回表演，让我少赚了多少钱！可是我说：‘他会回来的。’”

另一位绅士是个严肃、干瘦的人，身上紧紧地箍着礼服。戈德文把他介绍给我时说道：“这是威尔逊大夫。我们不要浪费宝贵的时间。诸位先生，事情是这样的。对于我们来说，毫无疑问，平格尔先生就是平格尔先生。他从前表演过出名的空中飞人，这也是真的。现在他该在法官们面前重复表演这个节目……”

我意识到我弄出麻烦来了，只好叹了口气说道：“应当。”

戈德文问道：“经理先生，发射器似乎没有毛病吧？”

经理点点头：“一点毛病也没有。”

我高声问道：“那么克利浦斯先生呢？”

经理垂下了眼睛。

“平格尔，先不要问他，有些事暂时不便说……”

戈德文对经理摆了摆手。

“别谈那些琐碎事情了。必须检查一下平格尔的身体，看看它好不好……您的发射器最多准许超过多少重量？”

“至多半磅。也许还不到……”

戈德文激动地搓着手在牢房里踱来踱去。

“你们瞧……应该让‘比空气还轻的人’的重量和发射器弹簧的力量一致。威尔逊，检查一下这个小伙子。平格尔，脱衣服吧……”

我只得把衣服脱了。所有这三个人都从头到脚检查了我一番，摸摸我胳膊和腿上的肌肉。大夫用皮尺横着、竖着量了我一顿，嘴里低声念叨，心里计算，最后作出了科学结论说：

“这个青年的重量差六磅……”

经理想了想，说道：“那么发射器会把他扔到楼座上去了。得换个弹簧……”

大夫傲慢地说道：“我们把他喂肥点，照我的方法进食。要吃糖果、蛋白质跟少量的脂肪。一天按摩身体两次。经常检查体重。还要练单杠……”

经理声明说：“我已经预料到这一点，而且也安排好了。”

戈德文眉开眼笑地说：“那我就放心了。现在就该开始锻炼……”

俗话说：“金钱万能”，经理的钱使我的牢房变成了一间很奇妙的、既是疗养院又是体育馆的屋子。穿着囚衣的犯人给我送来了一台精密的磅秤，并且装好了单杠。我穿着暖和和的睡衣，吃得饱饱的，按时称着自己的体重。

然后由别人给我按摩，休息以后，我就按照时间表进行锻炼，我满意地看着自己的肌肉怎样增长和结实起来。戈德文、经理和威尔逊大夫天天都来看望我。可是在监狱外面沸腾着的生活海洋，却只有轻微的、断断续续的浪涛声传到我的耳中。许多热烈崇拜马戏表演的人都给我送花，把我的牢房变得像一间花房。还给我来了许多的信件和电报。但是狄克司得到严格的指示，不准用那些信件和电报打扰我，何况我也没有时间读它们。只有一次，按摩师偶然把报纸遗忘在这里，我才读到一些关于自己的消息。

编辑部报道了一条可靠的消息：著名的百万富翁胡普哈尔，两年前从“圆形角斗场”管理处买下了惊险节目“比空气还轻的人”的全套表演器械。他屡次征求愿意表演空中飞人的人。九个不要命的家伙，一个跟着一个摔死了，因为他们都把头撞在水槽旁边的地上。这位百万富翁狂热地爱看惊险运动，很喜欢这种引人入胜的玩意儿。他正在征求第十个人。已经一年了，在整个地球上都没找到一个敢让发射器发射出去的人。当然，胡普哈尔先生丝毫没有怀疑，被告并不是从前那个能够跳进水槽的冠军。胡普哈尔先生现在非常高兴，他终于找到第十个大胆的人了。胡普哈尔先生为这个大胆的人的生命用一万元在“埃克威台伯”公司保了寿险。胡普哈尔先生是不吝惜钱财的，他承担了法院在“圆形角斗场”马戏院中开庭的一切费用。他还要亲自按下发射器的按钮，把那个自命为平格尔的人在法官和陪审员面前抛到一百二十三英尺零三英寸高。报上还说，那个不祥的水槽将装满由“哈佛化学有限公司”实验室根据定单特别配制的海盐溶液，在华氏温度表四十五度的时候，这种盐水的比重是1.71。

### 三

到了第十一天，按照法庭的决议，在“圆形角斗场”马戏院中开庭，审理凶杀罗尔斯的案件。

法庭设在演技场的边上，这个地方是由胡普哈尔供给的。但是，这一天向经理包租下马戏院的百万富翁，完全不愿意因他嗜好看玩命的把戏就白白花掉他的钱。他只把演技场供给法庭，并不把其余的观众席供给它。所以听众只得付出两三倍的代价去买票。他们把“圆形角斗场”中从池座到楼座的一切座位都占满了。

船上一位同事给我往监狱寄来一件“布克苏司”号水手穿的朴素的短外衣，当我穿着这件衣服走进演技场的时候，场上传来了一片赞扬的声音。有些人鼓起掌来，还有些人在楼座上喊道：

“喂，平格尔！勇敢着点！……”

法官摇起铃来了。但是微弱的铃声在巨大的大厅里就像旷野中一个苍蝇的嗡嗡声，被淹没得一点儿听不见了。

法官们舒适地坐着，周围是女速记员、女打字员、办事员和警察。在过道里站着一群摄影记者和电影摄影师。

管理处把灯光全部打开。记者席中开始拥挤起来。几架打字电报机已经准备好把开庭的详细情况向纽约、华盛顿和海外各地拍发出去。显然，报纸的一切通讯工具都已投入战斗准备。

我所熟悉的那个水槽和发射器的摇床，都陈列在法官的前面。

一个法官宣布道：“重新开庭。被告是否愿意证明自己是平格尔？”

刹那间，“圆形角斗场”就寂静无声了，大家都在等着我的回答。

我坚定地大声说道：“是，法官先生，我同意、并且准备现在就来证明我的身分。”

戈德文站了起来。

“我请求暂时停止审讯。被告应当换上适当的衣服。他不能穿着妨碍他动作的衣服来表演。”

大厅中掀起了一片喧哗声。

法庭同意了辩护人的申请，宣布暂时休息。

几个宪兵把我带到了后台。

我又来到我曾经跳窗逃走的那间化妆室里面。从我跳出这个窗户到重新被带进这个门，我经历了多么复杂的道路啊。命运显然在捉弄我。要是我没有掉进水槽，而是一直朝着法官落下去，那可怎么办呢？那我就拧断他的脖子，和他同归于尽。

当沉默无言的服装管理员在宪兵监视下给我穿上丝织的紧身衣时，我是在这样想的。服装管理员认出我来了，但是一句话也没有说，因为禁止外人和我说话。但是我首先打破了沉默。

我对跟经理在一起看我上装的律师说道：“劳驾，戈德文。让我见见胡普哈尔先生吧。因为将要由他按动那个事关生死的按钮。我很想知道他打算怎样放开弹簧。”

忽然间，我感到了一种莫名其妙的恐怖。要是这一切都是暗中安排的，那可怎么好呢？要是那个不相识的胡普哈尔让弹簧猛然松开呢？要是他不会操纵呢？要是那些人都想把我……

我忽然忘其所以地跳起来喊道：“我不愿意！我不干啦！”

我听见一个嘲笑的声音说道：“啊，让他坐到椅子上吧。”

我在戈德文有力的胳膊中挣扎着叫道：“是啊，是啊！让我坐到椅子上。”

戈德文咬着我的耳朵说：“胡普哈尔先生想和您谈谈。”

当我看到这个百万富翁时，真不知有多么惊讶。他大模大样。旁若无人地走了进来。这个穿得整整齐齐的大人物，原来就是克利浦斯，一颗富丽堂皇的大钻石在他领带的佩针上闪闪发光。克利浦斯严肃地看了我一眼，忽然奇特地抬了抬左眉，这是嘱咐我不要说话和小心。我懂得了，我不应当因为意外地见到了他就露出惊讶的神色。噢，这就是那个百万富翁，只是化装使我看得十分清楚，这是克利浦斯在表演。他傲慢地低声说道：

“戈德文，这小子精神足吗？拿块砂糖，滴上五滴糖酒给他。他就会像个神仙似的给我跳了。”

他握着我的手鼓励我。

“你翻两个跟斗，不必再多翻了。你要数数，数到十二你就坐在水槽里头了。现在到场上去吧，让那个法官去预备一把伞，咱们在演技场上干它一场热闹戏看看……”

我嚼完那块砂糖，站了起来说：

“准备好了。”

克利浦斯说：“这样才好。乐观点儿，你就会打破那个什么平格尔的纪录了……”

从演技场传来了乐队演奏的声音。经理处对任何费用都不吝惜，在审讯中的短暂休息时间还用音乐来安慰听众。

克利浦斯命令道：“小伙子，咱们走吧！绕场一周！……”

《角斗士进行曲》轰然响了起来。在上场时，投光灯耀眼欲眩地照着我。我在两排宪兵和马戏场服务员的队伍中间走过去。

我前边走着一辆两轮车，上面摆着两架带着麦克风的电影摄影机。这些机器放置的地方太不相宜了，我真想把它们打碎，把那些在两轮车上手疾眼快地操纵着摄影机的人揍一顿。我刚捏紧拳头、挺起身体……可是忽然听见克利浦斯在后面对我说：

“勇敢一些，我亲爱的孩子！全世界都在看着你呢！”

他用慈父般的声调优雅地朗诵着。

就在这个时候，我听见了一阵可怕的喧哗声。一个衣服非常华丽的太太，推开宪兵和服务员，像发疯似的号陶大哭着朝我扑了过来。她跪倒在我的面前，向我伸过手来大声叫道：

“亲爱的查理！千万别离开我呀！”

在惊讶中，我急忙往后退了一步，只能惶惑不安地说了一句，“对不起，夫人……”

我几乎跨过了这个正在歇斯底里地扯着头发号陶痛哭的女人的身子，接着向前走去。

克利浦斯及时用他通常鼓舞我的声音低声说：“别注意这些鸡毛蒜皮的小事。世界上兴高采烈的太太还少吗？让她们看看你的本事吧……”

我又到了演技场上。这儿是摇床。那些花了钱渴望看到流血惨剧的形形色色的观众正在周围喧嚷着。法官在头上打开了伞，不时畏畏缩缩地望着水槽。

我十分清楚地想道：“不，我不愿意，而且也不会为你们的开心去送死。我不愿意像古代那些奴隶死在‘圆形角斗场’上一样地牺牲。”

法官向我要求道：“自称为平格尔的被告，请你向法庭提供确实可靠的证据……”

克利浦斯站在我的旁边，向四面观众鞠了一个躬。

乐队奏起了《想睡就睡吧，我的雄猫》。

我躺到摇床里面。

我最后想的是：“我的上帝呀，爱吉，你在哪儿呢？”

“注意！”

“预备！……”

“起飞！……”

“哒哒哒哒哒哒哒哒……”急促的鼓声和人群的喊声融成一片。演技场在我的脚下向下陷去，在我的头上翻转过来。刹那间，我已经坐在水槽里，像头狮子狗一样地晃着头，啐着嘴里的盐水。

克利浦斯向我伸过手来。人群的大声叫喊震耳欲聋。法官一个劲儿地摇铃，可是一点也听不见铃声。

“圆形角斗场”还是那个“圆形角斗场”，可是我已经不再是土匪卡尔涅洛，我又变成平格尔了。

戈德文起来讲了话。他说我成功地证明了自己的身分。他又说，我是中午来到马萨特蓝的，这是把我送来的渔民供出的。他说，罗尔斯博士是早上九点让人杀死的，这是从博士的那个青铜闹钟上面查出来的，当罗尔斯和杀人犯格斗的时候，它掉到地上，正停在九点钟上。检察官撤回控诉，于是我

马上就被释放了。

但是在我的心灵中，总是留下了一种奇怪的感触。从那时起，我开始憎恶马戏院的演技场，不管表演的是多么精彩的节目。

在成千上万的人欢送下，我和戈德文、克利浦斯坐着汽车回到了监狱。

最后只剩下我一个人了。这时狄克司走进了牢房。

他和我紧紧地握了握手，温和地说：“恭喜恭喜，您老人家有什么吩咐？往后您手里会有非常多的钱，哪一个克利浦斯也比不上您啦。”

我沉思着，但坚定地说：“好狄克司，您要够朋友的话——我并不怀疑这件事——那您就想法子把我在今天晚上放了吧。我不想等到明天早晨。”

狄克司回答道：“像您这样人说的话，对我就是法律。常言说得好，事在人为。”他很神气地说了这么一句，接着就走了出去，并没有把牢房的门锁上。

到了半夜，我被叫到监狱办公室。办事员比恩摇晃着两条腿，坐在斜面桌旁一张高高的椅子上，从他那崇高的宝座上做出垂青的样子看了我一眼。

“平格尔，你随便到任何地方去都行。不过咱们提点有趣的事，可别对别人说。你那些文件不见了，倒霉的罗尔斯的尸体不见了，你的同谋犯也不见了。好一场错误啊。可是，告诉你，这也改变不了最后的结果。你跟魔鬼似的表演了空中飞人，那么，现在你就根据法律从我们这个机关走吧，爱上哪儿就上哪儿吧……”

我脱下号衣说：“比恩，那么就再见吧。”

比恩一面在斜面桌上的文件中乱翻，一面喃喃地说：“等办完手续，咱们就要分手了。就这么办吧，先生……这儿是法庭的决定……”比恩狡猾地使了个眼色：“你可真会蒙骗法官啊……你承认你隐瞒了点事情吗？”

我要是回答得稍微不慎重，就可能又有套上那带条纹的号衣的危险，所以我叹了口气说：

“嘲笑遭受重大灾难的弟兄是有罪的，”我谦逊地垂下眼睛，说了我在狱中装订经书时看到的一句话。

这使我避免了即将发作的狂怒。我真想把这个最后还想找碴儿把我逮捕起来的滑头家伙的脑袋拧歪。

狄克司迈着沉重的脚步走进来。

“这是典狱长的命令。比恩，把钱交给平格尔先生。”

比恩全身猝然一震：“噢，对啦！你在我们的装订间还赚了十九元零一角的工资呢。平格尔先生，请你写张收条……”

比恩把钱交给我。

他对我嘲笑道：“回到您的岛上去，在那儿吃熏鲑鱼，过好日子去吧。您给我们惹的麻烦够多的了。还有，您在监狱理发部刮过三次脸。得扣您三角钱……”

我把一元钱放在斜面桌上。比恩敏捷地把它拿到自己面前，用法庭的判决书盖上。

当我把鸭舌帽低低地拉到额上的时候，他恶毒地说：“过两天再见吧。”

我也同样辛辣地回答道：“请替我向格列哥先生致热烈的问候，我从心里眼里佩服他的侦察方法。”

把我放出大门的狄克司诚恳地说：

“别为了比恩的话不痛快。他天生一张畜生嘴，一点办法也没有。找个

大饭店过夜去吧。明天早上再去找马戏团的经理，他那儿您永远会找到工作的……”

但是我沿着被夜间雨水弄得润滑难行的人行道走去寻找车站。在生活中我想走自己所要走的道路。

经过再度流浪以后，我终于来到美国的东海岸。朝我吹过来的已经是来自故乡海洋的清风了。在港口，我怀着极端高兴的心情看见了停泊在码头旁边装货的“绿猫”号货船。

白牙齿的老查从舱口往外张望，认出了我。

在甲板上吸烟斗的帆缆管理员微微眯起眼睛看了我一眼，忽然亲切地喊起来：

“嘿！嘿，你这个没出息的家伙！我算看透了 you 啦，小伙子。上这儿来吧！要是想回家，就抄起铁锹吧……”

帆缆管理员猜着了，我是想回家了。

## 第八章

—

从我离开故乡埃绍夫的时候起，将近三年光景，我在地球上都没有找到安身之处。经过环游世界的旅行以后，我又来到了浓雾迷漫的海岸。祖国并没有亲切地欢迎我。我不愿意干一辈子烧煤工人，心里总还抱着美好的希望，但是在我上岸的那个大城市里，并没有我的工作。

秋天不知不觉地到了。一天夜里，我和另一个流浪汉为了取暖，背靠背坐在一个小公园里。

这个人发表他的哲学见解道：“流浪汉活着还不如死了。我在世界上没有一个亲人，上哪儿对我也是一样。唉，老弟，我这辈子犯了多少回错误！现在后悔也来不及了！”

我问：“什么事让你翻不了身呢？是不是脾气太孤独了？”

他回答：“头一样就是穷跟失业。你瞧，我现在坐在这儿等半夜，在隧道那头不远的地方，有一列空车。有两个朋友要上这儿告诉我，打哪头爬上运煤车方便点。过一天一夜，那列车就把我们拉到威斯里了……”

这话引起了我想乡的念头，于是我决定也跟他们一道去。我们这些免费乘车的旅客，巧妙地混过了“公牛”——看守空货车和煤车的人——的眼睛，四个人在湿淋淋的泥泞中往货车爬去，后来我躺在一辆发着臭气的平车上，像条丧家之犬似的蜷成一团。污泥的臭气强烈地钻进了我的鼻子。我口渴得说不出的难受。后来平车上爬进来许多衣服褴褛的人，大家紧紧地挤成一堆。列车忽然像发疯似的抽动了一下，使我的头撞到一个铁螺丝上面，我口渴得更想喝水了。于是把头朝上面转过去，张嘴接那稀疏的雨点。

躺在我的肚子上面的人气愤愤地嘟哝道：“别他妈的乱动！”

旁边一个人没有恶意地、但是非常重地踢了我一脚，大声打起鼾来了。

列车慢慢地加快速度，朝着旷野，朝着黑暗，朝着不认识的地方驶去。

到了白天，我在铁路旁边的壕沟里呆了一天，等着天黑和空车。终于我又爬上了平车。我本打算一直坐到威斯里，可是被迫提前跳下了平车。前面还有一段路，现在只好步行了。不久我就要走到埃绍夫，看见爸爸和爱吉了。

但是，越往前走，不愉快的思想就越厉害地折磨着我。我有权利回去吗？要知道，我从缅甸寄给爱吉和爸爸那寥寥的几封信里，把我的情况大肆夸耀了一番。我把它形容得非常辉煌灿烂，吹嘘说自己就要成为一个工业实验室的助手了。我臆造、渲染、夸张着我的情况，拿这些话去安慰老人家和贫穷的姑娘。他们当然相信我的话了。我干什么告诉他们这些幻想和不能实现的希望呢？现在我落到什么地步？我还是和从前一样穷，而且成了一个无家可归的流浪汉。我为什么要听克利浦斯的话？我早就该撞到演技场的沙地或是法官的桌上，摔断自己的脊背，一切不都了结了吗！？

被这些疑问折磨得非常苦恼的我，渐渐放慢了脚步。最后终于站住了。我捡了些道旁的石头，装满了那陈旧的旅行袋，然后扛在肩头，吃力地一步一步向前走去。

不久，我就来到了深邃的威斯里运河的前面。

我记得，我心中充满了强烈的苦闷，在河岸上站了很久。

咳，真不如留在城市里的好。在那里，即便不能在维多利亚公园的树丛下过夜，也能在金山区的垃圾坑里找个地方。

深秋那讨厌的黄昏从烟雾腾腾的天空降临了。到了这种季节，刺骨的寒风就要从北方刮来，而且也会在空气中感觉出浓雾迷漫的毛毛细雨的将临。每一个无家可归的流浪汉，一想起这种天气，脊背上不由得要一阵阵冷颤，他就会不由自主地把身上那件饱经风霜的外衣紧裹起来。

我很清楚地想道：“不，我不能到爸爸那儿去。让运河的河水把我和我的痛苦一齐埋葬了吧。”

但是，要迈出这种生死攸关的一步，可不是件容易的事。当我想起了寒冷、孤独和无穷尽的黑夜时，我扣上了短外衣的钮扣，然而上面的钮扣总共也只剩下两颗了。后来我又想起了吃饭，可是我已经记不清最后一次吃热饭是在什么时候了。

“劳驾，老弟，”我听见旁边一个人很有礼貌地说，于是就转过身去。

在我的旁边，靠着运河的栅栏站着一个人。他长得并不老，然而脸上的胡须已经不短了。他戴着一顶揉皱了的帽子，衣服穿得邋邋遢遢的，若有所思地朝着闪烁着对岸树木的倒影和微弱的信号灯光的浑浊河水啐着唾沫。这个人的蔚蓝色眼睛黯淡地流露着幽默的神色。在花岗石胸墙上面还摆着一块沉重的砖。他双手按着这块砖，用讥讽的神色频频地打量着我。

他又说：“劳驾。我想请您帮我办两件事。”

他说话时很有礼貌，所以我觉得自己也应该彬彬有礼地回答他。

“先生，我愿意为您效劳。”

那个人咳嗽了两声说：“嗯……您能找到一根经得住这块砖的结实绳子吗？”

在我从“绿猫”号上拿来的旅行袋里，在这个浸透了船舱和小客栈气味、并且失去了自己过去的上等式样的旅行袋里，有几根旧的细绳子。

“很遗憾，没有绳子，”我回答。我想帮这个人的忙，于是又补充说：“我这儿只有短的细绳头，是从套鸟的圈套上扯下来的；要是您觉得合适，请拿去吧。这些细绳头都很结实。我从前用它们逮鸽子的时候很管用。”

虽然由于读者们都知道的理由，我不愿意在这种时刻打开旅行袋，但我到底还是晃了一下身体，想把它从肩头上卸下来。这个人握住我的胳膊，撇开嘴角笑了笑。

“谢谢您，我改变主意了。嗯……我想，把砖放在怀里，再把衣服勒紧点就行了。根本不必把砖绑在脖子上，您说是不是？”

我担心地低声问道：“您想干什么？”

那个人咧嘴一笑：“我想您猜着了吧？爬上矮墙，然后跳进这个脏水沟。有块砖能让我快点沉到河底。”

“噢，原来如此……”我对他这样坦率感到十分惊讶。

“嗯……难道您认为，您面前的人是个要研究这条运河深浅的水文学家吗？”

他几乎是气愤地这么嘟哝着，吓得我打了个哆嗦。

“可别这么办！”

但是，他用那样可怕的轻视的神情看了我一眼，把我吓得倒退了一步。他咬牙切齿地说：

“哼……您大概是小教堂里的副主教吧？您想教人隐恶扬善吗？也许您是个专门对失业者推销牙签的宣传员吧？不是吗？嗯……我猜着了。您是个阔少爷，今天为了寻开心，脱下燕尾服和白手套，换上了这身破烂。唉，老弟，要是您落到我这种地步，那一定不会拦阻我，而且一定会脱下您身上的背带，用它把砖绑到我的脖子上，祝我长眠，并且还会答应我，帮我办到我的第二个请求……”

在极端惊讶之中，我没有打断这一套充满辛辣的讽刺和怨恨的话，这样的话，我在最近是太熟悉了。接着，这个陌生人就准备牺牲一切，毅然把砖抱在怀里，并且用意料不到的安静而平常的声音说：

“对，第二个请求。当我从十五英尺深的水里冒出气泡的时候，警察可能到这儿来。魔鬼会指使他们骑着摩托车沿着马路来来往往。劳驾您，告诉他们什么事情也没发生过。不然，他们就会用带钩的竿子乱钩一气。他们懒得下水把我捞出来，所以可能把我的眼睛钩坏了。他们干得出这手的。可是我愿意到了阴间，还是样子整整齐齐，决不愿意当个疤眼的。您能答应帮这份忙吗？谢谢您。那么我就……”

我喊道：“等一等！您听我说！”

那个人已经双手抓住胸墙，准备跨过去跳河了。他用眼睛盯住我问道：

“说吧，快点。我没有工夫啦。”

我激动得喘不上气来。我真不愿意这个人从十五英尺深的水里冒起气泡来。

我在惊慌中嘟哝道：“噢，先生……您要信我的话，我好几次都落到糟得吓人的地步。痛苦和失望老跟着我，就像子弹追赶沙鸡一样。可是我还是希望……”

那个人讥笑道：

“您是个滑稽人。大概生活不过让您挨了几下轻轻的脖儿拐，还没来得及狠狠地给您下巴一拳，打得您十五个牙齿粉粉碎，眼睛里乱冒金花。对吧？您还没有为这件事找过牙科大夫吧？嗯，您想说什么？您想劝我先等等看再跳吗？”

我心中回想起很久以前在演技场中的情况，于是非常顽强地说：

“是的。”

我这样说，大概是也打算把自己从绝望中拯救出来吧。要知道，我是怀着和这个怪人同样的可怕目的才选中运河这个远离马路的荒凉角落。我那装满了大块卵石的旅行袋，会让我比怀抱着砖更快地沉到河底，我敢打赌，保证在十五英尺垂直距离比赛中头一个到达终点。

那个人想了一想说：

“那么我们还能有什么指望呢？”

我想着那些支离破碎的悲惨希望，喃喃地说：

“咱们到威斯里去，试试在流民救济会收容所里找个地方。”

那个人咬着牙回答道：

“嗯……小伙子，您就想不出什么更合适的地方吗？”他声音中又流露出以前那种讽刺的腔调，“跟那些像咱们一样的‘流民’在院子里排队站到夜里两点钟吗？然后打着架挤进收容所的破房子，在那里让老太太们指使咱

们唱赞美诗和听教会的什么‘以德报怨’的讲道吗？我可不干，谢谢吧……”

“可是咱们每人都会喝上一碗麦片粥，还有个安身之处呢，”我用莫名其妙的固执态度反驳道。我本来以为自己注定非带着石头口袋跳河不可了，然而这种奇怪的顽强态度却转移了我那种想法。

那人愁眉苦脸地眯起眼睛，从头到脚打量了我一番。

“也许，咱们可以不去威斯里，而到那个漂亮的老蒙特堡去，好吗？咱们到那位善心的城堡主的卧室窗户前边喊：‘喂，我们所敬爱的绅士先生！请出来说两句话吧！’城堡主一定会走到阳台上或是打开小窗户，探出戴着睡帽的头说：‘晚安，两位先生。你们来看望我，有什么贵干？’那时候咱们就给他行个贵族的大礼，说：‘我们从昨天早上就没吃东西了，也没有地方好好睡一觉。’当然，城堡主会说：‘那跟我有什么关系？’那时咱们再试试请求道：‘但是您能不能给我们想个办法，让我们先凑合凑合呢？我们听说您最乐善好施。我们这是头一次求您，随便给点什么残羹剩饭，我们就满意了。您穿旧了的官袍对我们也有用，可以当我们的被褥。到了明天早上，我们把它卖给收破烂的人，还可以让我们过上一个礼拜的舒服日子呢……’”

我惊讶地问道：“善心的老蒙特堡主，难道他回来了？”

那个人摆了一下手：“您说的什么人呀？他们这帮人都一样……可笑……而且还没有等咱们张嘴，城堡的卫兵就会先把咱们狠狠打一顿……”接着那个人就像让眼镜蛇咬了一般大叫起来：“我可不愿意这么办！再见吧！”

他开始跨那个胸墙了。

“请等一等！”我急躁地上气不接下气地低声说。我害怕一个人留在世上，所以也下了决心。我用颤抖的双手系紧了旅行袋上的皮带，准备开始这个最后的旅行。我简直要哭出来似的说：“等一会。咱们一块儿吧……我跟你一齐……”

那个人惊讶得张开了嘴，他把已经抬到胸墙上面的脚抽回到堤岸上潮湿的坑洼里。

他凄然地笑了一下。“这件事咱们可没约定啊。告诉您，这样很不好，甚至太不好了。得啦，我明白，让我一个人跳河吧。您这么年轻就泄气了吗？不，还是让我一个人来吧。”

他又把脚跨过了胸墙。

我涕泪交流地哽咽着，在激动中嘟哝道：“不行，我不许你一个人跳！”

那个人背朝着河水坐在胸墙上，若有所思地搔了一下鼻梁。

“嗯……看您现在这样威风，好像您从前当过皇帝的掌印官似的。要是我不让您随我到那儿去，”他指了指乌黑的河水，“那您该怎么样呢？那就是说，我应当和您一起留在这儿了。”他从怀里拿出那块砖，把它放在胸墙上。“现在轮到您了。我不喜欢您袋子里的东西，小伙子。”最后他很友好地说。

我脸红了，也不知道低声嘟哝了两句什么糊里糊涂的话。

可是这个人鼓励我道：

“别难为情了。生活中什么事都会发生，”他挤弄了一下眼睛，温厚地笑笑，“小伙子，这样吧，把石头扔进水里，让咱们留下，好吗？”

他帮我把石头扔进水里，最后把他那块砖也噗的一声抛进了水里。

我把倒空了的旅行袋背在肩头，又问道：“咱们在一块吗？”

“只要您愿意就行。”

我显然让孤独的生活弄得意想不到地疲倦了，这次奇遇竟让我抛弃了那些可怕的念头，并且给了我一种朦胧的期望。

“倒霉的人还能盼到什么好事？”

这时那个人友好地伸过于来，说：

“自我介绍一下吧……杜比。大家都这样叫我。

“我叫平格尔。”

“好极了。我也是个倒霉的人。可是今天的运气还好一点。

“是因为您死里逃生了吗？”我天真地问。

“噢，不对，平格尔，请原谅我找绳子的事吧。我根本就没打算自杀，可是您看过去那样绝望，那样孤苦伶仃，而且那样死心地看着这个讨厌的脏水沟，弄得我只好……您明白吗？”

我看了一眼这个陌生人果敢的面孔，我明白，我刚才实在了解得太少了，因此我就紧紧地和他握了一下手，说：

“先生，谢谢您。”

杜比点了点头：“不值得谢。平格尔，告诉您，”杜比在大衣口袋里摸索了一下，“我这儿大概还搁着几个钱……”

这时我清楚地听到了当作响的金属声音，最近几个星期这种声音和我已经非常疏远了。杜比灵巧地在手里抛了抛一块钱币。

“够吃点东西的吧？吃饱了肚子再想过夜的事就容易了，对吧？嗯，我还知道一个很舒服的地方呢。我们现在就去一趟吧？”

我本来就饿着肚子，所以一点不反对。

我鞠了个躬说：“先生，我又要谢谢您了。”

可是杜比却用手指头按着脑门子寻思起来了，他说：

“嗯……我们值得去找个郊区小饭馆吗？我住得离这儿不远。您看怎么样？上那儿去吧，咱们得爬上埃绍夫山口，然后穿过左边大约一英里的峡谷……”

我问道：“圣佛玛隧道吗？”“可不是吗……您熟悉这块地方，太好了，咱们走吧？”

我同意道：“走吧。”

如果命运还要考验我一下，那就随它的便吧。我并没有抗拒，我准备不管杜比到什么地方我都跟着。

### 三

当杜比拐进一个狭窄的山沟的时候，由于我不大熟悉山口的这一部分，所以小心地跟在他的后面。在夜里，这条山沟好像是一条没有尽头的地下走廊，所以就以“圣佛玛隧道”出名了，杜比迈着轻快的步伐走着。当我们面前出现一片广场的时候，天色已经很暗，我只能分辨出围墙上面高高的铁栅栏。我们向上走去，最后到了一个小栅栏门的前面，杜比用钥匙打开了门。我看到，在秋风萧瑟的几棵大树之中矗立着一座楼房，上面有一个窗户还在发着亮光。这种柔和的光线使我想起埃绍夫家中的炉火；我多么想家呀，哪怕回到父亲跟前过上几分钟也好。我实在抑制不住自己的激动，连我的心都急促地跳动起来。

“平格尔，我们到家了。”

我们走上两层台阶，杜比轻轻推开了门，一脚迈了进去。

“进来吧，平格尔。我来开灯……”

灯光下我看见一间不大的前厅，里面有一个挂衣服的衣架、一张小桌，还有几扇通向内室的门和一个通向二楼的宽阔楼梯。

杜比建议道：“平格尔，脱下您的短外衣，跟袋子一齐扔到角落里，”他半开玩笑地加上一句，“要是袋子里没有什么贵重东西的话。”

我的旅行袋本来就是空的。连那张毕业证书也一直遗忘在“卡尔涅洛案件”的文件夹里了。我很难为情，觉得说不出口，因为在短外衣里头，只有一件使我回忆起“绿猫”号船上生活的破旧的水手衣，除此以外什么也没有了。我只好慢吞吞地解着仅存的两个钮扣。

我没料到会有这样的福气。杜比彻底把我征服了。我跟着他走进浴室，把我那些破烂衣服毫不吝惜地脱掉。

“平格尔，来吧，洗个痛快。我马上就给您拿干净衬衣和衣服来。我和您身量一样高，我想，什么都会合您的身……”他说话的声音很小。发现我脸上有疑虑的神色，就加上了一句：我的仆人身体不好。我不愿意打搅他。”

我也低声地同意道：“噢，当然啦。”

我在滚热的肥皂泡沫里舒舒服服地洗着澡。这些肥皂沫把我身上在无家可归的流浪日子里积累起来的一层层污垢都洗掉了。我并没有想这个杜比是个什么样的怪人，何必要把一个在堤岸上遇到的流浪汉弄到自己家里。

浴室的门微微打开，杜比干瘦的手往长凳上抛下了毛巾、被单、内衣、衣服和皮鞋。接着又往这堆衣服上扔来了一双花短袜和一条带条纹的领带。

我谢了谢主人。现在我就像个无忧无虑的孩子在温水里扑腾，什么也不考虑。要知道，在澡盆里那股子舒服劲儿，比起沉在深邃的河底吐着气泡可舒服得无法比拟了。我把澡盆放满了两次水，最后才高兴地看到我的身体呈现出天然的绯红色。而且我还看到，我的皮肤已经完全洁净了，要知道我曾经和一些非常不爱干净的人接触过呢。

洗完凉爽的淋浴和穿好衣服以后，我觉得有些失望，因为梳妆台上既没有镜子，又没有刮胡子的刀具。所以我不敢担保领带是否系得整齐。我勉强地整理了一下头发。我最后的一次淋浴，是三个月以前，在妇女会的贫民教养院收容所里洗的，从那时起，我就给我的头发和胡子充分的自由，任凭它们自由自在地生长。

现在我才微笑着说：“我莫非交好运了吗？”

杜比穿着和我同样的灰色衣服，站在门口轻轻地说：“平格尔，请过来吧。您现在可漂亮了。我们走吧。”

他身上发出了薰衣草的宜人香味，他的眼睛闪闪发光，一点优郁的神情也没有了。

当他把我带进饭厅的时候，我觉得自己似乎在做梦。圆桌上杂乱地摆满了佳肴美味，我看到有盛着水果的高脚盘，有满放着面包、黄油、大个酥皮肉饼的盘子，还有一把在酒精灯上咕咕作响的咖啡壶。也许实际上我已经随着圆卵石沉到运河底了吧？也许我正在十五英尺深的水里吐着气泡，所有这一切都是我临死前的幻觉吧？也许我正躺在小教堂附设的收容所里，这一切都是我做的梦吧？

我悄悄地用尽全力把自己的耳朵狠狠地拧了一下。

杜比道：“请坐，尽量地吃吧。这些食物都是真的。没有酒。我自己不

喝，也不劝别人喝。”

我是不用人劝的。哎哟，我的上帝！原谅我这个有罪的人吧！我狼吞虎咽地大吃大嚼，好像埃绍夫所有的磨坊都要在一个晚上把收获的大麦一齐磨光似的。当我用牙齿咬着那煮老了的滑韧的鸡蛋的时候，简直感动得想哭起来。我从来没有想到，人的胃竟能一下子装进这么多的食物。我简直像风卷残云一般把吃的东西一扫而光。碟子里当然还剩点东西，但是我已经微微疲倦地靠到椅背上，愉快地感到胃里发沉。我意识到，在这么长久的素食以后，吃东西是不能过分的，要适可而止。

喝完咖啡、叠起餐巾之后，我说道：“先生，太感谢您了。”

杜比亲切地请我吸了一支烟。我从他那默默无言的眼光里看出，应当不等他问，就对他谈谈自己的情况。显然，我这个人有什么地方使这位有点古怪的主人感到兴趣，因此他很想知道他究竟把一个什么样的人领到家里来了。我没有权利拒绝他，必须报答他对我的殷勤招待。

一个念头突然像矮树丛下面的吉耳蛇一样钻进我的头脑：“要是这个任人问这问那，打听清楚我所有倒霉的事情以后，就对我说：‘喂，老弟，现在咱们谁也不欠谁的情了。您在这儿吃的饭顶了您讲故事的报酬，把您那些破烂衣服收拾起来，滚您的吧！’为什么谁扔给你一块面包，你就得给谁讲讲你的一生呢？难道他能明白，我受罪只是因为任何人都不需要我的学识吗？咳，还是随他哄吧！”

但是又一个毒得像饭匙青的念头跟着吉耳蛇爬进我的头脑：“怎么？现在又要落到孤孤单单一个人了吗？落到风吹雨打、在山沟里藏身的地步吗？”

我像一头不明白为什么要挨打的小狗那样猛然打了个寒战。

于是我没有对杜比说出一切真情实况，我只谈到我的童年和我的故乡，但是没有指出是埃绍夫，还说到我必须出外谋生，因为我父亲是个穷人。

钟敲了十二点。杜比吸完烟，把烟斗放在烟灰碟里。正在熄灭的烟斗的微烟，向悬挂在桌子上方的灯伞缭绕地升了上去。主人站起来，在窗户和圆桌之间走了几步。一层层轻烟飘荡起来，杜比那须发散乱的头在这些蓝灰色烟雾上面浮动着。

最后杜比说道：“平格尔，您听着。您好像对我很合适。”

我点了点头：“先生，我愿意替您效劳。有什么事请吩咐吧。”

杜比用严肃的眼光看了我一眼。

“我需要一个勇敢而又果断的人，他得无条件地服从我的命令，他应该保持缄默，还应该懂得不过问和他没有关系的事……”

“请原谅，我希望事情终归会是这样的……”

“嗯……您还没有听清楚。我在楼上有个实验室，院子的棚子里有个饲养动物的地方……”

“养的是蛇吗？”

“嗯……怎么是蛇呢？顶普通的实验用动物……兔子、豚鼠、老鼠、猫、狗……”

“请原谅，先生。看来您养的动物还相当多吧？我这样问您，是因为我曾经看守过养蛇的园子。”

“在爪哇吗？”

“不，在缅甸。”

杜比摇摇头：“没听说过，不知道。可是这并不重要。您既然会看守蛇，不用说，当然更会照料兔子了……”

“先生，我要极力不辜负您的信任。”杜比满意地笑了笑。

“我希望这样才好。您要住在这里，吃住都由我管，您还有工资。可是一定得……嗯……没有我的命令，不能离开这里到任何地方去，不准走出围绕着我的别墅的栅栏。明白吗？还有……您不应当刮脸剃头……需要的时候，我会亲自给您刮脸剃头……”

“这可真奇怪，可是我在世界上遇到的人还有比他更奇怪的。”

我说：“先生，好的，那就等您愿意的时候，再给我刮脸剃头吧。这一点我也同意。反正谁要是有钱，当然可以拿这种事开开心。”杜比立刻同意道：“平格尔，您说对了。现在就请您和我签个小小的合同吧。”

他从口袋里拿出了拍纸簿和钢笔。

我想拒绝，可是已经骑虎难下了。

“好哇，”我喃喃地说，这时我才发现，我划火柴划错了头。

杜比手里的钢笔迅速在纸上移动着。他说：“签字吧。好啦……您听着：‘每星期六发一次周薪……无权拒绝……无权抛弃工作……’写吧，只要签上‘平格尔’就行了。我信任您。”

没听他念完，我就草草地签了字。

“您请看吧！”

杜比重读了一遍合同。

想起饭后香甜的休息，我微微打了个呵欠。我想，我的新主人马上就要带我到睡觉的地方去了。

可是杜比一面把合同藏到口袋里，一面却冷淡地说：“好吧，平格尔，工作去吧。”我张大了嘴：“怎么回事儿？”

杜比更冷淡地说道：“就是这么回事儿，我喜欢在夜里工作。请到饲养动物的地方去，喂那些动物，打扫笼子。棚子里有工作服。请闭上嘴，平格尔，别大惊小怪……嗯……您忘了合同啦。不要好奇，也别瞪着眼睛发呆。这就是现在我对您的要求。”

我不由得把嘴里的纸烟咬成两截。这件事可真岂有此理。

我静静地站起来说：“知道了，先生。我想，您能带我去吧？”

宽大的动物饲养栏设在一个棚子里面。囚禁动物的笼子显然不是每天都打扫的，因此我不得不立刻干起这种肮脏的工作。

“明天一早我来接您。”杜比说完了这话，走了出去，并且把棚子的门砰的一声带上了。

我困得不得了，但是需要重视这个新的工作。

一排排仔细编着号码的笼子被灯光照得很亮，我迅速熟悉了一遍我所照料的小动物。和“蛇教授”的花园比起来，这儿成了住着天使的天堂了。

我埋头工作，并没有注意已经到了清晨。

我听见走进动物饲养栏的杜比说：“到休息的时候了。现在我来给你说明一下，要怎样饲养它们。”

他指给我要怎样照顾这些实验用的动物，并且帮我装满了饲料槽和把水灌进饮水槽。

看来杜比很满意我的工作，他说：“平格尔，现在去睡吧。”

“是的，先生，我的两条腿简直抬不起来了……”

我们走出了那个棚子。在我的面前是一座很美丽的别墅和一个整洁的庭院，周围围着高高的铁栅栏。这幢房子所坐落的山坡原来是我早就认识的。

我向栅栏走去。在陡峭的悬崖下面，在遥远下方的海岸上，一座美丽的小城沐浴在晨光之中。那就是我的故乡埃绍夫。

#### 四

杜比的房子显然盖了没有多久，它正在“两朵玫瑰”山崖上方的平地上。在杜比的房子里，除了他和我以外，还有一个上了年纪的仆人米格里，这是一个沉默寡言的上等厨师。他做出来的东西好吃极了，所以当他显露身手的时候，我总是迫不及待地等着吃饭。他对于甜食特别拿手。他做的奶油栗子蛋糕真是可口到极点。

楼上的屋子是杜比用的，他昼夜都孤孤单单地一个人呆在上面。我的工作，是把需要的动物送到楼上第一间屋子交给他。可是我并不知道他在那儿对这些动物搞什么名堂。以后，等我听到铃声就上楼去拿装着动物的篮子，把它们送回棚子里。棚子中的工作真是够我做的，要按照时间表喂各种动物，上午和下午要给一些兔子称体重，然后把结果报告给杜比。因为米格里不爱说话，而杜比只能在他愿意的时候才能看得到，所以我把凯普当做了好朋友。凯普是一头很漂亮的苏格兰猎狗，非常聪明。它陪着我从楼房走到棚子那里。它认为走进棚子有失它的身分，因为它特别看不起饲养在单独的笼子里的猫。应当说，猫是一切实验室动物中最调皮的。只有在给它们新鲜的肉和牛奶的时候，它们才同意在囚禁中不发声喊叫。有时候，它们在动物饲养栏里突然感到强烈的苦闷，并且这种苦闷一下子就会传染给所有的猫，于是它们就可怕地喵喵大嚎起来，大概是用它们的猫话在咒骂吧。这时，杜比就会命令我：

“平格尔，带它们在太阳下散散步吧。”

我们把凯普关到厨房里，接着就把每四只猫分成一组，用链子牵出来。我在旁边看守着，不让它们从颈圈中挣脱了。

不知不觉地到了冬天。我平心静气地工作着，吃得很好。看来我已经可以满足这种不太复杂的职责，何况我还能按时拿到每周的工资，并且把它们藏在床头小柜里面呢。

到了发薪的日子，杜比就亲自给我脸上涂肥皂沫，灵巧地给我刮脸，一次也没有割破过我的皮肤。遗憾的是，我不能欣赏我的理发师的成绩，因为整个别墅里连一片碎玻璃都没有。有一次我想问问主人，是他故意不要镜子，还是偶然的事情。但是，我打内心感到他不爱听到这种问题，而且杜比的古怪脾气跟我又有什么关系？他对我是充满好意的，但是像我们初次认识的晚上那样柔和的声调和温暖的微笑，我再也没有见过。总之，他很少和我说话。

而我呢，由于说不尽地感激他的救命之恩，总是极力使他满意，甚至惦念着他的健康。我为他的经常咳嗽老感到不安。

但是我在这里毕竟也是孤孤单单的，我已经开始腻烦这种被迫禁锢在庄园中的生活了，特别是从一个冬季的早晨起，当我走到紧靠着悬崖边缘的栅栏那里，我就更加厌烦了。冬天的日光斜掠过埃绍夫那些屋顶。我真忍不住想跑下山去，到那些宁静的小街上溜达溜达，顺便走进“海王星”或是“皇家之虎”，到壁炉旁边烤烤火，听听埃绍夫的新闻。一条胳膊的舅舅还是像

从前那样大发议论吗？爸爸生活得怎么样？棕黄色头发的爱吉在干什么？那个弗利特大夫大概更胖了吧……

我对着那模糊的影子猜测着埃绍夫的街道。那里耸立的是教堂的尖顶，那是耶利米讲道的地方。小山后面应该地我心爱的小房子。金发的梅丽大概已经长大了……爱吉呢？一想起她，她就浮现在我的眼前，我的心像笼子里的百灵鸟那样在胸膛里跳起来了……

我过去那充满了惊险事迹的经历，迫使我想了解清楚杜比家中的事情。

我已经搞熟了这处奇怪的别墅中的事务。两台风力发动机供给着电力，从自流井里汲水，还带动着杜比房间中嗡嗡作响的马达。别墅里是用电力取暖的。杜比有一次夸口说，他的电气设备已经全部自动化了。当蓄电池充满电流以后，电力发动机就改用来汲水。

在观察老鼠贪馋地吃米格里煮的稀汤时，我常常想着杜比的事情。反正，合同并没有禁止想自己的主人的事情啊！

他的工作跟我有什么关系呢？杜比无疑是个细菌学家。比方说，昨天我和他整个下午都在配制培养细菌用的培养基。米格里用小牛肉做成香喷喷的浓肉汁，我细心地用滤纸把它滤过，然后放在楼上第一间屋子里的消毒蒸锅中灭菌。一切都像是合情合理的。丽兹小姐在“蛇教授”那里做的也是同样的工作。可是这个杜比为什么要孤零零一人坐在屋里，为什么一个人养着这么一大帮动物呢？

自然就发生了这样一种猜测：杜比大概是个发明家吧。在旧金山我看过一个电影，影片的名字叫做《神秘的隐士》，它给了我一个非常强烈的印象。那个隐士发明了一种破坏原子的方法，用来阐明物质构造的秘密。影片的结尾是：这位隐居的教授的实验室被炸得粉碎。隐士的漂亮女儿乘着飞机赶来拯救爸爸，但是没有成功。她平安地脱了险，并且嫁给了隐士的助手，而这个助手原来是个百万富翁的儿子。但是杜比呢？难道只是个古怪的人吗？

有一次，在吃午饭的第二盘菜的时候，米格里端上来了一盆配着苹果的烤鸭。不知为什么，我对于米格里从哪儿弄到鸭子的事情发生了兴趣，杜比究竟用什么方法使任何东西都不缺少呢？莫非他在实验室里发明了用化学方法制造黄油、鲜栗子和真正的埃绍夫肥鸭吗？

但是事实却简单得多。

一天早上，我做完了动物饲养栏里的夜班以后回到屋中睡觉，在睡梦中被平稳的汽车引擎声吵醒了。我从窗户里向外面小心地张望了一下，看见一个身材瘦长、头发棕黄的青年把许多木箱、铁桶和包袱搬到别墅的栅栏门口，堆在大门旁边，接着就走了。后来大门开了。米格里把运货汽车开过来，把运来的东西很快地堆到车上，接着就拐过弯去，大概是把东西运到厨房去了。我推了推门，但是已经被人从外面倒锁了起来。我对这件事很不高兴，同时也使我警惕起来。我敲了敲门。米格里并没有马上来开锁。他抱怨道，他不知道我已经从动物饲养栏回来了。

最近几天，我已经能看出，米格里显然是每天早晨下山进城，并且在我睡醒之前就转回来的。

在我们按部就班的生活中，仿佛什么也没有发生过似的。有一次，杜比看见我正从栅栏里张望着埃绍夫，他说：

“再过半年合同就满期了，平格尔，那时候你就可以随便到什么地方去了。”

我承认道：“先生，有时候我很烦闷。”

杜比答道：“嗯……我懂得。但是条件是这样的……话又说回来了，隐居生活把我自己也弄得相当不耐烦了。听我说，我们明天到山上走走，好吗？山上风景很好，对不对？”

第二天我们迈出了围墙的铁门。

杜比走了一百来步，到了那片平地的陡峭的边缘，他说：“平格尔，你做我的向导吧。我不喜欢海边……像埃绍夫这样的小城市，咱们国里有的是。可是如果说起山来么……嗯……平格尔，我觉得你是附近生的人。”

“是的，先生。”

“那么你大概知道这条小道通到哪儿吧？”

在刺花李的树丛中间，有一条陡峭的小路通往上面，这里还没有别墅的时候，我就认得它了。

“这是小黑山，”我说道，我打算用坦白的态度来掩饰自己想更深刻地了解杜比的主要愿望，“小黑山后面是通到矿井的旧路。”

杜比说：“平格尔，要是不太远，那么带我到那儿去吧。我想，在那儿能看到更辽阔的风景……”

“先生，您说得很对，”我同意道，同时拐弯走上了多石的小路。

我们从小黑山的山顶欣赏着辽阔无边、汹涌澎湃的大海，欣赏着美丽如画的海岸，它被激荡着泡沫的海潮环绕着，好像镶了一条白色的边。在遥远的下方耸立着的“两朵玫瑰”山崖，现在看过去只像灰色的小点。海岸的上空，有一些慢慢浮动的密云，显出离奇古怪的轮廓。沙尔皮山上的松树林和帕特利克森林像条暗绿色瀑布一般远远地伸展到海岸。现在已经是冬末，我站在那里，迎着凉爽的清风，晒着温暖的阳光，心旷神怡，十分舒畅。展现在我面前的是一幅多么美丽的风景啊！这里的宁静有多么迷人！能听到的，只有干枯的灌木被阵阵微风吹得沙沙作响。

杜比倒背着双手在小山顶上走来走去，有时用脚踢踢道旁的石头，听着它滚下山去的声音。他似乎在拿这种事寻开心。他在紧张地想什么事，可是我却在欣赏大自然的景色。

我自言自语道：“我的祖国有多么美丽！在这儿看到的风景比著名的‘印度的大门’还好。这里比斯里兰卡和加利福尼亚都漂亮……”

我不禁回忆起南非和炎热的墨西哥那些低洼而阴沉的海岸，回忆起印度上王丹比甘朱的领地上那些闷热而不通风的丛林……

一只翅膀细长的大鸟从我头上飞过，在我背后凶猛地大叫了一声。它在捕捉藏在矮树丛中的小鸟。我转过身来，看见杜比坐在一块破碎的岩石上面，聚精会神地看着和海洋相反的方向。

他招呼道：“平格尔，到这儿来。”

我走近说：“先生，您有什么吩咐？”

他指着远方的一些丘陵，问道：“那个小山谷的后边是什么地方？”

“噢，他原来想试试我，看我说的我出生在本地的话是不是真的，”我

---

一种核果类果树，灌木。野生种遍布欧洲各处。果实味酸甜而发涩，可以鲜吃或是用来制造果子酱、果子酒。——译者

指印度西海岸最大的城市孟买。因为从欧洲来到印度的欧洲人都在这里登陆，所以被人称为印度的“西部大门”。——译者

想了一下，就满足了主人的好奇心，对他说道：

“那边还有几个小山谷，但是都没有圣佛玛隧道那么窄。您瞧，再往前，小路就环绕着圣杰瓦山通到山里去了。那儿有一条旧道和几个废弃的矿井……”

“嗯……你大概知道点矿井的事情吧？”

我没有为考证埃绍夫矿井的历史作过准备，只是曾听见爸爸对妈妈和舅舅说过煤矿股东们打官司的故事。我耸了耸肩，回答道：

“听说从前这儿的的地面曾有过很厚的煤层，可是开采了几百年以后，都采光了。最近一百五十年，矿主已经往山里面挖深了矿井。可是越往下挖，煤的质量越不好，所以开采起来就无利可图了。先生，我记得在帕特利克森林和再往上去的地方有些矿井都已经废弃了，再往远处的矿井废弃得更早。我们埃绍夫的人谁也记不清那些矿井的事情了……”

杜比像是在回答自己的想法似的说道：“嗯……真不高兴。”我这时朦朦胧胧地想起了童年时代的情景。冬天的时候，埃绍夫郊区有些穷苦的妇女，提着大篮子到老矿场去。到了那儿，她们就在煤屑堆里，在和融化的积雪搀混在一起的黑色泥土中，长久地挖掘着，挑捡着碎煤块。然后，这些妇女就背着沉重的篮子，驮着背从山上走下来，回到自己的家中。从我们的街上，就可以看见在布满积雪的小山的白色背景上，有一长列蠕动者的黑色人影，而到了傍晚时分，郊区的小房子上面就冒起了袅袅上升的炊烟……

杜比站了起来，和蔼地说：“你真是个人可贵的地方，平格尔。你对这个地方比我知道得清楚。我一生都住在北方，只是快到老年才搬到这个接近首都的地方。喏，我们回去吧……这里有点凉了……”

## 五

在出游的第二天，我的头忽然痛得很厉害。

杜比看我在午餐时几乎什么东西都没吃，就说：“平格尔，你着凉了。怕是得热病或是流行性感冒了吧……”

我感到身上微微发冷，含糊地说道：“我从来没生什么病。”

不过，有一次在印度到过过一个闹鼠疫的村庄……”

于是我简单地谈了谈密尔洛司给我接种疫苗的事。

杜比高兴地回答道：“密尔洛司，我太知道了……我看过他研究蛇的著作。他是个大大的专家，可是好做买卖。他好像靠着解毒剂赚了一笔大钱，现在在某一个殖民地生活得很舒服……得啦，平格尔回到自己屋里去吧。我去给你拿点药粉，明天你就会好了。”

我躺在自己屋里咽着主人给我拿来的药粉时问道：“先生，您是医生吗？”

杜比回答：“对，我有医生证书，可是早就不行医了。平格尔，你要设法睡一觉。米格里就给你拿暖脚的热水袋来。没有你，他在动物饲养栏里也应付得了……安心养病吧，平格尔。”

我差不多睡了一天一夜，到吃午饭的时候才醒。我感到头很清爽，胃口非常好。

我和杜比面对面坐到桌子旁边时说：“谢谢您，先生，我现在感觉粮舒服了……”

米格里在斟肉汤时闷闷不乐地埋怨道：“您看他这么苍白，大概得黄热病了吧？”

杜比说：“米格里，不要多说。平格尔顶多有点贫血。我愿帮他治好这个毛病……”

午饭以后，杜比邀我上楼到他那儿去。他领着我穿过第一间屋子走进他的书房，那里有很多书柜，使我在赞叹之下只有说：

“太好啦，先生！”

杜比对我说：“喂，平格尔，坐下吧。说说你自己的事……嗯……我觉得你似乎有着许多长处，这些长处决不该瞒着我。”

我看见他吸烟斗，准备听我的话，于是回答道：“先生，好像您说得不错。如果从我出生起谈我的历史，那就太长了。我似乎命中注定最适于在实验室里工作。密尔洛司教授对我很好，他准备把我培养成一个实验员。可是，谁知道，命运总跟我开玩笑……”

我对杜比说了一些蛇科学站的事，我捏造说，我因为非常想念祖国才离开了密尔洛司。

杜比高声说：“嗯……你在印度和缅甸住过吗？那么说，你得过黄热病了，听我说，注射一个疗程的药对你会有好处。不然本地的气候会使你的黄热病复发，那就把你搞垮了。跟我来吧……”

于是杜比把我领到第三间屋子里。

“这儿就是我工作和休息的地方。”

这是一间非常漂亮而且光线充足的屋子。一张实验桌上放着搁烧瓶和药瓶的架子，药瓶里盛着各种颜色的液体；另外一张桌上放着许多试管。墙上的恒温器使我想起了密尔洛司的实验室，所以我用一个想搞清楚周围环境的人的眼光打量着这间屋子。我看见在两个窗户之间的墙壁中间，立着一个放了许多实验器具的柜子，窗台上整整齐齐地摆着一排小花盆，种着一些乍看过去平凡无奇的植物；屋角还放着一张不大的桌子，上面安装着一台离心机。桌子上方是一个柜子。柜门上有两个大字：“E.M.”。

我一边向周围张望，一边说：“先生，我很喜欢这儿。只是我没有看见显微镜。”

杜比回答道：“嗯……细菌学家才需要显微镜，用它看传染病的细菌。可是我研究的是显微镜看不见的病原体。”

我高声说道：“病毒吗？”

杜比微微眯起眼睛，露出郑重其事的神色。

“哦，平格尔！看来你在那个……密尔洛司那里的时间并没有白白度过。怎么，他总是坐着看显微镜吗？”杜比带着嘲笑的意味问。

我认为应当替我那位善良的教授辩护一下，所以对杜比的嘲笑一本正经地回答道：“要不是我看见这间实验室里没有显微镜，使我感到奇怪，我才不这样说呢。”

“好啦，平格尔，听我说，研究病毒的时候，连最精密的显微镜也是太简陋的。这就像一个天文学家想拿手里看戏用的望远镜去研究大角星 或是五车二星 的光谱结构 那么令人可笑……”

---

北天的牧夫星座中的阿尔法星；很明亮。春季看得最清楚。——译者

北天的御夫星座中的阿尔法星；很明亮。秋季和冬季看得最清楚。——译者

我掩盖住心里不快，慢慢地说：“先生，我从来没有觉得密尔洛司教授是个可笑的人。”杜比皱着眉头说：“平格尔，你怎么不懂得说笑话。你好像有点替密尔洛司抱屈。可是照你的话看来，这位专家很关心他园子里的蛇，不让它们生病。他可能也在观察蛇的病毒性疾病吧？你不知道吗？无论如何，他介绍你看谈论病毒的书的时候，他考虑的正是这一点。”

杜比走近窗户，用手指着花盆里的植物。

“研究病毒要从细心观察患病的植物开始。把它们与健康的植物互相比较。注意疾病的发展情况，你看，这一棵年轻的健康植物是烟草，那一棵是得了花叶病的烟草。”

得了花叶病的烟叶的形状是我所熟悉的。杜比往下解释道：

“你再看看番茄。这是一棵健康的番茄，你看，叶子有多漂亮。可是这棵有病的番茄怎么样？叶子到哪里去了？它们变成细细的枝子了。难道你认得出来这棵植物是燕麦吗？它们的穗变成了多么奇怪的东西！这是一种名叫‘燕麦花叶病’的病毒性疾病造成的。”

杜比拿出两张照片。他先递给我一张。“这是什么？”

我读了读照片下面的字。

“甘蔗。”“对，你注意，这些甘蔗长得多么高大，多么整齐。甘蔗里含着糖汁，所以人们在植物园里栽培它……可是你看这个甘蔗种植园感染了病毒……”于是杜比让我看另外一张照片。我叫道：“这哪儿是甘蔗啊！”我在照片上看到一些长着草叶子的灌木，并没有什么整整齐齐的甘蔗。“不，这就是地地道道的甘蔗，只是感染了病毒。在病毒的影响下，甘蔗的生长受到了抑制……”我从收集的这些照片中看到许多种感染了各种病毒的植物。

杜比问我：“从你看到的照片中应当作出什么概括性结论呢？”

我坦白地承认道：“不知道。”

杜比答道：“一个结论是，病毒强烈地影响着受感染的植物的外貌，强烈地影响着它的形态。你看这棵植物……在病毒的影响下，它的叶子上又生出叶子来了。”

果然，我惊奇地看见一张叶子上又覆盖着许多小叶子。从照片中我看到这棵患病植物的茎歪歪曲曲，叶子也是畸形的。它那奇形怪状，歪歪扭扭的花，好像在无言的痛苦中僵住了。花瓣的轮廓显得很离奇古怪，色彩惨淡，这一切使它们的形状看上去很奇特。

杜比一面把照片收进书桌，一面说：“以后我们再细谈吧。”

接着他洗了洗手，走到我的面前说：

“平格尔，现在把你的胳膊伸给我……”

他拿起了注射器。

我把胳膊藏到背后：“不，不，先生，您别不放心。我感觉自己很好。”

杜比郑重地说：“随你便。可是我的诊断很少有错误……”

到了第二天早上，我又感觉不舒服了。毫无疑问，黄热病缠上我了。于是我自己去请杜比给我注射。

杜比给我注射了药剂，他把注射器收进柜子的时候用不满意的声音说道：“平格尔，我警告过你了。下楼去吧，你现在停止做夜班工作。过三四

天再到这里来帮助我……”

到了第四天，杜比又给我注射了一次，并且给我刮了脸。

他说：“现在你穿上白外衣吧，我们现在就开始。我一共要做几个小实验……可是先别忙，我得考考你……看看你对病毒都知道些什么？”

## 六

听完我说的话，杜比哼了一声：“嗯……不知道生物化学的基本知识，就不能了解病毒。我尽量给你讲一点吧。嗯……在你到那个……密尔洛司那儿以前，你是在哪里读书的？”我谦逊地回答道：“我是迪仁学院初级部毕业的。”

杜比惊讶道：“什么？你在迪仁学院学习过吗？那么你的父母很有钱吧？”

我面红耳赤地说道：“不是那么回事儿，是一个有钱的人供给我上的学。可是他遇到了不幸……可能已经死了。我父亲没有这么多钱。”

杜比客气地岔开了我家境贫寒的话题：“嗯……那么言归正传吧……你应当知道，我们周围的一切都是由化学元素组成的……化学元素有九十二种，从氢起到铀为止。元素的原子互相结合起来形成分子，而这些分子又……”

我认为需要说明一下：“先生，这些我都明白。在我的毕业证书上，化学的分数是很高的。但是，请原谅，我很高兴听您说。”

“所以说，每一种物质都具有本身固有的特点，而每一种物质都是由分子组成的。例如，奎宁是由奎宁分子组成的。奎宁分子的化学成分，其中原子的排列次序和原子的数量，我们都已经清清楚楚地知道了。但是，如果你改变了奎宁分子里面原子的排列次序或是数量，如果你把新的原子引进奎宁分子，或是改变它们的分布状况，那你得到的就不是奎宁的分子，而是另外一种物质，譬如说辛康宁砒或是去甲奎宁砒的分子。”

我问：“奎宁好像是从金鸡纳树树皮中提炼出来的吧？”

“是啊。但是在多得不可胜数的物质之中都含有一种很有趣的化学体，这就是蛋白质，或者叫做胨族化合物。活的蛋白质就是生命的基础。”

“先生，我明白。”

“贝卡利在 1747 年指出，面筋就是一种最简单的蛋白体，从那时起人们才开始把蛋白质当做是一种化学物体。此后，化学家从动物组织和植物组织里又找到了许多不同的蛋白质。从化学分析中发现，蛋白分子的构造非常复杂，这是它们的一种特点。六十多年以前，有些科学家想借助化学方法用一些元素来制造蛋白分子。他们果然在实验室里合成了一些不寻常的物质。他们对这些物质作了些蛋白质反应试验，结果发现，原来并不是蛋白质。要是真的能够人工创造出蛋白质、平格尔，这可算是科学界最大的胜利了！”我没有说话，我不想再说，我早就从化学教科书里知道这一切了。

---

现在已经知这有一百零九种化学元素了。——译者

金鸡纳树树皮中所含的一种生物砒。在医学中用它当做抗疟剂、退热剂和加强了宫肌组织活动剂。——译者

金鸡纳树树皮中所含的一种生物砒，在医药中使用，——译者

金鸡纳树树皮中所含的一种生物砒。——译者

“现在人们已经知道，蛋白质和其他许多普通的化学物质一样，能够成为稳定的结晶形态，可见，蛋白质也是一种平平常常的化学物质。科学家深入研究了蛋白分子的化学性质，因而也阐明了它们的构造的许多详细情况，但是……”杜比深深地吸了一下烟斗，“但是直到如今，还没有一个人能够说出多少接近实际的蛋白分子的立体结构式来……”

我回答道：“先生，真可惜。难道不能发明点什么……”

杜比用不同意眼光看了我一眼：“嗯……发明……科学家的任务是观察，从观察中作出正确的结论和进行实验。要有权利做这件事，先要知道很多事情。对蛋白质进行实验的困难是，化学家和物理学家在实验室里处理的是死的蛋白质，它们已经发生了变化，并且凝缩起来了。只要一接触到试剂，它们就会这样。可是活性蛋白质的主要特性就在于它们是活着的。”

我问道：“这个‘活着的’是怎么回事？”

杜比对这个问题感到高兴，他的眼睛顿时闪亮起来。“平格尔，这就是物质在不间断地循环，这就是活动、发展，由一种形态转变成另一种形态。在活的机体之中，不断有一部分分子在分解和另一些新的分子在构成。这是一种相互渗透、相互矛盾，统一的和永远在进行的过程。平格尔，学习吧，对这件事下点功夫，那你就会知道一些你过去想象不到的事情了。活的蛋白质的秘密地令人惊奇的，但并不是神秘不能理解的……”

他走近离心机。

“平格尔，你听说过病毒的事情了。你知道，它们不像细菌那样，它们用普通的显微镜是看不见的。但是，它们的活力却非常强，数量极少的烟草花叶病毒能使整个种植园都受到感染。第一个任务是获得动物和植物各种病毒性疾病的纯粹病毒。

就是为了这个目的才利用离心机和滤器。”

杜比掀开掩盖着离心机内部的盖子。我看见里面有一根垂直轴，它上面有四个槽，槽上都装着试管。杜比这时开动了马达。垂直轴旋转起来，四个试管在离心力的作用下被转变成水平状态。

杜比接着说：

“在这种作用下，试管里面混合物中的一切微粒，都向试管底部沉淀下去。最重的微粒沉淀到最下面，比较轻的沉淀在稍高一些的地方。这就可以利用离心机来极快地获得液体混合物的沉淀。要使病毒沉淀，得用特殊的离心机，它是用压缩空气推动的，可以快到每分钟六万转。你看，这是经过仔细、耐心的收集才得到的结果……”

杜比停了离心机，把桌上一排排整整齐齐地立在试管架中的试管指给我看，它们都封着口。

“平格尔，你看到的是科学已经发现的一切病毒，它们都是纯净的病毒。你看这个沉淀着小晶体的淡红色液体，这是引起马铃薯花叶病的病毒。这是引起马铃薯卷叶病的病毒。这是使番茄果实僵硬的病毒。这是一种引起果树矮生的病毒。在日本有人培育了一种非常可爱的、极小的樱桃树。种树的人把培育这种侏儒果树的方法当做天字第一号的秘密，直到临死喘最后一口气的时候，才把这个秘密附耳传授给长子。可是我已经知道这个秘密了，那就是接种病毒的技术。你来看这些不同颜色的液体和结晶吧。这个试管里是

---

并非所有各种病毒都能形成结晶。只有那些很小的病毒，在停止发育后，在一定的条件下才能形成结晶。

纯粹的口蹄疫病毒。这里头是流行性感冒病毒。我对它们可费了不少事。最容易感染流行性感冒的是雪貂。流行性感冒病毒很喜欢它们的血液，能够在其中繁殖到极大的数量。这个试管里所含的病毒，足够使地球上所有的居民都咳嗽和打喷嚏。”

一个试管引起了我的注意：“多漂亮的橙黄色啊！”

杜比从试管架上抽出那个细细的试管，说道：“是。这是瘰(h6u)子的病毒。对了，顶平常的瘰子也是由病毒造成的。要是你手上长了瘰子，那就请医生用硝酸把它们烧掉。这一种病毒结晶的颜色也是橙黄色的，可是它在皮肤上引起的不是瘰子，而是小疱，你知道吧，那时候人家就会说：‘嘴唇上火。’这种疾病叫做疱疹，也是一种病毒性疾病……”

我充满了强烈的好奇心问道：“那么细菌又是怎么回事呢？”

杜比调皮地微笑了一下。

“问得有道理。我年轻当医生的时候，在研究麻疹时就对自己提过这问题。大学里曾教导我说，没有一种传染病没有微生物。巴斯德首先发现了微生物，而且也遇到了狂犬病毒。后来，柯霍发现了霍乱弧菌和结核杆菌。可是追随他的那些人，却不能替许多传染病找出病原微生物来。现在我们知道，有些传染病是由细菌引起的，而另外一些是由病毒引起的。”杜比的脸现出得意的神色说，“不久大家就会明白，在许多种科学中病毒学和细菌学是同样重要的。”我在钦佩中赞叹道：“噢，先生！真可惜，学校里一点都没有对我们说过这个问题。要知道，您在试管里装着这样可怕的东西……”杜比笑了笑。“在外行人的手里，病毒是可怕的；可是在实验者的实验室里，病毒并不可怕。他们正在学着控制它们和改造它们……”

我问：“怎么改造呢？”

“马上你就要知道了。活的有机体对于引进它里面的一定剂量的异体蛋白，发生的反应是各种各样的。最主要的是；有机体对于引进的蛋白质产生了对抗性的物质。你那位密尔洛司就是靠着发明了一种制造抗蛇毒的物质的方法发财的。他的助手把极小剂量的眼镜蛇毒素注射到马或是绵羊身上，然后提出马血里产生的抗毒素；这种抗毒素就是能够抵抗眼镜蛇毒的药剂。

白喉血清也是这样处理白喉菌以后才得到的。”“先生，原来这么简单啊！那么对一切疾病都应当这样做啦。”

杜比摇摇头，好像对我的无知感到遗憾。“嗯……你说的真有点……简单……可是这件事根本就不简单。对于每一种传染病的病原体，都要选择一种最合适的动物。对于白喉菌是马，对于天花病毒是小牛。对于流行性感冒病毒是……”

为了表示已经明白，我接着说道：“雪貂。”

杜比大笑起来：“平格尔，你的成绩不坏啊。现在你将要看到，同样一个实验怎样能换个方式利用它。”

杜比走向实验桌，那上面放着两棵植物。

他说：“这是茄科的一种植物，它们和马铃薯是近亲。其中一棵感染了花叶病病毒。现在需要认出其中哪一棵是健康的，哪一棵是有病的……”

我觉得用不着多想。“把枝子折断，看看有没有腐烂就行了。”杜比用手拍了一下桌子。“第一，腐烂不是立刻就发生时。要是你有五千英亩土地

都种着这种作物，那该怎么办呢？难道你都折断枝子来看看吗？”

“先生，请原谅，我还没有好好想就说了。”

杜比温和下来了：“这才对了。嗯……”

这时他拿起一片显微镜用的载物玻璃片，从一棵植物上扯下一片叶子，往玻璃片上挤了一滴汁液。接着走到洗脸盆前，用肥皂把手洗干净，然后从另一棵植物上扯下一片叶子。往玻璃片上第一滴汁液的旁边又挤出了一滴汁液、两滴汁液并不相混。

“平格尔，你看。商滴一样吧？都是透明的吧？”

“是，先生。没什么区别。”

“好。现在你看我拿起的这个安瓿，它里面装的是稀释了的兔子血清。那个兔子我给它接种过几次花叶病病毒。你说说，兔子的血液中发生什么事了呢？”

我犹豫不决地嘟哝道：“产生了一种特别的物质，先生……”杜比鼓励我道：“平格尔，对啦。产生了一种物质，它接触到花叶病病毒时，就会产生一种反应。什么反应呢？你就会明白的。你看。”他把透明的兔子血清从安瓿里小心地滴到第一滴植物汁液上。那滴汁液扩大了，但仍然是透明的。

“平格尔，你再看第二滴……”血清刚和第二棵植物的汁液混在一起，玻璃片上的液体就变得混浊不清了，好像滴上了牛奶一样。

我低声说道：“真有趣！这就是说……”

杜比得意他说道：“这就是说，第一棵植物是健康的，而第二棵是有病的，兔子身体里产生了一种叫做凝集素的物质，它会使引起传染病的细菌粘在一起，使它们缩小。人们用这样的方法就能认出一个人是不是真的得了伤寒。”

杜比又说道：“我想你明白了吧？完全明白了吗？好，现在你自己来做这个实验……”

我的心情本来就兴奋，听到他这话就更兴奋了。我在那片玻璃片上做实验的时候，我的手都有些颤抖。但是我把实验做成功了。杜比称赞道：

“很好。现在你每天到这里来，在我在监督下检查我们饲养栏里动物的血清。那些动物已经接种了各种病毒，需要观察接种的结果。我要腾出时间来写文章。对，平格尔，这会是一本好书。”

我非常高兴地看序杜比，说道：“嗯，我相信是这样。”

于是我开始到杜比的实验室里工作。他教会我从实验动物身上抽血和在离心机里把血球和血清分离，这样我开始认为我懂得很多事情了。

杜比治好了我的贫血病，这是该死的黄热病遗留下来的后遗症，并且不知怎地，我感到自己精力特别充沛。在心情开朗的情况下，我对杜比讲了讲我在流浪生活中的几段经历，谈了我在印度和缅甸的生活。关于竞技场和马萨特蓝的事，我感到有些难为情，所以没有提起。唉，可怜的罗尔斯博士！直到现在我想起他的时候，还感到痛心。

有一次，在吃午饭时我问杜比，为什么他要搬到“两朵玫瑰”山崖上方这样高的地方来住。杜比半天没有说话。我认为他不愿意回答我，但是后来他抑郁不快地看了我一眼，说：

“平格尔，你忘了合同上的事了。这个地方有一个古老的传说，我很喜

欢这个传说。从前，丘比特 曾送给沉默之神哈波克拉特两朵玫瑰，叫他不要多说话，对谁也别说天神胡闹的事情。可是哈波克拉特见怪了，把两朵玫瑰扔下了悬崖。两朵玫瑰落下后就变成了两座山崖……平格尔，玫瑰就是沉默的象征。玫瑰花蕾的花瓣就像不愿意说出秘密的嘴唇那样地紧闭着。平格尔，合同没有满期的时候，你要记住玫瑰，要保持缄默……”

这一天，杜比总在想心事，总是闷闷不乐，好像心情很不愉快。

到了下午，我走到栅栏跟前，想看一下“两朵玫瑰”山崖，但是马上就跳开了。在山崖附近下面马路上站着一个小矮人，正在拿着望远镜仔细地观察杜比的别墅。

## 第九章

—

一个冬天就这样过去了。我想家想得越发厉害了。终于到了一个春天的早晨，我又强烈地想看看爸爸、舅舅和爱吉，总想在近处看他们一眼。我再也抑制不住这个欲望，于是决定到埃绍夫去一趟，但是我要神圣地履行合同，在埃绍夫不和任何人说一句话，只从远处看一下我家的房子和爱吉，然后就回来。那时恰好有个适于暂时离开的机会。杜比把自己关在楼上。他说，他要忙着誊清自己的文章，不出来吃午饭。米格里正在厨房里忙碌。我用平平淡淡的腔调对他说，我要在动物饲养栏里工作，希望他别来打搅我。不然的话，米格里说不定会犯起他的老毛病：忽然跑到棚子里，冲着我自言自语地嘟哝些什么，然后再走开。

我战战兢兢地迈出了铁栅栏的门。

顺着自幼熟悉的小道，我很快地朝着埃绍夫走下去。这样可以近一些。我欢喜得像只出笼的小鸟。我觉得，我和那个调皮孩子艾德，还有另外一些淘气鬼在这些丘陵上顺着长满刺花李的山坡往下跑去的事情，好像还是昨天发生的。我在这儿幻想过漫游世界的事。唉，那时我把环游世界的旅行想成了多么高兴的事情，可是实际上它对我是多么残酷的考验啊！不过，我并不为这件事感到遗憾。认识到流浪生活的痛苦以后，我也体会到经常改变见闻的诱惑力量。命运的残酷往往是虚假的。命运使我在地球上游荡，然而却让我在最有趣的现象中认识了生活。我一面沿着熟悉的曲曲弯弯小路精神奕奕地往下走，一面想着这些事，头也不回地走近了“两朵玫瑰”山崖。这座山崖还是和从前同样地怪石磊磊，边缘上长着许多在春日和风与灿烂阳光下面从冬眠中苏醒过来的竹石南。这儿是一棵大橡树的枯焦的老树桩，这棵大树是从前在一场暴风雨中被闪电烧毁的。在它的附近，有一些巨大的深色紫罗兰从去年的落叶中探出头来，这种花使我想起了爱吉的眼睛。老树桩发黑的树皮上布满了苔藓。忙忙碌碌的蚂蚁已经在那里造成了一座怪有趣的小城。它们是什么时候搞起来的呢？是啊，我的童年已经过去了。它已经随着全埃绍夫的人都往山上看那熊熊燃烧的橡树的沸腾的夜晚一齐成为遥远的过去了。现在我又来到了“两朵玫瑰”山崖！风雨已经把这两座巨大的山石的顶端侵蚀掉了。从远处看过去，它们的外形好像是紧拢着的花瓣。我曾经几次从这里观赏幽美的沿岸风光，而且百看不厌！在这儿看见的景致更清楚，色调更鲜明，比起从小黑山山顶看到的要强得多了。雄伟辽阔的海洋和风光绮丽的弧形海湾展现在我的面前。琴恩角上的灯塔好像一根插在弯弯曲曲的海岸上的不大的火柴。在遥远的天边，低矮的云层和几条浓烟融成一片，那儿有一些来往欧美的轮船正在航行。沿着海岸往右；老蒙特堡的村镇都笼罩在心旷神怡、温暖宜人的清晨的薄雾里。我看不见威斯里的小房子和运河的闸门，因为沙尔皮山挡住了它们。在这座山的后面，应当是圣佛玛隧道。从树木繁茂的丘陵后面现出一个深棕色的斑点，那是一座有四个哥特式尖塔的城堡的顶尖，这就是老蒙特堡。我的脚底下已经接近埃绍夫了。我可以隐隐约

---

一种常绿灌木，长着浅紫粉色的花。分布在欧洲、北美和南美。人们把它当作观赏植物来栽培。——

约地看见海岸旁边我所熟识的码头、渔船的桅杆和竞赛用快艇的一面面白帆。在左面，一条小河边上有几排低矮的砖房。再拐一个弯，我就会看见那永记不忘的、和爱吉在那里告别的小桥了……

我怀着敬爱的心情，慢慢在我的故乡、古老的埃绍夫的街道上走着。我把帽子低低地拉到眼睛上面，好让别人认不出来。一切都依然如故。不，更恰当他说，是几乎依然如故。在“海王星”的上空，那个拿着凶恶的三股叉的海神的褪色招牌还是在生锈的套环中摇荡着。可是海神的脸已经看不见了，它被秋天的暴雨完全冲掉了。三股叉也弯了，再也不中用了。但是在这家小饭馆的帆布篷下面，现在还是和往常一样，水手们在掷骰子、抽烟、碰酒杯和用不体面的话谩骂着。药房的窗户里仍旧惹人注目地陈列着那个干枯的蜥蜴，而它的旁边还是挺神气地摆着装满各种有色液体的球形大玻璃瓶。我记得，每到傍晚，老欧尔菲就在这些玻璃球后面点上蜡烛，那时蜥蜴就被神秘的蓝绿色光芒照亮着。于是每个人都知道这里是药房了。

当我走进药房的时候，我看见在那儿应付顾客的不是欧尔菲老头，而是一个年轻的药剂师。从那双鼓起的眼睛和斑斑点点的雀斑脸上，我认出他是艾德。非常奇怪，虽然我忘其所以地往上抬了下帽子，而且艾德是清清楚楚看见我的，可是他却完全不认识我了。我们之间只隔着药房柜台那样一个不宽的距离，艾德径直地看看我问道：

“先生，您要买什么？”

“您这儿有没有治气喘的药？”我怕艾德认出我，在激动中几乎是一口气他说了出来。在我来说，走进药房是很冒失的。得快点走开。

然而艾德却作出一副售货员应付陌生主顾的面容，和蔼地说道：

“当然有……这就是治喘的药丸……还有一种药水稍微贵一些……”

他整理了一下束紧衬衫衣领的领带，他的声音也像他父亲那样带着抒情的味道。

“您两样都拿着吧？我们是按弗利特大夫的处方配成的。请您顺便收下这张广告和他的名片。他每天都看病。”

我默不作声地点了点头，然后付了钱。这时有个人走进药房，一定要买甘草粉。这是个身材矮小的人，戴着一顶帽檐很长的便帽。他走近柜台的时候，撞了我一下，但是并没有道歉。我把药丸和药水塞进衣袋，匆匆走出去了。

这儿就是“皇家之虎”小酒馆了，卖报的孩子朝我跑过来，愉快地喊着报上的新闻：

“瞧瞧阿克西公爵夫人的金刚钻被盗的消息啊！瞧瞧威斯里的矿工集会的消息啊！”

一个单臂的高身量老头，戴着顶褪色的礼帽，穿着一件式样过时的礼服停在我的身旁。

“嘿，拿报来！”

一个头发散乱的孩子塞给老头儿一份新出的报纸，接着又往前跑去。老头儿一只胳膊灵巧地打开报纸，走马看花地翻了下，并且漠不关心地看了我一眼。

雷吉舅舅，这是他，他和艾德一样地不认识我了。他舒展肩膀、挺着胸膛沿着人行道走去。我实在忍不住想赶上去对他喊道：

“舅舅，站一站！是我呀，是您的平格尔呀。请您把我爸爸的情况告诉

我吧。爱吉生活得怎么样？您还是和从前一样到‘皇家之虎’，每晚在那儿喝杯酸橙露酒吗？好舅舅，您还是一直在那儿和朋友高谈阔论吗？”

舅舅拐进小酒馆去了，而我穿过旁边的一条小街往散发着鱼腥和烂菜叶气味的老集市广场走去。再经过几家小铺子，就要在拐角后面看见我家房子的房顶了。但是在那个从前很寂静的小街的拐角上，现在搭着一个圆形帆布帐篷，它使我回忆起我当演员时的种种遭遇。广告牌上拙笨地画着一些人脸，说明有一个驯兽者在这里作巡回演出。许多顽皮孩子在这个巡回表演的杂技团的售票处附近兴奋地转来转去。弗利特大夫带着他的两个丑姑娘，大模大样走来，大概是到杂技场来买票吧。他何从前都认识我。但是现在他们碰到我的时候；都只是若无其事地看了看我。

我觉得我家的房子好像没有人居住。厨房的烟囱并没有冒烟。我看房子前面主人姓名木牌上写的是“雷吉”，而不是爸爸的名字。

“我的天……难道爸爸……”

我看见老奥莉维雅坐在台阶上打毛线，她也不认识我了。到她跟前去吧？可是我的诺言呢？合同呢？要知道，杜比简直是我的救命恩人。我对他应当忠实。我挥了一下手。温特的小花园也是空的。一个人也没有。我慢慢往回走，心里充满了从未体会过的苦闷。

我一面加快脚步，一面想：“该死的合同！回杜比那儿去的时候到了。对，要赶快和他脱离关系……”

## 二

这是一个春光明媚的日子。太阳灿烂地照耀着宁静的海面。清凉的小风温不地吹着我的脸。我在上坡时并不感到劳累，因为自幼就习惯爬山。

我上了广场，朝着别墅走去，我想：“到底为什么埃绍夫的人都不认识我了？难道我变得那么厉害吗？”我听见凯普在栅栏后面高兴地吠着，它觉出我来了。我站住喘了喘气。用手帕擦了一下汗湿的脑门，我哆嗦了一下，因为我觉得我的脸……不是我的脸，而是别人的脸。

我慌忙向别墅跑去。凯普快乐地朝我跑过来，但是它挨了我结结实实的一脚。我一阵风似的扑进了厨房，受到凌辱的凯普尖声嗥叫着跟在我后面。米格里正在炉灶旁忙着煮咖啡。

米格里低声指责道：“你溜到哪儿去了？杜比先生一直在问你……你等着瞧吧……”

可是我盯着这位厨师说道：

“米格里大叔，您看看我……”

他斜眼看了我一眼。“好，看看你。怎么样？”

“一点看不出什么吗？”

“根本没什么呀。”

“难道一点也没有吗？您再仔细看看……”米格里严峻地皱起了眉毛。

“平格尔，别开玩笑。你知道。我正忙者哪。你怎么啦？”

我把自己的脸凑近米格里的脸。

“我没有开玩笑。难道您什么也看不出来？”

米格里跺了一下脚说：

“看出来……吓……你喝醉了，活像个大醉鬼。你的衣服穿得邋邋遢遢”

遍的。你就这副样子去见杜比先生吗？回自己屋子好好睡一觉吧……”

一个念头突然像飓风一样冲进了我的脑子：“镜子！”

我抓住米格里的胳膊嘎哑他说：

“给我镜子……”

我的脑子里像竞技场里奔驰的马匹那样迅速地闪过一个念头：“这所房子里连一面镜子也没有。这个神秘的隐士不关心自己的外表，反而要给我刮脸？哈哈！”

“米格里大叔，我求求您，只要给我一面破镜子，随您要什么都行！”

可是他把我推开了。

“你轻声点！杜比先生会听见。看你这种样子……”

我大怒起来：

“活见鬼，去你的吧，米格里！难道这儿不许用镜子吗？”

在炉灶上烧着一个光亮的大肚子咖啡壶。啊哈！……我抓起咕咕作响的咖啡壶，把它当做镜子那样照了照，什么也看不清。我把它往炉灶上一摆，不慎摆到了炉子外头；咖啡壶咕嘟一声倒了下去，热气腾腾的黑色咖啡流了一地。我像一头发疯的猫那样往厨柜跳过去，一不小心，滑倒在咖啡汤里了。但是，我终于从钉于上取下一个擦得干干净净的铜锅，把它的底拿近自己的脸。我迫不及待地照着这个最简陋的“镜子”看见其中有一个不认识的脸在看着我。这时我哈哈大笑起来，用锅从水槽里舀了一些水，一面笑着，一面跑到院里去。我知道用什么来当镜子了。咱们的祖先就是利用亮晶晶的水当镜子来照自己的。在院子中，我把锅放在地上，等着水平静下来。我不理会米格里在厨房中发出的愤怒的责骂声，只管干自己的事，把头俯向这锅清澈的水。

这一看，把我吓得全身冰凉，呆若木鸡。水中反映出来的那个脸，根本就不像我。

但是它忽然不见了。水也不见了。那锅水像条湍急的小瀑布似的冲到我发热的头上。一个严厉的声音在我头上发了出来：

“平格尔，你在哪儿喝了这么多的酒？”

我抬起的眼睛和杜比嘲弄的眼光遇到了一起。他带着微微厌恶的神情申斥我道：

“你偷跑出去不算，还破坏合同。你还喝醉了吗？我曾经请你不要和埃绍夫的熟人恢复来往。我的天……我竟把这么个酒鬼搞到自己的实验室里头来。你大概还想去喝试剂、嚼切片呢。现在你什么都干得出来了。”

我摇摇晃晃地抬起身体。

“杜比先生，请您相信，我一滴酒也没喝，我用人格担保。不错，我去看了一下埃绍夫，因为这儿太苦闷了……”

杜比无情他说：“不能因为这个原谅你。你为什么在厨房里发疯？”

我喊道：“先生，我怎么能不发疯呢？连艾德都不认识我了。舅舅也一样！我的脸出了毛病了。我可以详细地告诉您……连我自己都不认得自己了！”

米格里走过来唠叨道：

“先生，把他赶走吧。不过先让他到厨房里把地板擦干净。平格尔，丢脸啊，太可耻啦……”

但是杜比却温和地抱住了十分软弱、站立不稳的我，他说道：

“回到自己屋里去吧，米格里，你给他一杯冷牛奶。他在太阳底下走了许多路，所以把头晒热了。平格尔，你得了偏头痛了……”

“先生，您对这个捣蛋的家伙太仁慈了，”米格里抱怨道。但是他很快地把愤怒变成了仁慈，对我说道，“我们走吧，反正是这么回事儿了……”

在厨房里我贪婪地喝光了一大杯牛奶，觉得好受了一些。我回到自己屋里，坐在床上。杜比仁慈而亲切地站在门口。

“平格尔，怎么样啊？你真是神经过敏，咳，咳！……你的头脑很清醒，这是顶要紧的。我要给你规定饮食制度。往后不要乱跑……”

我困得不得了。在沉睡中做了个甜美的梦，梦见我坐着一艘豪华的自用快艇在加勒比海上航行。在船舷上层甲板的花条帆布遮阳棚底下，我懒洋洋地摊开手脚坐在一张舒适的藤椅上。我面前的小桌上，有一杯糖浆矿泉水在冰里泡着。天气很热。我伸手去拿盛在大酒杯里的清凉饮料，但总是够不着……

我的手戳到坚硬的墙壁上，就痛醒了。

熟悉的那个方形窗户在朦胧黑夜中现出模模糊糊的轮廓，我并没有马上意识到：我正躺在杜比家中的床上，而不是坐在快艇的甲板上。我想打一下呵欠，但是这个呵欠卡在我的喉咙里打不出来，因为我觉得有人用轻轻的脚步——好像只穿着毛线袜子——刚从我的屋里走出去，并且小心地关上了门。生活已经教我学会了一点机灵劲儿。我并没有翻身，而是小心地伸直了身体，缓慢而不出声地呼吸着。我握紧了拳头，准备跳起来打架。在这个时候，连我自己也不相信自己了。小时候，有时我夜里感到莫名的恐惧，我知道怎样去克制它。要想点什么有趣的事，恐惧就自然而然消失了。

“艾德不认识我了……太阳晒晕了我的头……出什么事了？”

我口渴得难受，于是向床前小桌伸出手去。杯子里原来盛满了牛奶。我喝光了它，并且仔细地听了听。真是惊人的寂静！杜比大概在书房里坐着呢，米格里在远处的屋里睡着。我把杯子放回原来的地方……忽然呆住了。窗外出现了一个奇怪的人影。它闪现了一下，后来又凑近了玻璃。我连忙把头倒回枕头上，闭起眼睛，像头豹子在装睡时一样，只在眼皮之间留了一条窄缝。

窗外突然亮起手电筒的灯光。它的光线像从极小的探照灯里照出的那样，在我的脸上停了两三秒钟，接着就消失了。我还照着方才那种沉睡的姿势一动不动地躺着。灯光再度亮了，又照在我的脸上，然后又熄灭了。我等的两三分钟，慢慢睁开了眼睛。窗户外面的影子已经不见了。遥远的星星在窗户外面淡漠地闪烁着光芒，它们使我安静下来了。我心中突然对周围的情况冷静起来，思想也变得敏锐和清晰了。

有贼吧？我极力保持冷静，微微抬起身体往窗外看了一眼。从实验室里发出的灯光照到一棵树上。

我轻轻打开屋门。这个门是通走廊的。走廊上的每个角落

我都记得清清楚楚。我不愿意没到时就叫醒米格里和杜比。

我溜过厨房，毫无声息地打开了外面的门。凯普从黑暗里钻了出来，亲热地舔了一下我的手。我搔着它两只耳朵中间的头顶，好像请它原谅我白天的粗暴行为。凯普在我的腿上蹭了蹭，叹了一口气，也许是表示原谅我，并且对这次和解感到高兴吧。它明白现在是不许尖声吠叫的时候，我听见它在

用力地摇着尾巴。

我的眼睛现在已经习惯夜间的黑暗。这时至多不过夜里两点。只有到了三点多钟，天色才能破晓。海洋的上空大概布满了浓厚的乌云，使那边变成了一片无边无际的黑暗深渊。仙后星座 在我的头上寂然不动地闪烁着光芒，它在天空永远排列成一个巨大的“W”形。别墅的后面，在星光辉耀，灿烂如画的银河的背景中，隐约现出一些低矮山头的暗影。在那些小山的后面，与其说是看到，不如说是感到远方一个大城市万家灯火的模模糊糊的回光反射。

凯普挺斯文地卧在台阶旁边它的小房子里。它一面嗅着地面，一面打了一下响鼻，最后就喘着气，安静地躺下了。这是说，院子里并没有外人。我放心了，但是我想看看夜里杜比在二层楼上都干些什么事情。拐过屋角以后，我悄悄地退到栗树的树影下面。在灯光的照耀下，用白窗帘遮掩着的窗户看得非常清楚。窗帘前面有一个人影在移动，那个人影既不像杜比，又不像米格里。我觉得它像一个我看见过的什么人。真是活见鬼！

我呆在那里，甚至不能抬手搔搔自己的后脑勺，直等到有人用力一推，把我推倒在地的时候，我才清醒过来。一双粗糙有力的手把我狠狠地按在地上……

在我身上发出了米格里的喊声：“这儿来，先生，这儿来！我逮着他了！”

我挣扎着，极力想从厨师的胳膊中挣脱出来。我喊道：“放开我。你疯了，老家伙！”

我们滚在草地上搏斗着。凯普跑过来猛烈地吠叫。

我忽然听见杜比的声音：“啊哈，到底逮住了！米格里，使劲抓住他！”

杜比拿着手电筒朝着我们跑了过来。他的手中闪烁着一个“玩具”。我真不喜欢看到这种玩具冲着我比划，它使我想起了戴阿伦佐的作风。

杜比走到我跟前吩咐道：“米格里，去喊平格尔！”

我嘟哝道：“先生，我在这儿。您命令米格里放开我吧。”

灯光照到我的脸上。米格里的手松开了。我靠着栗子树的树干坐在草地上，杜比咬牙切齿地问道：

“平格尔！真正岂有此理，你干什么到这里来？”

我很不好意思地低下了头。

“请您原谅，我忘记预先告诉您了，我全家在我这么大年岁的时候都有梦游病。我有这种遗传的毛病。我得谢谢好心肠的米格里，不然我可能跑到外边的路上，从悬崖上掉下去呢……”

米格里用低沉的声音气呼呼他说道：“先生，别听他的。他瞎说。他在这儿逛荡一个多钟头了。把他关到地窖里去吧，明天早上再弄清楚他遗传的是什么毛病。”

我站了起来，捂着脖子说道：“杜比先生，请您相信，我刚才觉得有人在窗户外边看我……”

米格里使劲摇着头。“小伙子，你那些乱七八糟的幻想未免大多啦。你若是用这套话吓唬杜比先生，就太没有良心了。”杜比把那个“玩具”收进衣袋，朝我点了点头。

“睡觉去吧。明天早上我再来弄清楚你这一套胡闹。”

在群山的上空，天空已经泛出了浅红色的光芒。我在自己屋里准备躺下的时候，听见杜比沿着楼梯走到楼上实验室去了。

### 三

春天韵阳光充满了热情从窗外闯进我的屋子。和往常一样，门上又发出有礼貌的敲门声音。

米格里好埋怨的声音在门外响了起来：“平格尔，起来吧。早点预备好啦。”

我迅速地洗完脸，穿好了衣服。厨房用的一切和往常一样。

“米格里大叔，早上好。”

厨师点了点头。“平格尔，早上好。”

他温和地、几乎是亲切他说完这句话，接着又严肃地补充说：

“杜比先生命令你在这儿吃早点，完了去收拾第六号和第七号笼子，他过一会儿再叫你。”“知道了。”

米格里看着我说道：“天气真好。”

我一面斜眼看着在煎锅里吱吱作响、令人垂涎的煎牛排。一面低声殷勤他说：“可不是吗。”由于炸土豆，整个厨房都发出难以想象的好闻的香味。我简直馋得要命。

在小煎锅里拌葱汁的时候，米格里说：

“平格尔，自己切面包吧。干吗没精打采地坐着？你那样子就像没醒似的……”

“您知道，我半宿都没有睡。”我想着几个钟头以前的事情说，然后就动手去切面包。

米格里撅着嘴嘲笑我道：

“你整夜都在打鼾。”

我惊奇得目瞪口呆。

“米格里大叔，您怎么啦？昨天夜里是谁差点拧掉我的脖子？您把我当成贼了。”

厨师一本正经地把盛着牛排的盘子放到桌上，慢慢地摇摇头。

“面包切好啦？吃吧，趁热吃吧。吃完了洗个冷水澡，别尽说傻话。我什么时候拧过你的脖子？”

“啊！？您没拧过？很好……”我一边寻思，一边喃喃地回答。我摸了摸自己的脑门子。一点没有发烧的样子。

牛排煎得焦黄，我用叉子戳住它。我应当长点力气，咽下头一块浇着鲜葱汁的牛肉以后，我忽然想起昨天夜里事件的一些特点，于是往台阶上奔了过去。

米格里跟着跑了出来：“怎么啦？噎着了吗？”

我温和地回答道：“有点憋气。米格里大叔，我得活动活动。”我一面大口吸着空气，一面抚摩着胸膛。

我极力装成若无其事地看着布满早春嫩芽的栗子树，可是实际却在注意它下边的草地。草地的确被踩坏了一些。

我刚要往栗子树走过去，米格里就连忙对我喊道：

“平格尔，别踩草地！杜比先生在那边种上旱金莲了……”

我叹了口气，只好走向厨房，煎牛排已经凉了，我气愤地嚼着，心想：“难道那是做梦？”

喝完咖啡，我对厨师说：

“米格里大叔，要是我有什么惹您生气的地方，请别见怪……”

“平格尔，你说到哪儿去了！我没见过比你更懂礼貌的人。再喝一杯吗？”

我用最客气的话谢谢米格里，并没有拒绝他的建议，可是这时上班铃响了，我就到实验室去了。

杜比见到我的时候，也好像什么事都没发生过。

“平格尔，早上好。你用十三号到二十九号的试管作涂片。然后把酒精灌到那些瓶子里。”

他指着桌上一大排玻璃瓶子，瓶里都装满了一种干燥的野果。

“是，先生。”

当我拿起盛酒精的铁桶时，杜比说道：“平格尔，你的样子怎么那样不痛快。老皱着眉头。去瞧瞧你自己吧。”

哪有这样拿人开心的！我气得发抖了。

“杜比先生，合同里没有说您可以侮辱我……”

“这是怎么回事？”杜比神情自若地站在实验室中央。他用严厉的声音清楚地说道，“这是怎么回事？我是爱惜你，不是侮辱你，我想帮助你。”

“帮助？”

“是啊。你记得你昨天怎么发疯吗？平格尔，你说得很对。上柜里拿个镜子照照吧。”

我沉着脸说：“这所房子好像是不该有镜子的。”

杜比的眉头皱起来了。

“你怎么可以这样断定？拿镜子去。在柜子里。”

我克制着激动打开了柜子。隔板上的盒子和瓶子中间放着一面精致的带柄镜子。

我怎么长着这样一副胡须老长、无精打采的脸！这是一张奇怪的脸，是别人的脸！这不是我的脸！

镜子从我的手里掉到了地上，摔碎了。

杜比一面捡着镜子的碎片，一面懊恼他说：“怎么这样笨手笨脚！”

可是我恐怖地摸着自己的脸，低声说道：“我怎么啦？得麻疯病了吗？”

杜比抓住我的肩膀，用力把我按到了凳子上。

“你简直成了个爱哭的孩子了！我还以为你是个胆大的人，哪知道是个胆小鬼！别哭啦！”

我冷冷地说道：“您说说我在这儿出什么事了？”

杜比笑了笑。

“平格尔，看你这种又生气又无知的样子。你仔细想想我的话，就会因为你的不知好歹感到难为情了……嗯……嗯……你在这里根本没发生过什么

---

又名金莲花或金芙蓉。是一种一年生草本观赏植物。叶子圆形，有点像荷叶。花大而美丽，——译者  
由麻疯杆菌引起的一种慢性传染病。主要流行在温暖潮湿地带。患者的皮肤、神经等组织受到侵害，经常引起患者容貌变形。病势发展缓慢。——译者

不好的事……你在缅甸住过，手里拿过吉耳蛇，从它们身上传染了所谓的‘侏儒病’。这种病的病毒，有很大的毒性，能使身体的组织发生变化。现在已经知道有几种吉耳蛇是传染这种病毒的媒介。”

我不由得从凳子上跳了起来。

“我不信您的话！密尔洛司对蛇比您懂得多！可是我没听他说过吉耳蛇竟会传染病毒。我要往仰光给他打电报，问问他……他对病毒比您知道得更清楚。我那位密尔洛司是个好人，是个真正的科学家。”

杜比摇摇头。

“唉，平格尔，谁研究过病毒，谁正在研究病毒，难道我不知道？你去问密尔洛司吧，他的回答一定也是这样。病毒传染的途径很多，还得用很长的时间去研究它们。这里面可能得出一些值得注意的发现。现在我只想对你说一件事，它跟你有关系……”

我低下头表示同意，并且坐到了凳子上。

#### 四

杜比开始说：“很久以前，我有一个年轻朋友，现在他已经去世了。他遇到了不幸的事情。我是在……柏培拉认识他的。那是我们的索马里兰的一个港口，在非洲，你知道吧？他一向就爱旅行。在青年时代，他不仅关心找个好的工作，不仅关心找碗饭吃，他还非常喜欢读书，因为头脑也需要营养啊。读好的书会使人长智慧。我那个朋友常常挨饿，可是他却贪婪地读着一切关于动物和植物的书。他想当个科学家。后来他攒了点钱到中非去了。我们就是在去中非的途中认识的。

“他对我说：‘我想作一个重要的地理发现。杜比先生，您知道这种想法把我折磨得多么苦恼！’

“可是我能回答他什么呢？是跟他说应当老老实实地工作吗？是跟他说发现不是偶然作出来的吗？是跟他说一个地理旅行家也应当是个能够准备牺牲自己来完成事业的人吗？

“我到中非去的时候，是作了充分准备和具有明确目标的。我要找出一些值得注意的植物病毒。在去哈拉尔的路上，我和这个年轻人处得格外要好。我们决定以后也一起前进。在阿比西尼亚的首都亚的斯亚贝巴，我们把驮行李的牲口队合并在一起，往西进发。

“经过崩山口，我们来到了乌勾勾高原。那里的居民身材矮小，住在茅屋里。他们总是害怕野兽，可是更怕当地那些强迫他们在干涸河床里刨金沙的欧洲资本家。我和那个朋友住在一间狭小的木房子里，等着热带那让人烦恼的多雨冬季的过去。

“乌勾勾一带的风景并不美丽。在长满了野生灌木丛的一望无际的旷野中间，一些不大的露兜树的树林看上去就像是沙漠中的绿洲了。村子——我

---

索马里共和国在亚丁湾的商港。——译者

现在是索马里共和国在红海的一部分领土，过去曾经是英国的殖民地。——译者

埃塞俄比亚帝国哈拉尔省的首府。——译者

现在叫做埃塞俄比亚，是非洲东北部门一个君主制度国家。——译者

在苏丹共和国南部边界上。——译者

现在记不得它的名字——附近的田地很贫瘠。那里的灌木上长着一种橙黄色的野果，乌勾勾的矮人把它们磨碎，和老玉米搀在一起做成饼，放在炭火上烤熟了吃。这就是他们的主食。我们在乌干达 沿途看到的情况也差不多。乌勾勾是一个可诅咒的地方，在那儿没有任何值得我注意的东西，所以我们两个人就决定往回走。我们打算往北，先到尼罗河发源地的维多利亚湖 去看看，然后沿河往下，走到阿斯旺 ，再从开罗离开非洲。

“有一次出游时，我的朋友发现了一片带刺的灌木，上面长满一种发动的含油的黄色野果。我觉得这种植物很值得注意，可是那个年轻人对它却没有兴趣。他总渴望作出一个不平常的发现，自然，这种没什么好看，长得像桧树似的灌木跟他就没什么关系了。总之，他对我们这次旅行非常失望，所以没等我和他同行，不久就动身往北方去了。

“有一次，我带着这种长着黄色野果的植物走进一个村子，那里的土人通过翻译告诉我说，他们管这种植物叫做‘布须曼—阿勾勾’，意思是‘布须曼人之刺’，他们说，这种黄色果子的汁有一种神秘的力量，因此我就开始收集这种带刺的植物的各种变种，这时我发现，它们下面有非常多的吉耳蛇，所以我的采集植物的工作是很危险的，于是我寻上了二十个土人，他们勇敢、敏捷地把那些蛇从灌木下面赶出去，提起那些蛇，我至今还是恶心。那时候我可花费了不少力气，可是我并不后悔，因为找到这种带刺的植物，使我感到非常高兴。乌勾勾的矮人也吃它的果实，然而只是在一定的季节才吃，他们吃这种野果时的情况是这样的。

“雨季完了的时候，村子里就准备庆祝第一次新月出现的日子。妇女们都到野外，采回满篮子我见到的这种野果。她们用这种野果做成又酸又涩的浓油汁，兑上水；再把榨出汁液的渣滓掺到饼里头。我曾经仔细观察过黑人妇女做这种工作。我有一个很好的有经验的翻译，而且还存着一些酒精。所以乌勾勾的老人都愿意请我和他们一起过节。太阳一落山，土人就开始跳舞，并且在哒哒的鼓声伴奏下用芦笛吹起粗犷的音乐。后来乌勾勾人就喝下那种野果汁，它大概已经发酵了，因为跳舞的人很快就醉了。他们的妻子把他们搀回茅屋去睡觉，三天之中，全村人都吃这种用野果做成的烤饼。他们也请我吃。可是我的翻译不肯吃，还劝我也别吃。他说：‘乌勾勾人认为，谁吃了这种野果，谁就会有力气、有精神和长生不老。可是这种野果会让人不长身量，吃过的人会永远变成个矮子。’

“真是这样，在乌勾勾的矮人之中有一些非常矮小的侏儒；他们搭拉着大肚子，非常贪吃，虽然胡须花白、满脸皱纹，可是力气却大得惊人。”

我问道：“后来怎么着呢？”

“后来我从黄色野果里提出一种病毒来，它们能把某些种植物的叶子变成针形的刺。我在乌勾勾住了两年，做实验来研究这种变化。这种工作促使我把毕生精力完全用来研究病毒了。你出的事情，证明我的发现是正确的。

---

在非洲中部，面积 24 万平方公里，人口约 100 万，原为英国殖民地，1962 年宣告独立，——译者  
在乌干达和坦噶尼喀交界处，是世界第二大淡水湖。——译者

阿斯旺在埃及尼罗河沿岸，有铁路直通首都开罗，附近的尼罗河中有一个大瀑布，埃及政府正在修筑一个大水坝。——译者

非洲的一个黑人种族。身材矮小。多半过游猎生活。生活在非洲南部纳卡拉哈里沙漠地区及其附近。——译者

你不要灰心，我要帮助你，把你治好。”

杜比说的好像是事实，我不打算现在和主人翻脸，就让他来治好我这种病毒病吧。于是我用抱歉的音调说道：

“先生，请原谅我吧。似乎我是个不知好歹的人，然而您要是处在我的地位……”

杜比和善地拍了拍我的肩膀：“平格尔，一切都会没事的。侏儒植物的病毒是我后来给实验动物接种成功的第一种病毒。我研究病毒的目的是什么呢？我是为了改变它们的性质，使它们变成人类手中一种有用的工具。”

唉，杜比先生真会讲话，真会让人顺从他的意见！

他肯定他说：“平格尔，你丝毫不会留下生过病的痕迹。”

我提心吊胆地问道：“请问，我不会变矮，变成个矮人吗？”

杜比笑道：“保险不会。好啦，现在去把酒精灌到瓶里吧。你看，那里头就有‘布须曼—阿勾勾’的干果子。我们用它做成浸膏，再蒸馏出酒精，就会得到性能很有趣的结晶物质了。如果把它给兔子注射上，那么兔子的血清就具有能够中和那种病毒的毒性的效能。平格尔，这种血清可以把你彻底治好……”

我高兴他说道：“谢谢！我要好好地帮您做这种血清。”

这一天我工作得非常起劲。

在吃午饭的时候，我向杜比问道：

“您刚才谈起的您那位朋友，后来遇到什么不幸了？”

杜比深深地叹了口气说：

“后来我就再没有见到他了。我曾经在杂志上读到几篇很有才华的文章，就是由这个年轻美国医生署名的。但是有一次我听到消息说，他在墨西哥被他的仆人杀死了……”

我低声说道：“就是罗尔斯博士吗？”

杜比眯起眼睛问我：“啊？你也认识他吗？”

“不是！……我不过是在报上看到萨马特蓝的神秘凶杀案的消息……”

我故意把马萨特蓝这个地名说颠倒了，我费了很大的劲儿才把心中的激动压制下去。

## 第十章

—

我心里十分纳闷。有人往屋里看我那一夜出的种种莫名其妙的事，究竟是怎么回事？为什么杜比看到在栗于树下捉住的是我，好像很失望呢？奇怪，为什么杜比也知道死去的罗尔斯博士？也许发现“布须曼之刺”病毒的人不是他，而是可怜的罗尔斯，所以罗尔斯就落到了那样一个下场……要真是这样，那么……

不过，我在实验室里却工作得津津有味。

我们用了几天的时间把浸膏里的酒精蒸馏出去。最后，杜比在烧瓶底上得到了大约一英两 颜色深暗的油膏。

他仔细看着油膏说：“还没有完呢。这里面的病毒是和大量别种蛋白质结合在一起的。得把病毒从这些蛋白质里分离出来。”

于是我们又把油膏溶解在药剂中，把溶液过滤，再放进离心机。

杜比把离心机开到每分钟六千转。三小时以后，他关了电门，把试管从离心机里拿出来。

他举着手里的试管，得意他说：“这就是纯净的病毒。你看。”

我看见试管底部有一些淡黄色的小晶体粉末。

高度灵敏的电磁天平的指针指着：14.55701。

杜比说：“减去试管的重量 14.55 克，再根据水分和气压修正一下。”他微微眯起眼睛说道，“大概还有十五毫克的纯净病毒。把第九号笼子里的兔子拿六只来。”

过了半小时，我抓住兔子的耳朵，依次把它们送到杜比眼前。杜比这时已经把病毒粉末溶化在主理盐水里面。他用注射器给兔子注射了这种溶液，然后把装着剩余溶液的烧瓶放进恒温器。我点着了本生灯。杜比小心地封上了装着纯净病毒的安瓿的口，然后把安瓿放到他所收藏的其他病毒一起。

当他用蜡笔在安瓿上面写好“布须曼—阿勾勾 B.12”的时候，他的手在微微地发抖。

他露出心满意足的神气说：“平格尔，现在我放心了。我前提出来的这种病毒，都在做实验时用掉了。可是我应当把一切病毒收集齐全，而且应当帮助你治好病。只是前几天，我才通过中非的代办所从乌勾勾弄来了这种有刺植物的果实。”

我说：“这件事花了您很多钱吧？”

杜比用那种我一向喜欢看到的神气看了我一眼。

“嗯……研究科学，不应当考虑花钱的问题……”他又说，“为了科学，既不该舍不得劳动，也不该舍不得花钱，以后每天要给兔子注射，过了一个星期，兔子的血清里就会积蓄起抵抗病毒的物质，平格尔，那时就有新鲜的药剂来给你治病了。”

我说：“先生，那太好了。那时您就可以用我来检验您的研究了。老实说，我从前也曾经想参加这类的实验。”

---

英美的重量单位，一英两等于十六分之一磅，或 28.35 克——译者

德国科学家本生发明的煤气灯。燃点时发高热，可用来熔化玻璃，给安瓿封口。——译者

“ 嗯……真有这么回事？ ”

“ 先生，是的。老蒙特堡的巴灵顿勋爵…… ”

“ 噢，你是说那个被放逐出国的倒霉的人吗？他的学问并不高明。你认识他吗？ ”

“ 不认识，我从来没见过他。可是他…… ”

杜比用讽刺的口吻说：“ 他犯罪的事情全世界都知道了。这位勋爵的下场很糟，甚至比不幸的罗尔斯还糟。 ”

我低声问道：“ 比让人杀了还糟？ ”

“ 嗯……报上登过他的事。他受不了他遭到的不幸。他的心脏破裂了。 ”

我真诚地感叹道：“ 太可怜了！ ”

## 二

过了一个星期，血清做好了，我注射了这种新鲜的抗毒剂，迫不及待地等候着治疗的结果。

杜比大部分时间都呆在书房里，坐在书桌前整理他那内容非常丰富的著作。他很少到实验室里来作研究，只是有时来看看我的工作。

他教会了我一些使蛋白质发生化学反应的方法，而我做得也非常成功。

“ 平格尔，你永远会找到工作了。科学工作所需要的不仅是实验室的助手，而且还需要热爱实验工作的人。病毒学的内容是无限广大的。每一个研究病毒的人都很高兴有你这样一个助手…… ”

我对研究病毒发生了兴趣。杜比的学问比“ 蛇教授 ” 高明得不知多少。我现在觉得，“ 蛇教授 ” 更关心的是从他那可怖的园子里赚钱。我从杜比教的功课里学到了大量有趣的知识。

提炼出来的纯净病毒本来是很少的，但是杜比却找到了一种改变它们性能的方法。

有一天，杜比告诉我说：“ 平格尔，病毒是一种蛋白体。据我看，蛋白分子是由一个中心核和许多侧链组成的。艾尔利希也这样想过。这些链是活性的，因此蛋白体的种类多得不计其数，蛋白体具有总是和外界进行代谢的惊人特性，我对自己提出了一个问题：‘ 我知道这些链的化学构造，还知道烟草花叶病病毒分子的构造。可是，有了什么样的链才使病毒具有感染能力呢？ ’ 我去掉了一个链，可是这种病毒还是病毒。这说明，感染的原因不是由这个链决定的。我做了很多实验，最后力才发现，事情并不像我想象的那样复杂。每一种病毒都有一个特殊的链，我把它叫做寄生链。病毒的分子经过这个链很容易和外界进行代谢，它从外界选择的是整块蛋白分子，而不是个别的简单物质。但是要真正做到这一点，病毒的分子就得破坏其他非病毒蛋白分子，我们在自然界中所看到的情形正是这样。我的动物饲养栏里的动

---

许多种有机化合物的分子结构呈链状。附在链状分子中主链上的短链叫做侧链。——译者

艾尔利希（1854—1915年）是德国杰出的科学家。生平致力于传染病学，对医药学作了很多重要贡献，并发明了能够治疗许多种传染病的606、914等药剂。——译者

病毒不是一种单纯的蛋白质，而是人类已经发现的最小的生物。它们的感染能力和遗传性都是由病毒中所含的核酸决定的。烟草花叶病病毒是由核酸和包围在核酸周围的蛋白质分子组成的。《平格尔的奇遇》这本书写在1945年以前，当时的科学家还不能肯定病毒究竟是什么？作者别利亚耶夫假借杜比叙述的这种

物，就是专为试验各种发生了变异的病毒用的。如此而已……”

我一面思索着杜比的话，一面说：“先生，请问您。您现在又说分子、又说侧链。听您的口气，倒像您亲眼看见过它们似的。难道能看得见吗？……”

杜比认真地回答道：“平格尔，能够的。但不是用普通的显微镜，而是用一种特别的仪器。在这里。”

杜比走近离心机旁边的柜子，打开了写着“E.M.”两个大字的柜门。

柜里原来是一台庞大的仪器，用罩布罩着。

“平格尔，这是电子显微镜。我们要想看见蛋白分子，利用光波是不中用的。但是，如果用电子流来代替光线，那么它们就会在照相底片上造成标本分子的一定倍数的放大像。用X射线流还可以造成原子在结晶体中分布状况的影像。电子显微镜的构造并不太复杂。”

杜比把罩布拿下来，放到实验桌上。

他说：“我把微量的纯净病毒放在赛璐珞片上，然后放进下面镜筒里。”

杜比指给我那个部分。“再把它关紧，使它完全不透气，然后开动抽气泵，把里面的空气抽去。这样，就没有东西妨碍电子流射进这部分镜筒里面了。否则的话，空气的粒子会歪曲影像。从这里，”杜比指给我看，“放进照相底片暗盒。光学焦点已经预先对好，并且加以固定。一切安置妥当以后，通上电流，就会形成一个电磁场。于是电子开始朝着固定的方向运动。它们穿过标本，接着穿过电磁场。把病毒那极端微小的构造的影像（也就是把病毒分子的影像）投射在照相底片上。曝光的时间不超过十秒钟。到时候，把电流切断。以后的事，只是把底片显影和用它做出照片了……”

我十分钦佩地看着这台“E.M.”，它真是辉煌的科学思想成果。

杜比接着谦逊他说：“电子显微镜不是我发明的。可是，根据我的指示，这台仪器的构造却简化了一些。”杜比从抽屉中拿出几张照片，递给我。“这是病毒分子的照片。这是烟草花叶病病毒的分子。你看，它们多像一些小棍子。它们末端相连，形成一条条长丝。实验室的计算表明，许多种病毒的分子量很大，都达到几百万之多。”

我看着那些照片。花叶病的谜底原来在这里！就是这些小棍儿在印度的烟草种植园里让植物生病，在烟草叶片上造成萎死的圆环，让茎杆坏死……

科学在这些看来平淡无奇的照片上面所表现出的伟大，使我感到惊奇。相形之下，我个人的经历、我在演技场上的表演、我在充满珍奇事物的异国的旅行，又显得多么渺小啊！

看完那些照片后，我帮着杜比用罩布把电子显微镜罩好。

### 三

第六号笼子里养的是猫，第七号笼子里养的是弯腿的小达克斯狗，第八

---

认为病毒是一种蛋白质的看法是完全不正确的。——译者

作者错误地认为病毒是一种蛋白质，所以说起病毒分子、病毒的分子量等等。这种说法是不正确的，因为病毒是一种生物，而不是一种单纯的物质。——译者

一种狗名，体矮身长，脚短，耳朵下垂，鼻子长，身体不大。曾经是一种捕獾的猎犬。——译者

号笼子里养的是黑色的小狮子狗。

我记得，在见识过电子显微镜以后，我曾经到动物饲养栏去看我那些兔子。再过一天，我就该受到最后一次注射了。可是镜子告诉我，我的容貌还没有多大好转。

那些兔子把我在空地上给它们切好的草都吃光了，一点看不出将要发生什么重大变化的征兆。

突然间，我听到一种奇怪的喵喵叫声。我走到猫笼前面，看见那些猫都在安静地躺着。可是真怪，喵喵的声音还是叫个不停。再一留心，原来竟是达克斯狗在喵喵地叫！在万分惊讶之中，我跑去看第七号笼子。我看见一只达克斯狗正用后腿坐着洗脸。

“花儿、花儿，”我叫道，并且敲了敲笼子的栅栏。

这惊动了旁边的猫，它们忽然……汪汪地叫起来了。固然，它们叫得不完全像狗，然而的确是汪汪的声音。

我想：“奇怪。这是发生了变异的病毒所造成的结果。快去找杜比……”可是一个念头止住了我。

“要是这个人在哄骗我，我只是他做实验用的一个动物，那该怎么办？我会不会也喵喵地叫起来呢？”

这个念头把我吓得失魂丧魄、胆战心惊，相形之下，连从前在马戏场里表演空中飞人都显得像是儿戏了。

我越看那些猫的脸，就觉得它们越像狗的脸。为了彻底弄个明白，我打开了笼子。那些动物似乎正等着我这样做。它们有的发出心满意足的呼噜声音，有的发出有点像猫叫的汪汪叫声，全都从笼子里窜了出来。我想捉住它们，一不小心却把装着达克斯狗的笼子撞翻，把笼门给碰开了……

我从动物饲养栏里跑出来，大声喊道：“米格里大叔！快来帮忙！”

杜比和厨师都跑了过来。我喘吁吁他说起方才的事情。

杜比对我呵斥道：“回到屋子里去！米格里今天根据我的吩咐把笼子的位置挪动了一下。”

米格里也帮着说：“正是这样，先生。平格尔老是胡思乱想。我敢起誓，他准有梦游病。”

杜比命令道：“走开，听见吗？我自己来把这些动物装进笼子里。”

我结结巴巴他说：“先生，那些猫刚才真的汪汪地叫过……”

杜比大声叫道：“走开！你不听话，按照合同就该罚钱。”

我垂头丧气，慢吞吞地走出了动物饲养栏。

回到屋里，我从离心机里拿出试管，一面用圆刷子刷洗，一面痛苦地想道：“难道都是我的错觉？好吧！明天注射完最后一次抗病毒血清，杜比先生，咱们就再见吧。我宁愿呆在埃绍夫挨饿，也不愿在这个病毒的别墅里吃你这口饭了。”

杜比迈着沉重的步伐走进实验室，洗了老半天的手。

他用毛巾搽手的时候，气愤他说：“最重要的动物都跑丢了。平格尔，你把事情整个弄糟了。等到把你治疗完毕，我们就分手吧。你真把我气死了……”

我冷冷他说道：“先生，请您原谅。”

可是这时杜比的怒气已经开始平息了。

他说：“平格尔，不要在我们共事的最后几天还发生不愉快。一切很快都会改变的。嗯……现在还是和睦相处吧。最近我也有点急躁。这是工作得太多的结果。明天我想到远处去散散心。我已经十分厌烦这种隐居生活了。”

#### 四

杜比一清早就要到废矿场去。

“平格尔，应当换换空气。”他一面说，一面把米格里精心制作的一包早点塞进口袋，然后拿起水壶，并且把一个矿工用的灯挂在脖子上面。

我指着矿灯高声说道：“您带着矿灯去吗？”

杜比回答道：“是啊，而且还带着一百码绳子。不要大惊小怪，我并不打算钻到地球中心去，我不过想看看一个老矿井变成什么样了。我早就听人说过它……”

童年时代的回忆涌上了我的心头。

“噢，先生！带着灯就不必害怕了……我小时候跟艾德没带着灯还下去过呢。”

“平格尔，算了吧。”杜比挥挥手。

我叫道：“先生，我说的是真话！圣杰瓦山的帕特利克矿井我也下去过。就是……”

这时我结巴起来了。

杜比嘲笑道：“就是没下过‘长鼻子’矿井吧？嗯……我正要到那儿去。”

我想起了“长鼻子”矿井。这是个古老的废矿井。关于这个矿井有许多各式各样的神秘传说和惊险故事，“皇家之虎”的老主顾都喜欢谈论这些可怕的无稽之谈。我小时候并没到过“长鼻子”，可是我很清楚到那儿去的道路。艾德去过，他吹牛说，他到过井底。当时我对这个大胆的家伙真是羡慕极了。

我说：“先生，到那儿去的路很不好找，先要从小黑山下去，走到鬼门关矿场，完了往右拐……”

杜比寻思了一下：“嗯，我大概会弄不清道路的。”

我建议道：“先生，让我陪您去吧。绕过鬼门关矿场的时候应当多加小心。那儿有几个矿井深得见不着底……”

杜比想了想说：“别来恐吓我。也好，我们一起去吧，到饭厅再拿个水壶来，我们就出发。在新鲜空气里走走，对你有好外。”

我把水壶挎在肩头，又把几块夹肉面包塞进衣袋，然后背起了那捆绳子。

我们在米格里的相送下上了路，很快就顺利地翻过小黑山，可是后来的地形就比较复杂了，山谷中有许多空矿井沉寂地张着大嘴。黝黑的煤粉，一堆挨着一堆地堆积着，其中可以用作燃料的煤块，早都已经挑光了。雨和雪水冲刷这些煤粉，时间和炎热又把这种煤浆压成密实的地层。

我们离开别墅，走了两英里多路。当我们走出最后一道山沟的时候，面前出现了一片荒凉的高地。

我从前没到过这片高地。小时候，小黑山谷是我们这些孩子漫游的最远界限，再往前就是当时神秘得使我们非常向往的陌生地区了。

过了一小时，我们走到高地中央的“长鼻子”矿井附近。如果你们想象

一下很久以前由于火山活动而升高到海平面以上的干涸的古代湖底，那就会明白展现在我们面前的是怎样一个景色了。

这个巨大的黏土质凹地，被一圈厚厚的正在风化的砂岩环绕着，周围耸立着许多奇形怪状砂岩块，有的像个古怪的大蘑菇，有的仿佛是个足有三层楼高、张开多齿的大嘴直立着的鱼龙的化石。盆地中央有个黑洞洞的大窟窿，这是个废矿井。一些屋顶坍塌的砖瓦建筑的废墟还很完整。那铁锈斑斑的钢架，仿佛一副巨大而奇怪的骨骼，从腐朽的木头顶盖下面突出来，到处都凄凉地布满了厚厚的尘土。

这就是那个著名的“长鼻子”矿井。

杜比郑重他说道：“应当采取预防措施。”

我不再观看我们周围的惨淡的景色，随着他走到了“长鼻子”矿井的边缘。杜比往下去了块石头，听了听，没有一点声音从矿井深处传上来。

我叨念道：“听说这儿没有底。”

杜比笑了笑：“嗯……那么说，我扔下的石头，这就要穿过地球，钻到智利那边去啦？无聊的话。”

他勇敢地把绳子捆在腰上，把矿灯绑在胸前。

“您真要到‘长鼻子’下头去吗？”我叫道，说实在的，我很钦佩他。我喜欢壮比这股子勇气。

他听出我说话声音中赞赏的腔调。

他一本正经他说：“这次我破例不按照合同办事。我不愿意你像看个怪物那样看着我。我喜欢凡事认真。对，我要到‘长鼻子’下面，不过不是因为孩子气。平格尔，告诉你，我并不像你想象的那样有钱，我向来喜欢舒适，可是我反对浪费。我花的每一个基尼，都是用艰苦的劳动换来的。我认为，如果一个人只想着自己的肚子和个人的享受，并且专门为这种目的去工作和赚钱，那他就不是个好人。应该想到人民，要知道，我们都是人民的儿女，应该想到我们的乡土，要知道，我们都生长在那里，死后还要埋葬在那里，应该想到祖国……”

我聚精会神地听了他这番话，说：“先生，我不大明白您的意思。”

杜比满腔热情他说：“这就会明白的。你说过这里有些荒废了的矿场，我听了很激动。那些人认为它们不能赚钱，就不再开采了。可是如果这种看法不对头呢？如果这里至今还蕴藏着千百万元的财富、千百万吨的煤呢？那么我国不是可以就地开采，不必再路途迢迢地从外商运煤了吗？如果这些矿主只是因为贪婪、嫌赚钱少才废弃了矿井呢？如果他们只是因为好逸恶劳才不愿意恢复采煤事业呢？”杜比望着遥远的彼方郑重他说道，“我们应当拿俄国人作榜样。我们对那个勤劳卓越的民族了解得还很不够。不久以前，他们使那样一个大国的一切民族团结到一起，变成了一个友爱的大家庭。他们依靠自己坚强的双手，把自己的矿藏开发得有多好！他们在乌拉尔地区恢复了千百个都是被过去的矿主认为无利可图而废弃了的矿井！你看，俄国的矿井现在变得有利可图了！在产煤方面，俄国人说不定会占世界第一位……”

我问道：“难道我们的煤不够用了吗？”

---

鱼龙是一类外形像鱼但并不是鱼的古代肉食爬行动物，体形很接近现代海中快游鱼类，平均长两三米左右，最大的有十几米长。生在距今约两亿年到八千万年的时期，是当时海洋中的霸王。——译者

英国旧金币名。每基尼台 21 个先令。通付金镑后，基尼即停止使用。——译者

杜比回答道：“平格尔，会有那一天的。到了那个时候，我们就会把每一颗煤渣都看得非常宝贵。”

“那么您打算怎么办呢？”

“我先来看看矿井里的情况，然后再请几位专家来。我一定想办法租下这些地方。这件事也许值得一做。”

我摇摇头。

“杜比先生！这可得好好考虑……”

他笑了笑：“那你怎么想呢？好吧……不管怎样，应当下去看看。到晚上我们把最后经过说给米格里听，你看他该怎么吃惊吧！喂，抓紧点绳子。要是我在下面揪两下，你就往上拉绳子帮我上来。”

我们把绳子的另一头绑在一根突出地面的铁筋上面。

杜比把腿伸进矿井，愉快他说道：“一会儿见，平格尔。嗯，你知道吗，这儿有很方便的台阶。”

杜比的头不见了。

我小心地解开绳子，一直把绳子放完，现在它靠在井口的边上，一动也不动了。我往下看了看，看见一团漆黑之中有个微小的灯光在移动。

我心里有些不安，于是喊道：“喂！”

绳子动了一下，这是回答。我想：“他听见了。”后来绳子老半天没有动。我不由得着急起来。矿井里说不定有煤气，真是那样，杜比就有憋死的危险。使我高兴的是，后来绳子动起来了。我往上拉，感到了杜比的重量。当他露出头来的时候，他的脸比黑人还黑，身上那份肮脏，简直像个打扫烟囪的人，哪儿像杜比啊！

他一面啐着黝黑的唾沫，一面喃喃地说：“平格尔，你太使劲了。你揪得太急，我简直跟都跟不上了。”

“先生，我真替你担心。”

杜比爬了出来，坐在地上。肮脏的汗水沿着他的两腮直流。他心满意足地呼吸着新鲜的空气。

他露出雪白的牙齿笑道：“平格尔，太妙了。底下的钟乳石洞真美得无法形容……好啦，来吃早点吧，老弟……”

他打开包着火腿面包的纸包，接着叫道：“嗯……倒霉！”

我问：“先生，怎么啦？”

“嗯……小事情！我把烟斗弄丢了。不过总是有点可惜，明天我再下去拿吧。”

他沉思地嚼着火腿面包。

我请求道：“先生，您说说钟乳石洞吧。”

“平格尔，漂亮得简直无法形容。到处都像宝石那样放着光。不过，这是我跟你开玩笑。事实上，那儿的煤看来还相当多。”

火腿面包吃完了。

杜比懊丧地嘟哝道：“平格尔，要是能吸口烟多好。唉，烟斗！平格尔，你现在再把我放下去吧。”

青年人的热情促使我说道：

---

有些山洞，从顶部下滴的水蒸发后，其中溶化的碳酸盐逐渐凝结，因而形成许多冰柱状下垂的石灰华，形状很美丽。这种山洞叫做钟乳石洞。——译者

“让我来吧。”

然而杜比已经走到矿井的边上，用手指着矿井下面：

“到下面去吗？不，朋友。看来我今天注定要有双重的痛快事。何必把你也弄得浑身都是煤灰呢？”

但是我坚决地向他请求。我抑制不住对神秘的“长鼻子”矿井的稚气的幻想，只顾急切地央求杜比，差一点掉进这个天底洞。

杜比坚决摆了摆手。

“放我下去，别再噜苏。”

但是我缠住他，找出各式各样的理由央求他，让我到“长鼻子”“里去拿烟斗：杜比终于被我说动了心。

“你想欣赏一下钟乳石洞，是不是？告诉你，底下并没有钟乳石。那是我跟你开玩笑。不过你下去重温一下你淘气的孩子时代的旧梦也好。可是别下得太深，不要把绳子都放完。”

他亲昵地说，然后解开了系在肚子上的绳扣。

“平格尔，你注意听着。先从井壁上好像台阶似的凸出部分往下爬，蹬着它们，慢慢地小心地下去。”

我高兴地回答道：“我会爬矿井的！”

杜比皱起了浓密的眉毛。

“别打断我说话。打断年长的人说话，是要不得的。下去五码到十码，你会看见一个平台，左边有个楼梯。可是别往上踩，那些梯阶都要塌了。最好别再往下去，马上就上来。要是那里没有烟斗，就不要找了。”

“那么钟乳石洞呢？”

“什么洞也没有！等到煤矿专家一来，随你怎样跟着他们爬都可以。可是现在你得倍加小心。”

杜比一边谆谆地教导我，一边用绳子拴我的腰，在背后打了一个结。

“看来拴结实了。有点像航海结，不会松开。再说一遍，到了平台的时候，就发讯号，我好把你拉上来。”

“先生，矿灯呢？”

“嗯……对。”

杜比把矿灯系在我的胸前。我试了试开关，矿灯一点毛病也没有。

当我把脚伸进矿井的时候，杜比又说：“平格尔，你可以把水壶拿掉。”

“先生，它不碍事。”

杜比准备在我后面放绳子，他说：“下去吧。我拉着你。”

“谢谢您，”我说道，同时用脚摸索着矿井壁上的凸出部分，开始往下爬。

我听见杜比在上面发出鼓励的声音：“平格尔，很好。往下看，看准台阶。”

我开亮矿灯，“长鼻子”原来一点也不可怕。矿灯的灯光完全能帮我弄清方向。在下爬的时候，什么稀奇的东西也没看见。我按照我的老习惯数着凸出的地方，好有把握爬回去。下面有些蝙蝠发出吱吱的叫声飞着。爬下十六个凸出的部分，我的脚踩到一个比较宽阔的平台上面。平台的边上，散布着一些半腐烂的鸟骨头。看来猫头鹰曾打算在这个偏僻地方做窝。我抬头向上看，上面那小块灰蓝色的天空在亲切地放着光芒；再往下看，下面是黑黝黝的深渊。在靠近井壁的地方，我看见杜比的球鞋方才踩出来的痕迹和他的

烟斗。我拿起烟斗，塞进衣袋里。杜比当然到过更深的地方，所以我很不愿意发出回去的讯号。

往下去一直有木头横梁，但是它们都已经腐烂了，看过去很靠不住。我挑选了一个牢固的凸出来的岩石，从平台向下爬；我用手吊着身体，用脚探索着立足的地方。越往下爬，就越费力，因为井筒愈来愈宽了。我用手抓住和用脚蹬着凸出的地方，沿着一边井壁越爬越深。我把什么都忘了，甚至忘了害怕，我心中充满了天真的自豪感。我想：“我也到过‘长鼻子’里头了。这下于艾德可别自命不凡了。这可不是帕特利克森林的矿井呀。”帕特利克森林的矿井不深，我们常常到那里去捉蝙蝠，拿来吓唬姑娘们。

我想给杜比发一个讯号，于是我去抓绳子，说得更正确些，我打算抓住绳子，并且自以为抓住了绳子。可是使我大吃一惊的是，绳子发出沙沙的响声像条吉耳蛇似的向上爬去了。灰尘打算用手拍拍我这糊涂的脑袋瓜，可是手腾不出来，因为我用它们抓住井壁呢。

我的头脑突然像喝了杯浓咖啡似的清醒过来。一个念头像燕子似的在我心中一闪而过：“航海结原来是这样啊！”

## 五

我用下巴按了一下矿灯的开关，灯光熄灭了。一块大石头快得像流星一般从我身旁穿过去，但是我伸开手脚，及时贴在矿井壁上。在伸手不见五指的黑暗中，我觉得出它的飞行，并且听见它从“长鼻子”井壁的一面撞到另一面时发出的震耳的隆隆声。接着，又是一块石头撞到平台的凸出部分，摔得四外飞散。碎块纷纷掉了下来，把我的手和腮帮子都擦伤了。

我可不高兴挨这种轰炸。要是附近有个凹窟，那我就可以躲一躲。我用一只手抓住凸出的地方，用另一只手摸索着井壁。我的右脚碰到一块凸出的地方，于是就蹬在上面喘了喘气。我身旁还有石头轰轰隆隆地掉下去。因为高度很大，所以连小石子掉下来的时候也快得像子弹一般。我伸开手脚贴在井壁上，躲在平台凸出部分的下面。突然我的一只脚一滑，弄得我向下颠了一下。这使我的下巴磕了一下矿灯的开关。一看，我的脚下原来有个不大的洞，通往侧面。我费尽九牛二虎之力，先把两脚伸进洞口，然后整个身子钻了进去。我灭了矿灯，转过身来，爬出了“长鼻子”的井筒。

我身后的土地突然震动起来，同时发出疯狂的咆哮声。后未就毫无声息了，静得像在封死了的地洞里、深埋的坟墓里。

这倒是怎么回事呢？是杜比没系好绳子？还是他故意搞的？

但是我没有时间考虑杜比这样做的原因。

我想退回去试试，然而这证实了我最坏的推测：通到主井筒的出口塌毁了，已经严严地堵死了。现在只能顺着这个侧面的通道往前爬。要是碰上通风道，那就太高兴了，它准能把我引导到上面去。如果这是帕特利克的老矿井就好了，因为我能大致知道其中的道路。可是我完全不清楚“长鼻子”这个废矿井中最大的矿井。假如没有空气流进来，那我早晚会像关在不透气的盒子里的老鼠一样憋死。

我躺在这条狭窄的隧道里，想着逃命的主意。装着“X—8”型干电池的

矿灯，可以连用七个小时。随着我一起埋在地下的这个矿灯，现在已经点了一小时左右。可见，只要杜比进矿井时没有弄坏干电池，我还可以用它六个小时，顶多也不过六个小时。应当对一切情况都有准备。那么过了六小时又该怎么办呢？

我对自己回答道：“那就会是永远的黑暗、万事全休了。平格尔，你到头来得到了一个很好的教训，你太粗心大意了。”

我清清楚楚地想起从埃绍夫回到杜比别墅后所遇到的一连串倒霉事情。

但是时间宝贵。我检查了一下身上带的东西。我衣袋里有五根纸烟、二十三根火柴、一块手帕和一块没吃完的夹着干酪的面包。这些东西现在没有一点用处，所以我想，哪怕有一把修铅笔的小刀也好。要是我带着一把修指甲刀，那也是一种工具。我的帽子让石头碰掉了，但是我并不觉得可惜。矿灯和水壶对我才是宝贵的物品。我喝了一口水，接着往前爬去。

这条隧道如果是两条平巷之间的通道，那我可以试试从另外一条平巷爬出去。可是如果那条平巷也塌了呢？

我往前爬着，同时记住要尽量节约灯光和水，我在灯光里向前看，记清了道路，就闭上灯，再用手摸索着地面，用手脚向前爬去。要是碰着了头，我就点着矿灯看看。这条通道时窄时宽。最可怕的是：通道倒塌或者是条死胡同；但是我没有感到憋气。这就是说，有空气流过来。我的前进好像在装满墨水的浴池里潜水一样。我像一只渴望自由的原始的蜥蜴那样爬着。

突然间，我伸出来的手摸空了。在矿灯的灯光下，我发现我爬到了一个深渊的边缘。我头上是个宽阔的黑色圆顶，在洞穴的四壁上可以清楚地看见很厚的煤层。

上面有水从陈腐的支架中间滴下来，而下面有寒冷潮湿的气流冒上来。该往哪边去呢？埃绍夫的一些矿井往往在山麓有山口，所以往下爬也许有好处。

“喂，平格尔，”我高声说道，我的声音在地下的洞里引起了响亮的回声，“有没有机会，真是很渺茫呢。”

一股脏水在这条裂缝的底部潺潺地流着，水中还有几副马骨头架子，被这些地下小溪冲洗得干干净净。往下爬是很费力气的。我顺着流水前进，小溪沿着矿井迂回地流着，弄得我也不知道在黑暗的地下走了多少时候。我不时把手放进水里，探探小溪往哪里流，我就跟着它往哪里走。

我让疲倦弄得昏昏沉沉，甚至新鲜空气从侧面朝我吹来的时候，我都没感到一点高兴。

清新的气流使我安心下来。我背靠着这条古老平巷的壁睡着了。醒来的时候，我已经能知道自己到了什么地方，于是充满信心地迎风爬去。

摇摆着松树梢的帕特利克森林，用青翠葱郁的怀抱亲切地接待了我。夕阳的光辉给这些百年老树的褐色树干渲染上斑斑点点的殷红颜色。空气中充满了松脂的芳香。许多看不见的小鸟在宛转地啼鸣，蟋蟀在唧唧地叫着。树枝簌簌作响，不时有针叶从茂密的淡蓝色云杉上面朝我洒下来。我看到，有人骑着摩托车沿着马路急驰而过。故乡的森林是多么美好，多么有益健康，多么令人心旷神怡啊！我躺在草地上，鼓起胸膛，吸进清新愉快的空气。

---

矿层中沿着矿体走向开掘出来的水平巷道，它们没有通到地面的出口。根据用途又分为运输干巷、通风平巷等等。——译者

这是埃绍夫的孩子都知道的“湿笛子”老矿井，它这个出口被丛生的杂草掩盖住了。秋天刮起风暴的时候，这里经常有狂风在凄惨地呼啸，进出地面的地下溪水，沿着石头轻快地流向埃绍夫，流到小桥附近。

想不到，我会到这儿来了！我不明白，“长鼻子”矿井是偶然塌的还是杜比故意搞塌的。要是偶然塌的，那我就该回到别墅，注射完最后一次抗病毒血清，并且让我的主人安心。何况我的钱还放在那里。但是，假如这都是为了摆脱我而故意安排的，那该怎么办？看来这一种可能性更大。他拿我作了他那病毒的实验，我不相信他说的吉耳蛇会传染疾病的鬼话，他治不好我，怕出丑，于是就……

我决定等待一个时候，暂时就让杜比认为我已经永远留在“长鼻子”里头吧。往后看情况再说……

一个戴鸭吉帽的矮人伏在矮村丛中一块空地上，用望远镜往上聚精会神地看着，我认得这个矮子，在药房里撞了我一下的是他，窥探杜比的别墅的也是他。现在我又遇见他在于同样的勾当。他一心一意地窥探着别墅，连我走到他背后三步远的地方站住，他都没有听见。生活已经教会了我少管闲事，而且偶然认识的人也让我受够了。我并不打算理睬他，可是我脚底下的干树枝忽然发出的清脆的折断声，使矮人回过头来。

“你在这儿干什么？”他生气地问。他那布满小皱纹的圆脸上露出极端不满意的神色。

我粗鲁地回答道：“我没打搅你，可是你不该横趴在道路上，留神我的汽车轮子把你压死……”

矮人嘟哝道：“道路在下边。别在这儿捣乱。瞧你这份吓人的模样儿……大概你刚到地狱里逛了一趟吧……”

我说：“你猜着了，我在那儿看见好多了不起的钟乳石洞。再见。”

于是我就往下面的公路走去，但是矮人把我叫住了。

我回过身来：“怎么着？你要干什么？”

这时矮人站在一棵松树旁边，热情地抬了抬便帽的帽檐，微笑着说：

“别当我是坏人。我不过是个穷人，打算逮鸟儿。我正在用望远镜找鸟窝跟放套索的地方。”

“这跟我没关系，”我冷冷地口答，接着就走开了。

## 六

我轻轻敲了敲布里吉的窗户，然后在门口喊了他一声。“皇家之虎”的老主顾，想搞点不便声张的小买卖的时候，通常都这么办。

布里吉不慌不忙地把圆得像个皮球、头发剪得短短的脑袋瓜探出窗外。和我最后一次看见他的时候比起来，他一点也不显老。

“布里吉，晚上好，”我说，同时竭力使说话的声调不带着过分神秘的气氛。

布里吉圆脸上的浅绿色眼睛并没露出打招呼时的亲切神情。

“晚上好，”他懒洋洋地咕哝了一声，显然等着我往下说。

这位小酒馆老板办事喜欢干脆利落。所以我用老朋友那不大客气的口吻说：

“布里吉，你听着，你买不买我这个矿灯跟水壶？旅行跟野餐用可太好

了。”

“真是活见鬼，这么点小事就让我搁下正经事！”布里吉一面不满意地用低哑声音说着，一面把身子更探出窗外，好从头到脚打量打量我这个人。

这几年经历的事情教我学会了镇静，我在布里吉锐利的眼光下，泰然自若地从口袋里摸出还装着几根纸烟的烟盒。

“小伙子，还是让我看看货吧，”布里吉嘶哑他说道，他像是有几分心软了，把手里的扑克牌放在窗台上。

我这才明白，在他扑克牌打得热火朝天的时候打搅了他。我只好向他道歉。但是布里吉并不在意这个，他好像不怎么乐意似的伸出青筋暴绽的紫红色的手，把矿灯拿了过去。

“偷来的吗？”布里吉放低嘶哑的声音，小心他说道，再一次用眼睛盯住我。

“不全是那么回事，”我回答，同时毫不在乎地吸着烟，“我把事儿扔了，起头我觉得那事儿不赖，可是这会儿简直干不下去了。我再也不口到那个死地方了。”

“你从威斯里来的吗？”

“布里吉，从哪儿来对你不都一样吗？”我问道，“我要找个舒服的地方住几天，顶好连一个巡警也见不着。”

布里吉这时一面咔吧咔吧地摆弄着矿灯的开关，一面看着一闪一闪的耀眼的灯光，好像搞着玩似的。但是我看穿了他的鬼主意。太阳快落山了，布里吉在朦胧的黄昏里想仔细看看我的神情。我往前走过去，让灯光照着我的脸。

布里吉嘶哑他说道：“喂，小伙子，我一点也不认得你。你别是个半夜里在道上谋财害命的家伙吧？”

在布里吉锐利的目光凝视下，我还是神情自若。

我诚恳他说道：“布里吉，我可不爱干那号买卖。可是不是人人都能吃香的喝辣的。我卖东西是为了买饭吃。再过两三天，我说不定就会走好运了。”

布里吉把矿灯摆在窗台上面。

“小伙子，跟你打交道会招灾惹祸呀，”他老练地嘟囔道，一面贪婪地看着拧着银杯子的水壶。

我说：“布里吉，全郡数你的心眼顶好了。威斯里和埃绍夫的人都知道打扑克谁也比不上咱们的布里吉，你对哥儿们向未有求必应……”

我用顶中听的话恭维着布里吉，不久以前杜比不正是用这样的恭维话把我笼络住的。布里吉的心究竟不是木头做的，这个胖子终于变得像块过节吃的涂着果子酱的大蛋糕那样软了。

他低声嘎哑地嘟囔道：“得啦，我看，只好帮帮你的忙啦。小伙子，到里头未吧。可是我得知道你叫什么……”

“杰克。”

布里吉皱着眉说道：

“杰克，你脏得跟刷锅的炊帚一样。”

我答道：“刚下班。矿上还没想到给咱们盖个冲热水澡的大理石澡堂子哪……”

布里吉狡猾地笑笑。

“这辈子我可是头一遭看见你这号煤黑子，下窑挖煤的时候还穿着刮刮叫的球鞋、系着丝领带、带着个这么讲究的水壶哪。”

我只好叹了口气，可是布里吉已经不耐烦再打听我的身世了，他点了点头。

“行啦。你等等，我就出来……”

“唔，我向来就认为您够朋友！”我又捧了他一句，并且警惕地预先从窗台上拿下交易的对象：矿灯和水壶。

布里吉没忘了他的扑克牌，接着砰的一声把窗户关上了。

进了院中一间低矮的砖砌厢房，在一个就像“长鼻子”矿井里那样找不着出路的隐秘角落里，布里吉指给我看一间小贮藏室。

他自豪他说道：“过去‘狼崽子’老住在这儿。可惜啊，这小伙子上了绞架了。纯粹是因为出了点误会。”

我并不关心什么“狼崽子”，只想赶快做完这笔交易，于是我们就讲起价钱来了。

“布里吉，一言为定。作价二成五，你就把东西拿去。”

这一来可把布里吉弄喜欢啦。

“杰克，你不吃亏，记住我的话。我向来喜欢有名的人物住在这儿。你呀，我瞧，是个老江湖。你先歇歇。我去给你拿身衣服换换，洗个脸，再到大厅里来。今儿我给客人预备了一顿挺棒的晚饭。牛肉汤，完了是羊肉煎土豆儿。喝酒的，奉送一杯麦酒，多喝另外加钱，”布里吉一面说，一面走了出去，把我留在新居里。

临走的时候，他咋吧地按了一下矿灯的开关。矿灯亮了一下，好像在和我告别。把它卖了，我又感到可惜，其实先卖个水壶就行了。要知道，我在矿井里的时候，这个矿灯是我唯一忠实可靠的伙伴。要没有它，我会爬不出那个可怕的“长鼻子”矿井的。

我躺在一张破沙发上面，休息了大约一刻钟。有人敲门。出现在门口的是个光着脚丫的肮脏小姑娘。

她嘲笑地尖声说道：“老板让我给您送衣服来了，叫我跟您说，吃晚饭的时候穿这身衣服挺合适。”

这个小姑娘的两只眼睛亮晶晶，好像玩具老鼠脸上镶的小玻璃珠。她打开包袱，叽叽喳喳很快地说道：

“我叫凯蒂。我管水罐子里的水。我还会擦地板跟拿抹布揩尘上。你要是有事啊，你就冲院子喊：‘凯蒂，这儿来！’我马上就来，我在厨房里管洗菜、切菜……”

“你几岁了？”我问，这个小姑娘生动活泼的谈吐和天真直率的性格惹得我很高兴，她信任我，把她的许多琐事都告诉我。

“九岁。”

从院里传来刺耳的女人的喊声：

“凯蒂，这儿来！，

小姑娘调皮地笑了。

“这是布里吉太太。让她喊去吧，反正她累不死。”

“凯蒂，叫人等着，多不好啊，”我严肃他说道，于是凯蒂急忙从屋里跑了出去。

我洗了脸，从洗脸盆架上面的镜子里我又看见了那张不认识的脸。

布里吉给我送来的是一件穿破了的上衣，一条有吊带的裤子和一顶帽檐折断的便帽。洗完了脸换衣服的时候，我想：“明天我要在埃绍夫对大家把一切都说了，然后再去找杜比算帐。”

## 七

“皇家之虎”的大厅里缭绕着潮湿的水蒸气和烟草的烟雾。厨房的门一开，门里就冒出一股煎羊肉、酸白菜和啤酒的气味。壁炉里发出来的浅红色光芒照亮了聚集在柜台旁的人的腿。在柜台后面，布里吉正神气十足地往小酒杯里倒白酒。一团团浓烟从他那朝下弯的大烟斗里冒出来。每吸一口烟，红光就在布里吉的鼻尖上一闪。他灵巧地运用着舌头和牙齿，把烟斗从一边嘴角挪到另一边嘴角，他一面数钱，一面和十来个人谈话，同时还不时朝厨房嚷嚷。

“再来一杯吗？劳驾……应该找钱给您……凯蒂，这儿来！……裴姬！别拿嘴逮苍蝇，它们不像你想的那么好吃……裴姬！给左边角落上那位先生拿两杯麦酒……”

在那些笨重的、油腻的桌子旁边，坐着埃绍夫的渔民、码头工人、矿工以及一些安详地吸着烟斗听旁人谈天说地的人。

布里吉见了我，朝着一张没人坐的小桌子努了努嘴，小桌旁边放着一张高背的木头椅子。这个地方倒挺合适。我能躲在椅子背后听到小酒馆里的一切谈话，而且还能从挂在柜台后边餐具柜上的、向前倾斜的椭圆形镜子里，看到大厅里发生的一切情况。那个亡命之徒“狼崽子”当初是不是也常坐在这儿呢？

火红色头发的裴姬给我端来了晚饭。我炮餐了一顿，把骨头上的肥羊肉啃得精光。窗户旁边有几个人正在打扑克，兴高采烈地大声叫喊，引得在柜台旁边尽了酒兴的人都觉得应该到赌钱的人那儿瞅瞅、说几句风凉话。

“麦克又没吃牌……别舍不得出爱司！”

“啊哈！出王牌揍他们！”

一双锐利而异常熟悉的眼睛从镜子里看着我。这是那个捕鸟的小矮子，他和一位只有一条胳膊的老头儿站在门口。后来他们穿过整个大厅径直走到柜台边。布里吉眉开眼笑地招呼道：

“晚上好！……”

捕鸟人看来兴致很好。椭圆帽檐的呢便帽推在后脑勺上，衬衫的袖口也没有扣。他大声说道：

“嗨，好什么？来酒吧……两杯酸橙露酒。喝吧，雷吉先生。”

舅舅用哆里哆嗦的手抓住了酒杯。

“好，我喝。”

捕鸟人说：“请喝吧，您把刚才的话说完了吧。”

舅舅和捕鸟人站在离我只有三步远的地方喝着酒，他们对谁也不注意。

舅舅滔滔不绝他说开了：“是啊，这孩子不走运。他本来是个挺淘气的孩子，愿上帝保佑他的灵魂安息。我要是说他是个天生的流浪汉，那也不委屈他。埃绍夫的人都劝他爸爸揪着他耳朵揍他，因为他真该揍。他跟着十来个淘气鬼到城外瞎跑，捣鸟窝，钻废矿井。让布里吉来说说他怎么把我们那

个淘气孩子从山沟里拉上来的。噢，布里吉，你忙吗？谢谢，我就喝。真不该多喝……多喝一杯，就会舍我早死一天。有一回，这孩子瞎闯一顿回了家，搞的那份脏啊，气得奥莉维雅一边在盆里给他洗，一边哭。真叫怪，他居然没掉到那个没底的‘长鼻子’矿井里……可是我姐姐，就是他的妈，跟我姐夫可疼这孩子啦……”

我哆嗦了一下，差点把骨头卡在喉咙里。他说的是我。这时候那几个牌迷争吵起来，把舅舅的话压得听不清了。布里吉把争吵的人劝好以后，我又听见舅舅说：

“可是，等他领了毕业证书回来的时候，他完全变了样啦，真像一位大少爷了，可是我总觉得，贵族学校把他的禀性给弄坏了。他拿了他爸爸手里剩下的一点钱，出去谋事。起先还来信，说过得挺好，后来就没音信了。他爸爸一直盼着他的消息，可是到死也没有盼到。”舅舅生气地摇着头，弄得我心乱如麻。我这才知道：爸爸已经不在人世了。我一阵伤心，不知自己身在何处。等头脑清醒过来以后，我又听见舅舅的声音：

“这个淘气孩子也给我带来好多麻烦，简直要把我气疯了。您想想看，有一回，代理人西顿把我叫去，跟我说：‘我得到可靠的消息，你家那个小伙子在美洲坐牢了。’我说：‘西顿先生，要是他的爹妈还活着，准会难过死了。能不能想办法救救这孩子？’你想我该多么着急。可是代理人光是给我念了一段法律条文，还直发脾气！后来他又把我叫人，气呼呼他说：‘雷吉先生，你那个外甥这回可完了，’我这才知道，这孩子加利福尼亚随着一条捕蟹船淹死了。我只好在袖子上戴上服丧的黑纱。”

捕鸟人回答道：“这事儿可太让人伤心啦。剩下的话您明儿再说吧，好不好？”

舅舅痛苦地低下了头，后来慢吞吞地走出去了。这时那个捕鸟人四下看了看，接着就走到我的桌边。

“对不住。座儿都满了。我坐在您……”

我张开嘴刚要说不行，可是捕鸟人已经坐到我的对面，用手指头咔吧地弹了一声响：

“我的美人裴姬！请这边来！”

布里吉在老板的座位上嘎哑他说：

“裴姬，别打盹！到右边那位先生那儿去！”

捕鸟人摘下帽子，拿它当扇子扇着风。

“先生，真热啊……”

我一声不响。过去我和陌生人谈话的次数大多了，可是并没给我带来什么好处。这个矮子找我干什么？喝完一杯酒，我掏出最后一根纸烟。

“来个人吧？”捕鸟人说，同时迅速地把打火机凑近我的脸。

用点着的火去端详可疑的脸，这套手腕我懂得，我气呼呼地吹灭了打火机，掏出自己的火柴，点着纸烟，吸了口烟，朝着捕鸟人的脸喷去。

他让烟呛得打了个喷嚏，可是仍旧谦恭他说：“我不生您的气。很多人抽烟的时候都喜欢自由一点。您别介意我来打搅您，因为咱们本来是见过面的。您于吗不说话？我在树林里碰见过您。也许还要早一点。噢，是啦！应当给您赔个礼……我在药房里撞过您一下……我的天，您怎么不理人！”

裴姬拿来了麦酒。捕鸟入学起酒杯。”

“还是为您的健康干一杯吧。”

我对他的唠叨连一句话也不回答。我在思索舅舅的话。那番话使我完全相信，我已经见不着爸爸了。我又把一股子烟直伸着不速之客的鼻子喷过去，可是这个厚脸皮的家伙连眉毛都没皱一下。

他从杯子里呷了一口麦酒，低声嘟哝道：“现在埃绍夫城里城外的人真叫人纳闷。怎么没有从前那种礼貌啦？都不爱称呼‘先生’。你把别人当朋友，请他喝酒，可他反倒冲你的鼻子喷烟。我想，这都是那种神秘的瘴气闹的。天上刮来了这种瘴气，让咱们受了毒。什么？您不知道这回事？别装傻啦……难道您没听说那利米神父的事吗？您不知道弗利特大夫看的那些病人的事吗？简直太奇怪了。难道您是从月亮上头掉下来的？”

我慢吞吞地捏灭了烟头，用拳头捶了下桌子，冲捕鸟人点点头说：

“对，你算猜着了。我是从月亮上头掉下来的，这个酒杯说不定也会掉到你的头上。现在你永远记住，我天生又聋又哑。你那套花言巧语，就像雨点落在火炉上，什么作用也起不了。你顶好趁早给我滚开。”

我穿过厨房回到自己那间小贮藏室的时候，对正在木盆里哗啦哗啦洗匙子的凯蒂说：

“小姐儿，明天早点叫醒我。”

“先生，您放心。睡吧。”

在厢房的门口我像个被迫捕的人那样屏住呼吸，聚精会神地听了听。是啊，这个捕鸟人使我又恢复了流浪汉的老习惯。

但是布里吉的院中连一点声音也没有。

## 八

埃绍夫的主要街道英王街，从我小时候起到现在一点都没变，还是一条开满了洗衣店、面包房和古老的小铺子的街道，还是那样的凄凉冷落。店铺的橱窗还是布满了尘土，伙伴们还是连连打着呵欠，肥胖的老板们还是穿着丝绒的背心。

我在这条熟悉的街道上走着，温暖的太阳朝着我微笑。走到一个小花园的时候，我心中感到说不出的优郁。

这儿就是三年前我和爱吉坐过的长凳。园丁在花坛的绿草中间种的还是夹竹桃。长凳的斜对面，有一个卖果子露的卖货亭子。我觉得卖货的姑娘很面熟，于是走近了几步。我看见卖货亭前站着个红脸的青年人，穿着一身崭新的衣服，正在对那个量着果子露的姑娘献殷勤。那个姑娘鬓角上的鬃发使我的心中一惊。她那雪白的领子整整齐齐地搭在瘦削的肩头，每当那双小手一动，领子就微微地颤动一下。

青年斜眼看着姑娘，嘴里嘟嘟哝哝地说：“喂，爱吉小姐，坐在我那艘帆艇上可美极了！我们可以坐到琴恩角，到灯塔那边玩去。”

当然，这个姑娘就是爱吉。我不看她的脸就知道是她。我永远记得她那双明媚温柔的眼睛，甚至在“布克苏司”号沉没的时候，当漩涡要把我卷进大海深渊的生死关头，我也在想着这双眼睛。

我没听见爱吉回答的是什么。走到这个青年的跟前，对我来说不过是一分钟的事情，我很友善地对他说：

“跟你说，波普。你那艘帆艇的锚刚才断了，孩子们在埃绍夫到处找你。快去吧，别让石头撞碎了你那只宝贝船……”

波普吓得瞥了我一眼，就急忙沿着大街！向港口跑去。

“爱吉小姐，万分抱歉。”我喃喃他说了一句，猛然转身离开了卖货亭。

我走开的时候，感到爱古在惊慌和注意地看着我的背影。我很想转过身去，但我没有这样做。爱吉并没有认出我，她也不可能认出我，因为我的脸已经不是平格尔的脸了，她当然是为波普担心……

小时候，我遇到心里有什么委屈或是难过，总是到妈妈那儿去找安慰。在这种时刻，我总是跑到她身边，把自己的悲伤和烦恼说给她听，于是她就用充满母爱的温暖的言语来安慰我。现在我感觉迫切需要到我爹妈墓前去，使我惶惑不安的心灵宁静下来。

埃绍夫公园坐落在一个陡峭的海岸上，墓地占据着公园的一部分。在峭壁的下面，海浪哗啦哗啦地冲击着岩石。我走过守卫室，走过寂静的老教堂（它的灰色花岗石墙壁上攀满了常春藤），走过一排被花草环绕着的肃穆而凄凉的墓碑。在绕过小路的拐角，离峭壁十码远的地方有两棵沉思着的苍松，我在那下面找到了我双亲长眠的地方。

我走近这个对我异常神圣的地方，恭恭敬敬地摘下帽子，屈膝跪在墓前。泪水迷糊了我的眼睛，我低声喃喃地说道：

“亲爱的爸爸、妈妈！你们生出了我……你们现在能不能看见你们的孩子呢？我来了……”

我悲哀地哭了，并没有因这些出于爱和无限忧郁的热泪而感到羞愧。

我噙着眼泪念着雕有简单的蜡菊花环的墓碑上的题词：

“安娜·平格尔之墓。

192……

悲痛万分之愚夫及幼子

哀悼永志不忘之贤妻与慈母。”

“埃吉道·平格尔之墓。

193……

审判之日，祈勿念余所为，

凭主恩赦，早赐升天。”

我低下头来小声诉说我所遭遇的种种不幸，好像妈妈能听见我的话似的。

忽然在不远的蔷薇花丛后面发出轻轻的口哨声，有人在模仿鸟叫。我觉得在墓地吹口哨是一件不对头的事，于是转过身去。

捕鸟人打扮成猎人的模样，神气十足地沿着小路走来。望远镜用皮带挂在右面，我昨天卖给布里吉的水壶交叉地挎在左面。

就是他在昂着头、朝着树梢吹口哨。

“哼，要是这个无赖再来纠缠我，我决不搭理他！”我站起来，捏紧了拳头。可是这家伙的脸皮真厚得无法想象。他走到离我两步远的地方站住了，忽然敞开两条胳膊，好像刚刚遇见一位多年失去音信的老朋友。

他叫道：“是你吗？一定是你！我就知道会在这儿找到你。现在我不疑心了……”

在辽阔无边的蔚蓝色的海洋上方，早春的天空衬托着悬崖边捕鸟人的可笑轮廓，看过去好像是个用纸剪成的剪影。这个无赖，只要把他推下这个悬崖，他就完蛋啦！

我撇着嘴说道：

“一点没错，你准是个头号大混蛋，你老跟着我。告诉你，我可常犯疯病……”

接着我就抡起拳头揍他。

捕鸟人连忙喊道：“慢着慢着！平格尔，情你等一等！”

我在狂怒中咬牙切齿他说：“我从来就不是平格尔！你搞错啦……”

捕鸟人把手护在胸前央求道：

“平格尔，听我说，是你搞错了。我的老天爷，真不容易认出我了……你记得马萨特蓝的博士吗？”

我仓皇失措地往后退了一步。

“怎么？您是罗尔斯？”

“不……我是汪道克……”

## 第十一章

—

现在要请这部笔记的读者原谅我暂时离开一下本题，因为我应当谈谈这段时期在埃绍夫发生的种种奇怪事情。这些事是我从许多亲身经历的人的谈话中知道的，并且由许多亲眼看见的人证实的；任何人都不能怀疑它们是没有根据的瞎说。

医院的病历卡，在一般人看来，似乎是一种最枯燥无味的文件了，然而弗利特大夫却坚决认为，这种由各位主治医师用不同字体写成、并附有温度曲线表、调光照片说明以及化验单的医疗卡是一种最珍贵的文件，因为其中最客观地反映着日常生活中的悲剧和喜剧。诚然，埃绍夫市警察局局长傅雷逊对于刑事案件的记录，以及代理人西顿对于遗嘱，也具有同样的看法。但是，医生的看法似乎最接近真理。他还说，往往有一些稀奇古怪的疑难疾病，尽管听起来很不寻常，却完全是实有其事的。

五月里一个晴朗的早晨，弗利特大夫本来坐在欧尔菲的药房里，他拐到那儿，为的是去拿应该付给他的卖治喘药丸的钱。艾德刚打开一瓶苏打水，准备祝贺一下这笔小交易，忽然埃绍夫市法官的女仆像阵狂风似的闯进了药房，她说法官大人要请大夫去急诊。这个女仆只是催促，却说不清她主人的病究竟是个什么情况。

过了整整两分钟，弗利特大夫才不慌不忙地迈着方步朝法官的家走去。他手里拿着装着医疗用具的手提包，心中想道，诡谲的大自然这次不知道又给他带来了一件什么意想不到的事，不知道现在他又得去解决一个什么样的诊断任务。那个糊涂的女仆在旁边走着，像连珠炮一般以每秒钟三百字的速度呱呱呱呱地讲着，医生只能听懂，法官早晨曾经去过市司法局，可是很快就回家了。走进家里的时候，他说：“希丽，别看我，”接着就用手帕捂着脸，跑到楼上卧室里。希丽，根据她自己的说法，是个从不少见多怪的人。可是这次她却走到卧室门口，名正言顺地等候着差遣。结果她没有猜错。她听见门里有玻璃摔碎和法官叫喊的声音：

“希丽，你在哪儿，见鬼！快去找弗利特，不管是死是活，马上把他找来！告诉他说，我病了。”

在弗利特大夫一生的缺点里面，并没有“匆忙”这一条，相反地，越是吵吵嚷嚷地要他快去看病，他就越发慢条斯理和从容不迫。

现在，他就要走到法官的公馆了。他放慢了脚步，踏上大门的台阶，读着熟悉的门牌：

埃绍夫市首席法官魏思莱公馆

希丽打开了门，大夫带着政府官员执行职务时那种并不使在场的人高兴的阴沉的庄严神情走了进去。他一言不发地摘下了黑色大礼帽，用手帕擦擦冒着汗的秃顶脑袋瓜，探询地看了希丽一眼。希丽像往常一样地踮起脚尖在前边带路。

穿过大客厅和小各厅，医生登上了二楼。在装满法学著作和法律汇编的高大书柜之间有一扇柞木的屋门。希丽敲了敲门，接着医生又敲了敲，这才听见魏思莱法官的声音。

“用不着敲门，弗利特，你知道我等你等得多么着急。进来吧，还有，

请你把希丽赶下楼去，省得她偷听。她有这种下流毛病。”

医生走了进去，把门关严。虽然阳光从窗外欢快地照了进来，但是卧室里仍然明晃晃地点着电灯和蜡烛。魏思莱法官坐在一张背朝着门的椅子上。医生走到他的身旁，他也没有回过身来。他太专心端详着他手里拿的东西了。

“魏恩莱先生，早安！”医生用他惯用的温和口吻大声说道，这种口吻通常会使人产生信心。

法官还是没有转身，他喃喃他说：“弗利特，早安。请别走过来。先把你的手提包放在什么地方，然后请坐下。你将要看见一件使你不舒服的事。我怕会吓昏了你，把你带来的药瓶打破了。”

“究竟出什么事了？”医生大声说道，同时把手提包随手放在一只软椅上面，因为他一向惯于执行司法界人士的要求，此外，他也心痛他父亲——从前也在埃绍夫行过医——遗留给他的那个两英两的注射器。

法官不耐烦地喊道：“弗利特，站在那里！别看我，光听我说。别信希丽跟你唠叨的那套闲话。不要跟我争，我知道这娘儿们多会饶舌……”

弗利特非常熟悉法官说话的习惯，于是一语不发地看着魏思莱头发花白、肥头胖耳的后脑勺。法官非常激动他说：

“今天我审讯一个不知悔改的二流子。我已经开始写判决书了。忽然听书记官说：‘魏思莱先生，您怎么啦？’我抬头一看，周围的人都张大了嘴，就像看见阴间来的活鬼那样看着我。我宣布暂时退庭。回到办公室，书记官给我拿来一面镜子……”

“后来怎么样？”医生安静他说道，根据一个老练医生的本能他感觉到。正是现在不能失去自制力。

研究个别的流行病学问题的人，只要向埃绍夫档案保管所索取第 121 / 14 号文件来看看，就能亲自从弗利特大夫的笔记中了解一切。这份文件的第一百二十九页是弗利特大夫给医学会写的报告草稿，上面写着：

“魏思莱法官之疾病甚难判断。由于疾病过程之影响，面骨、皮肤及皮下蜂窝组织等处均已发生变形。至于疾病过程之实质，则非余所知……”

看到法官转过来的脸以后，医生惊慌地叫道：

“魏思莱先生，这哪儿是您呀！”

的确，只能根据声音和法官穿的礼服才能认出坐在弗利特大夫前面、手里拿着镜子的绅士是魏思莱法官。

这个人唠叨道：“我自己也不认得自己了。我回到家里的时候，照了照自己的鼻子，吓得把镜子都摔碎了。我觉得我变成一个食蚁兽了。啊哈！希丽在门外头喊哪。她又来偷听，这个贱货……”

弗利特大夫保持着镇静。他用脚踢开碎玻璃，握住了法官的手。

“安静一下。我们来检查一下脉搏。把舌头伸出来。”

神圣崇高的医疗检查工作开始了。过了半小时，检查完毕。弗利特大夫写着处方：

“饮食应当……洗鼻剂……”

法官喃喃他说：“我大概要在家里禁闭上三昼夜吗？不反对。我不能这

---

皮肤下面的一层结缔组织。这层结缔组织很疏松，如果吹气进去，其中就会形成许多小气泡，所以叫做皮下蜂窝组织。——译者

一种哺乳动物。产在南美。头长，嘴小，舌头很长，专吃昆虫和蚂蚁。——译者

个样子到市司法局去。我这辈子也只好坐一次牢了。”

这时候电话铃响了。老医生拿起电话听筒，原来是代理人西顿扫”听弗利特大夫在不在这里。

医生回答：“是，我恰巧在这儿。啊，您要我到您那儿去吗？好的。没什么为难。正相反，这是我的责任。魏思莱先生的健康情况吗？很好……啊哈，您已经听说了吗？唉，没什么了不起……有点牙龈脓肿。什么？您也闹牙龈脓肿了吗？太好啦。不，不，这是说，我想告诉您，牙龈脓肿没什么了不起……”

弗利特大夫向代理人西顿家中走去的时候，步伐已经不怎么安详自在了。他那习惯于埃绍夫市风平浪静的生活的头脑，现在正被一些不安的念头骚扰着。似乎是在那最安全的水面发现了水底的礁石。

## 二

在弗利特大夫的记录中可以看到，他对埃绍夫市代理人西顿先生的疾病，描写得又略有不同。具有非凡演剧天才的艾德，后来生动地对我表演过弗利特和他的病人的神情，因为一些有关的人经常把一切关于生病和恢复健康的消息带到药房来。

早晨，当魏思莱法官在写某个小偷的判决书的时候，西顿正坐在事务所的办公室里专心阅读一份遗嘱的草案。这是那利米神父教区中一位年高德劭的女教民、寡妇波莉华太太委托办理的，她要把她价值一千一百三十基尼的财产在她死后全部赠送给慈善团体。

代理人的新助手为了报告一件紧急事情走进了办公室。他是西顿老爷一个有钱的女委托人的侄儿，所以才能踏进神圣的代理人事务所。婶娘还对这位侄儿提出一个条件，要是他不放弃驾驶帆船的嗜好，那就会丧失继承财产的权利。这个助手就是波普。我想在这里再提一笔，波普不但长着一双死板板的眼睛，还长着一对难看得要命的耳朵。

总之，波普走了进来，准备向西顿报告说，老蒙特堡的帐房来了电话。西顿停止了看文件，严厉地皱起眉毛。可是波普一句话也说不出。因为他惊讶得不得了。他觉得西顿不是在脸上乱七八糟地涂了各种颜色，就是戴了一个可怕的、印第安人的假面。

“波普，你为什么瞪着眼睛？”西顿生气地问道。

波普吓得舌头都不利索了。

他喃喃地说：“我的老天爷。西顿先生，您怎么啦？”西顿脸上的假面变得更加可怕了，把波普吓得直哆嗦。

“你倒是说话呀！”代理人呵斥道，他从那张旧安乐椅上站了起来。

“瞧您的脸！……”波普狂叫着，接着就从办公室里跑了出去。

西顿让波普的举动弄得莫名其妙，那种举动显然有点失常。这个疯子唠叨的什么脸不脸？于是西顿用力按了三下电铃。

随着铃声出现的是老仆齐穆，他的职责是每小时给西顿老爷送一碗滚烫的浓茶。齐穆用托盘把茶送来了，但是他看见了一个不寻常的情况。

西顿站在窗户前面，使劲耸着肩膀，冲着玻璃极力在看什么。后来才知道，这位老爷因为办公室里没有镜子，正打算从窗户的玻璃上看清自己的模样。他看见自己的一边腮帮子古怪地鼓了起来，可是他并没有惊讶，因为他

历年来所承办的民事案件，早已使他丧失了活人的一个美妙的特点——惊讶的能力。

“镜子！”西顿对齐穆简单地吩咐道。

对这个鼓起来的腮帮子的长久观察，使西顿得出了唯一的结论：应当去请弗利特大夫。只要弗利特不抬高诊费，只要出诊一次就可以治好，这倒是西顿可以采纳的办法。西顿并不高兴把钱付给对他说“牙龈脓肿就是牙龈脓肿”的人，可是这个该死的肿胀看来颇有往耳朵上发展的趋势。

西顿吩咐道：“齐穆，不准任何人到我这儿来。除了弗利特大夫以外，任何人都不许进来。去吧。慢着，等一等。好像波普先生也不舒服了，是不是？”

这个受过严格训练的仆人，对主人话中最微妙的含意都能分毫不差地辨别出来。他鞠了一个躬，说：

“老爷，我怕正是这样，而且……”

这“而且”两字里面，是大有文章的。这是因为，波普老忘了在礼拜六那天应该给这个爱进谗言的老家伙一点小费，所以齐穆心里对他很不乐意。齐穆走出办公室的时候，波普正兴致勃勃地对一个女速记员口授着什么。齐穆凭着事务所中老资格的地位对着波普的耳朵低声说：

“您要是喜欢在西顿先生这儿做事的话，那您看见咱们老板的脸上有什么不对劲的地方，就别再嚷嚷……”

西顿打电话到各处找弗利特。后来大夫终于来到了，检查以后，开了一张药方。

当弗利特大夫走出西顿事务所的时候，太阳已经开始偏西。他沿着英王街还没有走上一百步，一个留着小胡子、佩着警长肩章的警官赶上了他。

“您是弗利特大夫吗？”警长一面问，一面伸出戴着白手套的手敬礼。

“菲利浦，难道你不认得我啦？”大夫站住了，他吓得战战兢兢地去摸自己的颧骨。

警长道：“当然认得。可是局长……”

“傅雷逊先生病了？”

“报告。局长早上还好好的，可是吃完了第二顿早点，局长太太走出饭厅不大会儿，回去就瞧见局长的脸……”

菲利浦警长还没有报告完毕，弗利特大夫就朝着傅雷逊的公馆跑去，快得连警长都追不上。这时，艾德正在药房里，用十英两的瓶子替法官和代理人，照弗利特开的药方，配两份同样的药水，他从窗户里看见了正在奔跑的医生和在后面追赶的警长。在旁边等着取药的希丽和齐穆也都看见了这个光景，他们三人一致认为，这是菲利浦要逮捕医生。

傅雷逊太太眼泪汪汪地出来迎接弗利特大夫。

“噢，太可怕了！”

“病人在哪儿？”大夫嘟哝道，他连应当摘下礼帽向女主人问好都忘了。

“在饭厅里，”傅雷逊太太回答，接着就哇哇地号陶大哭起来。

大夫从撒了一地的碎瓷片上面走过去。在一张摆着吃剩的点心、水瓶和许多镜子（显然是家里全部的镜子）的圆桌旁边坐着警察局长傅雷逊。他敞开着制服，正在转晃着脑袋瓜，发出嘟哝不清的声音。

傅雷逊太太跟在医生后边，涕泪交流他说：“他是从左边鼻孔眼开始发作的。”

餐巾还塞在傅雷逊的背心上面。这说明，不幸是突然降临在他头上的。吃完甜点以后，谁也料不到，傅雷逊脸上的骨头，不知中了什么魔道，忽然发生了重大的变化。浮肿扩展到嘴后和下巴，使这张面孔变得非常可怕。

“第三个病例，”大夫兴奋他说着，把手放在傅雷逊的肩膀上，“我们马上就会搞清楚……上校，清醒清醒！我在这儿，我是弗利特……”

傅雷逊抬头看了看大夫。

“噢，是您吗？很高兴……这种丑样子！对不起，我是在说自己。”

“傅雷逊，你倒是清醒一下啊！”傅雷逊太太一面央求，一面用镶着花边的手帕擦着眼泪汪汪的眼睛。

傅雷逊头脑相当清醒地反驳道：“我可并没有糊涂啊。大夫，我的太太过于慌张了，我倒愿意知道一下您的意见。我照着镜子的时候也说：‘是我还不是我？这可成问题！’”

弗利特大夫回答：“让我们来研究一下吧。请说说是怎么开始的……”

于是傅雷逊说了说当时的情况。弗利特大夫一眼就看出，他遇到了同一种疾病的第三个病例。是什么病，弗利特却不知道。哪怕当时把全套《柳叶刀》杂志和十六大本《大百科全书》翻遍了，恐怕也不能在其中找到丝毫可以说明法官、代理人和局长面孔发生变化的原因的文章，这到底是怎么回事？

在前面提到的档案保管所文件第二百四十九页上，弗利特大夫这样写道：“如将汝所熟识之人之照片揉皱，则所有线条之位置均将发生错动，使其不再与原来之人相似。”

傅雷逊这时急躁起来了。

“活见鬼，我躺在床上做什么！大夫，要去办公，您懂吗？我该去工作，不该闹病。”

“一切都会平安无事的。”弗利特大夫喃喃地说。

他说话的声音又变得慢悠悠的了。他前思后想，结果得出一个结论：“显然，许多问题还没有弄清楚，所以根据病情的变化等待有利时机再采取适当措施，对治疗这种疾病是最合适的方法了。”

傅雷逊向餐具柜走去，同时沉着他说道：“好吧，您总算让我放了心。我觉得自己很强壮，很健康。再说脸对于办公并不重要。大夫，我还得讨教，害了我这种病，喝糖酒好还是喝白兰地酒好？”

弗利特大夫脱口而出说了一个新的推断：

“这不是病，而是身体的一个状况。”

傅雷逊从餐具柜里找出一瓶酒来。

“不是病吗？那更好啊。至于身体状况，是会恢复正常的……”

他倒了两小杯甜酒，喝了一杯，脸变得通红，可是声音却柔和了：

“大夫，喝吧，用不着安慰我。我是军人，喜欢正视危险。昨天广场上马戏团里的长颈鹿也得了这种病。我已经采取措施——打发个兽医去了。我知道法官和代理人都病了，就料到弗利特大夫得忙起来了。您不想喝吗？那么再见吧。不必跟我握手，这样好一些……”

弗利特大夫只好抬了抬礼帽，鞠了个躬。在走廊里，他向迎面而来的傅雷逊太太打听在什么地方洗手，接着他就到热水龙头前面用肥皂和刷子仔细地洗了老半天。

这一天，弗利特大夫并没有在他那神圣不可侵犯的固定钟点吃午饭。他刚走出傅雷逊的家，教会的门房麦克尔就跑过来，急忙把他请去看第四个病人了。

那利米躺在卧室里，身边放着好几个热水袋。在神秘的昏暗中，弗利特大夫看出床头有一张小桌。在修道院院长的床榻周围，还有三位道貌岸然的太太端端正正地坐在椅子上。其中一位正低声念经。大夫从声音上听出，这是自己多年的老主顾贝德沃夫太太，也就是运动员波普的婶娘。但是这三位太太谁也没有注意弗利特的光临，因为她们全在虔诚地诵读着祈祷文。

“愿主的恩惠降与忠实的仆人，”一位老太太念道，她每念三个字就要叹口气。“主的仆人在称赞主，哈利路亚……”

“阿门，”耶利米发出软弱的声音。“谁来了？是您吗。是最可尊敬的大夫吗？”

“晚上好，院长，”大夫郑重其事他说，并且朝着床头和三位太太鞠了个躬。

“晚上好，”那利米用带着呻吟的声音说，“您来看遭受苦难的人是蒙恩的，因为圣经上写道：‘生了病，众人来访问我。’”

弗利特大夫走到床前问这个躺着的人：“您怎么啦？这儿太黑。得把灯点着……”

神父软弱地摆了摆手。

“噢，不，等一等再点灯。我刚听完圣伯尼公爵的祈祷文，他的话正在感召着我的心灵。”

另一位太太发出了庄严的声音：“贝德沃夫太太还没有把祈祷文念完呢。”

“噢，我知道，亲爱的教友、波莉华太太，”那利米更谦恭地低声说道，“还有四段没有念完，可是神的恩典也会归与遭受苦难的人了。”

弗利特大夫再也忍耐不住了。今天的这阵忙碌把他弄得又饿又累。他朝着床头俯下身去，打算仔细看看躺着的人的脸。

这时他感到修道院院长的嘴唇触到了他的耳朵，并且听到一个精力充沛的声音低低他说：

“亲爱的弗利特，请您想法把这几位太太打发出去。”

医生听到这话，立刻伸直了腰，摆出一本正经的样子。

“请你们几位太太原谅，我要和病人两个人单独留在屋里，”

他庄严他说道，并且晃了晃手提包，注射器和瓶瓶罐罐在里面发出了不好听的哗啦哗啦的声音。

被这些小玻璃管的声音冒犯了的三位太太连忙站了起来。

那利米呻吟道：“几位教友，请到客厅去等一会儿。我觉得，往后我还需要你们宝贵的帮助。心地纯洁的人是有福的。请安心去吧。”

三位太太彬彬有礼地从卧室里走了出去。弗利特大夫关上了门。

耶利米一面继续呻吟，一面低声说道：“请把钥匙拧两下，再把门帘挡上。”

弗利特大夫照着他的话做了。

“现在……”大夫刚说出这两个字，他手里还拉着那厚厚的天鹅绒门帘的、带着金色穗子的拉绳。

“现在，”那利米掀开被子，坐在床沿上，用完全健康的人的声音接下去说道，“让我谢谢您帮我摆脱了这三位太太。这些令人尊敬的教友，真叫人一点办法也没有……可是我又不能自己请她们走开……”

“那么说，您没有病吗？”弗利特大夫喃喃地问。

他听见那利米说道：“病还在其次，我让这几位太太缠得头痛死了。实在，我本该从早上起就躲在围屏后边，什么人也不见……现在您开灯看看吧……”

大夫的手摸到了电门，拧了一下。吊灯的灯光照亮了坐在那里的修道院院长。弗利特大夫一看，惊讶得直眨巴眼睛。那利米的脸好像里外翻了个个儿。这是那种奇怪的流行病的第四个病例！对弗利特大夫来说，一天四个，真未免太多了。

那利米向医生探询道：“难看吧？我害怕照镜子。真好像别人把我的脸偷偷给换走了。我不喜欢变成这个样子。圣经上说：‘脸就是你的证人。’我这个肿脸会证明什么呢？布朗宁的诗里说：‘噢，亲爱的，你那纯洁的心灵在你的脸上散发出芬芳’，可是我怎么能让那些女教友看见这样的脸呢？这会使她们对我的灵魂产生不良的看法。弗利特，我对您是开诚布公的，只有医治人类灵魂的医生才能对医治人类肉体的医生这样坦白。”

“究竟是怎么回事？”医生干巴巴地问道。不论是布朗宁的抒情诗，或者是圣经里的警句，都不能使他感到兴趣。他渴望知道的是事实。

“马上您就知道了，”那利米说着，站了起来，走到窗户旁边的桌子前面，他揭开盖着菜盘和提盒的餐巾，搓着手高兴他说道，“啊哈！这几个老太婆倒很关心啊。我从早上起就没吃东西，饿着肚子等您。麦克尔好不容易才找着您。您很忙，当然还没有吃饭。情坐，吃吧……野鸡肉做的酥皮大馅饼。波莉华太太做得太妙了。您的病人跟我的教友一样，弄得你饭也不能按时吃。”

弗利特大夫坐到桌旁，叹了口气说：“您说得很对。这个提盒里大概是有馅的比目鱼吧？”

“对，这是贝德沃夫太太送的。来，先吃比目鱼。”

那利米拿起一个小瓶子，拔开瓶塞，闻了闻：

“啊哈，黑茶蕙子露酒……罗蒂丝太太做的。足有四英两。”他把黑茶蕙子露酒倒在酒杯里。

神父的嘴巴动得像个加了油、旋转得很快的磨盘，把抹着黄油和干酪的炸面包片嚼得稀烂。

事后弗利特大夫记录道：“修道院院长之颌骨外形虽有显著变化，下颌尤甚，已完全成圆形，然而咀嚼机能仍完好无恙。”

弗利特大夫吃饱以后，并没露出任何想在这里久坐的意思，何况傅雷逊认为这种病可能传染的看法使他提高了警惕。大夫昨天就听说巡回马戏团里出的事，可是他并不认为市民们的闲谈有什么意义。就算马戏团里的长颈鹿

---

著名的十九世纪英国大诗人。——译者

一种草本植物，主要产在温带。果实可以吃，其中含有丰富的丙种维生素。——译者

得了口蹄疫，可是不管那利米也好，其余三个病人也好，一点也没有这种疾病的症状，而且人类根本不太容易传染上口蹄疫。大夫今天已经能够肯定，尽管这四个病人的外表变化都不一样，然而基本上是相似的：面部变形，使病人变得难以认识了。

那利米一面用牙签剔牙，一面说：“喂，弗利特大夫，您听我说吧。这是今天早上忽然发生的事。我在镜子前边刮脸的时候，一切还平安无事。我擦完花露水，把刮脸刀装进盒了，偶然往镜子里一看。起先我想，这是我不小心把脸刮破，划了一道口子。可是实际上我的脸上是一条裂缝，就好像让什么野兽的爪子把我下巴扯歪了似的。我把麦克尔叫来，然后躺在床上。不料这些女教友听说我生病，带着圣经和礼物突然闯了来。帮帮忙吧，大夫！我看惯了从前的脸，我的教友也都看惯了。他们不习惯听一个不认识的人讲道。我懂得他们的心理，希望您也能懂得我的心理。”

弗利特大夫说：“我要知道真实的情况。您能把这……变脸的事的来龙去脉说给我听听吗？”

那利米想了想。

“我也弄不明白……昨天……昨天发生过什么事？跟平常一样啊。不过，等等，大夫……不，这只能是个梦……”

弗利特大夫吩咐道：“那就说说这个梦吧！”

那利米说道：“昨天我的女管家肖司太太到胡尔市看亲戚去了。晚饭前，我一直读者布道文来消磨时间。吃过晚饭，我拿着书来到这儿，打开了窗户。”说话的时候，那利米拉开了天鹅绒窗帘，“您瞧，这个窗户朝着花园。前边是槌球场，右边是蔷薇花圃。左边是一棵老榆树，它的一很大树杈横在窗前。我念完《论生活的甜蜜》这篇布道文，脱了衣服，关上灯。只有教堂旁边的灯光反射到这儿。就是这样……”那利米闭了灯。这时卧室里只有床头小灯的亮光和窗外照进来的一条光线，“我迷迷糊糊地觉得，我的脸朝着窗户躺在床上睡了一个多钟头。突然间，我被一种奇怪的声音惊醒了，好像有个小动物在喝什么东西。我睁开眼睛，看见一只小狗在窗台上跑。我觉得好像是它把玻璃杯子碰了一下，弄得杯子里头的匙子当啷地响了一声。这个声音我记得很清楚，我正在想：这只小狗怎么会从榆树的树杈爬进窗户里来呢？这时它忽然回头朝着我喵地哀叫了一声……”

大夫纠正道：“您是说汪地叫了一声吧？”

“不是，弗利特，不是！这个梦顶奇怪的，就是这只小狗像猫那样喵喵地叫，接着就跑了。”

弗利特问道：“后来怎么着呢？”

“我心跳得厉害。不知道为什么，这个梦把我弄得心慌意乱。我走到窗户跟前。一切都寂静无声，就是榆树的树枝有点摆动。”

“后来您怎么着了？”

“后来吗？我不是说了，我有点心慌，就一口气喝了一杯水。”

---

动物的一种病毒性传染病，患病的主要是牛、猪、羊。人也能受到传染。病畜的口腔和蹄部发生糜烂，乳房也往往受到侵害。这种传染病给人类带来的经济损失很大。——译者

一种用木槌打木球的球类运动，在长8—10米、宽3米的平地上进行。——译者

一种落叶乔木。高数十尺。树皮白色，树叶卵形，果实是坚果。木材可作器具，种子可以食用。——译者

“就是放在窗台上的那杯吗？”

“是啊。怎么样？”

“没什么。请原谅，我打断了您的话，”弗利特大夫说，“水是什么味儿？”

“普普通通，一点味儿也没有。我不喝生水。肖司太太非要我喝开水不可。后来我关上窗户，放下窗帘，就睡了。”

“就是这些吗？”弗利特大夫低声问道。

这时门外有女人说话声音。那利米惊慌失措地低声说：

“不好了，她来了！”

大夫露出惶惑不解的神色。

“谁？”

那利米急得像个热锅上的蚂蚁，拼命摇着手，说道：

“肖司太太。大概麦克尔打电报告诉她说我病了，所以她赶回来了。弗利特老兄，千万劳驾把灯关了。”

那利米在昏暗中赶紧躺回床上。门上咯咯咯地响起了用拳头使劲砸门的声音。弗利特大夫正在卧室里摸索着他的手提包，因为忘了把手提包摆到什么地方了。

那利米一面在褥子上翻身，一面哼哼唧唧他说道：“好，我已经用被子把头蒙好。开开门，让肖司太太进来吧。我的脸有希望恢复原来样子吗？”

弗利特大夫找到了手提包。

他兴致勃勃地回答道：“院长，饮食、生活制度、药物，这三件治病的法宝从希波克拉底的时候起还没有一次不灵验。”大夫拧了一下门上的钥匙，“请进，肖司太太。”

那利米的女管家像阵风似的冲了进来，连挂着面纱的旅行帽子也没有摘。

“出了什么了不起的事！？你们干吗锁着门！？”

弗利特大夫非常沉着地回答道：“耶利米院长工作得太疲乏了。他正在研究一些很重要的道德的和哲学的问题，需要任何人都不来打搅他。是的，连肖司太太您也不能例外。我们到书房去吧。我要开个药方。请照着我的指示去做。并且请您保持静默，不要说话。至于祈祷文，院长背都背得出，他会在心里默念的，无须乎旁人来代劳。”

肖司太太低声说：“大夫，您太好了！”

弗利特大夫已经疲乏了。他一边沉思着，一边慢吞吞地走回家去，行医以来，他头一次遇到这种奇怪的疾病。人的相貌各有不同，有的人翻鼻孔，有的人长鼻子，有的人方下巴，有的人圆下巴，有的人低脑门，有的人高脑门，谁也不把这些事放在心上。唯有在原未的相貌突然起了变化，翻鼻孔忽然变成长鼻子，或是方下巴突然变成圆下巴的时候，这才会使人感到不安，难道人的面部轮廓在漫长岁月中就不发生变化吗？难道现在在欧尔菲老头的身上，还能认出三十年前访问弗利特的那个年轻药剂师吗？再说，谁能从现在这位肥头胖耳、皮肤松弛、深红鼻子上面点缀着青蓝色小血管的弗利特大夫身上，认出那个年轻大学生弗利特来吗？然而这还是那个弗利特啊。

最后，弗利特得出一个结论：“可见，所谓‘突然’只是时间的作用而

已。”

#### 四

这些事情是我在“长鼻子”矿井里徘徊的那天，在埃绍夫发生的。

现在我站在捕鸟人的面前。

“是汪道克吗？”我向道，我捏紧的拳头松开了。

这事太稀奇了，太难让人相信了。可是捕鸟人对我提起我们在“蛇教授”园子里和在仰光法院中见面时的许多详细情形，所以再没有怀疑的余地了。对，这是汪道克！他的身量变矮了，可是仔细看看他的模样，听听他的说话，还是能找出一些和当初在贝尔港输给我一块钱的那个人相似的地方。

我听完捕鸟人的话，低声说：“汪道克，你变得太厉害了。可是你还是个坏蛋。你不但偷东西，还把罗尔斯博士害死了……”

“别说了，平格尔，”汪道克认真地回答道。

“住嘴！为了你，我差点坐上电椅。现在你又跑到这儿来了，你这个偷蛇贼，你就是那个土匪卡尔涅洛吧？”

汪道克打断了我的话。“平格尔，别急。我不是卡尔涅洛，也没害死过罗尔斯。你问的话和你的疑心都很有道理。我也想把那些让我跟你变得这么厉害的事情搞个水落石出。所以咱们别垂头丧气，要打点精神。老朋友，咱们坐下来谈谈吧。”

我们坐在一个坟墓旁边的长凳上，汪道克开始说他的经过事实。

“平格尔，我把事情都坦白地告诉你，希望你也把事情都坦白地告诉我。这对咱们俩都有好处。你听我说，有家制造跟贩卖药品的公司委托我调查一个密尔洛司教授的下落，监视他的行动。我想，那家公司大概是怕承包了供应新鲜蛇毒这种原料的密尔洛司欺骗他们。委托费给得很大方，条件是我得每星期准时寄给他们一份报告。我尽心尽意地办着这件事。我在纽约找到了密尔洛司，当时他正忙着跟一家顶大的进口公司进行谈判。一步不离地监视他是我的责任，所以他到贝尔港，我也跟着他到了贝尔港。那一天，密尔洛司突然心血来潮想去洗海水澡。我正看着他往海浪里钻去，忽然来了个身体挺棒的青年，坐到我跟前，打搅了我监视密尔洛司的工作。”

我不由脱口问道：“那就是我吧？”

汪道克回答：“平格尔，你猜得太对了。可是你的脾气倔得够瞧的。你吹牛说你会花样跳水，所以我只好把你赶到跳台上，让你出一下丑。”

“汪道克，我还是跳了。结果你输了……”

他笑了笑：“拿着你这一块钱吧。这张票子在我的背心口袋放了三年啦。你这一跳，平格尔，可把我的事情搞糟了。你引起了海滨浴场上一阵骚乱。我看见克利浦斯抓住了你。后来我又在‘圆形角斗场’门口的广告上看见了你的照片。那时候我想，你可不是个在海滨浴场上假装糊涂的人。可是顶要紧的是，密尔洛司再也没有从海里出来……”

“他让我救起来了，”我神气十足他说道，同时把那张破烂的一元纸币放进口袋。

江道克惊讶地问：“什么？”

我说：“是啊。即使为了让您高兴高兴，我也得从那个跳台上跳下去啊！何况下边有人正往海底沉下去，我得把他救上来。”

“后来呢？”

“我抓住了他的头发。来了一条汽般，把他送走了。”

汪道克露出不满意的神色说：“你这事搞得太不对头了。密尔洛司的衣服在小屋里放了不少时候，后来警察才把它拿走。你知道吗，我在陈尸所里没找着密尔洛司的尸首。他要是淹死了，就会送到那儿。当时公司里的人可把我抱怨死啦。后来总算在他的蛇窝里找着他了。说实话，那地方可真叫人讨厌。你也知道，密尔洛司住在那里，简直就足不出门，也不跟人来往。有一趟他挎着个背包出去溜达。这可让我来劲了，就远远地跟着他。可是你瞧，平格尔，他竟跑到密林里去了，而且还跑进了一个闹鼠疫的村子。算我走运，防疫的哨兵截住我，把我哄了回来。我记得，那时候我心里挺不是味儿。特别不痛快的是，我想密尔洛司准死在村里了。后来碉堡里有个中士波洛报告了一个可靠的消息，说有个肩膀上背着袋子的人打算从闹鼠疫的村子里闯出来，哨兵朝天放了几枪把他哄回去了，还用箭把一张字条射到他那里，警告他必须在那儿等死。”

汪道克说的像是真事，所以我没打断他的话。

“平格尔，现在你想想，当我装成卖吉耳蛇的人到了蛇园子，看见密尔洛司平安无事的时候，该有多么奇怪。他吩咐他的助手丽兹小姐每条蛇给我三元，并且叫我离开。那个丽兹（平格尔，你记得吗，当时你还想巴结她呢）跟我说：‘吉耳蛇够我们用到秋天的，您甭再费事了。’可是不管怎样，我总得监视密尔洛司的行动啊……唉，平格尔，你没当过代办人，想不到我这种人有时候必须得三教九流门门精通！我在爪哇住过好些年，那时候我还是个调皮捣蛋的孩子，我爹在那儿的植物园里做事。平格尔，哪儿找这么个大自然的天堂啊！直到这会儿，我还想上那儿去。从前我和几个跟我一样胡闹的孩子挺会摆弄蛇，这本事我在仰光用上了。我想了个主意，从密尔洛司那儿弄出蛇来，再卖给他。我想，这件买卖是光赚不赔的。可是在园子里碰上了你，这一来把我的计划又打乱了。不过，你挺爱听新鲜故事，还容易受别人摆弄。所以我到底靠你的帮忙知道密尔洛司已经跟他外甥一块走了。这件事直到现在我还要谢谢你……”

我说：“不值一谢……那时候这件事把我弄得很不痛快，可是现在已经无所谓了。你跟方块A也帮过我的忙。”

“平格尔，那算不了什么。以德报德嘛。把你从仰光送走的人就是我的房东。这个人挺卖力气。我从法院逃出来的时候，也是他把我藏起来的。不过这话说得太远了。我从你那儿知道了马萨特蓝，就去找罗尔斯。我琢磨从他那儿准会打听到密尔洛司的下落。像我这样的代办人是靠别人托附办事来生活的。平格尔，要是件指望靠它吃饭的肥差使忽然从手里溜掉了，可太让人不痛快了。而且我觉得，这件事也让我丢了脸。道儿远是难不住我的，墨西哥的热天气更算不了什么。我在马萨特蓝找着了罗尔斯的家。我到他那儿低三下四地求他，他才留下我当个听差的。从前我没见过他，他长得一点都不像他的舅舅。他的嗓子有毛病，所以老是嗯……嗯……地咳嗽。他抽的烟是土耳其跟马德拉斯的混合烟丝。我一闻那味儿就知道。罗尔斯对我提了两个条件：不许出门，也不许刮脸剃头。你觉着奇怪么？当时我也挺奇怪这种怪主意。可是一个人如果有钱，还能给你事儿做，他要干点怪事也是应当的。罗尔斯要我别刮脸，别剃头，说是他想起的时候，他会亲自给我刮脸剃头。”

“嗯，嗯……”我一边咳嗽，一边想着杜比的情况，我问道，“还有，

罗尔斯家里连一面镜子也没有吧？”

汪道克眯起眼睛，怀疑地看着我。“你怎么知道？不过这倒是实在的。好吧，什么条件我都答应了。我在那儿的日子过得满舒服。饭菜是饭店给我们送来的。我不喜欢吃墨西哥茶，什么都用橄榄油煎。平格尔，我跟你起誓，我真想谢谢老天爷，就这样安安稳稳地过太平日子吧。每天我收拾完屋子，热好饭，吃饱了就往自己楼下那间屋里一躺。你知道我那间屋子……”

我气呼呼地回答道：“对，我知道得太清楚了。汪道克，别瞎支吾……”

“老天爷，我什么都细细地告诉你了，怎么还说我瞎支吾！罗尔斯整天在楼上写东西，我呢，你明白，该想法子知道他舅舅的消息，好去继续了解情况。罗尔斯挺不爱说话。我小心地跟他探听过密尔洛司的事，留神过他来往的信，可是……平格尔，都没有结果！当然，他可以拿报上的广告来作秘密通信，而且罗尔斯收到的也只有报纸。我关在家里，一点自由也没有。你想，我连往信筒扔个明信片都不成，还能干出什么事呢！做了一个月的事，我的硬胡子长得老长，罗尔斯就给我剃了个头。起先我还替我的耳朵担心，哪知道罗尔斯博士竟是个本事高强的理发师，脸刮得很不错。就这样过了四五个月。有一天早上，我一觉醒来，觉得房子里静极了。既没有罗尔斯在楼上迈方步的声音（平常他写东西的时候，老爱隔一阵子就休息一下，在书房里走来走去），也没有往常他喊人的电铃响。我就上了楼……平格尔，咱们抽口烟吧。”

汪道克住了嘴，请我抽烟。

他使劲吸了几口，接着说，

“唉，平格尔，我在罗尔斯书房里看见的事可真吓人！什么都翻得乱七八糟的。地板上、墙上都是鲜血。起先我想：罗尔斯让人杀了！所以我就去找倒霉的罗尔斯的尸首。从留下的痕迹能看得出，凶手拖着他的尸首穿过花园，往海岸那边走过去……”

“后来就扔到海里了，”我说，一想起我在马萨特蓝遇到的那些可怕的事，就不由得发抖。

汪道克同意道：“我也那么想。可是等我心里踏实了一些的时候，我决定冷静地把情况搞个明白。要是我马上去报告警察……你很清楚，马萨特蓝的警察是怎么回事吧？要是我去报告领事馆……那谁也不会信我的话。”

“噢，所以你就跑了吗？”我捏紧了拳头说。

“没有，平格尔。我脱了衣服，跳进了水里。就在海岸下头，往那里扔过……”

“扔过罗尔斯的尸首吗？”

“不对。扔过装着石头的口袋。我在水底下找到了那个深绿色的宝贝口袋，那颜色简直跟海草分不出来。从水里出来以后，我想起了一位聪明的法官，他有一个主意：要是没发现尸首，那就未必是件凶杀案。所以我回家的时候，已经完全放心了。你说奇怪不奇怪，那三间屋子里都洒满了血，简直像发生过三件凶杀案。哪间屋子的四边墙壁跟顶棚、地板上都溅着血点。你琢磨一下杀人的经过，那你就得认为：在这三间屋子里，都有人砸碎过罗尔斯的脑袋。我问问你，他既然在图书室里受了致命伤，怎么还能上书房里跟人打架？既然在书房里让人砸碎了脑袋，怎么还能跑进楼梯旁边的客厅，在那儿第三次让人杀死呢？我睡在书房下边的屋子里，怎么什么声音都没听见呢？”

我不由得问道：“你懂得犯罪学吗？”

汪道克耸耸肩。

“不……不懂。好好开动一下脑筋，我就琢磨出这件事的来龙去脉了。我认为，血是故意洒的。因为罗尔斯的瓶子里可能存着些血。本来，从墙上刮下一点血迹，拿去化验一下，用显微镜检查检查，就能查出那是什么动物的血，甚至能查出是什么血型。可是我来不及干这件事。我当时就想到，而且觉得事情愈来愈清楚，这是罗尔斯自己……是，就是那么回事，平格尔！说这是罗尔斯干的好事，是有根据的。不管是犯罪的人，还是陷害别人的人，差不多都会留下自己干过的勾当的痕迹。罗尔斯把血洒得太过火了。后来，我在我的屋子旁边找到两根绳子（它们显然曾经用来系过一些很不值钱的东西）的时候，我已经清清楚楚地知道这场谋财害命的劫案是假装的了。

假装罗尔斯让人杀死，再把嫌疑扣到我的头上，这对谁有好处呢？既然杀了罗尔斯，干吗饶了我呢？既然能平安无事地弄走尸首，干吗不弄走抢到手的东西？结论只有一个：罗尔斯想甩开我，把我交给警察，自己跟他舅舅‘蛇教授’一起藏起来。所以，在那个时候，我应该去追罗尔斯，逃避警察倒在其次了。

我上了楼，打算到洗澡房里洗个澡，换身衣服。在那儿我看见罗尔斯忘记拿走的一面小镜子，一照……我不认得自己了。现在你来认一下，我倒是像不像从前的汪道克？”

我同意说：“太不像了。”

汪道克伤心地摇摇头：“根本不像。我从窗户里看见街上远远的地方有好些警察。要是罗尔斯存心整垮我，他可以打电话通知警察局长，对不对？嗯，碰到这种事，不该左思右想，应该跑。正巧这个时候，平格尔，你朝花园的铁门走过来……”

“你这个混帐东西，太狡猾了，让我上了你的当！”我想起那些不痛快的事，不由打了个寒噤。

“不然我又怎么办呢？耍滑头总是顶省事的办法。我不该让你看见我，因为你不会认出我，跟你见面会耽误我的事，那时候咱们俩，跟你说吧，谁也跑不了啦。我寻思了一下，要是警察在房子里光碰见你一个人，那你要证明出事时你不在场，并不费什么事。我承认这个计划太鲁莽了，可是如果你碰到了麻烦，那可不是我的错。报上登过审问卡尔涅洛的事情，非常仔细……还有，平格尔，你知道是什么事救了你？”

“不知道。”

“就是因为你在监狱里没有回答比格登——他是真的卡尔涅洛的朋友——写给你的那张字条，并且决定出庭替自己辩护。你这么做，让那些绿林好汉都伸了大拇指头。听说审问你的案子的时候，当地的许多土匪都坐在法庭里旁听，据说还花了不少钱请了个律师。”

“汪道克，你从哪儿知道得这么详细？”我高声说，并且怀疑地看着捕鸟人的脸。

“老弟，这都是报上登的。现在这件事不要紧了。我哄你坐在我的屋里的时候，我心里真是觉得太对不起你了。后来我就从海岸上溜进水里。我得赶快走，因为罗尔斯至少比我早走三个钟头。马萨特蓝的渔民都是些好人，凑巧我碰见渔民克瓦达洛，他让我上了他的帆船。我到了海湾对岸离圣卢克斯角不远的地方，听到了‘布克苏司’号沉没的消息，还听说当天早上有条

小渔船从马萨特蓝送来一位带着一只皮箱的美国人。这时候我心里总算落实了。我像条猎狗似的跟在罗尔斯后面追。我跟他坐上了同一列火车，可是火车开到好莱坞的时候，他在铁桥前边拐弯的地方跳了下去。等我跳下去的时候，火车已经开到河的对岸了。后来我在罗林兹赶上了他，那时候他买了一张从旧金山经过里诺和埃耳科飞到芝加哥的班机的飞机票。钱吗？平格尔，难道你不明白，那家公司为了监视竞争的对手，花多少钱都不在乎吗？我坐的飞机在底特律郊区的上空赶过了罗尔斯，比他先在贝列丰特机场着陆。可是这个滑头家伙却比我先坐上了‘肯塔基’号轮船，把我甩在‘白星’公司的码头上了。我在欧洲寻找罗尔斯的详情就不必提了。最后，我跟着他到了埃绍夫。我死去的母亲是威斯里人，可是我从小就跟我父亲到爪哇去了。我来到埃绍夫以后，住在运河旁边，开始在郊区找他。我从年轻的药剂师艾德那儿打听到，去年在‘两朵玫瑰’山崖附近新盖了一处别墅，还知道有一个博士和一个老仆人住在那儿。这个杜比引起了我的注意，因为艾德往别墅给他送过好多实验用的东西跟药剂，大概很发了点财。半年前，我在下边用望远镜看见，别墅里住着的不是两个人，而是三个人。要是别墅里头住着的是罗尔斯跟他的仆人，那么另外一个人是谁呢？是不是他的舅舅来了？当时，我好久没有给我那留局待领信件的收信人报告什么消息了。因为我总想报告点重要的消息。要是说实话，那就得说，我连舅舅带外甥全都找不着了。所以我决定冒一下险——偷偷溜进别墅看看……”

我喃喃地说：“往我窗户里头爬的是你吗？狗怎么没有咬你？”

“平格尔，猫啊、狗啊，全都是靠不住的。有的猎狗，你给它一块熏肉，它就连你当它的面往窗户里爬，也不会叫了。”

这算不了什么。当时，我就给了他们的狗一块肥肉，趁它吃肉的时候，我就打开这玩意儿……”汪道克对我指了指他短大衣上形状像钮扣的小电灯，“往窗户里瞅。我瞅见床上躺着一个年轻人，紧闭着眼睛，使劲憋住气。我不认识这个人，所以瞅一次就够了。我本来要爬上栗子树，看看二楼上的情况。可是楼房拐角后边忽然有簌簌的声音，所以我觉得顶好还是离开别墅。现在我说说最近几天的事吧。前天我注意到，有两个人离开别墅去逛山，可是就回来了一个。在帕特利克森林中能清清楚楚地瞧见别墅的前后两个门，所以我拿着望远镜呆在那儿。就是拿着这个……”说话时汪道克给我看了看他那个精美的望远镜，“我在那儿守着，看看另外一个人到底回来不回来……”

我问汪道克：“说不定是一个人送走另外一个人呢？”

“问得奇怪，送行的人谁还拿着矿灯、水壶和绳子。这些东西我都看得清清楚楚。我的望远镜能看见六英里外落在值班水手鼻子上的苍蝇，你不信吧……”

我用望远镜看了看琴恩角上的灯塔，看见绕着灯塔飞翔的燕子，清楚得就像离开我只有几英寸。

汪道克一边从我手里拿回望远镜，一边说：“我正在树林里瞧着那个别

---

美国西部怀俄明州的一个城市。——译者

美国西部内华达州的一个城市，在旧金山东北三百余公里。——译者

美国四部内华达州的一个城市，在旧金山东北七百公里。——译者

美国东部密歇根州的大工业城市。是汽车工业和航空工业的中心。人口 185 万（1950 年）。——译者

墅，忽然后边来了个活鬼似的家伙，浑身是泥，衣服也扯破了，脖子上挂着矿灯，腰里挎着这个水壶。这是你那天晚上卖给布里吉的，今儿早上我从他那儿买来了。从你说话的派头，我想起了咱们在蛇园里见面的情形，于是动了个脑筋。我往林子里招呼你，是为了细细瞧瞧你。你想想，山上没了一个逛山的，跟着山下就出来一个脏鬼，值不值得动动脑筋？

我问你，你们到山上什么地方去了？”

我一面津津有味地听他谈着我自己的故事，一面低声地说：“我们下了‘长鼻子’矿井。”

“你是从‘湿笛子’矿井爬出来的吧？你那个样儿简直吓人。”

我认得你这个水壶，罗尔斯从搭板溜上‘肯塔基’号轮船的时候，身上就挂着它。这个水壶挺招人喜欢，是个贵重的古玩。这个银杯子至少有两百年了。你瞧，花纹多漂亮，字刻得多别致！你三文不值两文就把这样的东西卖给了布里吉！我拿话吓唬他，说要上传雷逊局长那儿告他收买赃物，他才按古董的一半价钱卖给了我。”

我们细细鉴赏了这个水壶。我把银杯子拧下来，又拧上去，这时，汪道克结束了他的话：

“在‘皇家之虎’的时候，我要跟你碰杯，可是你对我太没礼貌了。在那以前，我想跟你舅舅说话，好看看你的动静，可是你一直不吭气。我明白，你是在动脑筋，想想往后该怎么办。对吧？所以我到底没有把握说：从‘湿笛子’矿井里出来的这个人就是平格尔。直到在这儿瞧见你跪在这两个坟墓的前头，我才认准，你就是死去的老平格尔夫妇的儿子。”

汪道克站了起来，摘掉帽子，在我父母的墓前恭恭敬敬地鞠了个躬。

他打破了沉寂，轻轻地说道：“平格尔，现在咱们进城去吧。我在‘海王星’饭店落脚。吃完饭，你来补充一下我说的事，完了咱们再决定往后怎么办……”

## 五

“海王星”小饭店有个方便的地方，就是那儿有许多隔开的小房间，吃饭、谈天，都可以躲开外人。

我对汪道克说了说我经历的种种惊险事情，对他在马萨特蓝和我开的下流玩笑，狠狠地骂了他一通。

汪道克用哆哆嗦嗦的声音回答道：“平格尔，我还得请你宽宏大量，别跟我计较。你明白，这都是事情逼出来的，不能全怪我。”

我们大吃了一顿。后来一边吸着烟，一边给事情作结论。

汪道克又问了我一遍：“这么说，杜比雇你的时候，也提出了由他给你理发的条件吗？嗯，现在很清楚，这个人就是‘蛇教授’的外甥罗尔斯。你倒真会想主意，用水当镜子！你那位杜比，也就是我那位罗尔斯，他当然不愿意咱们注意到自己的脸出了什么事。还有那个‘嗯……嗯……’，还有两个人的嗓子都给烟弄得走了音，还有刻着花纹的水壶……对，平格尔，罗尔斯博士还活着，顶着杜比的名字平安无事住在别墅里。咱们应该……”

这时，门外发出轻微的喧哗声。汪道克马上跳起来，打开了门。

“什么事？谁在那儿？”

走廊里站着两个女服务员，正在兴奋地谈话。

汪道克招呼她们道：“漂亮的姑娘，来一下。请把桌上的东西收拾走，再拿半瓶白酒来。还有，出什么事了？”

两个姑娘把桌上的盘碟收拾到托盘里。一个说道：

“苏姬刚才听见大厅里的客人说了件怪事，说出名爱猫的罗蒂丝太太昨儿晚上在街上捡了一只挺好看的小猫。她把小猫带回家，喂它牛奶喝，哪知道这只猫忽然朝着老太太汪汪地叫起来了。”

汪道克朝着我眨巴了一下眼睛，微笑着问道：“是猫吗？真是汪汪地叫吗？”

苏姬插嘴道：“是啊。这是门房麦克尔说的，他是从修道院院氏的女管家那儿听来的。这位老太太连雨衣跟罩靴都忘了穿，就跑去找修道院院长，让他给做个驱除魔鬼的祷告……”

另一个女服务员打断了她的话：“可是修道院院长也病啦。据说他的脑袋瓜肿啦。还听说，法官又长出了一个鼻子。他的女仆希丽在市场上把这件事告诉她那帮朋友了，要不是那个漂亮的警长菲利浦吓唬她，要把她送到警察局去，她还在那儿说呢……”

苏姬嘲笑道：“傅雷逊是魏恩莱的朋友，送到警察局里又能拿他怎么样？大家还说，傅雷逊前天病得连局里的人都不认得他了。”

汪道克故意激这两个姑娘发火，他说：“姑娘，你们是笑话我吗？”

活泼的黑眼睛姑娘苏姬听了这话，很不高兴：“我们干吗笑话您呀？您上大厅里去听听大伙儿的话就知道啦。”

苏姬矜持地耸了耸肩，两个女服务员就高举着盛盘碟的托盘走出去了。

汪道克对我说：“怎么样？罗尔斯把你甩掉以后，大概又在捣什么鬼吧。平格尔，你在这儿等几分钟，我到布里吉那边去听听他们在柜台那儿说什么……”

我从座位上站了起来，我说：“不行，老兄。这一次你可骗不了我啦。”

汪道克惊讶道：“什么？”

“因为我不想再闻十二发自动枪的火药味了。马萨待蓝那一回我就闻够啦。”

“平格尔，可是……”

“不是‘可是’，是‘准是’。你走了，过一会儿傅雷逊就跑来，控告我往埃绍夫放出了许多汪汪叫的猫。得啦，谢谢您吧。”

汪道克气得差点跳了起来。

“你打算跟我吵架吗？是啊，现在我不信你跟罗尔斯不是一伙儿了。”

“我跟他一伙儿？我是世界上最惦记跟他算帐的人了！”我叫道。

“是吗？很好。哦，苏姬来了……”

汪道克从走进来的女服务员那儿接过来酒和酒杯。

“平格尔，站在一起的人不该吵架，不然对方就要高兴了。咱们该趁着罗尔斯还没搞清楚怎么回事的时候来个先下手为强。平格尔，为了和气，为了成功，来干一杯！出发以前，总该让脑筋稍微清醒清醒。”

我们碰了杯。后来汪道克在“海王星”大厅的柜台边逗留了一会。他得把钞票换成零钱付给两个女服务员。在换钱的当儿，我们听了听各个桌子上客人们的兴致勃勃的谈话。

缅甸的俗话说得好：“聪明人说的一个字比傻子说的一套话还有用。”汪道克在柜台边随口问的几个中肯的问题，帮我们搞清楚了许多事情。

埃绍夫充满了各式各样的议论、谣言和家庭纠纷的传说。虽然马戏团里那只受过训练的长颈鹿已经恢复了健康，可是埃绍夫街上突然出现了一些奇怪的猫和狗。猫汪汪地叫，扑过去咬过路人的腿肚子。狗呢，总在墙头上爬。麦克尔逮住了两只这样的动物，想把它们拉到马戏团卖给驯养野兽的人。马戏团的老板和兽医商量过以后，把它们买下了。那位兽医坚决认为，自然界中有达克斯狗猫和猫狮子狗；报纸上还登过他向新闻记者发表的谈话。

读者们已经知道了一些弗利特的病人。这种病人的人数愈来愈多了。格雷迪丝太太突然用男低音说起话来。邮局守门人也不放邮政局长到邮局里办公，因为这个穿邮局制服的人，根本不像柯利先生。给罗蒂丝太太打扫房间的女仆克萝也闹了病；她的相貌把女主人吓得魂飞天外，在家里叠起桌椅当做防御工事来自卫，还到大街上唱赞美诗祈求上帝保佑。“梅李氏联合银行”办事处的经理认为办事员毕良得了一种神秘的疾病，惊慌失措地把他打发到弗利特大夫那里去看病，因为毕良上班的时候，左眼下边有一块青紫色伤痕。毕良曾经让邮政街上的理发师给擦了点粉，可是还掩饰不住。毕良对天赌咒发誓说自己并没有闹病，那块青伤是骑自行车的时候摔的，却不说这是他去港口的酒吧间后摔的。可是在青伤消失以前他到底被银行轰出来了。广场上的马戏场现在变得冷冷清清，只有两个警察守卫着，把每一个走到离这个凄凉的建筑物十五码以内的人轰走。麦克尔在教堂大门上挂起一个牌子，声明停止讲道。市司法局门前也赫然贴着一张大布告，上面写着：“兹因法官患病，暂停审讯案件。”

汪道克在走出“海王星”饭店的时候，对我低声说：“咱们赶快到罗尔斯那儿去吧。”

我们快步走过西顿的事务所，齐穆正站在门口，两手颤抖地贴着一张声明：“停止办公”。

他旁边围着许多埃绍夫的市民，其中有个戴着旧式礼帽的独臂老头念完了卢明，啐了口唾沫，大声说道：

“搞出毛病来啦！”

老齐穆什么话也没说，只是摇摇头，呜咽地叹息了一声。

我看见波普从门里走了出来，摇晃着大耳朵问道：

“为什么这儿围着这么多人？”

这时，一辆双轮马车从街上急驰而过，里面坐着弗利特大夫，紧抱着发出丁丁当当的玻璃响声的提包。

汪道克催促我道：“平格尔，咱们没时间，别瞎看人了。我明白，你想知道那个卖汽水的姑娘的身体怎么样。我可以给你担保——她很好。昨天我认识了她。爱吉小姐的风度很美……平格尔，快马加鞭吧。我不愿意看见鸟从窝里飞跑了。马上我就会知道‘蛇教授’躲到哪儿去了。他的外甥会透露口风。咱们要对这个自作聪明的人报仇，报把咱们弄成这副怪样的仇，报谋害你性命的仇，报大家的仇……”

我们用赛跑的速度往罗尔斯博士的别墅跑去。

## 第十二章

—

我和汪道克跑到别墅的时候，天已经黑了。楼上灯光辉煌，十分明亮。我看见围墙门前站着一个人。走近一看，原来是米格里在聚精会神地看我们。凯普高兴地叫着朝我扑来。

“你好啊，凯普，”我抚摸着这条狗。

汪道克也对凯普打招呼，从口袋里掏出块好吃的东西塞到它嘴里。

米格里朝我伸出手来，激动地说：“平格尔，是你啊！太高兴啦！杜比先生真替你着急啊……”

“我知道你那位杜比是什么人！”我气忿地回答，并且冷冷地握了握米格里的

手。

他聚精会神地看了我一眼。

“平格尔，那更好啦。你早该知道这件事……”后来他注意看着汪道克，

“你带来的这个人是谁？”

汪道克装出呆头呆脑的样子，大声吸了一下鼻子，并且把鸭舌帽猛然从头上扯下来。

“晚上好，老爷子，我是威斯里的老矿工。是这么回事：昨天我从震塌的废矿井里救出了你们的平格尔。可费了点力气。不是平格尔带我来的，是我要把这小伙子送到他东家这儿来。说实在的，我想讨两个酒钱……”

米格里斜眼瞅着在汪道克皮带上晃荡的水壶，低声嘟哝道：“我得向杜比先生禀报一声你们来了。他可替平格尔急坏啦……”

汪道克鞠躬，彬彬有礼地说道：“老爷子，要您亲自去禀报，那可不敢当。您像是在这儿等谁吧？”

“对，也许是，”米格里回答，他又朝着马路那边往黑暗中看去，这当儿山下已经看不清了。

汪道克温和地说：“您瞧！您犯不上撂下您的差事。还有，听说您的东家心脏有毛病，神经现下也不太好。马上禀报他说，平格尔让人救出来了，怕有点不妥当吧……”

米格里想了想，点了点头。

他叹了口气说：“也许是，你这话也对。唉，这些事情！好吧，平格尔，你们从厨房里进去吧。钥匙在门上……”

我和汪道克走进了铁门。米格里还留在那里。

当我打开厨房门的时候，汪道克用严肃的声音对我低声地说：

“听我说，还是应当替别人想一想。你忽然在罗尔斯跟前露面，说不定会把他吓死。因为他认为，他已经永远把你甩掉了。你把我带到他屋子那儿……我先进去，跟他谈谈，准备一下。完了你再进去，你再……”

这话满有道理。

我回答道：“好。你前边走。”

我打开走廊里的灯，和汪道克走到楼梯旁边。

我说：“楼上有三间屋子。他不在第二间屋子，就在实验室……”

汪道克默默地点头。他打开头一间屋子的门，立刻对我做了个手势。我就明白，别墅的主人正在第二间屋子里。

我听见杜比的声音：“米格里，是你吗？嗯……事情怎么样？”

“好极了，老爷，”汪道克镇静地回答。他低声嘱咐我留在第一间屋子里，接着把鸭舌帽拿在手中，走进杜比的屋子。

我尽量靠近门边。从宽阔的隙缝中我可以清清楚楚地看见我想看到的一切。

书房里的壁炉正烈火熊熊地燃烧着，杜比坐在它的前边。他脸刮得精光，头发梳得整整齐齐，穿了一身灰色的旅行服，正在吸一枝插在烟嘴里的纸烟。汪道克出现以前，他大概正从旁边的小桌上拿了一些文件，一边想着心事，一边把它们撕碎，扔到火里。

那些碎纸呼呼地燃烧起来，照亮了汪道克。杜比微微靠向椅背。我看见他脸上露出惊讶的神色。不过这只是一瞬间的事情，接着他就用简直是毫无所谓的眼光看着汪道克了。

我看不见汪道克的脸，可是听得见他的声音。

“晚上好，”汪道克说，他走近壁炉，又着重地重复了一句，“晚上好，罗尔斯博士。”

“哦，原来如此！”杜比回答。他脸上露出不痛快的冷笑，“晚上好……”

“罗尔斯博士，我一下就认出您来了，”汪道克说话的声音有点放肆了。他抓住椅背，不待邀请，一屁股就坐在这个既是罗尔斯又是杜比的人的对面。

那个人还是用带着嘲笑的声音回答道：“不错，是我。汪道克，就从你的举动上面，我也能立刻认出是你。近来你常常在这所房子的周围转来转去。老实说，我正等着你。我知道你迟早会鼓起勇气到这里来找我算算老帐……”

汪道克耸了耸肩膀。

“奇怪！我对你是有正经要求的。没关系，你要是愿意，咱们就算算老帐吧！罗尔斯博士，有话你先说吧！”

罗尔斯博士从桌上拿了几张纸，扯碎了丢在火里，闷闷不乐地看着火焰吞没了它们。后来他眯着眼睛冷笑了一下。

“你的脸变了样，我对这件事并不负物质上的责任，都怪你自己不好。这一点你也很清楚。汪道克，有话你说吧！”

这一次是汪道克冷笑了一下。

“你可搞出来一场要让我担上谋杀你的罪名的好戏……”

“你既然没有吃上官司，”罗尔斯博士笑了笑，“还对我有什么要求，也就太注重理论而脱离实际了。”他假装叹了口气，接着补充说，“一切不是太平无事吗？”

汪道克讥笑地摇了摇头。

“咳，罗尔斯博士！我是个注重实际的人，可是我也喜欢理论。有点小事情让我觉得挺有意思，所以我才在这么不合适的时候来打搅你。对不起，我怕来晚了。有些情况逼着我得快点来……现在天挺暖和，可是我在城里就瞧见你别墅上边的烟囱像火葬场的烟囱那样冒着烟。你的仆人在焦急地等着雇好的汽车。大概，再过一个钟头，在这儿我就碰不见你了。”

罗尔斯博士放下烟嘴，用手指敲着桌面。“这是另外一回事了。嗯……谈话的性质改变啦。我喜欢说话开诚布公。汪道克，你知不知道我多么讨厌你？自从你忽然到了马萨特蓝，并且低三下四地请我留下你当个仆人的时候起……我就知道，嗯，我就猜到，你想知道我舅父在什么地方。可是我不能随便告诉人，我答应过他……”

汪道克气愤地问：“那么，你不打算说啦？”

“不说。即便你设法威胁我，我也不说。我不是个懦夫。汪道克，你要是跟我斗，王牌并不在你的手里。没等到你打方块 A，我就亮出王牌来了。我很厌恶你这个人。你想偷看我来往的信件。可是我舅父来的信，没有一封落到你的手里。是不是？他寄来的信，都藏在烟盒里，由一个名叫彼德罗的孩子——他是一位很漂亮的小姐的弟弟——从货亭给我送来……你还研究过邮局送来的报纸上的广告。我故意和你开玩笑，在报上一些词句下面划上铅笔道，于是你就竭力想推测出其中的意义。嗯……汪道克，我觉得你太可笑了！你暗中注意我的科学研究，哪知你犯了大错。你偷偷翻我实验室里的柜子。还记得你到我家中一星期以后的事吗？你在我屋里压碎了一个装着病毒的安瓿，使你受了传染，并且现在正在受着惩罚。要知道，你既然在一个生物学家或是化学家那里工作，就一定要听他的话，免得引起不痛快的事。你的病是你自作自受。我对你提出由我替你理发的条件，就因为我早料到会有这种事。我做得很对，我刚一发现你毁坏了收集的病毒和你自己的脸，我就借口别的事建议你接种疫苗，可是你拒绝了。”

汪道克老老实实地坐着。我站在门后想，这个捕鸟人在墓地和我谈话的时候，并没有把手里的王牌部摊给我看。

“汪道克，那时我就想惩罚你一下，用你觉得最不好受的办法惩罚你。你懂得我的意思吗？”罗尔斯用意味深长的声音问。

“谁会真正受到惩罚，还没准呢，”汪道克更加意味深长地说，他在椅子上直起腰来，“虽然我也讨厌你，可是如果你能让我见见你的舅舅，我就能帮你个忙。”

“我不需要你帮忙，”罗尔斯生气地、并且好像忧郁地说。

汪道克嘲笑道：“噢，我的老爷，别发火！别那么死心眼儿。告诉我地址，我就再也不来麻烦你了。”

“要是不告诉呢？”罗尔斯博士冷笑了一下。

汪道克从椅子上站了起来。

他鬼鬼祟祟地低声说道：“那我就要报告有关方面，说你是怎么把你的仆人平格尔话埋在矿井里头的。”

罗尔斯从安乐椅上跳了起来。

“胡说！我没有亏待过这个青年。我没有任何理由对他这样做。”

我听到这些话，心中一惊。我的愤怒就像春雪一样地融化了。罗尔斯博士用手抱着头。

“哎哟！这么说，连骨头也没找到啦？小伙子真可怜啊！可是，对你来说，不承认谋害他性命的罪名，比起我在马萨特蓝让警察抓住时不承认谋杀你的罪名，还要难得多啦。唉！替死人的灵魂对上帝的祈祷一下吧！”接着汪道克改变了声调，“博士，请你告诉我你舅舅的地址！”

听到这话，我再也忍不住了，连忙走进屋里。

我说：“汪道克，够了，别再蒙骗罗尔斯博士了，”我朝着罗尔斯博士鞠了个躬，从口袋里拿出烟斗，“先生，您晚上好。给您这个东西。”

罗尔斯博士惊讶得伸开了双手。

“平格尔？是你？天哪，我太高兴了！你让我心里去了多么沉重的负担哪！”

他抓住我的两臂。他那一向都很严肃的眼睛现在含着激动的泪水，变得

又仁慈又高兴了。

“是啊……是你，孩子！”他朝着汪道克回过头来，“你这个恶棍，哪里可以开这样的玩笑！坐下，别打算溜走，我不会放你走的。现在……嗯……平格尔，你也坐下，说说吧。我对不起你，我承认……我不该让你下‘长鼻子’矿井，不该把绳子系得那样不结实。”

我说：“先生，您放心吧。不过我想知道，您派的工人到哪一边的侧面通道里找过我？”

罗尔斯博士回答道：“主井筒的右边。那些平巷都很宽敞。里面的煤早都采光了。”

我解释道：“我是从左边的通道逃出来的。那边还有很厚的煤层，而且煤的质量很好……”

罗尔斯博士高兴了。

“太好了……平格尔，把你的事都说说吧。”

可是我用下巴指了指汪道克。

“不，还是让这位绅士先跟您说说，他在马萨特蓝把什么人当成他的替身送给警察了。”

我从汪道克的手里抢过鸭舌帽。

“站住！别跑！说老实话。”

汪道克那双贼溜溜的眼睛直眨巴。

“干吗又提这件事！好吧，我说。罗尔斯先生，我从马萨特蓝溜走了，只好让平格尔来替一替我……”

罗尔斯博士叫了起来：“怎么？平格尔一点没对我说过这件事……汪道克，你应当忏悔！你怎么拿毫无罪过的平格尔来当自己的替身，让他落在警察的手里？”

“我已经忏悔了，”汪道克嘟哝道，眼睛看着我乞求同情。“您要是愿意的话……”

于是汪道克把罗尔斯博士离开马萨特蓝以后我们遇到的一切事情都说了一遍，我在旁边补充他的话。

“罗尔斯博士，不过你把你让人谋害的场面打扮得太过火了，”汪道克这时已经有几分安心，他又照旧用那种嘲笑的口吻结束了这段谈话。

罗尔斯博士用拳头砸着椅把说：

“这些饭桶！他们来晚了！我早就用电话通知戴阿伦佐和领事，叫他们快来抓卡尔涅洛……”

汪道克幸灾乐祸地接腔说：“你搞错啦！你干吗提卡尔涅洛？那儿的警察老爷一听他的名字就吓得浑身直哆嗦。告诉你，为了包围你的房子，他们整整准备了三个钟头。这对我可合适了。罗尔斯博士，我敢起誓，我本来能够在好莱坞就追上你……”

“要是我不在梅斯皮灵的铁桥旁边跳车的话。”罗尔斯纠正道，“这么说，你还是没有看透我这个人。”

“可在我在底特律的上空赶上你了，”汪道克笑道。

“不对，你赶上的是十一号班机，我那时已经坐着第九十九号私人飞机，经过大湖和尼亚加拉瀑布往北飞去了……在陆地上你的行为更恶劣了。你总

是在售票处或是柜台旁边乱挤，这种作风多么下流？最后一次在‘萨乌夫轮船公司’办事处里，我看见你用胳膊时用力推人，简直太不成体统了……”罗尔斯博士皱着眉说。

“可是我紧跟着你买着了‘阿拉斯加’号内燃机船的船票啊，”汪道克吃吃地笑了一下，“可是……”

罗尔斯博士笑遣：“可是……我口袋里早就装着‘肯塔基’号轮船的船票了。汪道克，吓你一跳吧……不要把嘴张得这样大。我想对平格尔提个问题。平格尔，你为什么从不提马萨特蓝的事？你对我舅父的事情说得那么多，可是对他外甥却只字不提。你记得吧，我曾对你谈过他啊。”

我想起杜比是谈过那个年轻的朋友。那时候他谈得的确很巧妙。

我回答道：“先生，合同上规定我不准多问。我认为在我们相处的时候，这是我的义务。”

“嗯……你说得对，”罗尔斯博士回答，接着朝汪道克点了下头。“你把前前后后的事想通了吗？我看，还没有。那么，再让你接着惊奇吧……汪道克，你在埃绍夫沿岸又来惹我讨厌。我不是什么行星，何必每天用望远镜观察我。嗯……你在夜里溜进我的院子，可把我的米格里吓着了！要是没有平格尔，我们本来会把你捉住，痛打你一顿。可是平格尔那天夜里忽然想到院里散步，结果就替你挨了几拳。”

老实说，这会儿我真想揍汪道克一顿。我冲他晃了晃拳头。罗尔斯博士这时严厉地说道：

“坦白地说，你为什么老追着我？想知道我舅父的地址吗？不说就不说，反正我不需要你回答。告诉你，你侦察我，可是对我忠心的人也在侦察你。平格尔，你认为怎么样？能把我舅父的地址告诉他吗？这样汪道克就会去追他，让你我安静一下了。”

我心里想，其实要去找他舅父的不止汪道克一个人，我也会和他一同去。我真盼望看见我的“蛇教授”，对他解释一切，一切！

## 二

我同意道：“是的，博士，把地址说出来吧。”

汪道克感到胜利在望，摩拳擦掌、全神贯注地听着。罗尔斯博士在软椅中欠起身来，冲我们点了点头。

“嗯……两位先生，现在坐在你们面前的就是密尔洛司教授。”

汪道克被这件意外的事吓得一哆嗦，而我却感到难于形容的高兴和惊讶。

我叫道：“怎么，教授，是您？为什么我不认得您？您也把自己的模样改变了吗？为什么您不早说？那就什么事都会不一样了……”

密尔洛司说道：“平格尔，别那么性急。是啊，很多事情并不一定就按照你想象的那样进行……生活是由许多复杂的环节组成的。平格尔，耐心一点。我应该跟汪道克算算帐。”密尔洛司站起来，走到坐在椅子上发愣的捕鸟人跟前。“喂，可敬的绅士，你要知道真情实况吗？从三年半以前你在纽约第七号街看见我的时候起，你就纠缠不休地追着我了。”

“是。我看见你从‘劳瑞公司’里走出来。”汪道克低声说。

“对，对……在去缅甸以前，我和这家公司订了一个供给他们蛇毒的合同。可是你又到缅甸去惹我讨厌了。当然，你从缅甸人手里用五元一条的价钱买来吉耳蛇，然后用三元一条的价钱卖给我们，你这种慷慨牺牲的精神真令我赞叹不已。对你来说，这完全是蚀本交易。你这样做，并不是因为丽兹小姐的眼睛秀丽明媚。我最初本有这种想法，因为当她买下你的蛇的时候，你对她奉承得使人肉麻。不过，她有一次在仰光看见你往你和我都知道的地址发一封海底电报……”

密尔洛司的最后一句话每个字都说得清清楚楚。汪道克在教授的逼视下低下了头。

“……那时我断然改变了我对你的看法，我知道你是以什么为职业了。想想你在贝尔港的行为，连到海滨浴场你都追着我。我在洗海水浴的人中间游泳的时候，看见你在岸上，眼睛一直盯住我。那时我就想，怎么才能甩开你。我如果装成溺水的人，那么救生船就会把我救走了。”

“教授，你并没有溺水吗？”我问道，同时想起在跳水台上看到的情况。

“我连溺水的打算也没有。平格尔，不过当时你把我的头发抓得太紧了，疼得我叫喊起来，结果喝了几口水。平格尔，谢谢你。你帮了我一个忙。救生船上的人谁也没有疑心我不是真的溺水。你怎么会到那儿去的？”

我不得不对密尔洛司说说我头一次遇到汪道克的情况：他怎么在海滨浴场上捏造出个黑蛇来耍笑我，怎么逼我上了跳台。汪道克皱着眉头，一言不发。可是“蛇教授”却笑了起来。

“现在汪道克也许愿意知道我和救我的人重逢的情况吧？既然已经开诚布公，那就彻底说个明白吧。我本来准备到纳布哈尔去买几只黄鼠来做实验。那里的猎人常常用套索捉它们。汪道克跟定了我。这时，当地发生了鼠疫。汪道克，如果你跟着我跑进纳布哈尔村，那你必然在那里感染上鼠疫。我自己早就注射过抗鼠疫血清。汪道克，告诉你，如果我在闹鼠疫的村子里遇见你，我可不阻拦你上天堂啊。我走过了几个闹鼠疫的茅屋，看见路上坐着一个人。最初，我本以为是你。我想，这一下可有机会同你当面把事情弄明白了。哪知这个吓得要死、战战兢兢坐在尘土中间的人，原来是在贝尔港那样奋不顾身帮过我忙平格尔。后来他也认出是我。我应当搭救一下平格尔。他已经接触过得了鼠疫的人，应当赶快注射防疫血清。可是当时我只带着抗瓦巴鼠疫的血清。我给平格尔注射了。他很走运，在纳布哈尔作祟的正是瓦巴鼠疫，而不是马利鼠疫。我们在防疫封锁圈里呆了些时候，后来那个通情达理的波洛中士帮我把这个让旅行和惊吓弄得精疲力竭的平格尔送到我的科学站，为了防备意外，我在科学站又给他注射了抗马利鼠疫的血清。”

“我再一次谢谢您，”我不由得说。

可是密尔洛司却又皱起眉来了。

“平格尔，但是我总认为你是个忘恩负义的人。园子里开始丢失吉耳蛇，接着汪道克化装成一个狼狈不堪的流浪汉又来找丽兹小姐卖蛇，那时我决定要逮住他。我和丽兹把吉耳蛇的尾巴都做了记号。过了几天，汪道克果然把做了记号的蛇拿来了！平格尔，你捉住这个贼的时候，做得很不对：你在园子里捉住了贼，却不招呼大家……”

我指着汪道克喃喃地说道：“我可怜你……那时候他已经四天没吃饭了……”

密尔洛司真挚地大笑起来。

“哈哈哈哈哈！四天没吃饭了！你知道吗？他在仰光都是到第一流的餐厅去吃饭。他大概在几处地方都租了房子，城里有，乡下也有。那时候他的钱比你可多得多，你真是太天真了！我们还要弄清楚他的生活费的来源。现在你明白你那时在园子里犯的错误的吧？贼就是贼。我们本来可以在那时就揭穿他，不必等到现在……”

“是啊，您说得很对！”我说，我心中感到又羞耻、又窘困，所以恶狠狠地看了看汪道克。

密尔洛司说道：“自然很对。嗯……那还用说吗……我看出了你的两面派作风。平格尔，我明白不但应该甩开汪道克，而且也应该甩开你。对，对。在自己的身边不能有叛徒。本来，最简单的办法是开除你。可是你已经认识了汪道克。他非常善于装假，叫人上当。他会使你成为他的帮手。他的知识有限，可是你却有着比较广泛的才能。所以我和丽兹商量了一个计划。当时我已经有了几试管纯净的‘布须曼之刺’病毒。你知道这种病毒。对动物进行的实验，使我有根据认为，人类接种了这种病毒，会使他的外貌受到影响，使他的面貌发生改变。于是我决定用自己来做这个实验。丽兹劝我不要做这个性命攸关的实验，然而我还是给自己接种了病毒。我外甥罗尔斯的来到科学站，完全是我故布疑阵，其实我根本没有这样一个外甥。不久，接种发生了作用，我的脸变了样。病毒也影响了我的声带，使我的声音改变了，还总是咳嗽……嗯……我决定离开那里，甩开汪道克的追踪，到一个安静的环境里去工作，并且注射抗病毒血清来治疗自己。我选中了墨西哥一个幽静的小城，接着就从我舅父——也就是我自己——的家中平安到达那里……”

汪道克跳了起来，在屋中来回走着，激动得把头发抓得乱七八糟。

“我简直太笨了！怎么会没有想到这一层！”

密尔洛司向他嘲笑道：“汪道克，你就不要谦虚了。你现在想到了这一层，可是晚了。而且你也没有把事情都想透彻。我接着说下去吧。我离开的时候，把平格尔留在科学站，我喜欢他是一个并不糊涂的青年。不过他让流浪生活糟蹋了，应当把他的兴趣引到正路上去，引到一个在迪仁学院初级部毕业的青年应当走的道路上去。有一次，我给他一张写了个配方的条子，让他到实验室去配一种溶液。这使他认识了那种笔迹。他认为那是我写的，其实是丽兹写的。这对我很合适。我极力引导他爱好科学。他果然对我给他的一本讨论病毒的书籍发生了兴趣。这样，我的目的达到了。后来，我离开了缅甸，可是平格尔却认为我依然在生病，没有起床。其实丽兹用我的名义给平格尔写条子的时候，我已经坐船横渡太平洋了……”

我回想起我在“蛇教授”科学站里的一切情况，心中想道：“原来如此。真亏他想出这个好主意：先是教授生病，然后是养病……接着是在夜里读书……窗帘上的影子也弄得很像。”

汪道克不停地叹着气。

“唉，唉！为了‘蛇教授’跟他外甥的事，可真伤了我不少的脑筋……”

我觉得他这些哀诉也都是装模作样，所以打断了他的话：

“汪道克，我也觉得你可恶透了。告诉我，你为什么要侦察教授？”

密尔洛司跟着问道：“汪道克，你倒说说看，是谁派你侦察我的？你打不定主意吗？别不好意思，没有关系！我保证，你如果坦白，我要好好地酬谢你……唉，你怕说出秘密会让你丢差事吗？那你就不要作声，听我说，如

果我说对了，你就点点头，表示同意。平格尔，看着你的朋友。那么，汪道克，你把关于密尔洛司的报告寄到这个地址：‘埃绍夫市，邮政局，留局待领，C.C.收’。对不对？”

汪道克像莫扎特歌剧《唐·璜》中司令官的雕像那样点了点头。密尔洛司咳嗽了两声，拿起我给他带来的烟斗，把它装上烟丝，汪道克停止发呆，急忙点着打火机送了过去。

“教授，请！”密尔洛司道了谢，怡然自得地吸了口烟，接着问道：

“可是你不知道谁收到这些信件吧？告诉你：是埃绍夫的法律事务代理人西顿收的。没有我，你永远不会知道他为什么要这些报告。跟你说，连西顿本人也不知道这些信件的内容，你看有趣不有趣。西顿是替老蒙特堡的主人办事，那些信都由他原封不动地转交给那位主人。汪道克，你知不知道这件事情？不知道吗？你不是波士顿私人侦探局著名的四百二十一号侦探吗？唉，你太马马虎虎了！”

### 三

汪道克嗖的一声就往屋角窜过去，同时把右手插进衣袋。我刚要向他扑过去，可是密尔洛司毫不在意地笑笑，制止了我。

“两位先生，请静一静……四百二十一号，我不打算伤害你。你有时心不在焉，所以我才发现了你的代号。你从仰光发到波士顿的电报上面写着这个号码。丽兹在电报局里看见了你，还看见你在电报局的吸墨纸上留下的这个号码的印痕。丽兹把这件事告诉了我。我的事她全知道。汪道克，你这个人真古怪……到了无话可说的时候，就要动枪。还是把它收在口袋里头，坐下来吸支烟吧。”

汪道克一边想着心事，一边吸烟，后来摇了摇头。

“跟这样的对手打交道，才叫人心里痛快。”

密尔洛司说道：“要是善于运用机智和丰富的想象力，那么这两种品质永远会帮助人摆脱困难的环境。汪道克，这一点，你是非常清楚的。我可以清楚地想象到，有一天，侦探局的经理把一个最能干的弟兄叫来，对他说：‘老弟，有件肥差事。派你去侦察一个密尔洛司教授，监视他的行动。花多少钱都不在乎。’是这样吧？”

汪道克被迫同意道：“也许是吧。”

密尔洛司愉快地笑笑：“汪道克，大概就是这些事了，对不对？那么你可以走了……”

汪道克看着密尔洛司教授。这时，我第一次看到，他的眼睛已经不带着狡猾的神色，而是像个老实人那样单纯而开朗地看人了。

“我上哪儿去啊？你想，我会上西顿那儿跟他说：‘先生，请您到“两朵玫瑰”山崖上方那所别墅去，亲自拜望一位教我懂得重视自己人格的了不

---

伟大的奥地利古典派作曲家（1756—1791年），他的音乐创作是极其丰富多彩的。——译者

唐·璜是西班牙传说中的浪子兼剑客。他诱惑塞维利亚市司令官的女儿，并在决斗中杀死了司令官。后来他开玩笑邀请司令官的石像到他家去作客，不料石像至时果真前往，把他送进了地狱。莫扎特根据这个神话写成了一部著名的歌剧。——译者

波士顿是美国东北部大西洋岸的一个城市，人口80万（1950年）。——译者

起的人吧。’不，那我宁可回去见我们经理，跟他说：‘告诉您，老板。干这种跟个影子似的到处无聊地瞎撞的差事，我真有点腻烦了……’”

密尔洛司打断了他的话。

“汪道克，太好啦！我从你的态度看得出，你不是耍滑头。”

平格尔，我们给他鼓掌。这是我生平最大的成功之一。两位先生，我们来喝一杯，庆祝这个成功吧。像这样的成功，在我们一生中是不可多得的，我们应当加以重视。平格尔，上柜里拿瓶清凉饮料来。我的喉咙发痒。吸烟不管事。”

柜子里原来有两瓶很淡的酒。我一阵风似的奔下楼梯，走进饭厅，立刻用托盘送来三个高脚酒杯和一个开瓶子的拔塞器。

密尔洛司冲我眨巴了一下眼睛：“喂，平格尔。你要记住你的职责。”

我拔出瓶塞，把酒杯斟上酒。

密尔洛司高举酒杯客气地说道：

“请，让我们为这个成功干一杯。”

汪道克也客气地说：“教授，为您的健康、您的成功干杯！”

密尔洛司干了一杯，立刻又斟上了第二杯。

“汪道克，现在我要为你的健康干杯。平格尔，喝吧，给这位自以为侦察密尔洛司、其实却侦察了巴灵顿勋爵的汪道克干一杯。”

我觉得脚下的地板似乎轰的一下塌了下去。汪道克几乎把酒杯摔掉了。

密尔洛司教授轻轻地说：“两位先生，动作请稳重一点。你们要知道，代理人西顿只是汪道克和老蒙特堡目前的主人、现在成了巴灵顿勋爵的梅尔灵之间的一个中间人。梅尔灵至今还在注意过去的巴灵顿勋爵的一举一动，因为梅尔灵当初陷害过他，从他的手里夺去了老蒙特堡，夺去了他的一切……”

汪道克低声说：“真他妈的岂有此理！我也听说过这件事……”

勋爵把他的酒杯朝我伸了过来。“可是过去的巴灵顿勋爵至今还活着，并且正在和以前由他帮助进迪仁学院读书的平格尔碰杯。”

“先生……您……爵爷……勋爵大人……”我嘟嘟啾啾不知说什么是好，激动得哆哆嗦嗦、不自主地伸出手去。

我们的酒杯碰到一起，清脆的玻璃响声使我恢复了常态。

#### 四

巴灵顿勋爵干了杯，等着我和汪道克喝光了杯里的酒。他坐在安乐椅里，点着已经熄灭的烟斗。

他说：“是啊，两位先生。当我失去了一切的时候，只剩下两个人还留在我的身边，这就是我的文牍员老平格尔和管事人米格里。我曾经供给他们的子女（你——平格尔，还有丽兹小姐）受了教育。他们只能用这种方法来报答我。汪道克，你在缅甸的时候，在信里也提到了丽兹。可是看来梅尔灵并不注意这些琐碎事情。现在我才明白，在我遭到不幸之前，帮助平格尔和丽兹读书是我生活中做过的唯一善事。我过于迷恋旅行和科学了。当梅尔灵这个卑鄙小人窃夺了我的爵位和城堡的时候，我曾发誓要收回失去的一切：我的名誉、财产和爵位，可是以后我将不再叫做巴灵顿勋爵，而叫做埃绍夫勋爵。我将要把关心这个城市的福利当作我生活的目的。我要在沉默的山崖

旁边，在‘两朵玫瑰’山崖的上方，修筑一座新蒙特堡，规模和我世袭的老蒙特堡一样。在这里，我曾经度过不长的、但是终生难忘的幸福日子。我相信，我一定能得到荣誉和爵位。然而离开科学，我是活不下去的。我要用我的科学事业来收回一切。要知道，我研究植物病毒的本质已经有二十年了。我喜欢内容丰富广大的科学。这种科学的成就，不仅会影响个别的技术部门和工业部门，而且还会影响人类的整个生活方式和解决许多极其重要的问题。这种科学研究主要的生活现象。只有它们才能帮助我们最深刻地了解大自然。我不喜欢把自己的事情委托别人去办。我相信，一个人应当用自己的双手来做自己的工作。我没有得到进行有危险性的实验的许可证。梅尔灵就抓住了这一点。实际上我只做过两次这种有危险的实验。一次是在缅甸，对我自己做的，一次是在这里，对平格尔——你做的。这两次实验都成功了。我是为了伟大的科学和人类的利益才做这些实验的。两位先生，我的研究受到重视的时候，它就会成为我们祖国的光荣……”

汪道克不禁问道：“爵爷，您有新发现了吗？”

“是，我发现病毒是一种寄生性蛋白质。它们的分子的活动情况，和病原体的活动情况一样，主要是……”

汪道克叫道：“爵爷！我爹在爪哇的植物园里做过事。我在他那儿听说过一点病毒的事情。”

“很好。这么说，我讲这些事情的时候，你也不会感到索然无味了。病毒，又叫做滤过性病毒，其实是一种东西。它们原来是可以加以改造的。植物学家能培育出新品种的植物，细菌学家能培养出具有实验室所需要的性质的细菌。我也能这样，我在研究了这些寄生性蛋白质的分子结构以后，已经开始能用化学方法改造它们了。”

“用人工方法改造病毒的时候，在某些条件下，它们会逐渐失去它们的危害性，在另外一些条件下，它们还会产生新的生物学特性。我就用自己检验了它的一种新特性。病毒改变了我的相貌。汪道克不认识我了，他还以为他见到了罗尔斯博士，其实他见到的就是他当做密尔洛司来侦查的人。平格尔，你也没有认出杜比就是‘蛇教授’。这种病毒把汪道克的外表也改变了。因此就发生了许多不寻常的事情，这些事情不只是平格尔一个人遇到的。我所改造出来的某些种病毒，能够改变机体蛋白质的整个结构。平格尔，马铃薯皱缩花叶病、棉花缩叶病、甘蔗的外形改变和它的叶子变成枝子形状，这都是你熟悉的吧？”

接着我这位恩人说起他放逐出国后，怎样回到他在缅甸的旧实验室，他的一个得意门生就在那个实验室里工作，那就是米格里的女儿丽兹。他还得利用这个实验室赚些钱，好继续进行老蒙特堡里中断了的实验。去缅甸的途中，路过美国时，他住在一家大旅馆里。他对看门人登记姓名的时候，一时疏忽，写了 he 最先想起的名字——“密尔洛司”；这是大革命时期在 1646 年 2 月 17 日投票赞成成立共和国的一位母系祖先的名字。梅尔灵从侦探局经理寄来的 193……年 5 月 6 日到 6 月 6 日来美旅客的名单上看见这个名字，他猜到密尔洛司就是过去的巴灵顿。于是侦探局得到了一宗好买卖，而汪道

---

这种说法是错误的。病毒并不是一种寄生性蛋白质，而是一种极小的生物。——译者

十七世纪的四十年代，英国的新兴的资产阶级曾起来推翻了英国国王查理一世，将他处死，并且建立了共和政府。——译者

克也就从那时候开始进行侦察了。蛇毒科学站的制品在国际市场上是品质最好的货色，但是，只有勋爵和丽兹两个人知道制造的秘密。勋爵从蛇毒上赚到的钱，比整个老蒙特堡的价值还高一倍。不久巴灵顿就发现汪道克在监视他，起初他还以为这是进行竞争的公司，为了探明制造秘密而派来的侦探。他当然不能容忍这件事……

“平格尔，我对你也作了一些考察，可是后来发现你不过是个心地善良和求知欲强烈的青年，所以我舍不得放走你。因为我知道你不是别人，而是老平格尔的……所以我想培养你做蛇毒科学站的工作。”

汪道克说道：“我这辈子也忘不了这个科学站啦。不过我想向爵爷您请教一下，您瞧办个小养蛇场好不好？说实在的，养点吉耳蛇跟别的蛇，也许比养猪或是养驴更赚钱。不过，干这一行，肚子里得有大学问，这我可不行。劳驾，爵爷，我想请您把这个该死的病毒的事说完了吧。病毒把我的脸变得连平格尔都不认识了。要是我回到了侦探局，我们的经理也会拿我当成个冒名顶替的人。”

巴灵顿说：“汪道克，我所改造出来的病毒分子还有一种能力，它能使机体变得连顶可怕的病菌都感染不了。平格尔，经过纳布哈尔和这里的两次注射以后，你绝对不会再得传染病了。平格尔，不管是疯狗、得了鼠疫的老鼠，还是能够传染疟疾的蚊子咬了你，永远不会有一个病毒、一个细菌能在你的身体里活下去……”

我低声说道：“可是我的脸要永远跟从前不一样了。”

“不，平格尔。你感染的是弱化了了的病毒。它们的作用是暂时的。你用不着那么害怕。依我看，你脸上发生的变化，现在已经一点痕迹都没有了。你到柜子里拿个镜子照照看。”

我在镜子里看见，我并没有发生任何可怕的事情。镜子里是一个瘦削、黝黑、精力充沛的年轻人的脸。

我不禁高兴得喊了起来：“这正是我！您把我治好啦！太谢谢您啦！”

“给我镜子，”汪道克要求道。他照过镜子之后只是挥了一下手，“亲妈也不认得我啦！除非找着我后脑勺上那块疤。从前，有一回，我跟一群野孩子在街上打架，他们差点把我的脑袋瓜子开了瓢。”

巴灵顿对汪道克建议道：“你愿意我给你治治吗？”可是汪道克把镜子小心地放在桌上以后，否定地晃了晃脑袋。

“谢谢您。犯不上操这份心。我既没兄弟姐妹，又没妻儿老小，就这个样儿马马虎虎混下去吧。还能坏到哪儿去？”

巴灵顿又说了他对病毒的一些有趣的想法。他说，病毒也许是细菌的余孽，在千千万万年的进化过程中适应了这种特殊的寄主生活方式，同时丧失了微生物所固有的一些特点。无论如何，巴灵顿所研究的病毒已经被初步“驯服”，并且服从人类的意志和智慧了。

勋爵精神奋发地对我们说着他自己和病毒的事情。我一向敬爱的“蛇教授”又坐在我的面前了，这就是帮助我在迪仁学院、缅甸和这里学习过的人。我高兴地听着。我觉得，他说的每一句话都使我得到了更多的知识。

## 五

巴灵顿说，如果从狗的组织里提出蛋白质，人工地赋予它们寄生能力，

然后注射到猫的身体里，那么就能改变猫的蛋白质的构造，使猫具有狗的特点。

“平格尔，你不是在我的动物饲养栏里看见狗的举动像猫，猫的举动像狗吗？”

汪道克用巴掌拍了一下脑门子。

“前天在埃绍夫忽然出现的就是您那些小动物吧？这些奇怪的狗样儿的猫跟喵喵直叫的狮子狗，可真是逗人发笑！”

巴灵顿肯定道：“太遗憾了。平格尔一不留心，让它们从笼子里闯出去了。”

汪道克摇摇头，对我说：“嘿，大家可不为了这件事谢谢你呀。这些猫样的狮子狗把传染病散布开了。爵爷，你想想代理人、法官跟另外好些人病成什么样儿了吧！”

巴灵顿回答道：“知道，知道。嗯……不必着急。这种人工培养出来的病毒不像你们想象的那样稳定。给我供应药品的那个年轻的药剂师，马上就告诉我当地发生了流行病和这件事给弗利特大夫带来了多少麻烦。我看见这位大夫开的药方。方子开得很对。平格尔，我看见你在笑。你永远不该笑话那些你还没有完全弄明白的事。弗利特是个老医生，所以也是个很有经验的医生。他推测到是怎么回事。他从病人说的话里探听出传染的来源。今天我见到他。我们谈起1918年在前线发生一种奇怪的病。那时候，所有的医生都认为这是一种‘来历不明的热病’，因为他们都不知道这种疾病，无从下诊断。后来有一位老医生，只看了十个病人，就说：‘各位同行，这是顶普通的流行性感冒呀。’这位老医生说对了。这种当时曾经传遍全球、被大家叫做‘西班牙热’的无名热病，并不是别的病，原来就是流行性感冒这种病毒性疾病，只不过症状特别严重而已。弗利特大夫的病人毫无例外地都会痊愈，并且许多人已经一天一天恢复健康了。”

我问巴灵顿，在这个试验室里，他在我身上做了些什么事。他告诉我说：

“我秘密地回到了祖国，回到了埃绍夫。我差不多把所有的实验都做了，只剩下做完最后的实验和设法恢复我过去的爵位了。汪道克，我本来以为，我在马萨特蓝已经彻底把你甩掉了。于是乎密尔洛司不见了，罗尔斯不见了，而一位杜比在埃绍夫的郊区住了下来。我忠实的米格里还住在威斯里，我通过他的女儿丽兹寄钱给他用。他在老平格尔的帮助下盖了这所房子。可惜，可怜的老平格尔死了，我没有能看见他。平格尔，米格里会把父亲死前的情况告诉你的。他临死的时候，嘴里还叫着他妻子的名字和你的名字……”

当巴灵顿说这些话的时候，我不由得眼睛里包满了泪水。

当我安静下来以后，巴灵顿接着说：“米格里是我顶忠实的朋友。他在这里发现了汪道克的踪迹，他调查出汪道克经常在‘海王星’饭店写报告，送到邮局去，信封上写的是寄给‘C.C.’。他就知道，谁是这些信件的真正收信人。”

汪道克叹了口气。

“邮政局长每个星期都从我这儿拿去……”

巴灵顿会意地点了点头。

“可是米格里给他的钱更多。我为什么到这儿来呢？我要做最后一次检验性的实验。这个实验，必须拿活人来做。在缅甸，我可以随便雇个本地人，可是在这儿怎么办呢？我要做的实验是用发生了变异的‘布须曼—乌勾勾’”

病毒来改变人体中蛋白质的构造，然后再让它们恢复原来的状态。我不能让我花费了毕生精力的工作就此中断。所以我要找一个对生活绝望了的人。去年秋天，我在威斯里运河旁边遇到一个准备跳河自杀的青年。可是当我把他带到了这里，我认出我又遇见了你——我的老平格尔的儿子、我在缅甸的学生和在贝尔港帮助我的人。那时候，我心里第一次产生了令人烦恼的不安。”我怕他怀疑我和汪道克有什么关系，于是说：“您别以为我是存心碰见您的……”

巴灵顿率直地说：“那时候你那种准备寻死的样子，不会让人怀疑这件事。我很久都拿不定主意。可是科学的利益到底占了上风。当时你闹头痛。我就说，这是黄热病。你信了。我借口治病，给你接种了病毒。我本来可以在你不知不觉之中把一切其余的工作做完……”

汪道克两手一拍：“唉，爵爷！要是我在马萨特蓝没有引起您的疑心，那您也会对我搞这个玩意吧？就是因为这件事，您才藏起镜子不让我看见，还亲自给我剃过两回头……”

巴灵顿笑道：“你这个人真机警！可是你倒很关心自己，把装病毒的试管弄碎了。平格尔从我这儿偷跑到埃绍夫，看见谁都不认识他的时候，也差一点弄明白事情的真相。当时他跟我大闹了一场，我只好用吉耳蛇的故事来搪塞他……”

我回答道：“这是过去的事了。”

“那么我们来办点目前的事吧。”巴灵顿说。他从桌上拿起一个印着徽章的大信封，看着我说道，“听我说，平格尔。一个月以前，我把我的著作寄到医学科学会去了。我把我的一切发现和实验都写上了。我等着决定我的命运的答复。根据我的科学研究的成绩，我是应当获得爵位的。昨天下午回信来了。你念念吧……”

飞是一张很细洁光滑的信纸，在徽章下面有短短的几行字：

“杜比先生台鉴：

兹根据发明及发现学会常务委员对阁下就病毒本质所陈述之报告，阁下已荣获生物学研究方商之学界最高褒奖，即每年一英镑之终身荣誉年金。

鄙人及鄙会各委员谨向阁下致以祝贺，并荣幸通知阁下：论述病毒之大作已送往有关委员会，颁发荣誉年金之决议亦已送往财务委员会备案矣。

谨致崇高之敬意

（签名）”

汪道克从椅子上站了起来，高声叫道：“我敢打赌，底下签名的准是巴灵顿勋爵……就是那个梅尔灵！”

我答道：“不是吧，签名写得很不清楚……”

巴灵顿笑了笑：“是谁不都一样吗？很明白，杜比可以随他的便叫做密尔洛司或是罗尔斯。可是他已经永远不会变成从前的勋爵了。”

汪道克乱抓着后脑勺上的头发。“爵爷，跟梅尔灵斗可有点费劲。现在我呀，就跟天天在药房里喝苏打水的那个胖子说的那样，全都‘像用显微镜看的’那么清楚了。平格尔……等咱们一离开这儿，随你抡拳头揍我一顿吧。你替我挨了不少揍，我该挨你一顿，狠狠的一顿。谁让我帮了梅尔灵的忙，我错啦！”

足有一分钟，谁也没有说话，真让人难过。事情的真相，我都明白了。看着这位过去的巴灵顿勋爵，我心里深深感到惋惜。

可是他并没有垂头丧气。他愉快地说：“喂，两位先生！帮我把埃绍夫勋爵的徽章送到火里去。你们看，我连徽章的图样都画好了。我在徽章里的盾牌上写了‘传统的信念’这句口号。用火烧掉这个让成见和错误战胜了的传统和信念吧……”

巴灵顿把通知赠给他荣誉年金的信，信封，纸张，笔记本，零碎的手稿，一个在细长脖子上戴着珍珠项链、面孔呆板的年轻女人的照片……都扔进壁炉里面。

汪道克扔进壁炉里的一张画在硬纸板上的水彩画，在煤炭上面挛缩了好久，终于喷出火焰，一半化成了灰烬。

我看着壁炉中的火堆，喃喃地说：“难道您想把您的著作也烧掉吗？您要是疲乏了，不愿意再研究科学，那请您想想丽兹……想想我吧……”

巴灵顿精神抖擞他说：“孩子，你说得对。你们两人都是我的学生。由于你们，我觉得自己也年轻了。别担心，我不会放下工作。也不用替我惋惜。顶宝贵的东西——我的科学，还在我这儿。我也并不孤独：你们的青春，就是我的依靠，我的后备力量，有了这些，我要继续为反对科学中的偏见而战斗。我在这儿烧的东西，都是些不足介意的东西，都是个人的私事。我的科学文献都在蛇科学站。今天早上我收到丽兹打来的一个电报。很让人着急。她告诉我说，有很重要的事要我赶快把我的科学站和我的文献从缅甸搬到西边去。她在旁遮普北部找到一个合适的地方。她要我马上去。我已经发了加急电报，正等着回电。”

“我跟您去！”我高声央求着，可是忽然想起爱吉，就不作声了。

汪道克站了起来，恭恭敬敬地鞠了个躬。

“爵爷，也带上我吧。我改换职业也许晚了点。可是我很会摆弄吉耳蛇。我会替您运送所有的蛇，随便到哪儿都行，哪怕是运上喜马拉雅山的山顶。请放心吧，第四百二十一号现在永远从地球上的人名表里勾去了，就剩下汪道克了……”

他留心听了听。一辆摩托车正沿着马路朝着别墅开来。

## 六

米格里走进屋里，手里拿着一个小银托盘。

他郑重他说道：“爵爷，电报。”

巴灵顿从托盘上拿过电报，打开看了一下，接着很快地站了起来。

“米格里！”

“是，爵爷。”米格里恭敬地鞠了个躬。

巴灵顿吩咐道：“马上叫辆汽车来！给我穿上衣服。你跟我……”巴灵顿看看汪道克，又看看我，后来又看看汪道克，接着就果断地说道，“汪道克跟我去。汪道克，照你看，从哪条路线走比较近？”

“爵爷，坐汽车到东岸的航空港。从那儿飞到里斯本。然后飞到摩洛哥。沿着非洲北岸、埃及、苏伊士运河飞到斯里兰卡，再从科伦坡坐三个钟头的

---

葡萄牙的首都。在葡萄牙西部，旁依大西洋，是葡萄牙的重要商港和军港。风景优美；气候温和，人口79万（1950年）。——译者

斯里兰卡首都。——译者

快速水上飞机飞到仰光……”

巴灵顿说道：“说得对。我们在里斯本打电报告诉丽兹说我们起飞了。平格尔，你不要难过。我不会永远和你分别的。我还要回来。我知道，我的故乡需要我。平格尔，在埃绍夫，有件高兴的事在等着你哪。你暂时和米格里在这儿住一住，他会照料你的生活。明天早上你先回家去看看。我留下你来帮助米格里，委托你们两个人看守这所房子。我回来的时候，希望看见一切都井井有条。”

我热情地高声说：

“您放心吧！”

就像仓促出发之前总要发生的那样，我们手忙脚乱地收拾东西。我只顾忙着帮助米格里，连汽车来到时发出的喇叭声都没有听见。

大家拿着出门人的皮箱走下山去。我趁机把汪道克拉到一边，紧握着他的手说道：

“汪道克，你听着，要是你再捣鬼，我非臭揍你一顿不可。”

“平格尔，人格担保。再见吧！”汪道克果断地看着我，突然拥抱了我。接着他们就走了。

我在饭厅里一直坐到第二天早上。头一天晚上，米格里请我吃了顿非常丰盛的晚餐。关于他女儿丽兹的详细情况，凡是我知道的，我都讲给他听。他给我看一张照片：丽兹穿着花条睡衣站在屋前的凉台上，手里拿着一条正在睡觉的不伤害人的捕鼠蛇。这张照片看来很动人，可是米格里却唠叨说：

“跟谁跑到一块照相去了。跟条蛇。这个疯丫头！”

米格里对我说了许多关于巴灵顿勋爵的事。

“他是个孤僻的人，所以没有朋友。可是他对我，对你父亲，对我的女儿一向很好。平格尔，他也很喜欢你。告诉你吧，他叫我把你的工钱用你的名义存在埃绍夫银行里，还添了些钱。平格尔，你多少有点钱来组织个小家庭了。”

接着就说起我爸爸的事和他死前的光景。最后，当米格里回到自己屋里的时候，我痛哭了一场。我哭我那可怜的爸爸，活着的时候简直就没有过过真正舒心的日子，不过同时我也从来没有这样强烈地感到幸福近在咫尺、唾手可得。我这天夜里，眼睛中充满了忧郁，充满了对波普的嫉妒和担心。

疲乏的我在软椅中睡着了。第二天清晨，阳光唤醒了我。我洗了个澡，刮了脸，又梳了梳头发。米格里给我拿来一套衣服。后来我就跟他告别了。

我下了山，朝着埃绍夫走去，后来我改变了主意。我觉得，没什么可忙的。应该等铺子开了门再说。我要买点小礼物送给舅舅、奥莉维雅跟……

可是一摸口袋，我才知道口袋是空的。我身上连一个便士也没带。这使我很不痛快，因为银行要到十二点才开门。

我静静地沿着多石的小路走着。我又走到了被火烧掉的老橡树的树桩附近，绿茵如毯的紫罗兰在清晨鲜花盛开。我摘了一束这种还沾润着夜间露水的娇嫩的花，心旷神怡地嗅着它们的清香。故乡清新的空气随着芬芳的气息沁人心脾。儿童和少年时代的印象像旋风似的向我扑来，我觉得自己似乎从来没有离开过这些地方，似乎一直都在这里……

我迈开大步，简直像跑步似的沿着马路往下走去。太阳不知怎地特别明亮，好像正为我的归来感到高兴。我跑过小桥以后就站住了。我想看看埃绍

夫，可是忽然看见了爱吉。

她的面色苍白，若有所思地低着头朝我迎面走来。

我一面向她跑过去，一面叫道：“爱吉！”

她怯生生地朝着我抬起那双大眼睛。接着脸上现出了孩子一般的幸福的微笑。

她低声念叨道：“平格尔！亲爱的平格尔！”

我们互相拉着手。

“爱吉，我回来了。”看你长得多大啦！都认不出来了。”

“可是你……可是你一点都没有变。就是……”她低下了头，“就是变得更……更好看了。”

我把那束紫罗兰递给她，向她问道：“你等着我了吗？”谢谢你，亲爱的，”她低声说，她那温暖的嘴唇一瞬间亲到我的脸上，“当然等着啦。”

我们沿着马路慢慢地走着，我真希望这样的时刻一辈子继续下去。

爱吉说道：“我一直等着你。可是前天你到我服务的那个卖货亭去……你告诉波普说他的帆艇漂到海里去了，接着你马上就跑了……”

我问：“难道你认出我来了吗？”

“平格尔，我怎么能认不出你呢？不过我想，你架子大了，现在不想理我了。所以我决定也不理你。可是今天……唉，我不知道怎么就跑到小桥这儿来了……”

我们相视着笑了起来。

我说：“爱吉，你知道吗……我经过很多意想不到的事，一下子也说不完。现在我在想一件事：我这次出外值不值得呢？因为幸福就在这儿，就在我的身边……”

爱吉郑重地回答道：“平格尔，值得的。我们都对我们的友谊作过许多考虑。我们的友谊和从前不一样了，变得更美满、更巩固了。亲爱的，别争辩。我了解你，比你自已还清楚。”

我们就这样走回家去。舅舅看见我的时候叫了起来：

“哎呀呀，太好啦！外甥回来啦！你还活着哪，孩子！”老奥莉维雅一边亲着我，一边高兴得号啕大哭起来。当刚见面时候的欢乐平静下来以后，舅舅说：“外甥，你来得真凑巧。联合银行给你来通知了……”“我问：“银行来的？”“是啊……汇款。信差瞎说八道，我才不信有那么多钱……”我想起了巴灵顿，就问道：“本地汇来的吗？”舅舅催我道：“你现在就去吧，你自己会知道。”爱吉答应等着我，于是我就到银行去了。营业部主任一听见我的名字就从椅子上蹦了起来。“平格尔先生吗？可不是吗……可不是吗……我们已经给您送过三次通知书了。从好莱坞给您汇钱来了。还有一封信……平格尔先生，希望您在我们这儿开个活期存款的户头。”我焦急地要求道：“请把信给我！”信中原来这样写着：

“平格尔先生台鉴：

谨通知阁下，兹因……算了，老弟，我不会写文言文的信。你是我一个顶亲密的学生，还是跟你来白话儿吧。这是你大哥克利浦斯给你写信哪。好吗，小伙子。我想，你到底闯回你们那个小城了吧。咱们的律师戈德文从他朋友格列哥侦查员那儿打听到你的地名，告诉我啦。他们俩都叫我给你捎好，特别是格列哥。你托的那个比恩（我不认识这家伙）把你对格列哥的意见告诉了他，他很得了点好处。我给你写信，是要跟你讲点儿事情，这些事儿，我猜你接到汇款的时候，准想知道。你知道吗，你头一趟上法

庭的时候，我们那位电影剧本大王霍尔利正坐在记者席里头。什么风把他吹去的，现下他可说不清了。据那帮专门说人家坏话的家伙说，他的内燃发动机是专门靠着酒气来发动的。那天，咱们的霍尔利正坐在法院里发愁。他心里后悔得不得了，因为他把预付的电影剧本稿费花光了，可是电影剧本才写了一个开头。后来你忽然对法官说你是‘比空气还轻的人’。于是霍尔利的心里就忽然豁亮了。神圣的创作灵感，就像天堂里结满金苹果的苹果树一样，在他脑袋里成长起来。就在那时，他把剧本的情节想好了。剧情可真紧张。平格尔，我们都是说干就干的人。过了一会，我们就把戈德文请来替你辩护了。他虽然出了一身大汗，可是对付得挺好，绝对占了法官的上风。说得简单点吧，一宿之间，霍尔利就把电影剧本写好了。第二天电影皇帝查理已经在摄影场里上镜头了。因为怕你发慌，所以当时什么都瞒着你。可是，查理不敢在空中翻跟斗。他对运动太外行了。所以片子里头顶精彩的镜头——玩命的空中飞人——得由你来替他表演。这个片子可能有两种不同的收场。你要是掉进盐水槽，收场就是喜剧，你要是摔到外边，收场就是悲剧。片子的情节并不太复杂。还没开拍，报上就天花乱坠地登它的消息了。我扮演你的爸爸，这是个百万富翁。电影明星芙洛莉亚扮演你的妈妈。在片子里，她要央求你别跳。我跟你走进演技场的时候，她不是蹦出来了么。干脆说吧，一切都挺顺利。有机会你也瞧瞧自己演的电影。查理化装得很棒，挺像你。现在给你寄去你应得的报酬。那一跳给一万元。你演那个角色，就一句话给一千。你说过两句话，所以给两千。经理处一共给你寄去一万二千元。钱收到以后可要来信……”

接着克利浦斯说了个新编的表演节目，而且说，他希望还能在演技场上看见我。

我惊奇得无以复加，拿了一本簇新的支票簿就回家了。到了家里，我坐在爸爸的软椅上，把命运突然赐给我的幸福说了一遍。舅舅在吵吵闹闹地表现了他的欢悦以后，问我道：

“喂，你现在打算怎么办？”

我看看屋里，看看窗前的树，看看这些亲爱的人，然后回答道：

“我不想跳水台，不想蛇园子，不想拿性命去表演空中飞人，也不想更多的支票本。我想跟爱吉小姐结婚，而且越快越好。”

舅舅把他的烟斗抛到了半空，奥莉维雅流下了眼泪，爱吉涨红了脸。

可是我们安宁的家庭生活并没有过上多久，我和爱吉享受幸福的时间也并不长，战争就爆发了。舅舅和我的恩人巴灵顿预料的事情应验了。埃绍夫海湾里出现了法西斯的潜水艇。法西斯的飞机对我们的和平城市扔下了炸弹。

战争刚一爆发，我们就都起来保卫祖国。波普最后担任了海防军舰的副舰长，获得了许多光荣的奖励。舅舅参加了当地的防空工作，而且在埃绍夫市青年军事训练工作中出了很多力。我也穿上军服，到军队里去工作。我的爱吉和我们新生的孩子吃了不少苦头。可是巴灵顿回来了，帮助他们度过了艰难的岁月。

后来战争结束了。我当了巴灵顿的助手。我的儿子已经长大成人，现在是个生物学博士。在这一段时期中，我又看见了许多有趣的事情。可是最惊人的奇遇却是汪道克经历的。要是我的爱妻希望的话，也许在哪一天晴朗的早晨，我还要拿起笔来接着写我的笔记……

萨姆·平格尔的笔记到此中断了。

